

梦想两端 双子星的使命

内容简介

关于《梦想两端：双子星的使命》，并非仅仅描述孙中山和袁世凯这两个人，而是描述两种梦想。关于孙中山和袁世凯，我们已经习惯正面看待孙中山，反面看待袁世凯。事实上他们如同一个硬币的正反两面，相互依存。如果只看一面，那是对往事的不敬。

袁世凯有一个梦想——君权梦。

孙中山有一个梦想——民权梦。

袁世凯精明，孙中山热血。

袁世凯知道君权梦是什么样，知道该怎么走。孙中山的民权梦却相当模糊。所以袁世凯的路子很顺畅，孙中山的路子很坎坷。

袁世凯活了五十七岁，顺路走了五十六年，最后时刻跌落。

孙中山活了五十九岁，坎坷之路走了五十八年，也就最后时刻看见一点希望。

孙中山也好，袁世凯也罢，他们都不是一个人在奋斗，都有一大群追随者。追随者们各怀心思，各有打算，而且时不时变化，从孙中山身边跳到袁世凯身边，或者反过来。

孙中山也好，袁世凯也罢，他们都无法决定国家的命运，都要看洋大人的脸色。不是他们喜欢仰人鼻息，而是那个时代，中国的事，中国人说了不算。

序言 历史的炮灰

历史周期律之第三层：体制更迭律

对走下坡路的帝国而言，外战分裂必然导致内部分裂。鸦片战争战败导致各种暴乱，政府和反政府的各种博弈。甲午战争战败，导致康有为、袁世凯、孙中山三股力量影响历史走势。前面说过康有为变法，现在说袁世凯和孙中山，他们是历史周期律第三层运转的象征。

当基督世界之新教国家进入工业时代推动历史周期律第四个层次运转时，以农耕为基础的中华帝国在近代不可避免地落伍。

——周期律层次越高影响范围越大。

——高层次周期律运转必然带动低层次周期律运转。

历史周期律第三层，体制更迭律。任何体制的运行趋势总是趋向毁灭。但是在它诞生或毁灭的过程中，除必然包含前两个周期运转之外，还涉及思想变更。

纵观人类文明史，只有中华文明经历两次以上制度更迭而不灭。描述历史周期律第三层没有任何历史可以遵循，自能靠我们自己总结。

始皇帝统一中国是第一次体制更迭，华夏大地上的先民用自己的智慧推动更高层次历史周期律运转，建立领先于那个时代的国家和体制。科举制诞生勉强算第二次，解决了官吏选拔问题，确切说应该是体制修补。

第三次就是中华帝国崩溃，中华民国诞生。

这三次更迭有一个非常独特的现象：出现了三个极为短命但让人印象深刻的时代：秦代，隋代，还有中华民国。它们都是诞生于屠刀和战火中，都是牛人遍地、能人遍地、狠人遍地，都如同流星一般划过青史黄页。它们都成了历史的炮灰。

嬴政一统天下，建立大秦帝国，奠定君主专政之根基。此后两千年，虽然修修补补，本质没变。但是秦帝国至刚至阳：杀戮太重，过于铁血；超级工程（如长城）太多，导致老百姓受不了，武力选举，至秦二世而亡。但是秦帝国的模式是成功的。后来的汉帝国继承了那个模式，搞得很好，开创了大汉帝国赫赫声威，中华民族主体民族——汉族——成型。现代史书，已经把秦汉放在一起解读，因为两代基因密码完全相同。

杨坚一统天下，建立大隋帝国，创造性地推广科举制，开创文官治国之先河，职业官僚团队慢慢形成，王朝更替，武力选举，开始规范化、正规化、专业化。但是杨广处处效仿嬴政，挖运河对应嬴政修长城，帝国四处出击，内部矛盾重重，导致老百姓开启武力选举模式，至隋二世而亡。唐帝国继承了隋帝国的模式，滚滚雄风扑面而来。历史把隋唐放在一起解读，因为两代基因密码完全相同。

一九一一年那群愤怒的丘八造反之后，帝国体制解体。随后孙中山宣布中华民国诞生，想搞民权和民生建设，重建新体制。然而孙中山一辈子都没能搞定军阀，相当于只是给大家画了一个大饼。蒋介石号称继承孙中山的衣钵，但其所作所为却在往另一个方向去，最终失败。

取而代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反而把民主专政写入宪法，正视民权和民生，如今六十多年过去，虽然有这样那样的缺陷，但一直在完善中。这就是中国大历史上的体制变更，也是历史周期律第三层的基本内容。这个过程中，三个短命时代的历史使命都是炮灰。正如项羽、李自成等人是王朝更迭时的炮灰一样，它们是体制更迭时的炮灰。这就是历史周期律之第一层炮灰律之第二段。

历史长河中，它们仿佛扛着炸药包往前冲的敢死队，为后来者铺路。取而代之的，都是一个坚固统一的时代，都会创造出来无数辉煌。日后解读中华民国史，应该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一起解读。正如将秦汉放在一起解读，将隋唐放在一起解读一样。秦帝国之后的大汉帝国威震天下，隋帝国之后的唐帝国玉树临风，如今的共和国之于当今世界还没有达到汉唐那个境界，还在冲刺的过程中。也许现在谈这些尚早，待民族复兴完成之后回过头对比，才更为合理。

但历史并非简单的对比。特别是错综复杂的体制更迭，涉及到很多东西。只要仔细看一下就知道，中华民国和秦帝国与隋帝国有很大不同。秦横扫六合，何等豪迈。帝国的铁血战士可以说无坚不摧、无往而不利。隋除了杨广东征高丽不成功，基本上赢得了所有战争，即使强悍的突厥人也要服服帖帖。中华民国从诞生之时，一直战火不断，但从没有赢得过一次酣畅淋漓的胜利。军队派系林立，战士一盘散沙。

再看政治。秦帝国制定国策，天下莫敢不从。即使隋炀帝，也制定了中华帝国完整的外交系统（朝贡体系），始终占据主导权。中华民国的任何国策都要考虑列强的意见，更要考虑洋大人的意见。可谓军事

不硬，政治不坚。

不禁要问：同是体制更迭中的短命时代，为何差距如此之大？答案前面已经给出，这里再重复一下。高层次的历史周期律必然包含低层次历史周期律。第三层历史周期律又可分为两小段：体制主动更迭和被动更迭。春秋战国之后，中华帝国体制建立，便属于主动型更迭，有百家争鸣为前期酝酿。近代中华帝国体制崩溃，便是被动型更迭。中华帝国崩溃的动力源来自外界。长时间领先的中央帝国以落后的姿态面对世界，被“蛮夷”之辈骑在头上吃喝拉撒，自然是各种血泪。

所以就出现这样一个情况：从洪秀全的上帝主义中国化到康有为的君主立宪中国化、到孙中山的宪政主义中国化、到毛泽东的马列主义中国化、再到如今的市场金融中国化，都是在学习、引进、追赶这样一个状态。未来某日，中华民族不再追赶欧美之日便是复兴之时。

愿那一天早日到来。

愿天佑中华。

时代巨头

按照历史周期律，短暂的中华民国史便是一部体制更迭时的炮灰史，却绚丽动人，很有价值。正如秦和隋成为体制变更中的炮灰，却依然绚丽动人有价值一样。它的理想，它的现实，它的价值，都在那个时代的巨头身上展露无疑。

短暂的中华民国史上出现了三位巨头型的人物：孙中山，袁世凯，蒋

介石。三人都影响了历史的走势，三人都有机会充当救世主，但都没当成。

孙中山和袁世凯共同开创了中华民国，但是两人却是两个极端。

孙中山想要的宪政一直是镜中花水中月，甚至连他自己也不清楚，他的民权和民生一直是含糊不清的，不可持续的。所以终孙中山一生，中华民国也只是一场梦。

袁世凯用自己的智谋整合资源之后，眼看可以大干一番，却回过头给民国致命一击，也给自己致命一击。蒋介石把中华民国推向高峰，又把它推向深渊。蒋介石后面再讲，这里先看一看孙中山和袁世凯。

同一时代出现两个思想行为完全相反的巨头，还是第一次。中国历史上有过乱世双子星，如秦汉之交的刘邦和项羽，但那是争霸天下，而非思想体系的碰撞。不管刘邦胜利还是项羽胜利，最后还是沿着中华帝国的思路走下去。孙中山和袁世凯不同。孙中山要雾里看花的民国，袁世凯要君主立宪，甚至要回到中华帝国。

有趣的是，孙中山没能真正胜利，因为袁世凯存在；袁世凯也没能真正胜利，因为孙中山的存在。日后的蒋介石虽然以孙中山继承人自居，却已经改变了孙中山的初衷，抛弃了孙中山的新三民主义信仰。日后共产党也承认孙中山为革命先行者，但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孙中山期望的中华民国也不是一个概念。

袁世凯和孙中山，如同两头老牛，拉着一辆名叫“历史”的破车，屁股对屁股，向不同的方向使劲。新生的中华民国因为二人的较劲而撕裂。

中华民国以蒋介石第二次北伐成功为界线，分为前后两段。前一段属于袁世凯和袁世凯的信徒；后一段属于孙中山和孙中山的信徒。尽管袁世凯的信徒并不认同袁世凯，但依然打着袁世凯的旗号；尽管孙中山的信徒并不认同孙中山，但依然打着孙中山的旗号。

孙中山和袁世凯也因为在创建和撕裂中华民国的过程中成为大人物，成为那个时代的代言人、双子星。尽管历史由平凡的沉默者创造，但代言人永远是那些大人物。

既然同样是人，同样吃喝拉撒睡，同样想要干一番事业、主导时代走势，甚至成为救世主一样的人物，为何思考行为完全相反？这个问题没有标准答案，但是可以从历史文化承传、身世背景、知识结构、思考方式、人生机遇、利益关系等方面寻找蛛丝马迹。

唯一可以确定的是，他们是一种竞争关系，竞争一个古往今来罕见的职位——历史设计师。尽管都得到过机会，却都没有把握住。他们都是大人物，历史精英。然而他们首先是凡夫。

目录

第一篇 乱世精英

- 一章 巨头小传 1
- 二章 袁大兵 14
- 三章 孙书生 25
- 四章 孙中山的谜题:致命的信 33
- 五章 精明无双 43
- 六章 书生造反 49
- 七章 将军练兵 54

第二篇 博弈：历史的变数

- 一章 解密日本 68
- 二章 内部博弈与基因突变 81
- 三章 血的代价 94
- 四章 国运 106
- 五章 帝国博弈：清帝国的失败和日本的成功 119
- 六章 维新派和投机派 130
- 七章 三绝命者之谭嗣同 141

八章 革命派和维新派 157

第九章 愚昧者 169

第十章：千年运气 178

第三篇 伟大和渺小

一章 走向伟大 191

二章 孙中山的伟大 203

三章 乱局 216

四章 伟大的袁世凯 228

五章 孙中山的渺小 245

第六章 三绝命者之宋教仁 258

七章 殇 270

第四篇 趋势和魂魄

一章 第三个新教国家 284

二章 血与火 295

三章 火中取栗 305

四章 孙中山的劫难和运气 319

五章 袁世凯的灵魂 331

六章 民意与天意 346

七章 新伤口 357

第一篇 乱世精英

一章 巨头小传

承传

袁世凯生于一八五九年，孙中山生于一八六六年，两人可算同一代人，出生在大清帝国荣耀（康乾盛世）已过、耻辱（鸦片战争战败）遍地、战火纷飞（各种造反）的年头。相比上一代的李鸿章等人，他们对清帝国的感情已经淡化不少，必要时可以把爱新觉罗家族打包出售。但相同时代背景下的两个人的人生却完全不同。

袁世凯生于河南，中原腹地。孙中山出生在广东，帝国边陲。

黄河出青藏高原的巴颜喀拉山向东入四川，经过一番曲折流入甘肃，过兰州再向北到宁夏，再转向东流入蒙古，随后一路向东过包头再向南，途径陕西和山西，进入河南之后再拐一个弯向东流去，从山东入渤海湾。

看看那一路滋润的地方，就能很清晰地得出结论：华夏文明起于黄河。尽管它在世界长河中仅仅排名第五，在中国也只能排第二，但她是名副其实的母亲河。

甚至可以夸张一点说，黄河是文明史上最重要的河流。因为其他

河流哺育出来的古文明都消失在历史长河中，只有黄河流域诞生的华夏文明还在地球上繁衍生息，历经荣辱兴衰之后，继续壮大。黄河流域中，最核心的部位就是关中和中原。关中暂且不说，中原一直都是中华帝国的核心。自古以来就有一个规律：中原逐鹿，得中原者得天下。

三皇五帝啥的就不说了。夏朝都城遗址目前发现三处，均在河南；商朝四次迁都，五个都城都在河南；东周都城在河南；东汉都城在河南；曹操的魏国建都河南；乱世小国太多，不说；隋朝的杨广迁都河南；唐朝武则天迁都河南；北宋定都河南；灭了北宋的金国迁都河南；甚至连中华民国都在洛阳办公几个月。中国的古都中，河南占一半（甚至更多）。在地图上随便抓一个河南城市，可能都是多少朝的古都。在河南地界上，一不小心就碰到古墓。

中国大姓中，大半起始于河南。

河南名人数不胜数：思想家，政治领袖，军事统帅，诗人学者，甚至江洋大盗等等，太多太多了。需要指出是，众多的河南名人系列中，袁世凯是最后一个影响时代走势的、堪称领袖级的人物。

出生在河南项城的袁世凯，家住黄河冲积平原之上，吃着华北平原上的小麦长大，接触的那些人也都是在传统文化习俗中泡出来的。从历史文化承传上看，他向往传统的“君权梦”再正常不过了，因为河南是中华帝国的根系所在。要说孙中山能生长在河南才是怪事。

所以不要指望那样一个历史文化区域中的袁世凯会成为一个推动历史往前走的革命者。他能够安然地随着历史大潮前行已经很不容

易，接受君主立宪已经是极限了。不仅如此，在整个近现代史上，河南革命者的数量和质量远不能和自身历史地位相匹配。看看那些鼎鼎大名的时代先锋，很少来自于河南。

再看孙中山的出生地广东。

秦始皇创建中华帝国之前，中国是一个松散的奴隶制小邦国联盟，而且地盘很小，只有以河南为中心的那片地方。他们称东方人为东夷；西方人为西戎；北方人为北狄；南方人为南蛮或南越，即两广和福建人，又称百越人。越，通假字，粤。百越以南叫越南。

百越因为地理位置偏僻，在史书上露脸时间比较晚，也比较少。那一带一直都是比较沉默，默默地接受着北方因为战乱而南迁的移民，客家人。直到唐朝时才出现了一位明星级的人物，就是六祖慧能，他的出现在中国佛教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整个中华帝国时代，相比热闹的北方，那里还是清冷沉寂了。在帝国政治和军事中留下痕迹最深的人是袁崇焕。

如果说河南在中华帝国中的地位是嫡子，那么广东只是庶子。

但这一切在近代发生了改变。因为鬼佬从海上来，改变了国人自古以来的思维方式，把原本沉寂的广东变成海防前线。鬼佬带来了新东西，除了洋枪大炮和鸦片，还有基督教，还有各种思想流派。洪秀全，就是在传统帝国模式中找不到出路，借助洋人的法宝（上帝）改变自身命运和国家命运的典型。康有为也是一个典型，孙中山是另一个典型。

广东开始在中国历史上扮演重要角色，广东人发出强劲的声音。

所以，从历史承传看，以洪秀全继承人自居的孙中山成为一个激进的革命者才是正常的，如果他能成为一个袁世凯那样的人才是怪事。这叫一方水土养一方人。

河南和广东两个地方，一个占据历史，一个占据现实。

元朝之前的河南常常在政治舞台上扮演主角。自从北方马背上的牧民强势崛起之后，政治中心变成了北京。晚清之后的广东开始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特别是孙中山干革命那会。改革开放之后，到了今天这个玩经济的时代，广东成为龙头。

从历史承传和地域差异看，孙中山成为一个激进的革命者，一个非常时期推动历史前进之人；袁世凯成为保守派，一个被历史拉着走的人，完全是合理的。

顽童和公子哥

孙中山出生于香山县的一个小山村。据说那里风景很好，另一层含义是交通闭塞、经济贫穷、思想落后，和他的偶像洪秀全的出生地差不多。孙中山干革命之后，村里人担心受连累，和孙家划清界线，甚至不准孙家再造房子。

袁世凯老家在项城。项城不大，但袁家很大，家大业大，人多官大，能赚钱的多，花钱的人也多，在当时整个河南地界都是数得上的豪门大族。

孙中山祖上都是农民。随着大清帝国的衰落，战争频繁，税收加

重，农民的日子越来越难过，从他爷爷开始，生存越来越难。在那个经历一场动乱人口就大减一次的年代，孙家很有可能像很多老百姓一样，像无根浮萍，可能在某一次兵荒马乱中默默无闻地消失。之所以没有如此，很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他的家乡在广东，对岸就是香港和澳门。

孙中山的爸爸孙达成十六岁去澳门讨生活，在一家葡萄牙人的鞋店里当鞋匠，每个月四块钱。他在澳门当了十六年华侨，学会了做鞋子和衣服，却还是一个光棍，三十二岁回到老家娶了一个十八岁的姑娘。五十三岁那年，孙达成有了第四个孩子，孙中山，老来得子。据算命老头说，孙中山有天子命。

洪秀全家庭条件不怎么样，好歹还能读书十年。孙中山家境更不好，九岁才念私塾。

孙中山六岁之后就要割草砍柴放牛喂猪。据宋庆龄描述：“孙中山家里很穷，小时候没鞋子穿，赤足行走在山区。在他和他的兄弟没有成年以前，他的家住在一间茅屋里。他幼年没有米饭吃，因为米饭太贵了。主要的食物是白薯。”

袁世凯的爷爷是袁家老大，有个弟弟叫袁甲三。袁甲三生于嘉庆年间、长于道光时代、成名于咸丰年代，和洪秀全、曾国藩、左宗棠属于同一代人。他从小聪明好学，苦苦读书，终于在三十岁那年考中举人，三十一岁高中进士，完成了洪秀全永远无法实现的梦想。当时的洪秀全正在因为考不上秀才而发疯。

袁甲三不仅当了官，而且很快出了名。他干了一件很牛的事：趁

咸丰皇帝继位的机会弹劾大清王爷定郡王载铨，还顺带把刑部侍郎一起捎上，说他是定郡王的狗腿子，阴险狡诈。咸丰刚上台，正想放火烧那帮老臣，查后属实，便对袁甲三另眼相看，给他升级为御史，让他专门弹劾不法分子。

——由此可见袁甲三战斗力超强。

当考不上秀才的洪秀全走极端时，高中进士的袁甲三毫无悬念地站在他的对立面。当时工部侍郎吕贤基回家乡办团练。回家之前吕侍郎奏请皇帝，带两个人给自己当助手，准。那二人便是袁甲三和李鸿章。也就是说，袁甲三和李鸿章是战友。

但是很不幸，吕侍郎家住安徽，靠近太平军的心脏地带，兵败之后投水自杀，那段时间，投水自杀之风盛行。还好袁甲三和李鸿章没有跟风，要不然袁世凯未来的幸福生活就没有了。李鸿章和袁甲三的友谊也是从那时候开始的。日后袁世凯依靠淮系起家，受李鸿章提携指点。在日后袁世凯的班底中，皖系也是支柱。

眼看合肥沦落，袁甲三很郁闷，拿出成名绝学：再次抄起笔墨，弹劾陕甘总督舒兴阿见死不救。安徽和陕甘之间还有很长一段距离，看似不靠边。但袁甲三妙笔生花，战斗力强悍。舒兴阿被免职。然而安徽的情形一直不见好转，袁甲三终于被别人弹劾，被革职。但是袁甲三就是袁甲三，自己上书给自己翻案，说自己被冤枉。神奇的是，他竟然给自己平反成功！而且把弹劾自己的那家伙打入人生谷底。

然后袁甲三再次到安徽和太平军与捻军作战，功劳越来越大，官越做越高，最后做到漕运总督，一品大员，光耀门楣。他那死去的爷

爷和爸爸都被追封为一品大员，而他的儿子、侄子要么官要么是绅，总之吃喝不愁，银子足够用，且地位尊崇。

袁甲三飞黄腾达时，他的儿子和侄子们也跟着沾光，在军队中捞取了一系列资历，然后就是各种黄金屋和颜如玉。一八六六年，袁甲三的侄子袁保庆到山东济南候补知府。因为年过四十还没有儿子，袁保庆就从堂哥袁保中那里过继一个男孩自己养，那个男孩就是袁世凯。那年袁世凯七岁，孙中山刚刚降世。

比起孙中山的贫寒，袁世凯的童年是金色的，私家老师都是举人。但是小袁世凯读书心不在焉，经常逃课发展自己的兴趣爱好：一，找一帮伙伴，打架斗殴，出了事有爹爹扛；二，逛大明湖，坐戏院，看戏，享受生活。总之，活脱脱的高干公子哥典范，恶少原型，放现在要天天上新闻头条被人骂。

私家老师眼见袁世凯念书不成气候，就教他练武。袁世凯能取得日后的成就，跟他那文武全才的私家教师有很大关系。可见私家教育相当重要啊。

这种环境下长大的袁家少爷有啥理由成为革命派呢？不现实嘛。

孙中山虽然出身寒微，童年却并不枯燥，生性活泼好动，爬树掏鸟、下水抓鱼啥的没少干。所谓年少不知愁滋味，生活还算健康。如果还有空余时间，就和大伙一起玩一些战争方面的游戏。村里有一个参加过太平军的老农民，经常在孙家茅草屋前的大树下乘凉，时不时给孩子们讲讲太平天国反清的故事。孙中山常常听得出神，对洪秀全神往不已。洪秀全成了孙中山人生中第一个英雄偶像，前半生模仿的

目标。年少的孙中山开始在内心中幻想洪秀全的雄姿，并且在游戏中扮演洪秀全，还在村子里博得一个“洪秀全第二”的大名。若干年之后，孙中山真的要当“洪秀全第二”时，村民反而难以接受了。

孙中山的童年虽然清苦，但并不灰暗，算苦中有乐。严酷的生存环境反而锻炼了身子骨，为日后从事高风险、居无定所的革命事业打下基础。对他来说，为了革命理想满世界奔波流浪，就像小时候爬树掏鸟、下河抓鱼一样有趣。虽然有时候必须坐三等船舱，但比起童年光着脚在山路上跑，还是舒服多了。

如此环境下长大的孙中山，既没有身世背景又不是神童，在太平盛世，很可能就会在乡下找个村姑结婚生孩子，在平凡的痛苦与快乐中了此一生。如果不是乱世，如果不参加革命的话，会有留名青史的机会？难！

异类

想要在历史周期律中赢得戏份，不论出身如何，本身都要足够出色。

从一个山里娃到革命领袖是一个很励志的故事。中间是很长的一段路，需要经历各种机缘和考验。对局外人而言，了解那些机缘和考验或许比故事本身更有借鉴作用。

干革命不是请客吃饭，需要大量的知识信息、很强的社交能力、新思想，还有真金白银。这一切都不是一个山里娃可以轻易拥有的，

不会因为孙中山向往洪秀全的人生就行的。孙中山的机遇很不错，因为他有一个好哥哥。

孙眉生于一八五四年，比孙中山年长一轮。孙眉的人生轨迹和孙达成一样，因家境贫寒，十几岁远走海外谋生，而且走的更远，去了夏威夷的檀香山。孙眉的机会比孙达成好。当时的夏威夷还是一个独立的小国，那里主要搞农业。孙眉农民出身，熟悉业务，经过几年打拼，赚了不少钱，业务还在扩大。所以比起孙达成三十二岁才能勉强回家娶妻生子，孙眉二十四岁就可以红红火火地回家结婚，衣锦还乡。

孙眉看到山沟里没前途，贫苦受累一辈子，生老病死都没有指望，就想把十二岁的弟弟孙中山带出去。但是孙达成坚决反对。孙达成深知外出漂泊的艰辛（他的两个弟弟就死在他乡），孙眉虽然看起来干得不错，但世界终究很乱，而且由于政府软弱，华人在外边人身安全没有保障。所以坚决反对孙中山离开。

但孙中山本人也不想呆在山沟沟里了。他已经受够了私塾里那些四书五经，羡慕哥哥外出归来的风光。在孙眉的软磨硬泡和孙中山的苦苦哀求之下，孙达成同意十三岁的孙中山远走夏威夷。那恰好是孙中山一生的转折点。和孙中山同时代的谭嗣同，如果到外面逛一圈，也许就是武装革命第一人。

所以说孙中山是异类，农民中的异类，也是知识分子中的异类。

再看袁世凯。一个公子哥和传统世界领袖之间也有很长一段路。

革命领袖也好，传统世界领袖也罢，都需要知识、思想、银子。那条路上同样要经历各种机缘和考验。

袁世凯的知识和思想，除了那个文武全才的家庭教师，主要来自两个人，嗣父袁保庆和袁保恒兄弟两个。他们都有足够的知识阅历、处世技巧，并且经历过战争的考验。

袁保庆在山东没呆多久就去了南京。曾国藩遣散湘军之后，从两江总督调到直隶当总督。新任两江总督马新贻曾经在合肥当知县和知府，和袁甲三是战友。马新贻到任后就把袁保庆喊去南京。袁保庆高高兴兴地去了，打算大干一场。

袁世凯也跟着去了南京，继续花花公子的幸福日子，到处游山玩水，纵马驰骋，生活有滋有味，蜜一样甜。袁保庆对他相当溺爱，也不约束他。只是有机会就把自己当官和带兵的心得讲解给他听，让他在快乐中成长学习。说好听点，叫素质教育。

慢慢的，年少的袁世凯在享受花花人生的同时了解了一些兵法和为人处事的技巧。

然而好景不长，先是两江总督马新贻被刺杀（清末奇案之一）。接下来袁保庆突然患霍乱，死在南京。时间是一八七三年，袁世凯十四岁，好日子到头。

无依无靠的袁世凯没办法，只好去北京投靠堂叔袁保恒。袁保恒是袁甲三的长子，当时在京城官居户部侍郎。袁保恒见袁世凯举止轻浮娇气，决定好好管教他。袁保恒给袁世凯制定了如下学习计划：太阳升起之前就要起床，学习枯燥无聊的八股文，学习他怎么也看不出有啥好的诗歌；太阳落山之后，还要继续学习，要学习兵书，必须学习到深夜。

如果还有多余的时间，袁世凯也休想溜出去鬼混，必须帮袁保恒处理公务。袁保恒当时正处于人生顶峰，从户部侍郎调任刑部侍郎，工作量超大。

这是应试教育么？显然不是，这是精英教育。要知道那些都是帝国精英干的事，年纪轻轻的袁世凯能参与其中绝对是一件很幸运的事。如果能让袁保恒满意，那就非常了不起了。

在袁保恒眼中：袁世凯读书不咋样，兵法也不怎么行，但办事机敏有才。所谓办事机敏有才，就是老于人情世故，善于拉关系、拍马屁、走后门。这点他和李鸿章很像。即使放在整个时代大局上看，整个清末，论机敏精明，也只有袁世凯可以和李鸿章相提并论。

结论，袁世凯虽然是花花公子，却是花花公子中的另类。然而那只是一个开始。

在袁保恒身边，虽然袁世凯被管得很死，但衣食住行不用愁，眼光和见识都在飞速增长，日子也算不错。然而再次好景不长，一八七八年，袁保恒突然得病去世。年仅十九岁、已经结婚生子的袁世凯再次失去生活靠山，再次郁闷。

但是不久传来好消息：袁保恒死后，庞大的袁氏家族难以为继，分家。

袁世凯作为袁保庆的继承人，分得一大笔财产。没人管，又有钱了，袁世凯笑了：自由了，终于可以过梦想中的生活了。他没有想去赚更多的钱，也没想好好读书，而是去玩花样。袁世凯本人读书不怎么样，却偏偏附庸风雅，纠集一帮酸腐文人成立“文社”，自封盟主。

写过一些水平一般，但口气很大的酱油诗，如“大泽龙方蛰，中原鹿正肥。”

对待落魄者，袁世凯有求必应，赢得一个乐善好施的美名。后来袁世凯说，他那么做的目的是为了结交豪杰壮士，为将来混社会铺路。实际上他确实有收获，他资助过一个落魄的秀才去北京考试，并与之结为兄弟。那人比袁世凯还年长几岁，名叫徐世昌，日后成为袁世凯的臂膀，担任过中华民国大总统，北洋军阀中的万金油，在历史周期律中有过演出。

这世界最怕坐吃山空。袁世凯自己没有赚钱门路，又养了一大堆狐朋狗友，很快又要面对吃喝拉撒的问题。之前袁世凯是一个人吃饱，一家人不饿。现在有老婆孩子要养，压力很大。他试着去科举，可惜实在不是那块料，考几次都没中。加上袁世凯雄心勃勃，一般工作也看不上，所以找工作就成了一个麻烦。

袁世凯另类生活无极限的时候，孙中山也继续着另类生活。早年的孙中山虽然顽皮，总体上是个好孩子。到夏威夷之后，还是好孩子。孙眉本想让孙中山给自己打下手，学做生意，将来和自己一样，当华侨赚钱，在自家乡村风风光光娶个姑娘。孙中山对孙眉说，要念书。孙眉见弟弟如此好学，表示很欣慰，立马送他去学校。多学点知识，出来多赚点钱。

孙中山之前在老家只念过几年的私塾，又贪玩，也没学多少国产货。从某种意义上讲，脑袋还是一张白纸，有优点也有缺点。优点：没有学多少老古董，容易接受新东西，日后搞革命少了很多思想上的

羁绊。缺点：对传统中国世界了解不多，全盘照搬西方那一套，难以
为国人接受，所以初期造反不成功；后期既搞不定袁世凯也搞不定军
阀，最后没能革命成功。

异国他乡的孙中山学习还不错，不仅学好了英语，还学了数学、
政治、经济、法律啥的，都是现代学生的基本课程。但是对当时的中
国人来说都是高级货，异类。这些都还正常。但是很快就不正常了。

首先孙中山觉得脑门后面的那个辫子很碍事。别的同学都没有那
个，只有他拖着长长的尾巴，时不时被人家嘲笑；有时候打架，还容
易被对手抓住小辫子，很不利。所以孙中山就想把辫子剪了。孙眉一
看，气坏了，化身为唐三藏，把孙中山啰嗦一顿。

孙眉以为一番训斥之后，孙中山会收敛，哪想到根本就没有用。
孙中山的辫子还在脑袋上，却干了更出格的事：对基督教产生了兴趣，
没事跑去教堂做礼拜，而且还想受洗礼成为基督徒。孙眉鼻子都气歪
了。中国人只相信老祖先，对其他宗教没有啥感觉。特别是清末，经
过洪秀全一番折腾之后，大家对基督教都敬而远之。孙眉再次对孙中
山一番呵斥：你小子脑袋里想啥呢，不要捧洋人臭脚，不要以为外国
月亮比中国圆，这是背叛列祖列宗啊。

为防止孙中山被基督教洗脑，孙眉决定把他看紧点，时不时责骂
一顿，告诉他，华人在此地的本行是做生意赚钱，不要整那些没用的。

孙中山根本就没把哥哥的话当回事，而且努力把信仰变成实践：
孙中山把孙眉挂在厅堂里的关二哥像撕下来，说那是拜偶像。关二哥
在广东那一带很受欢迎，流行了一千多年，特别是对漂流在外的同胞

们，是一种心理慰藉。孙中山的行为惹起了很多人的怒火，甚至有人以辞职威胁，让孙眉制止孙中山那种“无君无父，扰乱场规”的行为。

这一次孙眉没有再训斥孙中山，而是直接打发他回老家大山里享受原始生活，落得眼不见为净。当时是一八八三年，孙中山十七岁，中法战争爆发。那一年，年长七岁的袁世凯找到了一条适合自己的人生道路。

二章 袁大兵

眼看吃喝拉撒解决不了，袁世凯决定改变命运。干嘛呢？当兵去，重复当年袁甲三起家时的路子。书念不行，弃文从武，当个将军也不错嘛。

一八八一年，左宗棠收复新疆，袁世凯去山东投军。写诗曰：“眼前龙虎斗不了，杀气直上千云霄；我欲向天张巨口，一口吞尽胡天骄。”看这诗歌水平，赶上乾隆了。

客观说，袁世凯选择的时机并不好。仗都打完了，还要裁军呢。和平年代，年轻人的出路还是在考场上。帝国精英大佬们都在搞洋务运动，试图实业救国。那种情况下，去军队必须靠关系。好在袁家在军队并不缺少关系。

袁甲三和李鸿章就是战友。袁甲三虽然不在了，和李鸿章的关系还在。袁甲三的第二个儿子袁保龄深得李鸿章信任，负责建设北洋舰

队旅顺港，修建码头、拓宽海口、疏通航道、购办机器等主要项目归他管；修船厂、机械局、建造弹药库、海岸炮台、水陆医院、旅顺电报局等军港配套工程还是归他管，权力很大，油水很多，路子很广。

所以说袁世凯要投军，一点阻力都没有。当然咯，以袁世凯当时的身段，离李鸿章还是太远了。袁世凯很有自知之明，没有去找李鸿章，而是去山东投靠吴长庆。

吴长庆是淮军骨干，和刘铭传是一个级别。当初淮军建军，以“营”为单位，每营五百人，以统领名字命名。比方说刘铭传的人，为“铭”营。吴长庆的人，就是“庆”营。随着淮军的扩大，早期那些统领都成了威风赫赫的统兵大员。如叶志超、张树声、潘鼎新都在外战中成了狗熊。一八八一年，吴长庆的级别为总兵。

当初吴长庆的爸爸吴廷襄在老家搞团练，被太平军包围。危急之下，吴廷襄派吴长庆到宿州，向袁甲三求救。袁甲三举棋不定，征求子侄意见。袁保庆主张援救，袁保恒主张不救。两人争持不下，拖延多日，城破，吴廷襄被杀。从此吴长庆和袁保庆结为兄弟之好，和袁保恒划地绝交。年幼的袁世凯（跟着袁保庆生活）时常能见到吴叔叔。袁保庆去世时，吴长庆大哭一场，哭完之后帮助袁家料理丧事。

人生就是如此有趣。如果当初袁世凯被过继给袁保恒，那就没有机会在吴长庆手下效力，就没有在朝鲜的飞黄腾达。天知道是啥样子。

看在故友袁保庆的面子上，吴长庆收留了袁世凯，并提拔重用。

投军之前，袁世凯烧掉了之前写的酱油诗，以示从新开始。他的梦想是有朝一日成为一个像李鸿章那样的人，高高在上，权倾一时，

吃香喝辣。论学问，他不如李鸿章；论思想境界，他不如李鸿章；但是他和李鸿章一样机警。然而李鸿章是正统的帝国使徒，为帝国鞠躬尽瘁。袁世凯没有李鸿章那种儒生情怀，选择了不同的路。

袁世凯明白，要想成功，必须首先搞定吴长庆叔叔。

吴长庆虽然是武人出身，却又有那个时代武人的通病，喜欢装文人。他自己时常对时局发表高见，连幕僚都尽可能招收文人。袁世凯对症下药，首先和吴长庆那些大嘴巴的幕僚搞好关系，拍马屁那些招数用尽，还用了大招，拜吴长庆的幕僚、名士张謇为师、学习诗文。只能说袁世凯果然与众不同，明明投军转行，明明把诗文烧了，而且自己写文章的水平就那回事，还搞这些干嘛呢？

按照人际关系学（也适合谈恋爱），要搞定某人，就必须从身边的人入手。袁世凯自然要张老师在吴叔叔面前多多关照。袁世凯本人在吴长庆面前，表现得恭顺、谦虚、好学，一副乖孩子模样；遇到吴长庆感兴趣的话题，又会突然切换到忧国忧民模式，慷慨激昂一番。

吴长庆认为，孺子可教。

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一八八二年，袁世凯投军的第二年，朝鲜出事了。当时是中法战争的前夜，法军舰队司令李威利前往越南挑衅。中华帝国时代，中央王国最忠实的两个藩属国（越南和朝鲜）同时出现问题。当时大清帝国的注意力主要在越南，因为那里有法国佬。淮军精英，主要也在南方。朝鲜的事交由吴长庆去管。

袁世凯跟着吴长庆去了朝鲜，拉开人生腾飞的序幕。

朝鲜

亚欧大陆最东边，一块陆地伸向太平洋，那就是朝鲜半岛。地理位置如同欧洲伸向大西洋的伊比利亚半岛。不同的是，罗马帝国之后欧洲始终未能统一，所以伊比利亚半岛动乱不堪；汉帝国之后，朝鲜半岛一直在大一统的华夏文明的笼罩之下。

关于朝鲜半岛的历史，最早见于《史记》。商纣王有一个叔叔叫箕子，很贤明的一个人，商亡之后带领部分族人东迁朝鲜半岛，在那里建立了一个王国，史称箕子朝鲜，即古朝鲜。箕子顺便把商朝的文化带了过去。由于日后儒家对箕子的印象还不错，朝鲜半岛又在儒家文化的笼罩之下，所以箕子在朝鲜赢得崇高的地位，被尊为“箕圣”。

大约过了一千年，西汉叛将卢绾逃到匈奴。卢绾的一个部将（卫满）去了朝鲜，终结了箕子朝鲜，建卫满朝鲜。之后不久，汉武帝开疆辟土之际，顺手把卫满朝鲜灭了，建立四郡，把朝鲜纳入汉帝国版图。

日后汉帝国衰弱，朝鲜半岛分裂为很多“小村国”。一番战乱之后，高句丽从海边崛起，占领了很大一块地方，消灭了很多“国家”，很强势。整个朝鲜半岛，只剩下新罗和百济勉强存活，上演朝鲜版本的三国演义。隋朝再次统一，杨广不顾一切东征，就是效法汉武帝，希望把朝鲜半岛再次纳入帝国版图。可惜三次东征都以失败告终，却也把那里折腾得不轻。唐朝收拾突厥之后决定收拾高句丽。唐太宗亲率大军征伐，攻城略地若干，把高句丽折腾得元气大伤。唐高宗继承父

业，联合新罗攻破高句丽。但唐帝国一直没能征服朝鲜半岛。

唐朝灭亡后，朝鲜半岛再次统一为高丽，信奉佛教（南北朝到唐朝那段时间，佛教影响很大，由中国传到朝鲜）。高丽和宋是一对难兄难弟，都在北方少数民族蹂躏下呻吟哭泣。先是被契丹人蹂躏一阵，伤及高丽皮肉；然后是女真人一阵更猛的冲杀，让高丽伤筋动骨；最猛的蒙古人来了，高丽投降。忽必烈继位，承认高丽为藩属国，并设征东行省，高丽国王同时也是省长。高丽国王必须在元大都以蒙古人的方式长大成人，才能回去当国王。回去之前还要娶蒙古公主当老婆。总之，要百分之百听话。

元末明初，中华帝国混乱，高丽国王梦想要开疆，派遣大将李成桂出兵辽东，企图浑水摸鱼。然而高丽人当惯了顺民，再也没有了之前的血性。李成桂不但没有听命，而且趁机发动政变，囚禁国王。四年之后，李成桂罢黜高丽国王，建立李氏王朝。

李成桂上台后干了两件事：一，拟定两个国号“朝鲜”和“和宁”送给朱元璋，请求审批，以示臣服。朱元璋选定为“朝鲜”。二，终结之前高丽信奉的佛教传统，改信儒家学说。总之一句话，和过去决裂，铁心跟着大明混。那样混了将近三百年，明朝衰落，爱新觉罗家族在东北强势崛起。李氏王朝明白：盖公章的主儿又变了。

皇太极很容易就搞定了朝鲜。规矩还是老一套，朝鲜国王继位，给北京送一个公文，请求盖章通过。李成桂及其子孙们干得很成功，朝鲜半岛很少发生大规模战争。

朝鲜半岛的历史大概就是这样，不管是他们独立自主，还是隶属

于中华帝国，都是华夏文明圈子内部一个标准的子文明。佛教在中华帝国兴盛，他们就信奉佛教；儒家占据绝对统治地位，他们就改信儒家。小弟嘛，反正就那回事。好比如今跟在美帝后的韩国和日本。

中华帝国混乱之际，朝鲜半岛就要折腾一番动静。汉朝末年如此，唐朝末年如此，元朝末年如此，明末末年如此，清朝末年鸦片战争，鬼佬强势入侵，打碎了清帝国的尊严。特别是火烧圆明园和沙俄割占土地，已经冲破了一个主权国家的最后底线。

也就是说大清帝国气数将尽。法国佬开始在越南制造危机，朝鲜危机也来了。

公公和媳妇

一八六三年，慈禧太后上位的第三年，李朝第二十五代国王病死，没后，便从旁支中挑选出李熙担任二十六代国王。李熙也是李朝最后一代国王，史上最奇葩的国王之一。

李熙十二岁继位，干了四十多年的国王，却从没掌权一天，实权在他爹和他老婆手中。要么是老婆夺权爹爹，要么爹爹夺权老婆。爹爹和老婆之间的每一次权力争夺，他就被挟持一次。爹爹和儿子，丈夫和老婆，媳妇和公公，三者之间堪称史上最奇特的三角关系。

李熙继位之初，权力掌握在他爹爹、执政大院君李昰应手中。李昰应是个保守派，讨厌任何新东西，特别是对搞明治维新的日本人看不顺眼。因为日本大使穿西装拜见他没有下跪，他就和日本断绝通商。

李昱应的政治信条：闭关锁国到最后；人生信条，跟着清朝老大哥混到底。

李昱应希望靠老祖先的那一套打天下。然而他的老祖先是靠前朝老朱家和当朝爱新觉罗家罩着，如今爱新觉罗家也是摇摇欲坠，已经心有余而力不足了。

为了权力，李昱应也学中央帝国那一套，连儿子找老婆都干涉。李昱应有个内侄女叫闵慈英，有才有貌。李昱应拍板，就是她了。很久以后李昱应明白，他收的不是普通的儿媳妇，而是朝鲜版本的“慈禧”。

小姑娘入宫之初倒是乖巧伶俐，一个标准的宫廷小媳妇，深得李昱应的欢心。然而闵慈英一点也不开心，因为李熙对才貌双全的她不怎么上心，反而和另外一个女人打得火热。其实也不难理解。李熙当时情犊初开，青春叛逆期，喜欢林黛玉讨厌薛宝钗。

闵慈英读过很多宫廷方面的书，知道自己的处境很危险。她的处境有点像当年沙俄宫中的叶卡特琳娜二世。参考慈禧太后的光辉范例，她采取了两手准备，一，找机会接触那懦弱的丈夫，生个儿子保证后继有人；二，对抗权倾天下的公公，拿到权力保证安全。

如果说第一手还能理解，那么第二手就非同凡响了。毕竟她一个弱小女子，实力有限。但是历史早已证明了很多次：有些女人惹不起。闵慈英通过巧妙而高超的手段暗地里把李昱应的反对者联合在一起，团结成一个以她自己为核心的反李昱应集团。

那个年代的亚洲正在发生巨变，东边的日本和西边的大清都在试

图改变。只有李昰应在朝鲜专制又保守，政敌很多。所以年轻貌美有才的她积累了很大一股力量。

一八七三年，闵慈英鼓动年满二十岁的老公李熙亲政。她抓住机会发动政变，一脚把古板的公公踢开，大权在握。可怜的李熙，所谓亲政，就是政权从爹爹转移到老婆手里。中国历史虽长，花样虽多，却从没上演过媳妇夺权公公的戏码。

闵慈英喜欢读中国的书籍，对慈禧很了解，处处模仿。接下来闵慈英再次模仿慈禧：试图通过改变外交政策转移注意力：由仇日变成亲日，并且和日本、英国等国家签订条约。和慈禧一样，闵慈英面对鬼佬无能为力，又不懂外交政策。日本刚刚搞明治维新，正想要对外扩张，就抓住机会，逼迫朝鲜签订不平等条约。和慈禧一样，吃亏的不是她本人，而是朝鲜老百姓。

但是和慈禧不一样的是，闵慈英在玩弄阴谋上相差甚远。闵慈英扶植了一帮亲信，慈禧也扶植亲信，但慈禧扶植的李鸿章等人好歹是干实事的，闵慈英扶植的那些人，个个都是腐化能手，却没有干活的本事。而她本人更是能手之中的能手。比方说她生下世子，要祭遍朝鲜名山金刚山的所有山峰。金刚山有多少山峰呢？据说有一万两千个。宫廷内部，夜夜歌舞，各种歌，各种舞。那些都是银子，需要税收，需要转嫁到老百姓头上。

闵慈英的瞎折腾，自然惹起很多人不满，尤其是保守派。朝廷之上，闵慈英的人和李昰应的人吵得不可开交，朝鲜的局势越来越恶劣。

一八八一年，袁世凯投军那一年，闵慈英决定成立一支新军——

别技军——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同时清洗旧派军人。为表示与众不同，她聘请日本军人当教官。被裁减掉的旧军人无以为生，到处惹事。另外她非常不走运，一八八二年，大旱。士兵已经很久没领到薪水了，因为军饷被盘剥了。军队警告政府，政府发一个月薪水，用粮食代替，但发出来的粮食还是生霉的，不能吃。妈的，太欺负人了，闹。

这就是所谓的壬午兵变。之前媳妇靠政变搞掉公公，这一次反过来，公公依靠兵变搞掉媳妇。李昱应暗中散布谣言：灾难是因闵慈英不守妇道引起的。虽然很扯，但效果很好。

首先是愤怒的士兵聚集起来，攻破武器库，杀死营私舞弊的库吏，焚毁权贵宅第。然后市井老百姓跟上，闹。闵慈英派人镇压，结果派去的士兵加入兵变队伍，一起闹。他们围攻皇城，要去杀闵慈英。好在闵慈英反应快，化妆溜了。

李昱应笑了，再次大权在握。可怜的李熙，刚刚逃出老婆的掌控，又落入老爹的虎口。国王当到那个份上，两个字，窝囊。更窝囊的是，这样的戏码以后还要上演很多次。

李昱应并没笑多久。因为他犯下了巨大的错误：给清朝老大哥惹了麻烦。

清帝国当时正准备在越南应付法国佬，没时间管朝鲜那些破事。闵慈英逃跑之后没办法，只能向大清帝国求援。她之前搞的那些动作（比方说亲日）对大清帝国很不利的，清帝国完全可以不理她。但是暴乱冲击了日本公使，杀了日本军官，造成野心勃勃的日本人想要出兵干涉的局面。如果日本出兵，相当于侵犯清帝国的利益，就不能不

管了。这才有了越南局势紧张之际，派吴长庆入朝的局面，也才有了袁世凯建功立业的机会。

人生第一桶金

清政府的策略很简单：一，迅速摆平朝鲜暴乱，让朝鲜安分守己当小弟；二，消除暴乱根源，把媳妇或公公中的一个接到帝国来“度假”，费用由政府报销。

吴长庆当时五十多岁，身体不大好，事情很多，很多筹划性工作都靠张謇。袁世凯拜师的好处就展现出来了。张老师让袁世凯带领一支队伍配合清军行动，说白了就是给袁世凯行动自由。在那种高度独立自主的情况下，战局有利，可以猛冲猛打，建功立业。战局不利，可以迅速撒丫子逃命，不至于一不小心为国捐躯。所以说袁世凯是个人精，精明程度堪比李鸿章（虽然读书水平差远了）。

朝鲜已经很久没打过仗，士兵和老百姓自然没啥战斗力。吴长庆的人马虽然战斗力不怎么样，好歹起于战火，三下五除二就平定了叛乱。战斗中袁世凯的表现颇为英勇，赢得士兵的拥戴和吴长庆的认可。

第一个目的完成之后，就剩下第二个目的了，究竟是逮捕公公还是媳妇呢？这个不难选择。从后期表现看，从清帝国本身的立场出发，应该逮捕闵慈英。但吴长庆做了相反的选择。因为从表面看，暴乱是李昰应惹出来的，清兵是闵慈英搬来的。

好吧，那就逮捕李昰应。李昰应好歹也是朝鲜元老级人物，又是

此次暴乱的受益者，朝鲜实际意义上的掌权者，要逮捕他并不容易。吴长庆决定以中国传统智慧下的中国特色的办法达到预期目的：首先告诉李昱应，不会逮捕你，只想请你过来喝喝茶。李昱应竟然信以为真，好啊，喝茶，便真的去吴长庆那里喝茶。

茶还没来得及喝，旁边的袁世凯就行动了：抓住机会把李昱应塞进轿子，飞快地抬到江边，那里有丁汝昌的军舰。李昱应被强行押往天津，好吃好喝养起来，就是不准回朝鲜。

清帝国在这事的处理上可谓雷厉风行，完全是宗主国风范。

袁世凯因为表现优异，被吴长庆狠狠夸奖。越南局势紧张，吴长庆离开朝鲜，转战越南，中途病死。袁世凯以帮办的身份入驻朝鲜，协助朝鲜练兵、并控制朝鲜命脉十年。当时他只有二十三岁。袁世凯充分发挥自己的搞关系能力，把朝鲜收拾妥当，并赢得“袁司马”的美称。其实他就是一个小军官而已，在清帝国内部根本排不上号。

在朝鲜，袁世凯攫取了人生第一桶金，从凡夫蜕变为精英。曾国藩、左宗棠，或者李鸿章，人生境遇都不如袁世凯顺畅，人生气运都不如袁世凯强。所以袁世凯得到了站在历史周期律第三层次博弈的机会。然而清帝国的精英们却没有意识到，朝鲜问题远比越南复杂。虽然剧本是中国政治斗争的山寨版，但是因为日本人的参演，就变得异常复杂。

回到领导岗位的闵慈英感受到宗主国的温暖，抛开之前亲日的那一套，表面上投入大清帝国的怀抱。如果事情那么发展下去，朝鲜还是像以前一样，安安心心当小弟。问题是大清帝国和以前不一样了，

日本人的触角又伸过来了。

清帝国看待日本的眼光还是“自古以来”那一套，但日本已经不再是“自古以来”的那个日本了。日本不仅仅是变化，更是基因突变。袁世凯的命运，因为日本人而改变。在历史大趋势面前，个人能力微不足道。

三章 孙书生

知识结构

一八八二年到一八九四年，袁世凯在朝鲜威风八面。同一时段的孙中山在另一条路上徘徊不定。孙中山在檀香山叛逆惹众怒，被哥哥打发回老家。

船刚刚靠岸就发生了一件事：官吏上船检查。大家毕恭毕敬，给点小费，孝敬一下那帮孙子。官吏笑笑，走人。大家长出一口气。结果又来了一批官吏，检查，大家给小费。之后又来了一批。等到第四批时，孙中山忍不住了，说再这么搞就去投诉。结果整个船被扣下，直到第二天早晨才放行。那就是清政府的现状：官比匪还狠。

当时的孙中山只是一个十几岁的孩子，接触过一些时髦的新思想，处在青春叛逆期，且没有社会实践。在那种情况下，任何黑暗和不公都会在他人生中留下烙印。之前在檀香山学校里学的那些东西，都是

西方现代政治学说。他还相信基督教，认为神之下众人平等。他在檀香山接触到的人事，也都是做生意，那里做生意相对规范。刚进国门就碰到万恶的官吏，可谓当头一棒。所以不要指望孙中山对那种吏治下的中国有好感。

回老家之后的一切都是那么索然无味。孙中山开始思索一切是怎么回事，自以为得到想要的答案，便迫不及待地对乡亲们说：“官吏拿了你们的钱，你们没有享受到出钱的益处。一个政府应该替人民管理种种事情，正像家长应该注意到家中每一个人一样。你们既然出了税，他们应该每年做一些事情，如像建造学校、桥梁、马路等，但是他们只知道收税，一件事都没有做！你们出的钱哪里去了？到皇帝那里去了！”

——典型的愤青言论。一般愤青是满嘴喷口水，既不动脑子，更不愿意动手。但孙中山是非典型的愤青，喷口水的时候，脑子里有货。他拿着铜钱问乡亲：“中国的元首是谁？”乡亲回答：“皇帝！”孙中山：“可是这皇帝是中国人吗？你们瞧这铜钱上的字，不是中国字，是满洲字，统治中国的，是满洲人！”

——这大概就是日后“驱除鞑虏，恢复中华”的起源。从那时开始，他从思想中进化为一个“汉族主义”者，正如那些反清复明的组织，正如洪秀全打出的旗号一样。

孙中山懂中国历史，知道曾经的辉煌；同时又在西方世界里生活过，知道清帝国有多惨。一番思索之下，就把中国近代的落后归结于满清。虽然是狭隘的民族主义观，但却很有用。加上南方一直隐藏着

反清的潮流，孙中山心中那颗叛逆的种子悄然生根发芽。

半年之后，他觉得乡下太无聊，就跑去香港念书。当然这要拜他那有钱的哥哥所赐，要不然孙中山只能在穷乡僻壤里继续嚷嚷。孙中山在香港进入了一家教会书院，又接触到了基督教。老爸为了管教他，给他娶了老婆（卢慕贞女士），让他收心。老婆有了，心不仅没收住，反而更野了。他自作主张在香港受洗礼，成为一个基督徒。

檀香山的孙眉气得直跺脚，他的心情跟当年洪秀全的哥哥看见洪秀全发疯差不多。孙眉认为老弟背叛祖宗、玷污家门。为了管教弟弟，孙眉再次让孙中山到檀香山，给他资产，让他好好做生意。没想到孙中山眉头一扬：“财产不足以动我心！”孙眉终于忍不住了，找机会把孙中山修理了一顿，孙中山一生气跑回香港继续念书。就在那时，中法战争结束，李鸿章代表清帝国和法国签合约。虽然没有割地赔款，却让越南独立了。那事本来跟一介草民的孙中山没关系。但是孙中山知道，越南自古以来就是中华帝国的领土或藩属国，如今清王朝相当于出卖了自古以来的中华帝国。

——作为一个汉族主义者，孙中山心里很痛，很愤怒。

如果说之前只是嚷嚷几句，这次他开始在意识中排斥清帝国。某个夜里，他想要试图推翻清王朝，就像他的偶像洪秀全干的那样。但是洪秀全都没干成的事情他能干成么？他表示很怀疑，而他也不知道怎么干。眼前比干革命更重要的事情是吃饭问题，不仅仅自己，还有老婆，不能让人家饿肚子。既然跟哥哥闹翻了，那就要自己赚钱吃饭。首先要学点手艺。学啥呢？他很迷茫。好在他人缘不错，一个牧师介

绍他去南华医学堂学医。一八八六年，二十岁的孙中山告别愤青年代，为了生活学医。正如袁世凯为了生活投军一样。

孙中山学习能力很不错，半路出家的大龄青年，专业课学得有声有色。不仅如此，还有精力在床头放一套《二十四史》。同学们就很不解：咱们学医术，放点《本草纲目》还能理解，搞那么一大摞历史在那里，分明是标新立异、不务正业嘛。孙中山笑而不语，心道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某日某人闲来无聊，顺手抽了某本史书考问孙中山，没想到孙中山对答如流。那人大惊，又随机抽了几本，随便考问，孙中山依然对答如流。此后同学们拜服，看孙中山的眼光都很异样，仿佛看外星人一般。把二十四史读到那种程度，绝对罕见。

孙中山同学，你很了得。

二十四史是中华帝国的缩影。年轻的孙中山从二十四史中再次看到中华帝国曾经是多么辉煌，现实又是多么悲惨。如此辉煌的曾经沦落到如此悲惨的现在，都是因为鞑虏的统治。中国有那么大的地方，那么丰富的物产，那么多的人力资源，没有理由如此悲催。之所以悲催，原因只能是“肉食者鄙，未能远谋”。好吧，那就改变这一切。

同学们又发现孙中山同学不仅二十四史啃得透，天文地理政治哲学无所不通，简直是百科全书。如果再加上掐指算命的功能，就是姜子牙、诸葛亮、刘伯温的现实版啊。而孙中山滔滔不绝地说着朝廷有多烂，多么需要改变。这些大家都知道一点，没啥稀奇。但孙中山说中国应该推翻皇帝，不要朝廷那一套，还是让大家目瞪口呆。毕竟自古以来就有皇帝啊！诸葛亮也为刘皇叔服务嘛。所以大家还是认为，

孙中山虽然知道的很多，虽然举止文雅，谈吐斯文，相貌也算帅气，但本质上是一个疯子。孙中山也圈了几个粉丝，比方说陈少白、尤列、杨鹤龄几个人，他们和孙中山一起赢得一个响亮的绰号：反清四大寇。

如果说小时候崇拜洪秀全只是孩子过家家，如果说檀香山的那个叛逆少年还是青春期的正常现象，如果说香港念书的那个愤青是热血青年，那么医学院的年轻人就蜕变为一个危险分子。他已经成为一个坚定的民族主义者，已经是冷却下来的革命者。

接下来的所有言行都为那个目标服务：恢复汉人昔日的荣光。

组织

满腹豪情是可喜的，坚定的信念是可敬的。但是要干一番伟大的事业，还需要更重要的东西，即组织。组织之于个人如同深山之于猛虎，沧海之于黄龙。

一八九二年，二十六岁的孙中山医学院毕业之后去澳门当了一名医生。孙医生刚上班就与众不同，建议中医要引入西医，中西医结合。那是孙中山第一个现实意义上的社会贡献：开创了中西医结合流派。如果日子那么过下去，孙中山会跻身上流社会，生活富足。但他有很大的雄心，永不满足。刚刚上班一年，就要自己创业，单独行医。澳门那边行医资格搞不下来，孙中山就迁移到广州，搞了一个中西大药房。

孙中山医术不错，药也不贵，生意还行。但他注定是一个与众不

同的人，特能折腾。因此行事匪夷所思：每天定时义诊赠药。

事实上孙中山开大药房的钱都是借人家的，没有道理、也没有实力去搞什么慈善。他那么干的原因很简单：收买人心，别有所图。

袁世凯当兵之前在老家散尽家财交朋友，看起来很傻很天真，实际是要打响知名度。和平年代，名声可以转化为黄金屋和颜如玉；乱世之中，名声可以转化为致命的权柄。

现在提起闹革命，都是工人农民一股劲，砸烂万恶的阎王殿，翻身做主人。那时候还是甲午战争前夕，还没有工人，农民在农村一盘散沙。想要闹，首先需要一个组织媒介把力量整合起来。参照清末的几次农民起义，白莲教起义，组织媒介为白莲教；太平天国起义，组织媒介为拜上帝教；陕甘回民暴乱，组织媒介为伊斯兰教。所有的宗教鼓动，基本上都是装神弄鬼糊弄没知识文化的老百姓。日后的义和团运动，虽然没有宗教媒介，也依靠大师兄二师兄的金钟罩、铁布衫忽悠。

孙中山接受过相对完整的西方教育，又信奉基督教，当然不会（偏重理性）、不想（和基督信仰冲突）、也不能（洪秀全已经证明走不通）再走宗教忽悠人的那条路。但是革命不是请客吃饭，革命需要组织。什么组织呢？一个很老气、很老土、很不可思议的组织进入了观众的视野，就是传说中的洪门。

洪门，又称天地会、红花会、三合会、致公堂等等，相当传奇，相当隐蔽。传说是郑成功的军师陈近南所创，一个反清复明的组织。前期和南少林密切相关，南少林被朝廷烧掉之后，经过清朝两百年的

压制，洪门已经成为一个复杂的地下组织，有很多分支，什么三点会、匕首会、小刀会、八卦会、致公堂、华记等等，港台黑社会均由洪门衍生。因为被朝廷压制，洪门没有统一的管理组织，每个分支都可以无限度地发展自己的组织、发展下线，组织机构类似于散乱的传销。虽然都是“反清复明”，实际上内部乌烟瘴气，干的都是黑帮勾当。清朝末年，强悍的中央集权开始溶解，仁人志士们又看见了希望，把洪门从赌场和妓院的旮旯里拉出来，把那残破的旗帜“反清复明”挂在烂竹竿上，重新开张。虽然旧了点，没关系，只要能捣鼓出新花样就行。看看日本的倒幕运动，旗帜还是“尊王攘夷”呢，更破。

孙中山在医学院的同学郑士良就是三合会的首领。此君一八八八年辍学回家，没有行医资格就开药店，筹划反清事业。虽然白道暂时没啥实力，却不怕走夜路。目的就是由黑变白。

再看孙中山和洪门的关系。

一八九四年，孙中山创建了第一个组织，兴中会，洪门分支。孙中山由小喽啰变成骨干。一九零零年的惠州起义，领导者是洪门中人；一九零七年的钦廉防城起义，领导者是洪门中人；镇南关起义，领导者是洪门中人；潮州起义，领导者是洪门中人；一九零八年的云南河口起义，领导者是洪门中人。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中，大部分为洪门中人。辛亥革命成功之后，孙中山像当年的洪秀全一样去祭拜朱元璋，动机有很多，其中之一就是给帮会兄弟一个交代。陈近南在两百年前埋下的种子，在孙中山手上开花结果。这些都是后话。这些可以侧面解释为何孙中山总是能躲避追捕，能化解各种危机。很简单嘛，人家

混江湖的，黑路走得多了，精明。

既然要搞组织，就需要人气。所以孙中山干那些匪夷所思的事，而且干得很成功，他的名气大增。他的心意也不在行医上，而是要向偶像洪秀全看齐。名义上行医，暗地里以帮会的形式聚集力量。

那时的孙中山已经是一种新型人物：受过良好的西方教育，精通西方世界精髓；没有写过八股文，没有考过科举，自己钻研中国历史，而且学得很不错。说白了，他是一个精通中西方文化的人物。那种人如果坐下来研究学问，若干年后会成为著名的某某专家。问题是，他不会坐下来，而是到处跑，立志于改变社会结构。他比洪秀全对基督教了解得更多，比李鸿章对西方世界了解得更多。

孙中山，那时代特殊的一个，和同时代所有人都不一样。如果要找一个类似的人物，应该把目光转向日本，明治维新的教父吉田松阴。从思考方式、知识结构、人生追求上看，两个人都很像，很类似。但是吉田松阴要激进许多（革命不成自己人头落地），孙中山更像吉田松阴和大久保的综合体，有吉田松阴激情的一面，也有大久保现实的一面。

甲午战争之前的孙中山，虽然有了人生目标（恢复汉人荣光），但并没有做最后的决断。他还有一点犹豫。当时的大清王朝也过了很长一段太平日子，随着慈禧太后生日的临近，各种繁华铺开，看起来也不像末日来临的样子。

孙中山虽然有点名气，终究只是一名医生，拿手术刀还行，既没有造反的经验，也没有资本。和吉田松阴一样，最初虽然滔滔不绝地

说这说那，也没有想造反。后来幕府无能透顶，才转向极端。孙中山也是一样，虽然他和那些帮会走得很近，也没有一开始就造反。毕竟没有谁是天生的革命者，即使洪秀全，最初的目的仍然是科举考试。

犹豫之中的孙中山做了两手准备：左半脑谋划组织，思考暴动；右半脑思考妥协。年纪轻轻就把老顽童周伯通的左右互搏术运用在前途事业上：妥协不成，再造反不迟。

所谓妥协：希望有一个机会，一个参与国家改革建设大潮的机会。

放眼天下只有一个人可以给他机会，就是李鸿章。

四章 孙中山的谜题:致命的信

一八九四年初，甲午战争前夕，春日回暖，身在香港的陈少白突然接到一封信：“孙先生失踪了，药房开销很难，收入不敷，只剩十几块钱了。”陈少白一听心理咯噔一下，莫不是被朝廷和谐了？陈少白小心翼翼地从小港潜回广东，没发现异常。孙中山怎么就凭空消失了呢？陈少白很纳闷。没几天，孙中山又出现了，而且精神相当高昂。陈少白很来火：是不是很开心啊？孙中山在陈少白火烧起来之前把一叠纸放在他面前，兄弟你看！

——失踪十六天，写了《上李鸿章书》。

那是孙中山平生第一次系统阐述自己的思想，把二十八年的理性和感性融入到那些文字中，希望靠它们打开一扇通往成功的大门。二

十八岁的袁世凯正在朝鲜当大爷，二十八岁的毛泽东在参加共产党第一次代表大会，二十八岁的列宁因为搞革命被流放。

孙中山对目瞪口呆的陈少白说，我要去找李鸿章，告诉他这些。既然要改革，为啥要去找李鸿章呢？原因：甲午战争之前，李鸿章是当时满清第一权臣，身居高位，控制海军陆军。最重要的是，李鸿章一直都在搞洋务，都在改革。

放眼天下，只有李鸿章能够帮助他实现目标。李鸿章是汉人，和孙中山的身份“汉族主义者”不矛盾。如果能借助李鸿章之手完成复兴大业，那么汉人的地位也将进一步提升，帮会兄弟也能接受。而且孙中山和李鸿章也算有些渊源：孙中山就读的那个西医书院，李鸿章曾经是赞助人之一；孙中山毕业之后，还差点去李鸿章创办的企业上班。

和李鸿章比起来，孙中山圆滑不及、刚强有过之，传统学识不及、知识面更广，办事能力不及、但勇于探索。

孙中山有一个优点，就是敢干，说干就干，写完文章立马就要去找李鸿章。当时二人地位悬殊。李鸿章位高权重，周旋国内外各位大佬之间，大忙人。孙中山只是小有名气的江湖医生（还是没有编制的），想见李鸿章并不容易。好在孙中山既懂得各种高端时髦的思想（如国学和西学），也能和三教九流的人打交道，黑白两道认识不少人。

孙中山首先找到一个退休的地方官叫魏恒。此人原本在海关工作，对孙中山很欣赏，关系网不错，就写了一封信给自己的朋友盛宙怀。盛宙怀有个堂哥叫盛宣怀，离李鸿章很近。

盛宣怀，常州人，生于一八四四年，为人精明能干，李鸿章的幕僚。他以买办官僚的身份创办了第一个电报局、第一家银行、第一条铁路干线、第一所大学（现在的天津大学）等等十一项中国第一。横跨官商两届，是大官僚和大资本家，超级富豪。盛宣怀见了孙中山，看出此人乃人中龙凤，他日必非池中之物，就给他写了一封推荐信，把孙中山狠狠夸奖了一番。

孙中山拿着盛宣怀的信到天津，又通过一个叫王韬的社会名人联系到李鸿章的心腹幕僚罗丰禄和徐秋畦，二人把孙中山的“书”和盛宣怀的介绍信一起递给李鸿章。

孙中山非常高兴，以为事情马上就要成功了，但是——乌云很快遮住了太阳。李鸿章根本就没在意，因为李鸿章太忙了。甲午战争已经开打，又要为慈禧太后六十大寿伤神，头焦额烂，根本没心思、没时间、没精力、没必要去理会一个年轻的狂人，只扔下一句“打完仗再说”。这事在近代史上和洪秀全考不上秀才一样，后果很严重。当年道光皇帝要是能预知洪秀全的未来，要么把洪秀全破格录取，要么把他剁了。当然中堂大人如果能预知未来，知道孙中山的能量的话，就算弃北洋水师不顾也会好好照顾孙中山同志。

满怀激情的孙中山心碎了，选择游山玩水舒缓心情。从天津游玩到香港，从香港游玩到檀香山，心情转好。在檀香山，孙中山和一帮人开了一次会，那是一个非同一般的会议。因为那个会议捣鼓出来一个洪门帮会分支，兴中会。写盟书，喝血酒，发誓，和之前都差不多。要说有啥不一样，那就是有孙中山。孙中山把之前“反清复明”的誓

言换了一种表达方式：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而且有了创新：会员入会必须手按《圣经》发誓表态忠于会规。时间是一八九四年十一月二十四号。

不禁纳闷，孙中山前后转变得太快了！即使一次正常的恋爱，五个月的时间也太短了点，何况国民对国家和政府转变观念！然而这是事实。在那段时间里，甲午战事突起，国家危难，理应是一个爱国青年加紧表示爱国心的时机，孙中山却在国家危难之际翻脸了！

——这便是传说中孙中山人生中留下的第一个谜题。之所以要说传说中，是因为这原本不是谜题，后人为了孙中山光鲜亮丽的革命娇躯，糊弄出来的一个谜题。

革命者要么苦大深仇，吃饭是问题；要么郁郁不得志，奋起造反；要么两者兼而有之。孙中山一条也沾不上。当时他的生活条件很不错，社会地位也还可以。虽然李鸿章没有理会他，也没有拒绝他，只是要打完仗再说。那么怎么解释呢？

日后孙中山自己的解释是，他之所以上书李鸿章，是为了刺探朝廷虚实。这个说法被认为是一个善意的谎言，即使孙中山最亲密的粉丝也不认为是那样。

日本人提供的说法：孙中山在甲午战争中看见清军的表现太差，失望。这个说法有道理，但是很可疑。因为孙中山去檀香山时，甲午战争还在胶着状态，北洋舰队的基本力量还在，日军正向辽东半岛进攻。国家如此危难，正是匹夫尽责之时。

当然还有各路专家观点，比方说：孙中山厚着脸皮想要进入官僚

与士大夫世界，但出身和教育背景不行：既不会八股文，也没有参加科举考试，被拒绝后愤而走极端。

这些观点有一个共同点，就是既正确也不正确，所以就比较烦。

其实这个问题并不难解释，只是大家喜欢给伟大的人物披上光鲜亮丽的外衣，所以才会这样。答案就在信件本身中。

致命的信

那篇文章将近七千字，并无惊世骇俗之处；但是，很致命。后人研究孙中山，仅仅局限于文章表象，而忽略了致命之处。

孙中山在文章开始部分自我介绍一番，然后给李鸿章送高帽子，拍拍马屁。表象。

正文主题部分有两块。第一块：“窃尝深维欧洲富强之本，不尽在于船坚炮利，垒固兵强，而在于人能尽其才，地能尽其利，物能尽其用，货能畅其流——此四事者，富强之大经，治国之大本也。”

——文章将近七千字，这第一块占了将近六千字，阐述人尽其才、地尽其利、物尽其用、货畅其流，中华帝国便能再次恢复自古以来的超级大国地位。

但是这一部分恰好是表面文章，说穿了，就是一些假、大、空的理论部分，大忽悠。虽然也提供了一些具体分析，但没有任何实质作用。因为那些东西原本就是洋务运动追求的目标，李鸿章已经搞了几十年了。一帮理论家经常在一起讨论这些问题，大家都懂。比方说文

章送给李鸿章之前，由一个名叫郑观应的人修改、润色、加工。郑观应也是广东人，洋务派干将，李鸿章的手指头。最关键的是，这第一部分理论没有涉及到孙中山本身。洋务运动各个衙门都有人在干了，孙中山挤进去也只是小喽啰，没啥意思。孙中山从来就不是甘于当小喽啰的人。如果那样的话，还不如跟哥哥在国外做生意自己发财，还不如当自己的医生呢。后来的研究者恰恰把目光停留在这一表面部分，自我忽悠的同时也把大众给忽悠了。

专家自我忽悠、忽悠观众，就造成这样一个印象：孙中山只会发明理论。搞得孙中山只会忽悠人一样。那是一个天大的误会，既误解了孙中山的苦心，也低估了孙中山的能量，更掩盖了孙中山的缺陷。孙中山首先是一个要办事的人。虽然他说的很多，孙大炮的声名在外，但他还是想干实事的。他上书李鸿章，并不是闲了没事找茬，而是真的想在改革之中赢得一席之地。孙中山是一个特殊的人，身上有革命者的激情，也有政治家的务实，一个特殊的矛盾统一体。

孙中山真正的目的隐藏在第二块：“我国家欲恢扩宏图，勤求远略，仿行西法以筹自强，而不急于此四者，徒惟坚船利炮之是务，是舍本而图末也。”

——讲的是洋务运动之外的东西。这也恰恰是最致命的部分，孙中山要参与的部分。

孙中山上面长篇大论说了那么多，就是要引出这第二块。无非是要向李鸿章表示，本人是个人才，对你领导下的改革开放很理解，本人也有办事能力。铺垫作用，为真正目的造势的。

目的在哪里？

孙中山上书那会儿，洋务运动都搞得差不多了。学校有人办，工程有人干，医院有人搞，开矿做生意啥的都有人了。还有什么地方需要人？有！还有一块空白地：农业。

孙中山在后面写到：“窃以我国家行西法以来，惟农政一事未闻效法。派往海外肄业学生亦未闻有入农政学堂者，而所聘西儒亦未闻有一农学之师，此亦筹富强之一憾事也。”

孙中山自此亮出目的。接下来毛遂自荐说：“文（孙中山）游学之余，兼涉树艺，泰西农学之书间尝观览，于考地质、察物理之法略有所知。每与乡间老农谈论耕植，尝教之选种之理，粪溉之法，多有成效。文乡居香山之东，负山濒海，地多砂磧，土质硗劣，不宜于耕；故乡之人多游贾于四方，通商之后颇称富饶。近年以美洲逐客，檀岛禁工，各口茶商又多亏折，乡间景况大逊前时，觅食农民尤为不易。”翻译过来，就是本人游历四方，见识广博，工作经验丰富，足以承担农业改革这份责任，请李大人给个机会，我会给你一份惊喜。

光说不行啊，还必须让人信服。说服别人很困难，说服李鸿章那样的人，更难。但孙中山信心十足。他倾尽二十八年道行、拿出看家本领，一针见血指出问题的原因所在，概括为两个字，鸦片。

鸦片，帝国肾脏中的结石。

大清帝国之所以衰败，在历史周期律中全方位落伍不谈，导火索就是鸦片。鸦片不仅毒害了国人的身体，还掏空了帝国的钱袋子。因为鸦片战争引来割地赔款，因为鸦片战争引发太平天国运动。更为关

键的是，虽然割地赔款，虽然内战连连，但是鸦片依然还在全国各地倾销，继续毒害国人的身体，继续掏空帝国钱袋。

孙中山以他与众不同的眼光，透过割地赔款，透过战争失败，透过内战战火，透过官僚集团的腐败，看到了问题的实质。那正是孙中山了不起的地方。当时他才二十八岁。孙中山更为了不起的地方在于，看到问题之后，他敢于想，敢于干。

问题解决不了，国家也就难以再次雄起。怎么解决呢？还用问嘛，能解决的话早就解决了。慈禧太后玩了一辈子阴谋，从来不碰“鸦片”那个问题。曾国藩解决了太平天国，依然无法解决“鸦片”问题。李鸿章干了一辈子洋务，从来不碰“鸦片”问题。因为都知道解决不了。打又打不过人家。道光和咸丰皇帝打鸦片战争，输得很惨。那么孙中山占有的社会资源比不上前面那些人，能力也不见得比他们强，有啥好办法呢？

孙中山的策略很简单，以毒攻毒！

孙中山写到：“近以愤于英人禁烟之议难成，遂劝农人栽鸦片，旧岁于农隙试之，其浆果与印度公土无异，每亩可获利数十金。现已群相仿效，户户欲栽，今冬农隙所种必广。此无碍于农田而有补于漏卮，亦一时权宜之计也。他日盛行，必能尽夺印烟之利，盖其气味较公土为尤佳，迥非川滇各土之可比。去冬所产数斤，凡嗜阿芙蓉之癖者争相购吸，以此决其能夺印烟之利也必矣。印烟之利既夺，英人可不勉而自禁，英人既禁，我可不栽，此时而申禁吸之令，则百年大患可崇朝而灭矣。劝种罂粟，实禁鸦片之权舆也。由栽烟一事观之，则

知农民之见利必趋，群相仿效，到处皆然，是则农政之兴，甚易措手。其法先设农师学堂一所，选好学博物之士课之，三年有成，然后派往各省分设学堂，以课农家聪颖子弟。又每省设立农艺博览会一所，与学堂相表里，广集各方之物产，时与老农互相考证。此办法之纲领也，至其详细节目，当另著他编，条分缕晰，可以坐言而起行，所谓非欲徒托空言者此也。”

——这段是全文的核心，也是最致命的地方。一共三步走。

第一，英国人很可恶，只知道用鸦片吸血，既然军事上打不过，就用经济上打败他们。办法就是让中国人自己种鸦片和英国人竞争，把英国人的利润挤掉，英国人就完了。

第二，具体方式是通过政府引导，鼓励农民去种鸦片；并且开办学堂，培养技术人才。孙中山本人已经在广东那边实践过，让农民种鸦片，味道和印度产的差不多。如果中国人自己搞得好，那么就会节约运输费用，降低成本，有希望把英国人打垮。

第三，把英国鸦片挤出中国市场之后，国家再强力禁烟。百年大患就消除了。而且还在文章中注明：“此办法之纲领也，至其详细节目，当另著他编，条分缕晰，可以坐言而起行，所谓非欲徒托空言者此也。”

——这就是孙中山的妙计，也是孙中山信心满满的原因所在。国人要自强，必须摆脱鸦片。他左思右想之后，认为那是唯一的办法。

所以书上去之后他很高兴，因为他认定李鸿章是不会拒绝的。在孙中山看来，解决鸦片问题远比战争重要。一次战争只是一时得失，

而鸦片关系到国家根本。没想到如此锦囊妙计，竟然被李鸿章视而不见，孙中山表示很伤心。

拐了九曲十八弯之后，终于明白了孙中山的真实意图：虽然妥协，却是有前提的，就是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如果没有解决鸦片问题，那么就不可能实现国家雄起。

那封信的致命之处在哪儿呢？正是在操作上，实践起来难度极大。

难度之一：政府要承担道德和言论上的风险。世上没有那个合法政府会在自己国家大面积种植鸦片毒害本国人民。如果李鸿章和孙中山敢那么干，别的不说，保守派的口水都能把二人淹死。即使孙中山不惧，李鸿章也未必敢干。

难度之二：以晚清那些官僚的办事作风，即使真的在本土种鸦片，层层盘剥之后到市场上，搞不好比英国鬼佬从印度拉过来的还贵。未必有成效。

难度之三：即使搞成功，即使击垮了英国人，必然在国内形成一个庞大的利益集团。一大堆权贵之人从中获利，一大片技术从业人员上岗就业。如何禁止？

难度之四，假如一切顺利，那么干成这一切的是他孙中山，他将成为一个超级英雄。即使不是孙中山，也必然是其他汉人。那么汉人的地位将进一步升高，满人的地位将削弱。

评，如果那么搞下去，对政府而言，危险系数甚至超过割地赔款。

在这里猜测一下，或许那是孙中山的阴谋：想要通过经济手段搞垮满清人的政府？

孙中山先生，你很复杂，也很简单；复杂到极端，简单到极端。

——转身之后的孙中山开启了自己的人生之路，如同创建拜上帝教的洪秀全，完成了从凡夫到精英的实质性转变。就在相同的时刻，袁世凯也完成了自身蜕变。

五章 精明无双

近代史上有三个人堪称精明绝伦：李鸿章，袁世凯，蒋介石。他们总是能游走于各种势力之间而游刃有余，总是可以成为时代的弄潮儿，总是可以站在风口浪尖。在历史大潮中，不论顺势或逆势，总能做出对自己（注意这点）最有利的选择。

李鸿章前面已经说过，各种局势都能应对，哪怕是签订卖国条约，都能矗立不倒。蒋介石的精明后面再谈。这里看看袁世凯的精明。

甲午战争之前，年轻的袁世凯代替清帝国控制朝鲜。清帝国在甲午战争中输掉裤衩，李鸿章背黑锅，被骂得狗血淋头。作为实际负责朝鲜事务的袁世凯闹到最后竟然没事！不仅没事，还成为舆论界的英雄，还让他负责练兵，俨然成为帝国的希望所在，岂不怪哉？一点也不怪，因为袁世凯精明无比。怎么回事呢？

一八八二年，袁世凯跟着吴长庆去朝鲜。吴长庆是淮军元老，袁世凯也算是淮军的人。袁世凯能够留在朝鲜十二年有两个原因：一，淮军背景，那年头李鸿章只手遮天，没有淮军背景很难；另一个原因

是他精明会做人。参看同一时期的刘铭传，也是淮军出身，而且是老字号高级将领，以中法战争英雄的身份治理台湾，开台湾近代之风气，比袁世凯在朝鲜还能干。但是没过几年，就被朝廷道德帝的口水淹没，回老家养老了。归根到底，刘铭传就是军人兼实干家，不会搞人际关系。袁世凯安安稳稳地呆在朝鲜，而且越来越安稳。如果不是日本人来了，他还将安稳地呆下去，回国继续做高官。

当日军在朝鲜挑衅时，袁世凯的反应和李鸿章基本一致：又是谈判，又是请求外交斡旋，没有军事准备。那个不能怪袁世凯。一八八四年刚到朝鲜，袁世凯坚决地摆平了日军，那是因为当时清军占优势。之后日本在朝鲜渗透十年，实力早已今非昔比。袁世凯压抑了冲动，坚决不动手，不逞英雄。这就是袁世凯的精明之处，他不愿意为了朝鲜的命运冒险。

当战争爆发之后，袁世凯的目的只有一个：好汉不吃眼前亏，赶快拔腿滚蛋。

一八九四年六月二十九日，战争爆发前夕，袁世凯一天之内给李鸿章发了三份电报，内容都是一样的：日本人不安好心，干不下去了，要回国。李鸿章复电袁世凯的内容也一样：老子正在请俄国佬调停，你小子给我挺住，挺住。

袁世凯接到李鸿章的命令，咬牙切齿，小心翼翼地坚持站岗半个月，眼看日本人越来越阴险，再不走就来不及了，就玩了一招官场绝学：生病。

当时袁世凯三十五岁，身子骨健壮，照常吃喝拉撒睡，经常风花

人会大哭一场，袁世凯没哭。他从中看到了一个机会，一个足以飞黄腾达、改变命运的机会。

袁世凯一生中有四个关键性步骤。前三步都走得无比精明，无比正确，终于成为历史周期律中的标志性人物；第四步也走得无比精明，但无比糟糕，最终成为历史周期律中的炮灰。这里先看他的第一步，成为帝国新星。

甲午战败意味着洋务运动的失败，臭了一批人。不仅仅是李鸿章臭了，搞洋务的那帮人也跟着臭了。但问题还在那里，就是清帝国极为衰弱。要图强，就要练兵，练新军，也就是要有人干活。能干活的人就是洋务运动那批人，但他们已经臭了，需要有新人上去，那新人必须各个方面都能接受。袁世凯决定成为那样一个被各方势力接受的人。

这个世界最重要的是什么？有人认为是金钱，有人认为是地位，有人认为是名望。但是有钱如胡雪岩，最后也不过如此；有地位如光绪皇帝，最后不过如此；有名望如康有为和梁启超，最后也不过如此。袁世凯认为，那些都是虚的，唯有力量才是实实在在的，特别是乱世之中。所谓力量，就是军队。看看曾国藩，所有功名都建立在湘军之上；看看李鸿章，所有功名都建立在淮军之上；看看老袁家的发家史，袁甲三也是军事起家。

袁世凯决定趁机而上，抓一支属于自己的军队。怎么办呢？袁世凯施展了一系列手腕。

甲午战争彻底战败。李鸿章勇敢地为大清帝国背起黑锅，签《马

关条约》。过去十几年，袁世凯都是在李鸿章的领导下展开工作，虽然远在朝鲜，对李鸿章也是毕恭毕敬。但这个时候，袁世凯决定改变，并为此做了两手准备。

早在甲午战争期间，袁世凯就看到李鸿章要完蛋，就开始和其他权贵拉关系。具体说就是帝党那帮人，比方说光绪的老师，翁同龢和李鸿藻（李鸿章的政敌）。袁世凯常常给李老师写信，报告军情，评论时局，还不忘顺带暗示一下：李鸿章其实不是东西，本人和他接触不过是为了得到一个报效国家的机会，局势变成如今这样子，都怪他。

皇帝老师地位高，但权不重，如今有军人前来拍马屁（水平很高），就觉得袁世凯这家伙还是很有眼光的。嗯，孺子可教也！

帝党也想抓权。袁世凯要上位的话，必须有皇帝的支持。皇帝虽然没有实权，毕竟还是皇帝。袁世凯和李鸿藻套近乎，实际上就是打通帝党那边的关系。所以戊戌政变前夕，光绪皇帝把袁世凯看成自己人。说明袁世凯太能忽悠了。

说白了，袁世凯就是要和李鸿章划清界限。大家可能觉得袁世凯白眼狼，至少李鸿章表示很认可。袁世凯是淮军出身，如果他往上爬，李鸿章能接受。事实上李鸿章对袁世凯甚为欣赏，正如当年曾国藩欣赏李鸿章。对于袁世凯耍的那些小手段，李鸿章也是一笑置之。因为那些手段他在曾国藩面前也要过，而且效果不错。

袁世凯和李鸿章划清界限时，却没有忘记洋务派的其他大佬，比方说张之洞。袁世凯请求张之洞保举他练兵，可谓用心良苦。那个时代，保举某人，意味着那人是自己人。张之洞保举袁世凯，对自己有

好处，又能打击李鸿章。因为袁世凯原本是李鸿章的人，张之洞和李鸿章是政敌，袁世凯请张之洞保举自己，无疑很给张之洞面子。

最关键的还是慈禧太后那边。慈禧太后那边，最关键的是荣禄。甲午战争之前，荣禄从西安回到京城，开始作为慈禧太后的心腹走向前台。所以袁世凯要想大干一番，必须获得荣禄的支持。袁世凯就想办法巴结荣禄。

荣禄是满清重臣，特权中的特权，而且是一个精于权谋的军人。钱、权到女人、奴才，一样都不缺，要巴结他需要借口。借口并不容易找，但袁世凯还是找到了办法。

袁世凯的办法是找一帮人研究军事，把那帮人的研究成果编成一本书，写上自己的名字，说这是自己的著作。当然这一套也不新鲜，当年吕不韦的《吕氏春秋》就是这么来的，刘安的《淮南子》也是这么来的。袁世凯那一套，不过是重复古人的老把戏，但是非常有用。那时候要写本书很难的，特别是兵书，更不容易，特别是战争惨败的时候（和袁世凯本人密切相关）编写兵书，那是需要逆天的勇气的。

袁世凯把自己编写的兵书呈递给荣禄，自称门生，请荣大人指教。如此高规格的马屁，把荣禄拍得心里暖洋洋的。荣禄觉得，袁世凯就是那个编练新军的合适人选。有了荣禄的支持，相当于得到了慈禧太后的认可。

推荐袁世凯督练新军的奏折签名如下：醇亲王奕譞、庆亲王奕劻、军机大臣翁同龢、李鸿章、荣禄。看看名单上这些人，平时明争暗斗，你死我活，却在袁世凯上位的问题上达成一致。不得不佩服袁世凯的

能量。

张之洞更是在自己的奏折上把袁世凯捧成一朵花，说他“年力正强”、“志气英锐”、“胆识优长”、“任事果敢”，是罕见的“知兵文臣”。

——袁世凯完成了迈向精英之路的蜕变，成了各方面都认可的人物。三十六岁的袁世凯成了帝国的新希望，成为名副其实的袁世凯将军。此后二十年，袁世凯将军以独特的方式影响国家和民族的命运。即使袁世凯死后十年，他的追随者依然左右着中华民国的命运长达十几年。

袁世凯，你很精明。

六章 书生造反

李鸿章已经是帝国上层肉食者中的支柱型人物，算是一个开明的实干家。如果连李鸿章都无意、无法、无能力解决，那么帝国将没有人能解决问题。

孙中山只能靠自己了。所以他去檀香山搞了一个兴中会，算是自己的组织。妥协不成，只能靠暴力了。说真的，乍一看，兴中会是一个没啥前途的组织。看看那宣言，“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只是一个空洞的口号。之前人家反清复明两百年，结果越反路越窄，洪门最后变成了黑帮。再看“创立合众政府”，如何创建？没有一个纲领。

最重要的是，早期兴中会那帮人，人数不多，都是大嘴巴，看着

就不像能干事的。活动经费也没有，每人五块钱的会费，还不够吃饭行路的。为了活动，首先要去募捐。怎么看都不像能成事的料。而且还要手按《圣经》发誓，简直是一帮“假洋鬼子”嘛。

但那就是孙中山的本钱。他需要从那里起家，带着他们去实现理想。

那么钱从哪里来呢？孙中山的第一个赞助者是他的哥哥。孙眉原本对孙中山横竖看不上眼，后来他发现孙中山并不是那种不学无术的叛逆者，后来他发现孙中山学习在行、学医在行、当医生也在行，再后来他发现孙中山满腹经纶，胸藏韬略百万兵。他折服了，成了孙中山最初、最坚定的支持者。孙中山早期的活动经费，很大部分来自孙眉。

孙眉发动一帮华侨捐款、变卖部分产业，筹足活动经费。孙中山拿到钱，开始组织人马搞军事训练，还请了丹麦人当教练。那是孙中山第一次创业。

结果，很悲剧。队伍还没有训练成就散了，创业失败。

那是孙中山第一次失败，也是一系列失败的开始。

没有人喜欢失败。有人一直趴在失败的阴影中，为懦夫之表现。有人则试图从失败中爬起来，为勇者。毫无疑问孙中山是一位勇者，但勇气只是走向成功的要素之一。想要成功，还必须要有另外两个条件：实力和运气。实力暂且不谈，孙中山的运气倒还不错。

孙中山一辈子，一系列失败，一系列运气。

就在孙中山失败之时，清政府在甲午战争中惨败。孙中山很高兴。

因为他清楚地记得，偶像洪秀全就是趁清政府鸦片战争失败之机崛起的。恰在那时，未来的岳丈宋耀如写信给孙中山：快回来，共商大事。

一八九五年一月，孙中山回到香港，《马关条约》还没有签。他在那里见到了几位道上的同志，就是仇士良、陆皓东他们。然后他又干了一件事：以兼并的方式扩大兴中会。确切说，就是兼并了杨衢云和谢纘泰的“辅仁文社”。杨衢云也是广东人，也是洪门中人，他的“辅仁文社”在一八九零年就已经成立，要跟政府对着干，但是发展得不好。碰见孙中山之后，杨衢云带兄弟们加入兴中会。孙中山把总会设在香港中环士丹顿街十三号。

既然大家都是干革命的，那就干吧。三月十三号，兴中会各位大哥在总部开会，决定在广州搞一次武装起义。方案：精选三千勇士，在半年之后的十月二十六号以突袭的方式攻占广州。会议作了如下部署：孙中山干最难的事：带一帮兄弟去广州前线，负责起义事项；杨衢云带人在香港坐镇后方，负责外交联络和后勤供应。

看这个部署还挺像那回事。而且在他们准备的过程中，甲午战争彻底失败，《马关条约》激起天怒人怨。康有为的公车上书闹得沸沸扬扬。搞革命成功的概率看似增大了。但是，他们内部却分裂了！为啥呢？因为一个很俗气很现实的原因：争权夺利。

十月十号，距起义时间只有十六天，兴中会大哥们又在总部开会。这次开会目的是选择领袖。大家在一起干革命，总是渴望成功。成功之后需要领袖，功能相当于临时大总统。大家就要选举未来的“大总统”。也就是说，起义还没有开始，还没有任何成果的情况下，就幻

想头衔的事了。这就是书生的特色。想想人家朱元璋，在南京站稳脚跟之后，还要“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所以说，书生就是如此可爱。

兴中会吸收了“辅仁文社”的成员，却没消化，内部分裂为以孙中山为首的一派和以杨衢云为首一派，大家自然要去争夺那个虚无缥缈的总统。成功之后，大家争夺一下，美其名曰，民主。现在八字没一撇，就去争，可恨。

革命尚未开始，大伙就“分赃不均”。孙中山自己也很窝火。仇士良要去杀掉不知好歹的杨衢云，孙中山制止了。杨衢云的支持者谢纘泰认为：“孙逸仙看来是一个轻率的莽汉，他会为建立‘个人’的声望而不惜冒生命的危险。他认为自己没有干不了的——事事一帆风顺——‘大炮’！”那是孙中山人生的第一个绰号，孙大炮。它伴随了孙中山的一生。

反正双方彼此不顺眼。但是为了革命事业，总该有人让步，最后让步的是孙中山，把“总统”让给了杨衢云。因为杨衢云在香港多年，人脉很广，此次起义活动经费都是杨衢云搞来的，另外杨衢云还负责购买枪支弹药。离开杨衢云，广州起义就要流产。

那是孙中山一辈子第一次让“总统”之位，那次让位一直是孙中山心中的痛。然而他没想到的是，十六年之后，他会再一次让“总统”之位，那可是实实在在的“总统”。

当了“总统”的杨衢云首先给自己搞了一支“总统卫队”，装备精良，上前线士兵的武器却参差不齐。士兵要去更换武器，不然不上

前线。杨衢云没法，通知广州的孙中山，起义延期两天。这样就打乱了整个起义计划。

拖延之后又发生了变数。一位兴中会骨干成员朱淇，他的哥哥是清政府体制内的公务员，知道事情后，以朱淇的名义去官府告密。当时的两广总督谭钟麟听了之后哈哈大笑：“孙乃狂士，好作大言，焉敢造反？”清末大员里面，谭钟麟还算是有胆识的人，他实在找不到吃喝拉撒不用愁的孙中山需要造反的理由。

大伙眼看躲过一劫，但杨衢云“总统”那边又出了纰漏，起义暴露。

事实面前，谭总督相信了，狂士也可以造反，开始抓人。一枪未放，耗费人力、物力、财力很多的起义就这么流产了，陆皓东被捕杀。陆皓东生于一八六八年，比孙中山年轻两岁，是孙中山的同乡、同学、同志、兼好友，同时他也是兴中会骨干。他短暂的一生中留下的最大贡献就是，设计了青天白日旗。

孙中山本人因为在广州那一带很熟悉，在朋友家潜伏了三天，找机会溜出广州城，经香港外逃，开始长期流亡的生涯。从此以后，长期占据清政府通缉犯榜首的位置。杨衢云“总统”也开始流亡生涯，然而他的运气不怎么好，一九零一年被清政府捕杀。

当然喽，这只是开始。此后三十年，孙中山把武装起义、失败、流亡做成一个系列剧。

第一季反对清政府。

第二季反对袁世凯。

第三季反对袁世凯的追随者。

第四季反对新军阀。

这就是传说中的书生造反。——比戊戌变法那帮人还不靠谱。

看看孙中山的这段经历，以一个温文尔雅、黑白两道的医生上书李鸿章，变身忧国忧民的志士。上书未成，撕掉身上的白大褂，赤膊上阵干革命，够狂，够有种。

孙中山本质上还是一个书生，竟然要推翻整个大清帝国，何其狂妄。当然做大事的人，都有那点狂妄。陈胜吴广高喊，王侯将相宁有种乎，就是一种狂。但是后人并没觉得孙中山狂妄，主要是因为大家对他感觉还好。

更重要的是，孙中山的那点狂妄在那个时代根本就不算啥。前辈洪秀全不仅要推翻清王朝，还要冒充上帝的儿子对抗孔子，那才是真狂。如果说洪秀全的事有点远，那么跟孙中山同一时代的康有为，狂妄程度远胜孙中山。

七章 将军练兵

孙中山的人生陷入灰暗，康有为卖力演出，袁世凯的实力悄然增加。

康有为和孙中山都是书生，理想色彩极为浓厚。康有为以书生意气搞改革，孙中山以书生意气搞革命。不同之处在于，康有为很快过

时了，孙中山则蜕变为革命家。二人好比两支走势不同的股票。康有为类似短线，快速拉升，快速跌落；孙中山类似长线，起起伏伏，稳步上升。时至今日，即使中华民国退出大陆很久了，孙中山的地位依然不减。

袁世凯属于中线，曾经稳步上升，明明有望爆发，结果却碰到了股灾，沦为垃圾。

袁世凯是现实主义者，凡事只看对自己是否有利。他利用自己的机警洗脱了甲午战争应该承担的责任，编练了一支属于他自己的军队。

中华帝国史上有一种很奇特的现象：历朝历代基本上都会出现一批战力强悍的队伍。比方说汉武帝时代，卫青和霍去病带领的骑兵可谓冠绝天下。随着卫青和霍去病的死去，那冠绝天下的队伍就消失了。精锐之师总是和某个超凡脱俗的统帅联系在一起。比方说唐朝的李靖，明朝的徐达。很有人治时代的特点，人亡政息。军队也是一样，统帅去，精锐死。

直白说吧，就是军事制度落伍。

中华帝国的军事制度和帝国体制一脉相承。帝国体制落伍时，军事制度也落伍。

落伍表现之一：装备落伍。这个大家都知道，无需解释。

落伍表现之二：操练方式落伍。列强走向近代军事化，中华帝国还是传统的战争模式。那个模式在八里桥之战中付出了血的教训。

最关键的还是制度性落伍：帝国史上，强大的军队只能依附于少数天才统帅，不具备可持续性。千言万语一句话，军队也是人治。人

治的军队需要天才统帅，而天才统帅正如明君贤臣一样，出现概率不高。袁世凯的使命就是改变那一切。

袁世凯之前，已经有人意识到那一点，做了一些改变。

第一个做出改变的人是李鸿章，他在洋务运动时期就想办法在天津办了一所学校，叫天津武备学堂。那个学校大概是中国军事体制告别“人治”的起点。当然咯，它还有一个响亮的绰号，叫军阀的摇篮，民国时代的旧军阀大都出自那所学校。

为了和列强接轨，李鸿章高薪聘请德国人为教官，训练新型人才。李鸿章的本意是要增加淮军的实力，毕业生都被分配到淮军各营中，比方说曹锟就在叶志超手下办事。比起完全依靠乡情、亲情、友情为基础的湘军，淮军进步了一点。然而这点进步不够，甲午战争依然输得很惨。甲午战争中的日军已经在往职业化军人过渡：在学校接受正规军事教育，在思想上灌输军国主义精神，战斗力非常强大。

甲午战争之后，朝廷终于明白，必须彻底改变陆军建制，军队要全面西化。如此情形之下，出现了两支新军，张之洞的自强军和袁世凯的新建陆军。两支军队均聘用德国教官，建制仿效德军（德军陆军在俾斯麦和威廉二世手中战绩辉煌）。甲午战争之后，张之洞的地位大增。张之洞之所以没能得到影响天下走势的机会，是因为他死在慈禧太后之前。日后武昌起义的那帮人就是来自于张之洞的队伍。如果张之洞还在，满清或许不会在辛亥年灭亡。

相比张之洞，袁世凯只是后起之秀，但他在天津小站训练的新建陆军成效更大。

小站原名新农镇，距离天津七十里，原本很荒凉的。铁路修好以后，新农镇成为天津到大沽铁路中间的一个小站，开始热闹起来，小站逐渐代替了新农镇。甲午战争之前，那里是盛军营地，后来盛军在战争中溃败，空了，就成了练兵之所。

一八九五年十月，袁世凯奔赴天津小站，训练新建陆军，人员为七千人。

从那以后，天津小站成了袁世凯的龙兴之地，中华民国之命脉和劫难。

从那之后，清帝国史上，曾国藩和李鸿章之后，第三代军阀横空出世。他既可以说是帝国时代的最后一位军阀，也可以说是民国时代的第一位军阀。

这第三代军阀是升级加强版本。曾国藩是儒门大家，内心深处无法突破儒家的道德戒律，所以没有叛乱之心，剿灭太平天国之后，解散湘军。

李鸿章学问不如曾国藩，但也是君权梦和大清帝国的忠实信徒，甘愿背上各种黑锅。

袁世凯不同，他手腕上不输于前辈，但是知识层次上差远了。他没有儒家大师道德戒律的约束，所以不能指望他像曾国藩那般甘愿臭大街；他也没有李鸿章那种对大清帝国的热爱。他是纯粹的权谋主义者，只干对自己有利的事。所以清政府希望他成为曾国藩和李鸿章那样的梦想注定落空。辛亥年间，如果袁世凯的位置上是曾国藩或李鸿章，想也不想，定会竭尽全力把革命党赶尽杀绝。这些都是后话。当

然喽，袁世凯还有一颗不为人知的灵魂。这也是后话。

练兵，最重要的一件事，还是组建领导班子。袁世凯赢得各派大佬的支持，但是大佬们绝对不会帮助他干活，所有的活都得自己干。但是袁世凯不是一个干活的人。他虽然以军人身份在朝鲜当了十几年的大爷，平定过两次叛乱，还和谐过闹事的日本人，但是他指挥的人马相当有限。甲午大战，他只是一个看客。

也就是说，成为将军的袁世凯对领兵打仗实际上是个外行。虽然他写了一本兵书，但那只是纸上谈兵，还有一部分是别人写的。所以指望袁将军自己干活是靠不住的。

袁世凯只有两个得力助手，徐世昌和唐绍仪，也都是文人，比袁世凯还要外行。

练兵，必须要专业人才。

当初李鸿章组建北洋舰队时也遇到这个问题。李鸿章的解决办法是福州船政学堂，找到了林永升、邓世昌等人。袁世凯把目光投向了天津武备学堂，那里也有很多优秀的人才。袁世凯找到天津武备学堂的主管，满清老官僚荫昌，请他推荐人才。

荫昌给袁世凯推荐了四个人，分别是王士珍、冯国璋、段祺瑞、梁华殿，他们是武备学堂的高材生。袁世凯让王士珍担任讲武堂总教习兼工程营统带，段祺瑞为炮兵学堂监督兼炮兵营统带，冯国璋为步兵学堂监督兼督操营务处总办。

步兵、炮兵和工程兵是新建陆军的主体。日后王士珍（龙）、段祺瑞（虎）、冯国璋（狗）成为北洋三杰。之后王士珍隐退，冯国璋

担任过大总统，段祺瑞更是从实际上操纵袁世凯之后的北洋军阀。至于梁华殿，他原本也应该是巨头级别的人物，只是很遗憾，他命不好，在一次夜间操练中，失足落水而死。要不然北洋三杰将为北洋四杰。再加上曹锟、张勋、李纯等人，就是袁世凯的班底，也是日后天下大乱的根源所在。

日后风风雨雨十几年的北洋军阀就在天津小站汇集在一起。他们个性不同，做事方式不同，但都是人中豪杰，一时之精英，然而终于因为这样那样的问题没能挽救时局。他们的故事，后面再慢慢谈。

有了班底之后，袁世凯认为新建陆军七千人还不够。袁世凯制定了新计划：新建陆军总兵力共一万两千人，分为四块。

步兵为基本力量，八个营，每营一千人，共八千人。

炮兵为辅助力量，两个营，每营一千人，共两千人。

马队为掩护力量，两个营，每营五百人，共一千人。

工程为后勤力量，共一千人。

新建陆军步兵营编制：有一名统带官，辅助管辖全营；帮统带官一员，相当于统带副手；下面有管带四位，分管全营；管带下面有十二位哨官，二十四位哨长。

新建陆军炮兵营编制：有一名统带官，辅助管辖全营；帮统兼左翼领官一人；副领官兼哨官三员，哨长九人，各管重炮二尊。管查炮马哨长一人，帮统兼右翼领官一人，管辖三哨。副领官兼哨官三人，哨长十二人，管查炮马哨长一人，帮统兼接应马炮队领官一人，管辖三哨。副领官兼哨官三人。哨长九人。管查炮马哨长一人。

新建陆军工程兵编制：管带一人，帮带官一人，委员一人，管理桥梁司队官一人，木工四队，铁工一队，水工二队。管理地垒司队官一人，筑工四队，石工一队，筐工二队，土工二队。管理电雷司队官一人，雷兵三队，管理修械司队官一员，修炮铁工一队，修枪铁匠二队，修械木工一队。管理测绘司队官一人，测绘一队，印化兵一队。管理电报司队官一人，工匠一队。

新建陆军督练处编制：督练官一员，稽查全军参谋军务营务官一人，执法营务官一人，督操营务处一人，督队稽查先锋官十四人。另教习处洋教官十三人，每人配备一位翻译。

新建陆军每一名士兵装备雨衣、雨帽，每哨有洋表，双筒望远镜和指南针。每官长有督队腰刀一把，手枪一只。每两个营有一部行军电台。

这些编制中，步兵分为左右两翼，左翼二营，右翼三营，由炮队接应。分骑兵为四队，选拔宿将和学生督率营伍，研究操法。工程兵营分为修械、桥梁、地垒、雷电、电报、测绘六司。附属单位还有：粮饷局、军械局、转运局、洋务局等。

教官以德籍为主，也有美日教官。

——这就是新建陆军，一支崭新的队伍。它是一个怪胎，守旧派眼中的怪胎，正如当年的北洋舰队是守旧派眼中的怪胎一样。

新建陆军和北洋舰队一样，都是用银子堆出来的，所以不可避免地遭到守旧派的弹劾。原因无非有两条：一，浪费国家钱财；二，军人只知道袁世凯，不知道有朝廷。第一条理由，朝廷不理睬。第二条

就不能不理睬，而袁世凯用自身的机智化解了那一切。

那么该如何看待新建陆军呢？

从袁世凯的角度看，新建陆军是他起家的本钱，是日后操控天下的资本，比任何银子、地位、声望都实在。所以他千方百计地让它变成袁家军。

从清帝国的角度看，新建陆军是延续帝国命脉的新希望。甲午战争之后，淮军垮了，帝国再一次成为皮包公司，帝国需要新的力量把那层皮撑起来。

从宏观角度看，新建陆军是一次伟大的变革。如果说洋务运动是工商业近代化的开端，戊戌变法是政治走向近代化的开端，那么袁世凯的新建陆军就是军事走向近代化的开端。

袁世凯练兵，既是洋务运动的一部分，也是维新变革的一部分。但是它既不属于洋务运动，也不属于维新变革。因为它承担的历史使命已经超出了洋务运动，因为它的影响力超出了维新变法的范畴。

仅仅从军事上评价袁世凯：近代陆军的开拓者，但不是奠基人。袁世凯的队伍最终背离了大清王朝，迷失了方向。袁世凯死后，军人反而突破牢笼，变身为各种各样的军阀，成为危害人间的怪兽。

从某种意义上说，所谓中华民族民国的历史，就是军阀重新整合，重新把军队关入笼子里的一个过程。这个过程的终结者是毛泽东，他创造性地提出“党指挥枪”这一原则，创造性地运用“政委”制度，终于实现了军事制度化。所以共军从南昌起义到如今，中间虽经历各种曲折，但不断壮大。军人终于有能力守护华夏大地。

国军败于共军的直接原因：共产党可以控制共军，国民党无法控制国军。

如果把新建陆军放在戊戌变革的大背景下，袁世凯是一个左右时局的筹码。对比日本的明治维新，其中关键一点就是高杉晋作在长州藩练兵、起兵。如果没有高杉晋作的惊人之举，也许明治维新最后也会到来，但至少会推迟一段时间。

在戊戌变法中，能承担高杉晋作角色的只有袁世凯将军。对比高杉晋作，袁世凯起点更高，头脑更狡猾，手段更高明。但这些优点加在一起变成一个巨大的缺点：缺乏坚定的理想和赤诚的信念。高杉晋作也是一个务实的人，但是在长州藩干事业之初，支持他的恰好是信念。袁世凯是一个精明的人，没有实际利益的事情他绝不会去干。

看到了吧，甲午年之后，相同的时间内，中国的精英人物走上了三条截然不同的道路。

知识界精英如康有为，选择变革图强。

热血之士如孙中山，选择彻底革命。

能干实事的袁世凯，选择走一步看一步。

他们都是时代精英，都曾决定历史走势。从当时的气象看，康有为的改革派最有前途，日子红红火火，但失败得最早。孙中山一直在失败中徘徊。袁世凯一直成功，却在最后时刻跌落。

他们生活在同一片土地上，吃同样的东西，喝同样的水，吹同样的风，说同一种言语，却拥有着不同的梦想和信念，生死相搏。

那种情况下，国家注定风雨飘摇。

但是他们较劲的根源均源自于欧亚大陆最东端的日本人。

没有日本，就不会有甲午战败，大家还会处于洋务运动带来的“帝国中兴”幻觉中，也就不会有康有为的改革，不会有孙中山的革命，不会有袁世凯的投机取巧。

没有日本，洋务运动可能会慢慢成功，慈禧太后死后，中华帝国可能会慢慢转变到君主立宪，然后定型。说不定现在接待外国元首的人还是某位爱新觉罗氏。

没有日本，中华民国时代的战争会少一半，袁世凯、孙中山、蒋介石的命运将不同，段祺瑞、黎元洪、徐世昌、曹锟、吴佩孚的命运也将不同，汪精卫、冯玉祥、阎锡山、白崇禧、李宗仁的命运也将不同。

然而两千年来，日本从没有在欧亚大陆上赢得对中华帝国的战略性胜利，为何在甲午战争中胜了？标准答案：甲午战争之前，日本搞了明治维新。

如此一来就牵扯到一个徘徊在史书上很多年的谜题：在资源处于劣势的情况下，日本明治维新为什么比清帝国的洋务运动更成功？

还有一个被忽视的问题：明治维新的成功导致戊戌变法的失败，又是为什么？

一连串问题的答案可以简化为两个字：博弈。

中华帝国灭亡的外因有三：其一是新教国家（英美法）掠夺太狠；其二是俄罗斯割地太狠；其三就是日本狼子野心。但日本又不同于前两者。新教国家是工业文明的发起和推动者，历史周期律第四层最直

接的受益人。东正教世界的沙俄靠近欧洲，从彼得大帝开始吸收工业文明成果，为历史周期律第四层的间接受益人。日本原属于华夏文明圈，两千年来一直从中华帝国吸收乳汁，接触到工业文明的时间并不比满清早，却成为亚洲第一个实现工业化的国家。

因为日本是历史的变数。

这篇文章的视角有两个线条：中国近代史为主线条，相对细一些；世界史为辅线条，相对粗些。这样行文有些风险。毕竟之前很少有这样的文章，各位看官们可能不熟悉。但也没有办法。文章需要描述历史周期律的各个层次，就涉及到各个国度不同时期的历史。

所以为了描述鸦片战争写了点英国简史，为了描述清俄关系写了沙俄简史，以后还要描述美国、德国、苏联。按照行文，早就应该介绍日本。前面已经写了甲午战争和康有为变法，根源都是日本。之所以把日本放在这个地方，是因为历史的变数（日本）在周期律的运转过程中异常重要，它牵扯到博弈的各个层次。

第一部基本上描述了历史周期律启动过程中帝国的破灭，这部主要讲述历史周期律第三个层次的更迭。日本本身恰好描述了这个层次，并且对中国体制的变更造成了根本性的影响。

第二篇 博弈：历史的变数

序 致命的细节

让我们把目光再回到一八九四年九月十七号，大东沟海战。

关于甲午战争胜败的书籍已经汗牛充栋，本人在前一部《帝国末日》中也说了不少，但均没有触及到核心部分。一个非常反常的现象：两军交战，北洋舰队的核心是“镇远号”和“定远号”，当时的海洋巨无霸，火力威猛，为啥就没能击沉一艘日舰？

日舰虽然机动性占优势，但只有一艘铁甲舰，而且护甲还不够厚。是不是没有被击中？当然不是。联合舰队也有多艘军舰中弹，比方说“吉野号”就被射穿起火，“镇远号”甚至击中日舰旗舰“松岛号”的火药库。怎么就没有沉没呢？原因很简单：弹药问题。

抛开一切外在因素不谈，决定性的的大东沟海战那五个小时之内，北洋舰队其实是败在了弹药上。北洋舰队很多炮弹根本就不爆炸，或者爆炸威力很小，而日本正相反。为何？归结起来有技术问题和技术之外的问题。

先看技之技术外的原因。当时炮弹有开花弹和其他弹。开花弹射出之后会爆炸，破坏力很强，是正规战必备品。其他弹，包括实心弹（不爆炸）和伪弹（里面装炸药之外的其他玩意，可以是蛋糕，也可以是狗屎）。

弹药不爆炸，只能是实心弹或伪弹。那玩意大多平时演习打靶用，战场还是老老实实地使用开花弹。然而很遗憾，据当时的观察家统计，在“定远号”和“镇远号”发射的一百九十七枚大口径炮弹中，接近半数是固体弹，不是开花弹。

是不是没有开花弹？不是的。海战之后，北洋舰队还有三千多枚各种型号的开花弹。怎么没有射？因为没在船上，在仓库里。咋回事呢？因为那些都是宝贝，是北洋舰队的家底。舰队携带多少弹药是有规定的，剩余部分必须存放在陆地军火库里。

大东沟一战是遭遇战，所以弹药不足。或许大家又纳闷：既然战争来了，为啥没有足够的弹药，把军火库填满，把军舰也填满呢？都开战了，还把弹药当宝贝藏起来，宝贝毛线啊，拿出去用嘛，把敌人

赶跑再说。是不是丁汝昌失职？不是的。

这牵扯到另外一个问题，技术问题。

清帝国洋务运动搞了几十年，生产能力却不敢恭维。军工部门只能生产实心弹和伪弹，开花弹也只能生产一些低端的。高端开花弹，特别是中大口径开花弹，必须从老外那里进口，那需要很多银子。北洋舰队挂牌之后，经费就不足，还要被层层剥皮，自然就没有多少钱买弹药。而且老外很阴险，有时候（战时）还不高兴卖，借机敲诈。

所以那些开花弹就成了宝贝，必须把一部分存储在仓库中。全部放在军舰上，万一发生意外，那就叫天不应、叫地不灵了。

即便如此，北洋舰队仍然有一部分实心开花弹击中日舰，并且造成很大杀伤，但怎么就没有沉呢？这牵扯到另外一个不太为人知的技

术细节。

当时世界主流的开花弹主要还是黑火药，依靠爆炸时产生的冲击波和炸开的炮弹碎片来杀伤敌军、破坏敌舰。这就是日舰中弹后起火而没有沉没的根源所在。

日本虽然明治维新和清帝国的洋务运动同时起步，资源也不占优势，但日本人的可贵（可怕或可敬）之处在于做事认真，精益求精。

一八九一年，清日双方分别洋务运动三十年之后，清帝国陷入官僚惰性中，日本则高速运转。日本有个叫下濑雅允的工程师配制出一种烈性炸药，定名“下濑火药”。两年后日本海军在开花弹中填充了那种炸药，炮弹威力极大，灵敏度极高，即便命中细小的绳索都能引发爆炸，爆炸后除冲击波和炮弹碎片外，还会形成中心温度高达上千度的大火，足以把钢铁点燃，爆炸形成的火焰会像汽油着火一般四散流动，就算在水中都能持续燃烧一段时间。所以北洋舰队虽然护甲占优势，却损失惨重。

想一想，联合舰队以速射炮连续发射那种炮弹，弹药充足。北洋舰队射速慢，而且弹药跟不上，能打成那个样子已经很不容易了。

所以博弈无处不在，个人层次需要博弈，国家层面需要博弈，文明也需要博弈。

战争就是最高强度的博弈，纯粹的较量，有很多通向胜利的路径，却没有一条捷径。

甲午战争又是高强度博弈中的高档次博弈，关系到中日两国的国运和东亚的主导权。遗憾的是，从弹药细节上就决定了日本的胜利。

两千年以来，日本第一次在东亚博弈上赢得优势。

为什么会这样？要回答这个问题，首先要了解日本。

一章 解密日本

中日关系非常特殊：日本曾经是中华帝国后面最勤奋的学生，坚持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习惯一千年不动摇。日本也曾经是中华帝国的终结者，让华夏大地生灵涂炭。

为什么会如此这般呢？上一部解密了中华帝国密码，这里解释一下日本。

日本有一个梦想：帝国梦。

二战之前，日本的梦想是占领大陆，建立一个声威赫赫的军事帝国，最终梦断于中国人的坚韧（八年抗战）和美国人的霸道（两颗原子弹）。

二战之后，这个梦想转变为经济帝国梦，依然梦断于美国人的霸道（广场协议）和中国人的坚韧（依靠自身力量和平崛起）。经济这档事先不谈，先谈谈历史。

中华帝国本身就是一个帝国，其帝国梦想便是君主专政之下的天下太平和谐。日本孤悬海外，其梦想是成为帝国，首先需要征服和杀戮。然而日本先天局限，不具备成为帝国的条件，首先要修炼。在这个过程中，日本展示了自身特色。

日本第一特色：岛国。千百年孤立在大洋上，思维狭隘。但日本人有一种天然的危机感，或者说是锐意进取之精神。所以不管是战场还是商场，日本人表现都不差。

日本人局限在海岛上，千年封闭、千年进取，经过千年融合之后，思维和行为高度一致，所有人都往一个方向前进。所以日本有第二个特色：民族特性单一。

两个特征相加，让日本人看起来有点“二杆子精神”。它导致了日本的第三个特色：善于学习。日本人也许是这个世界上最善于学习的种群。

日本史就是一部学习史。日本学中国将近两千年：从百家诸子学到宋明理学，甲午战争中对老师反戈一击；学欧洲将近一百年：从明治维新学起，二战中对老师反戈一击；二战之后学美国到如今，美国霸权衰落之日，或许就是日本反戈一击之时。

日本永远在学习，从来都不是世界第一，但离世界第一从来不远。

所以日本人是倔强的，因为他们有第一流的学习能力，确实很优秀。古代世界，华夏文化辐射的地区，数日本最优秀。明治维新之后，日本从英国那里学海军，很快有大成；从法国和德国那里学陆军，很快有大成；二战之后学美国，很快有大成。

所以日本人是偏执的，因为他们想要登上世界之巅而不得，没有君临天下的气度。当初学中华帝国而无法胜中华帝国，学欧洲而无法胜欧洲，如今学美国而无法胜美国。

所以日本人心底有一种忧伤，那种渴望巅峰而不得之不甘。不管

是二战之前的军国主义，还是二战之后的经济帝国，均是差点登顶，但咫尺天涯，徒留叹息。这种叹息声，回荡在日本的文学、影视、音乐之中。解析日本人，必须了解这种声音，因千年忧郁而发出的叹息。

所以日本人既是温柔的，又是残暴的；对弱者残暴，对强者温柔；当弱者变成强者时，他们会从残暴变温柔；当强者变成弱者时，他们又会从温柔变残暴。

小弟

世界史的精华浓缩在欧亚大陆上。欧亚大陆两端有两个最特殊的地方，大西洋中的不列颠岛和太平洋中的日本岛，它们分别成了东西方文明中的另类。

它们有共同的原始特征：贫穷、落后、偏僻、野蛮，被大陆瞧不起。

它们有不同的外部环境：“百教争鸣”后的西方文明偏向于外放，扩张无处不在。罗马人义无反顾地踏上不列颠大陆那贫瘠的土地，建立行省；“百家争鸣”后的东方文明偏向内敛，也有开疆辟土，但对海洋上的东西兴趣不大。罗马远征不列颠时，汉武帝正在朝鲜半岛设郡，但对朝鲜对岸的日本没有任何兴趣。其实当时日本岛和不列颠岛类似，处在原始落后的状态，只要有人去建立政权就行。但汉帝国没有那么做。

这个差别决定了英国和日本后来的走势。

罗马帝国之后，欧洲史由史诗变成散文，野蛮无度、强盗横行。欧洲各人种轮番去不列颠冒险，使得不列颠岛成为西方人的新大陆。随着大航海时代的到来，英国文明基因突变，演变成海洋思维的帝国，掀起工业革命，反过来影响欧洲大陆。

日本岛没有征服者，就成为一个单一的民族，要啥没啥。指望自力更生把文明创造出来，乐观估计也可能，不过要很久以后。可怜日本人只能根据自身需要，乘破船横渡大海向西方寻求文明火种。目的地，华夏文明。

中日初次接触时，日本刚刚进化到父系时代，处于极端落后野蛮的状态。中华帝国已经进化到汉代，已经政教分离，加强中央集权，正雄心勃勃地开疆辟土，走在文明史的最前沿。初来乍到的日本人就像初次进入大观园的刘姥姥，惊叹汉帝国的富足和文明秩序。

当时日本人很苦，生活用品还是泥土制作的盆盆罐罐(陶器)，(铜)镜子都没有，美女只能在水中看自己；打仗的常规装备还在用简单原始的棍棒和石头。从中国进口一点简单的青铜器都成了抢手货。中国货虽好，但是海宽路远不好走，难度极大。最后日本从中国引入更先进的冶炼技术，山寨了一批武器和日常生活用品，比方说镜子叫“倭镜”。

只山寨一些技术是不够的。整个日本都处于原始而野蛮的状态，多原始呢？压根就没有文字，凡事都靠口头相传，过一段时间就忘了；或者结绳记事，搬家就找不到了。现在日本史书上“万世一系”的天皇，前面很多人都是虚构出来的。好吧，就把中华帝国的文字引入。

有了文字，日本岛上迸发出文明的火星，从原始世界中解脱出来。

文明之火让他们认识到自身的卑陋，急需一套伦理规范推动文明进展。怎么办呢？自己一时片刻也搞不出啥，仍然从中华帝国引进，儒学成了他们的法宝。

儒学，人类文明的标志之一。

有了儒学，日本人领略到文明社会的甜蜜，逐渐从社会关系和生活习俗上摆脱野蛮状态。和儒学一起传过去的还有儒家的一整套行头，比方说穿衣服，比方说书法，比方说喝茶的方式，比方说皇帝登基的仪式。中华帝国条条框框一大堆，都给日本搬了过去。

一个成熟的民族，除了社会规范之外，还需要一种精神作为寄托。中华帝国时代国人的精神依托主要是“道”与“佛”。日本人主要从中国引进佛教。为学佛教精髓，日本时不时派人来中国取经，有时还要求中国派大和尚（如鉴真）去传递教义。

佛教导致了日本精神世界的分裂。反对者认为应该发展本土宗教。日本原始宗教崇拜各种神，原本没法推广。反对者一合计，捣鼓出来一个神道教，专门为国家服务。如今备受争议的靖国神社，就是神道教的一个祭祀场所。而佛教在日本也产生了变异，增加了为国家祈福的功能，成为富有日本特色的宗教。

连同佛教传过去的还有一系列技术，如各种土木建筑技术。

当时中华帝国是超级大国，日本人当然不会错过跟随超级大国的机会。唐朝的强悍震惊了日本人，他们派遣大队留学生到长安学习先进的社科知识和社会组织方式。那些学生回到日本之后成了金光闪闪

的海归派，分别在国家的各个层面发光发热。日本越来越像中华帝国的山寨版，部分中国人成了日本供奉在靖国神社的“圣人”，如马周、房玄龄等人。

然而唐朝之后，日本和中华帝国隔离，开始自身的变异。

中华帝国因为科举制的诞生和推广进化出成熟的职业官僚团队，标准的文人治国。

日本尽管引进了“儒”与“佛”，但进入了奇特的幕府时代，军阀大老粗当家。国家统一是明朝末年的事，职业官僚体系的形成是二战之后的事。

然而近代工业世界诞生以来，中华帝国主导的东方世界被西方世界超越。日本人立马更换大腿，抛弃中华帝国，认欧洲列强为大哥，跟人家学习造船造炮技术，反过来对中华帝国捅刀子。下手之狠毒，在人类历史上空前绝后。

二战之后，日本战败，美国成为超级霸权。日本无条件地扎入美国大汉的怀抱，任其摆布。美国要驻军，准。美国要钱，给。美国往哪去，日本就往哪去。一点也看不见武士的痕迹，只见温顺如小媳妇。如今顶着发达国家的头衔，却没有自主权，为世界之奇观。

大陆！大陆！

三大特性决定了日本人容易走极端。

极端表现之一：岛国内乱时代，一眼望不到尽头的战乱纷争，自

相残杀。

极端表现之二：岛国统一，释放出惊人的破坏性，具有极强的扩张性。岛屿太狭隘了，周围都是大海，闷得慌，就去开疆辟土吧。

和当初的英国人一样，日本人对大陆无限向往。学中华帝国一段时间，小有成就，便想一试身手。隋唐时代，朝鲜半岛在玩三国演义。高句丽一家独大，时不时欺负新罗和百济。百济没办法，和高句丽结盟欺负新罗，同时和日本交好。新罗去抱唐帝国的大腿，唐帝国出兵把高句丽和百济狠揍一顿。日本趁乱出击，借口支援百济出兵朝鲜半岛。但唐朝军队可不是吃素的，老将刘仁轨在水上和陆上把日军痛打一顿。此战之后，百济亡国。日军部分投降，部分跑回日本、小心脏砰砰直跳。此后将近八百年，日本人乖乖地待在自家岛上，再也没外出撒野。而且很谦虚，派人到唐朝学习先进的文化和科学。直到如今，日本靖国神社的内墙上，依然把一批初唐人杰供奉为圣人。

八百年之后，一个叫丰臣秀吉的人统一了日本各部。他生于一五三七年，农民出身，幼年丧父，母亲改嫁，流浪街头，到处被欺负，苦命娃一个。因早年饱经风霜、营养不良造成相貌很有特点：尖嘴猴腮且个头小。但优势也相当明显，精明伶俐，老于世故。

无依无靠的丰臣秀吉成为一名武士，给老板（大名）当杂役。在那个过程中，他充分证明了那句老话，英雄不怕出身低。换了几个老板之后，丰臣秀吉在战争中立功，逐级上升，而且娶到老板（领主）的女儿当老婆。

丰臣秀吉为战争而生，在战场上一番厮杀表演、战场之外一番忽

悠扯皮之后，竟然终结了日本的“战国”时代，如同秦始皇了结了中国战国时代一样。但是日本战国和中国战国相比，最多只能算山寨版。丰臣秀吉和秦始皇比起来，也是山寨版。丰臣秀吉并没有改变日本的政治制度，他之前是幕府时代，之后还是幕府时代。天皇还是天皇，也没换人。

按道理说，丰臣秀吉从一个穷小子成为日本老大也该满足了。然而不，他认为日本三十多万平方公里的海岛已经容纳不下他那瘦小的身躯。他有一个梦想：带领日本人冲出大海的包围，登上广袤的大陆，成为古往今来的超级大英雄。

他的梦想演变成一项政策：让日本人奋斗了数百年，一夜回到解放前的“大陆政策”。

当初英国也玩大陆政策，和法国打了好几百年，没结果，最后从西班牙人那里得到灵感，转向海洋，实现基因突变，变成海洋文明型国家。日本人啥事都跟中国学，中国没有海洋概念，身在海洋中的日本也没有海洋概念。为突破海洋的限制，丰臣秀吉捣鼓出日本版的大陆政策：攻略朝鲜，进取平津，占领华北，在东亚建立一个超级大帝国。

——丰臣秀吉捣鼓出大陆政策之前，日本仅仅是向往大陆；之后的日本，开始渴望征服大陆。这是一个质的转变。

当丰臣秀吉抛出那个梦想时，各位军阀呆呆地看着他：是昨晚没睡好，还是性生活不协调，还是吃错药了？在日本人看来，中华帝国自古以来就是超级大国，庞然大物。日本岛上的条条框框都是从中国

搬来的。中国人开始玩战争时，日本人还在捕鱼打猎呢。中国跑出来的海盗（如王直）在日本都能当大爷。

丰臣秀吉告诉大家：跟着老大混，多干活、多吃喝、少说话。我是老大，听我的。

尽管很多人表示怀疑，但还是个人服从集体、小弟服从老大。于是几万日本人跨过朝鲜海峡，去实现丰臣秀吉人生美梦的第一步：进入朝鲜半岛，主动出击，走向大陆，拉开了日本军人赌国运的序幕。

然而丰臣秀吉走运了。朝鲜半岛三国演义结束之后，被契丹人、女真人、蒙古人轮番蹂躏，早已失去血性，被调教成温顺的小媳妇。丰臣秀吉出兵朝鲜时，李朝已经两百年没有大战，完全是中华帝国巨大羽翼下的小鸟。所以日军很容易就占领了不少地方。

同时丰臣秀吉也很不走运。朝鲜虽然不行，却有大哥，大明王朝还行。明朝重复了唐朝的故事，通过水陆两个战场把日本人赶回老家。那场战争造成很严重的后果，努尔哈赤趁机壮大，和大明分庭抗礼；丰臣秀吉一蹶不振，不久就翘辫子了，后人也在战争中失去了一切。

大陆政策渐渐沦为传说。继任的德川幕府吸取了丰臣秀吉的经验教训，如同八百年之前一样，再次乖乖地窝在日本岛上，小心翼翼地看着大陆上发生的一切，数百年如一日。

丰臣秀吉就那样寂寞地躺在故纸堆里，两百年后遇到一个知音，叫佐藤信渊。此人生于一七六九年，日本儒生兼狂生，康有为一样的人。他一辈子写了很多书，说了很多大话，提出很多标新立异的观点，最著名的一个观点就是把当初丰臣秀吉的大陆政策翻出来，翻版推销，

搞出一个“征服中国论”。当时日本和中国比起来，最多就是一个变异的山寨版。但佐藤信渊不管那些，坚信山寨货日本可逆袭原版中华帝国。论据如下：

论据之一，皇国（日本）征伐外国，既顺利又容易，而他国入侵皇国，很难。举例论证：中国是当今世界万国中土地最广，物产最丰，兵威最强者，而且距皇国最近，尽管如此，既或中国倾全国之力，也无法侵害。

——当时日本可没有一寸海外领土。除蒙古人对日本有过想法之外，中华帝国从来没有对日本那穷地方感兴趣。但是人家就是敢写，不要脸程度可破吉尼斯纪录。

论据之二，由皇国伐中国，如节制得当，彼国必至土崩瓦解。因为皇国出兵所需军费甚少，但彼国浪费极大，故不堪一击。

——除了之前流窜的小规模倭寇，还没有日本武士能踏上中国领土。但人家敢写，本着我是狂人我怕谁的精神，就写了。反正发狂不用交税，还能提高知名度，何乐不为呢？

当然，佐藤信渊为了表示自己并不是全部抄袭别人的观点，他主张先从中国东北入手，而不是丰臣秀吉的以朝鲜为跳板。可怜的佐藤信渊，没有等到日本雄起就挂了。但是他没有像丰臣秀吉那般寂寞了两百年，有一个叫吉田松阴（后面介绍）的后生晚辈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把狂妄推进了一步，表示要在征服中国之后，继续征服印度，还要征服全世界。

沉沦

就在一群狂生叫嚣着征服世界之际，美国佬来了，伸出野牛般的大手，几个华丽的耳光把日本扇得满眼小星星。一八五三年，日本最后一届幕府——德川幕府控制日本两百五十年之后，经历了十五位幕府将军之后，美国东印度舰队司令佩里率领四艘军舰闯入江户（东京）湾，和日本“亲善”、“友好”。

——这一幕太熟悉了！

那个时代的各位流氓中，美国还是比较讲文明礼貌的，只想在美洲当霸王，全世界赚钱，打破英国的单极霸权，推销多极世界。美国怎么会独自跑去日本那里耍横呢？答曰，有仇，美国是特意来报仇的。十九世纪初的美国高速发展，特别是第二次美英战争中再次打败英国后，美国搞出一个门罗主义，称霸美洲新大陆，同时找机会开拓海外市场。

一八三七年，美国趁日本内乱（人口危机导致的）之际，派一艘船（莫利逊号）以送还日本漂流民为名开进浦贺，大大咧咧地要求“通商友好”。当时正在搞闭关锁国（学中国）的幕府一看美国人的豺狼模样就来火，二话不说，开炮就打。美国佬没办法，灰溜溜地走了。

美国人奉行霸道，有仇必报。但是美国却没有找日本报仇，因为当时美国还在和墨西哥争地盘，腾不出手。等到一八五三年，西方已经在东方打开了突破口，连大清都收拾了，英法俄又陷于克里米亚战争，美国终于找到了单独羞辱日本的机会。佩里将军带着美国总统国

书，要幕府接受：“若不受理，舰队就开进江户与将军直接谈判，否则万一开战，美国必胜，那时可执白旗来见。”为了把野蛮进行到底，佩里还给幕府送去两面白旗，免得战败之后找不到道具。

面对如此羞辱，幕府没有再开炮。佩里的四艘船是铁甲舰，威力很猛。铁甲舰是当时远洋作战能力最强的军舰，相当于今天的航空母舰。四艘军舰在一起一共有六十多门大炮，江户湾一共才二十多门炮，射程还不够。

日本人很现实，既然躲不过被强奸的命运，那就享受吧。《日美亲善条约》诞生。在没开一枪一炮的情况下，日本历史上第一个不平等条约诞生。

美国刚离开，英国、俄国等国纷纷前来友好，连荷兰都来插一脚。

美国佬粗鲁的行为使得原本日子就不好过的幕府处境更为艰难，闹事的更多了。但是“友好”成功的美国不仅没有伸出友谊之手，反而发扬落井下石的精神，趁英法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之机，再次来到日本，说上次“友好”的程度不够。幕府将军哭丧着脸：上次“友好”一下，害的老子几百年的家底动摇，还来“友好”，你妹的，不行。

美国佬当然不会放弃强人所难的机会：不愿意是吧，看看清帝国老大哥，比你们强大吧，正在被英法蹂躏呢，那两位可粗鲁了。现在两条路：从了我，我会温柔一点，等二位前来动粗时，我会调停，让他们动作小一点；不然，呵呵，你懂得，我会跟他们一起动粗，到时候别怪我不温柔。

幕府将军没办法，再次享受之。

一八五七年，《日美协定》诞生，美国人获得一系列特权。

一八五八年，美国又强迫日本签订《日美修好通商条约》：开放一系列通商口岸，承认美国人居住权和公使领事驻在权（日本已经很拥挤了，自己人都养不活）；承认美国领事裁判权（日本的外国人可以不服从日本的法律，不受日本法庭的审判）；通商自由（想卖啥就卖啥，掠夺合法化）；关税由两国协商决定（美国说了算）。

美国刚刚敲诈完毕，第二次鸦片战争打完了，荷、俄、英、法再次排队前来友好亲善。

看看这些条约，和中国的条约没啥两样。问题是，中国很大，鬼佬只能折腾一部分。日本就那点地方，鬼佬三下五除二就能折腾个底朝天。

合约签完，日本基本沦为半殖民地。清帝国从鸦片战争到八国联军入侵，前后六十年才沦为半殖民地；日本的效率就高多了，从一八五三年到一八五八年，前后五年，就变成半殖民地，沦陷速度是清帝国的十几倍。

但另一个事实：清帝国沦陷之后，中华大地又用了将近五十年的时间方才整合完毕；日本从一八五八年开始算，三十多年之后便在甲午战争中击败大清，成为亚洲霸主。何解？

好吧，慢慢解释。首先要理解一种精神，武士道精神。

二章 内部博弈与基因突变

可怕的武士道

华夏文明圈之中的其他国家，也照搬照抄了儒家思想和佛教，比方说朝鲜和越南，地理位置也狭窄，也拥挤，也贫穷，但从来没有想过要反过来入侵中华帝国。日本怎么就会捣鼓出来大陆政策，并且一直坚持下来数百年不动摇？答曰：日本发生了变异。

日本把学到的知识加以吸收和创造，形成了自己的特色，比方说在汉字的基础上创造了日本文字什么的。唐朝之后，中国在大一统王朝模式之下推广科举制，形成文官治国的局面。日本因为战乱分裂没能跟上，却自己形成了一种独特的精神，武士道精神。

武士道，日本的信仰。

武士道精神取儒家的“忠”和“义”，和佛家追求的“看破生死”结合在一起。它保证武士既忠诚可靠：听主人的话，不会反过来消灭主人；又悍不畏死，可以消灭主人的对手，是各位大佬们梦想中的保镖兼打手。

武士道精神的母体虽然是华夏文化，却又不同。华夏文化的核心是儒学，儒学的核心是“仁”，武士道精神和“仁”无关。

武士道思想和佛家核心思想也不一样。佛家原本追求个人修行，即使有“救世”思想，也不强调主动攻击。武士道精神，不仅要按照主人的意思主动攻击，还不在于后果。如果佛家的思想是要听命于某

人，估计佛主会直接现身挥舞巨大的佛手打人。

武士道精神，既是日本人个体提升的一种模式，也是一个复杂的东西，它追求一种精神力量的自我展示。在中国人玩科举考试时，武士道精神在日本流传开。

按道理说，精神力量本是一种个人修行，但日本人把它和身体行为结合在一起，形成一种高效统一的团队：明治维新之前的“武士”，明治维新之后的“兵士”，现代的“企业战士”，都是武士道精神之下不同时代的不同品种。

伴随精神变异的，还有社会组织的变异，具体表现就是幕府的形成。

所谓幕府，就是军阀头头控制国家大权，挟天子以令天下。中国也有那种情况，比方说曹操搞的那一套。每个王朝末年，都会出现军阀头头主导政权的现象。但是曹操那种人毕竟很少，而且时间短暂。

日本倒好，幕府从十二世纪掌权到十九世纪，前后七百年，中间经历各种战争。一个幕府倒台，另一个接上。华夏文明之下的其他国家以“王朝更迭”为特色，日本的特色是“幕府更迭”。在那七个世纪的历史中，日本天皇只是花瓶，不过花瓶能摆七百年，也算奇葩。

——所以他们捣鼓出来大陆政策，梦想着占领大陆。那便是军国主义的思想来源。

实践中的武士道精神：只求结果，不讲过程。

一旦没能达到目的，武士就会很羞愧。极端方式表现为切腹自杀：跪在地上，自己拿刀把自己的肚子切开，旁边还要有见证人（介错）。

见证人的功效有两个：一，证明某人切腹了；二，切腹之后不见得会立刻死去，见证人会拿刀将其人头砍去，减少痛苦。大家或许很纳闷，既然如此，为何不换一种方式？答曰，日本特色。

表现在集体层面的日本人团队协作、分工明确，在服从组织守纪律方面是第一流。日本人的组织，不管是军队还是公司，都是井然有序，稳步推进。在各个领域，只要是日本人组建的团队，都不会差。在日本文化中，所有东西都是为国家服务。反映在现代公司中，日本员工下班之后总是结伴吃饭喝酒到很晚，而不是回家陪家人。

当他们在组织内部，心理上会无比优越，自大狂。当他们离开组织，又会感到自卑。只要在组织内部，哪怕是色情行业，他们都会感到很安全，做事一丝不苟。

个体和集体的相互作用形成了日本人的双重性格：对组织外的竞争对手，穷兵黩武，生性好斗，桀骜自大，刀锋一样冷漠；对组织内部的同行，温和谦让，彬彬有礼，能伸能屈，像残阳一样细腻。因为他们潜意识里认为：“集体犯罪不是犯罪。”所以时至今日，日本人都不会反思曾经的侵略战争。他们的原则很简单：有种就来打败我，给你当狗腿子，喊你干爹。

日版狂人

幕府末年，由于闭关锁国，人口爆炸，农民和手工业者生活没保障，日子不好过。自从政府跟各位鬼佬“友好”之后，列强的大船货

物开到日本倾销，日本对外贸易疯长。一看好事啊，再仔细一看，出口的都是原料，进口的都是工业产品。本国的产业被击垮，大把钞票外流。更多农民和市民失业，物价飞涨。

从一八五七年到一八六五年，米价长了将近五倍。活不下去了，怎么办？闹呗。

一系列的屈辱让狂人们如丧考妣。特别是下层武士阶层，哭完之后，揉揉眼睛，干！吉田松阴就是其中的光辉代表。

吉田松阴，生于一八三零年，长州藩人。长州藩和萨摩藩是幕府的两个主要对手。明治维新人杰基本上全部来自那两个藩，就如同清末杰出人物大部来自湖南和安徽。区别在于梦想不一样，长州藩和萨摩藩的人杰信仰新世界，去推翻幕府；曾国藩的湘军集团和李鸿章的淮军集团的梦想还留在旧世界。

吉田松阴出身于下级武士家庭，学过兵法，成年后在长州藩教书。

身为明治维新的先驱，吉田松阴很狂、很不靠谱，但有着很不错的学问和很热的血。

吉田松阴的学问有三大块：第一，传统的儒学，这个没啥好说，修身养性的基础；第二，宋明理学之中的经世致用派，那一派是中国明末清初的理学大师朱舜水传过去的。吉田松阴的老师叫佐久间象山，就是理学大师陆九渊（字象山）的忠实粉丝；第三，也就是西方传到日本的知识，叫兰学派，也就是西学派。

——明治维新之中所有的人杰，尽管性格各不相同，处事方式各不相同，但知识结构完全相同，行动目标完全一致。相比之下，洋务

运动的干将就缺乏西方知识系统。

如此一个知识分子不去好好做学问，却狂妄地叫嚣征服中国、征服印度、征服全世界。比起中国版本的狂人，差别非常明显。或许是日本没有经历“文人治国”的缘故吧。吉田松阴不仅叫嚣，还冲破幕府的封锁，偷偷跑到中国东北考察，为自己的狂言寻找论据。但后果很严重，被藩主以“脱藩亡命罪”剥夺了武士编制和俸禄。但是他没有时间悲伤，因为佩里的军舰强行欺负了日本，他暴怒了，热血上涌，高喊抵御外辱。

吉田松阴开始还指望幕府雄起，主张学习鬼佬的技术为日本所用（日本版的“师夷长技以制夷”），为此再一次狂性大发——准备偷渡海外，探听外国实情。

一八五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深夜，吉田松阴偷偷划小船渡海去美国军舰，试图去刺探情报；结果被美国人遣返，再次光荣入狱。他在监狱里呆到一八五六年，著书立说，把他那狂妄的思想形成文字，补全了丰臣秀吉的大陆政策，为日后的日本军国主义推开一扇门。

出狱之后，吉田松阴终于在行动上老实了，操起老本行，教书育人，但思想上依然狂妄无比。他的派头很大，一般人看不上，招生只招具有叛逆思想的学生。那些人具备如下特征：喜欢喝酒，喜欢女人，喜欢干大事。

一八五八年之后，美国和日本进一步“亲善”之后，吉田松阴彻底对幕府失望。他认为是幕府的软弱导致日本被欺负，不能再沉默，他决定爆发：和学生一起暗杀幕府高级官员，并且写下了血书盟誓。

由于知识分子不靠谱的特性，行动失败。吉田松阴慷慨赴死，路上写下一首诗《和文天祥<正气歌>》。

一八五九年十月二十七日上午十点，年仅二十九岁的吉田松阴被斩首。日后谭嗣同慷慨赴死之际说，各国变法都有流血牺牲。吉田松阴算是为明治维新流血牺牲的第一人。砍头不要紧，只要道路对，砍了吉田松阴，还有很多吉田松阴。吉田松阴死了，他的学生还在。他教出了很多超一流的学生，比方说高杉晋作（倒幕运动一把手），比方说伊藤博文（明治维新第一人），比方说木户孝允（明治维新三杰之一），比方说山县有朋（日本陆军奠基人）。他们决定了日本的走势，成为日本史上最光辉的人物。

评，吉田松阴，狂人，明治维新之教父。和康有为比起来，狂放稍有不如，但成绩更大。他不仅像狂妄的康有为一样鼓噪变革，还像谭嗣同那般断头流血。他用自己的头颅和鲜血拉开日本内部博弈之大幕：明治维新运动。

强人

吉田松阴死时，日本的情况很糟，但幕府还是主流。局势很快发生了逆转。

第二次鸦片战争打完，英法两国从大清帝国捞到丰厚的回报，又盯上了日本。其实日本一直就在那里，英法之前之所以没有下手，是因为那地方又小又穷，和大清帝国比起来，犹如鸡肋之于牛排。这次

之所以看上日本，是因为俄国利用第二次鸦片战争的机会占领了外东北，得到黑龙江流域出海口。英国和俄国还在欧洲对抗，日本成了封堵俄国亚洲出海口的绝佳位置。英国首任驻日公使阿礼国坦率地承认：“日本是我国在东方拥有重大权益的前哨，即使没有贸易，也不能破损这大英帝国链环的一节，若其他强国从日本退出，日本就可能成为沙皇世界帝国的一环，使太平洋处于俄国势力之下。所以为对抗俄国，英国必须保有日本。”

一八六三年，英国借口国人受到伤害，联合法军进驻横滨，迫使幕府处刑、赔款，承认租界警备权，并由幕府出钱为英、法建军事基地，军队直到一八七五年才撤出。

法国的胃口更大，拿破仑第三政府企图炮制一个亲法的日本政权。法国在第二次鸦片战争中获利巨大，想要开拓殖民地，眼睛盯着日本和越南。拿破仑三世通过一系列手段试图改革幕府的内政、外交、军事、财政。

如果拿破仑三世成功，日本将沦为法国附庸。之所以没有成功，两个原因，一个原因是后来法国在普法战争中失败，拿破仑三世光荣被俘；另一个原因就是日本通过明治维新走向自强。收服日本无望的情况下，法国新政府把目光锁定在越南，于是有了后来的中法战争。

幕府如此不给力的情况下，有志之士对幕府的幻想都破灭了。

幕府气数尽了，倒幕开始，到了需要强人的时代。吉田松阴的学生们走上历史舞台。

高杉晋作，长州藩人，生于一八三九年，和老师吉田松阴同乡，

且身世相当，武士出身。小时候一边读汉学，一边学兵法。年长后思想激进，投入吉田松阴门下。如果说吉田松阴还有书生气，那么高杉晋作则是彻底的实干派。

一八五八年，高杉晋作去京城深造，没有参加吉田松阴老师的刺杀计划，逃过一劫。吉田松阴的死给高杉晋作的刺激很大，促使他的思想转向倒幕。随后几年，他学习了航海技术，游历了日本和中国。看见鬼佬欺负中国的情形，他想到日本必须改变。

高杉晋作回到长州藩，眼见暂时无法搞定幕府，决定策划长州藩独立，赶紧代表本藩和荷兰人草签购买军火的协定。问题是他当时还是一个小角色，根本没资格代表长州藩，只能成为笑柄。但他决定使用非常规手段：和师弟伊藤博文领着一帮暴徒烧了英国人在建的公使馆。那公使馆是日本人出钱建的，烧了它，相当于烧日本人自己的财产。那情形和国人保护钓鱼岛砸日系汽车一样。

为了显示自己的与众不同，高杉晋作剃光头当和尚，隐居于闹市之中。

然而长州藩的“攘夷”行动遭到了鬼佬的血腥报复。在血的事实面前，高杉晋作认清了两条：一，不能跟鬼佬硬碰硬，应该跟他们合作；二，赤手空拳没法跟幕府斗，必须有军队。

高杉晋作是一个行动敏捷之人，想好就干。一八六三年，长州藩和幕府关系恶化，启用高杉晋作。他趁机组织了一支军队，叫奇兵队（按照兵法上正奇对应原则，和正规军对应），以示与众不同。他认为上层的肉食者已经腐烂，招募的人马都是最下层的武士和农民，军

队训练完全效仿列强，那是日本历史上第一支新军，开启了日本军事近代化的大门。

高杉晋作，日本近代陆军之父。有了军队，就可以动手推翻幕府了。

按照中华帝国模型的标准，创建一个帝国需要三种人：猛人，扯大旗造反，打下一片天地；能人，整合猛人的基业；狠人，完成杀戮。日本从明治维新开始走向军事帝国的路上，其实也是这么几步，只是顺序不同。首先是猛人高杉晋作扯开大旗，其次是狠人大久保完成杀戮，最后由能人伊藤博文出场整合。

一八六四年八月，大清帝国即将剿灭太平军，孝明天皇和幕府无法容忍长州藩叛逆的行为，出兵讨伐。长州藩的掌权者是保守派，见大军压境，赶紧举手投降，表示服从幕府光荣、伟大、正确的领导。高杉晋作和他身边的少壮派军人气得骂娘。高杉晋作再次决断：要拯救日本必须倒掉幕府，倒掉幕府之前，必须倒掉长州藩骑在自己头上的那帮软蛋。一不做二不休，在长州藩兵变，自己掌大权。

掌权后的高杉晋作和幕府一样，投入洋大人的怀抱，表示愿意和列强友好合作，换取洋大人的支持：提供点打内战的枪支弹药啥的。如果仅仅是这些，甚至可以把他看成卖国贼，和幕府没啥不同。问题是除此之外，他还推广了一系列改革。比如破除封建门阀和身份制度，不拘一格选拔人材；比如改革军事制度，实行军备近代化；比如大搞开港贸易，发展工业等等，这些就是日后明治维新的内容。反正就是给洋大人创造赚钱机会。

日后的伊藤博文就是把师兄在长州藩干的事在整个日本推广而已。

这样一来，高杉晋作掌控下的长州藩成了日本倒幕运动的根据地。与此同时，另一个热衷于割据倒幕的萨摩藩，在大久保和西乡隆盛的领导下，也红红火火地干开了。一年之前，幕府征伐长州藩时，萨摩武士还跟在幕府后面呢，现在化干戈为玉帛，共同对付幕府。

面对叛乱，幕府自然不会坐视不理。一八六六年，幕府再次征伐长州藩。两年的时间虽短，战场上却足以沧海变桑田，局势已经变了。之前长州藩不仅没有盟友，还被鬼佬打压。如今高杉晋作外有鬼佬支持，内有萨摩藩武士并肩作战，只需要用自己的新军对付人心浮动且编制老旧的幕府军就可以了。

结果毫无悬念：高杉晋作完胜。

正常情况下，高杉晋作将推翻幕府，成为新时代日本第一人。当时他才二十多岁，举国上下没有敌手，而且雄心勃勃，有能力干很多事。但不正常的事出现了，他患了绝症，肺结核，一八六七年五月十七日就去阎王那里做客了，未满二十八岁。天妒英才。他的人生足够辉煌，除了事业有成，人生也很潇洒，游历四方，美酒美人一样都不缺。

高杉晋作死了，大久保还在，他将成为日本事业的领头羊。

大久保，萨摩藩人，生于一八三零年，和吉田松阴同年，同样出身于武士之家。如果说吉田松阴有书生气，高杉晋作务实，那么大久保就是个彻头彻尾的现实主义者。他年纪轻轻就尝过世态炎凉：老爸跟错领导下岗失业，生活困难。

当吉田松阴在长州藩滔滔不绝地喷口水时，大久保也在萨摩藩寻找机会。大久保一开始并不激进，毕竟身在体制内，吃公家的饭。当吉田松阴被处死，整个局势非常压抑的时候，萨摩藩的形势也不乐观，保守派的久光掌控实权，以至于很多人绝望自杀。大久保是现实主义者，他没有绝望，也没有激进，而是很现实地在久光身上下功夫，通过改变久光来改变不利局面。

大久保仔细观察久光，发现久光很喜欢下围棋，就苦练棋艺。他一边和久光下棋切磋，一边交流思想，拍马屁拉关系。他听说久光想看《古史传》，就设法弄到《古史传》分册借给久光，并乘机在书中夹带纸条阐述自己的见解。功夫不负苦心人，在大久保的努力下，久光竟然转变立场，从旧派变成新派。

也就是说，大久保以最现实的方式和最经济的手段赢得了支持。

也就是说，大久保天生是搞政治的。

在倒幕运动中，大久保也很现实。比方说幕府第一次镇压长州藩时占优势，大久保就现实地站在幕府一边。第二次局势明朗，大久保就和高杉晋作联手，搞掉了幕府。总之他要确保自己是胜利者的一方。高杉晋作死后，大久保成了新局面的领袖。

日本走向军国主义的过程中，大久保扮演了狠人的角色。

其实倒幕运动的障碍有两个，除了幕府之外，还有一百二十一代天皇，孝明天皇。孝明天皇虽然被德川家当花瓶，但无怨无悔，坚决跟幕府站在同一条船上，反对倒幕。两次讨伐长州藩，都是孝明天皇下的命令。要说孝明天皇喜欢德川幕府，那绝对是瞎扯，没有谁会喜

欢拿走自己权力的人，即使是软弱的同治皇帝，还不高兴慈禧拿走自己的权力呢。孝明天皇之所以那般，只有一个解释，他是一个传统世界的人，真的不喜欢革命派那一套。

在日本，天皇是理论上的最高权威。谁敢反对天皇，立马会被大卸八块。实际上大家只是打着天皇的旗帜，把权力重新分配而已。既然孝明天皇如此看不清形势，而又不能公开反对他，那么最好的结果就是他死掉，换一个容易摆布的天皇。

果然，一八六七年一月三十号，年仅三十六岁的孝明天皇神秘死亡，死因，谜。

日本对外宣称，天皇是死于天花。另外的版本，天皇七窍流血而死，更像中毒。一部分人认为是砷中毒。三氧化二砷又名亚砷酐，俗称砒霜，潘金莲杀死武大郎的那种药。如果慈禧太后能够神秘死亡，戊戌变法说不定也能成功。

天皇的死只有两种可能。一种可能，他是老古董，对过去的世界无比眷恋，在新时代来临之前选择自杀。另一种可能性，是他杀。自杀基本可以排除。

如果是他杀，那么究竟是谁谋害了天皇？高杉晋作当时已经得了绝症，将死。大久保，有可能。真正凶手很可能是岩仓具视。他在日本皇室的影响力巨大。倒幕后期，当他看到幕府不行了，很识时务地转变政治主张。如果不转变，他将被清除。转变了，他将成为新时代的英雄。事实上也是如此，他和大久保一起扶持十五岁的明治天皇上位。

明治维新之初，日本派考察队去欧洲考察，团长就是岩仓具视，副团长是大久保，成员还有木户孝允和伊藤博文。明治维新实际上是和孝明天皇一刀两断，没有理由使用孝明天皇的重臣岩仓具视，除非他出过大力气。也就是说，如果孝明天皇死于他杀，嫌疑最大的就是岩仓具视。而且他也有机会，他的妹妹堀河纪子正是负责天皇饮食的女官。

大久保和岩仓具视的关系非常不合情理。大久保的性格是铁血而务实的风格，谁挡他的路，他就灭谁，号称日本俾斯麦。

高杉晋作死后，大久保就是革命派的第一把手，没有道理把前朝旧臣岩仓具视放在自己的上面。想一想袁世凯会把清朝遗老置于自己之上么？除非岩仓具视帮助大久保干了一件非常棘手的事。以大久保当时的地位和能量，岩仓具视能帮他解决的问题也只有天皇了。

如果是岩仓具视毒死了孝明天皇，他必然和大久保形成默契。明治维新之后，也只有大久保和岩仓具视有能力阻止时人调查天皇的死因，因为他们掌控实权。

大久保，够狠。但这仅仅是开始。

任何一次变革都充满阴谋和血腥。不管孝明天皇是怎么死的，他的儿子明治天皇终于继位了。政权控制在大久保手上，明治维新拉开了大幕，日本进入有史以来最为光辉的一页。一个崭新的帝国在东亚崛起。

人类历史上，任何一个新生帝国的崛起，必然伴随着残酷的战争，伴随着血与火的洗礼。日本也是一样，从内战打到朝鲜半岛、打到大

清帝国、打到中华民国、打到东南亚……一夜回到解放前——美梦开始的地方。战后他们开始第二轮征战：试图依靠经济打出一片天。就在他们的经济帝国将要成功之际，美国人再次出现，一纸“广场协议”，拖住日本脚步到如今。

三章 血的代价

更换大哥

所谓明治维新，文艺点说，师夷长技以制夷；直接点说，日本版的改革开放；通俗点说，就是一场更换大哥的运动。

一八六八年之前，世界上最好的学生——日本——跟在超级大国——中华帝国——后面学习，内容包括穿衣、吃饭、喝茶，到整个社会伦理规范。此后的时间，日本将不再视中华帝国为大哥，而视自己为“中华”正统，剪掉长头发以示决心，拜欧洲列强为大哥。

更换大哥第一步：废藩置县。中华帝国推广科举制之后，形成文官治国。日本停留在藩镇时代，也就是大大小小的军阀。因此才会有武人掌权的幕府出现，而天皇成为摆设。现在要把藩镇废除，加强中央集权。地方长官还是之前的藩主，他们依然位高权重，吃香喝辣。但藩镇制度确实不存在了。大致情况就和当年秦始皇一统天下之后，把各个王宫大院变成县衙差不多。只不过，秦始皇的动作更大而已。

更换大哥第二步：打破士、农、工、商秩序，学习西方建立户籍制度，给商人创造更好的社会环境。一句话说，完成“工商业主义日本化”。这个过程中淘汰了武士阶层。但武士道精神和国家的扩张战略结合，进化为军国主义，直到头破血流，撞到南墙为止。

军事方面，编练新军。陆军首先学习法国（法国号称陆军第一强国），普法战争之后学习德国（德国战胜了法国）。海军学英国，经历了甲午战争，日俄战争之后，日本海军成为太平洋海军中的标志性力量，直到二战结束。最关键的是，实行全民兵役，二十岁以上的男子，必须服役三年，预备役两年。后来由于战争需要，预备役增加为九年。赤裸裸的军国主义。

社会学方面，之前都是学汉学；现在学西方的各种知识，灌输忠君爱国思想。

宗教方面嘛，本来是佛教占主流，如今鼓励神道教，并且借此宣扬武士道精神，驱使全体老百姓效忠天皇，培养军国主义思想，把所有男人变成战士，形成畸形的尚武精神。

大家加油兴办企业，修路、开矿、造船，以三菱为代表的一批企业起来了。

所有这一切，领导人都要带头。大久保不会跳舞，为表示改变风俗的决心，他常常特意去舞会上露脸，用他那僵硬的身躯扭两圈。反正也没人敢说他跳得不好。他第一个剪去长发上朝，大臣们目瞪口呆。然后明治天皇也剪去长发，其他人纷纷效仿。短时间内，日本的风俗就从传统转向近代，效率高得惊人。反观中国，中华民国灭亡时，还

有遗老脑袋上拖着尾巴。俄国彼得大帝改革，也是费老大劲才让俄国人把大胡子剃掉。这便是日本与众不同之处。

正因如此，日本很快在历史周期律中完成转变，成为第一个实现工业化的亚洲国家。

大久保发现日本和英国的地理条件颇为相似，都属于面积小、资源少的岛国，所以认为日本应像英国那样大抓海运和工业。同时他还发现，英国人虽然面积小、资源少，日子过得却相当滋润，因为英国可以满世界抢劫。大久保希望有朝一日，日本人也可以那般。

如此大面积的改革，必然触动很多人的利益。历史上所有的改革、变法、维新都要伴随一系列战争，内战和外战，一样都不能少。

代价

大久保、西乡隆盛、木户孝允合称明治三杰。其中木户孝允来自长州藩，是吉田松阴的学生。大久保和西乡隆盛来自萨摩藩，两人的合作和分裂均影响了日本的走势。

西乡隆盛，生于一八二八年，萨摩藩人，大久保的同乡、战友、兄弟兼同志。明治维新之前，两人并肩战斗，以萨摩藩双星的身份闪耀日本，比穿同一条裤子的兄弟还亲。但是革命成功之后，两人却要兵戎相见，双双死于非命。同患难而不能共富贵，天下皆然。

之所以出现那么个悲惨的结局，主要是因为性格不和。

大久保铁血务实，西乡隆盛则是豪情仗义。这样两个人在一起当

战友，有共同敌人时可以并肩作战，一旦失去敌人，性格差异则会明显放大。讨伐幕府的过程中，西乡隆盛军功显赫。战后明治天皇封赏，西乡隆盛成为各藩之中官位最高、俸禄最厚之人。

改革或变法实际就是资源和权力再分配的过程。

明治维新之前，幕府将军是老大，依靠全国大大小小的军阀和武士维持统治权。底层地位的农民和商人生活悲催。明治维新之后，原本只是花瓶的天皇渐渐有了实际权力。最下层的农民也有了各种各样的权力，比方说当兵或进工厂当工人，农民很满意。商人更是迎来各种机遇，很满意。唯独中间那个阶层，武士（属于“士”）阶层，啥都没了。

之前武士阶层可以给幕府和藩镇效力，可以当兵。幕府倒台，各个藩主成了县长，武士成了无家可归的孩子。武士修炼武士道精神，效忠主人，主人给饭吃。现在主人没了，武士道精神不能当饭吃，又没有其他生存技能，面临挨饿的风险。上层武士有身份有地位，没关系，还有饭吃。下层武士就惨了。

明治维新的中坚力量基本上来自武士阶层，倒幕的主力军也是下层武士。下层武士之所以倒幕，无非两个原因：一，嫌弃之前的生活待遇不好；二，幕府无能，丧权辱国，有损武士尊严。新政府成立之后，不仅继续在鬼佬面前点头哈腰（承认所有不平等条约），而且连

不怎么样的生活待遇都没了！改革剥夺了武士的生存空间。

——这就是大久保，为了目的，不顾昔日战友的死活。

武士能容忍么？当然不能。特别是想到台上那些家伙曾经是自己

的战友，竟然不顾兄弟们的死活，更来火了。

这种情况下，同乡兼战友的大久保和西乡盛隆从战友变成仇敌。

西乡隆盛很讲情义，想帮战友们。萨摩武士来找他帮忙，他就任其在门口的钱柜拿钱取用。然而那是治标不治本，而且容易给政敌抓住口实：西乡隆盛收买人心，是不是要造反了？他尽最大的努力把武士们编入近卫军，然而近卫军编制有限，怎么办呢？西乡隆盛主张赶紧实施之前的“大陆政策”：让下级武士们去侵略别的国家，在其他国家取得新的特权和资源。

大久保是现实而冷酷的，一心改革，想把国家搞好，什么战友感情，一边去。而且大久保要大权独揽，昔日战功赫赫的战友成了他揽权的障碍。西乡盛隆赞同的，大久保就反对。大久保也是一个扩张主义者，但是对大久保来说，首先要安定国内形势，把改革推进下去，把权力牢牢掌控在自己手中。至于“大陆政策”嘛，是个好东西，但是要从长计议。

哥俩都是战争狂人，西乡盛隆主张“急征”，武士已经饿肚子了，慢了会出事；大久保要“缓征”，准备不足，武士们挨饿就挨饿吧，反正也过时了。

当时日本确实处境艰难。整个世界都被鬼佬占得差不多了。日本要远征海外，只能去征伐朝鲜或大清，征伐朝鲜也就相当于征伐大清。当时大清帝国基本上平息了国内战争，陕甘回民暴乱基本平息，只有白彦虎逃到了新疆。关键是日本没有底气，翻开历史书一看，不管是唐朝还是明朝，陆战还是海战，均失败。

当时的日本还是一穷二白，别说打仗，连漂洋过海的船只都是问题。很现实的大久保刚刚掌权，当然不会去公然冒险。萨摩藩的武士们被迫勒紧裤腰带过日子。

西乡盛隆急了，坚决主张开启“大陆计划”，解决武士们的前途。他甚至愿意以自己做诱饵：担任驻朝使节，发表过分言论激怒朝鲜，让朝鲜人杀了自己，制造出兵借口。——典型的战争狂人。大久保还是那个样子，忍着，慢慢来。但一个更凶狠的计策诞生了。

——武士们忍啊忍，忍啊忍，不仅没有忍来机会，还看见政府一纸“废刀令”：为治安考虑，禁止武士们随身佩刀。

——刀，武士的生命。刀在人在，刀弃人亡。

——大久保，太狠，太绝情了！

武士们明白：政府是要把他们逼上死路。反了，娘的，什么国家大义，帝国梦想，比不上肚子。所以萨摩武士爆发了，时间是一八七七年二月。

西乡隆盛开始并不知道武士要造反，但出于对武士的同情和热爱，依然充当他们的领袖，带领武士们再一次北上。当然咯，他是战争狂人，非常想念战场的味道。

三万多武士分成七个编队向东北挺进。十年前，他们在同样的路上倒幕，把幕府推翻。十年前，他们是新生力量，是要消灭幕府的，化腐朽为神奇。十年之后，改革已经初见成效，新政符合多数人的利益。武士们却成了老古董，过时的品种，麻烦制造者。

尽管政府新大佬都是武士阶层出身，但他们知道，武士在新国家

已经没有立足之地，必须消灭。毕竟一帮人不干活，整天舞刀弄枪，思想顽固不化，总不是好事。“废刀令”是一个阴谋，是一个政府消灭武士的阴谋。就是要把他们逼反，然后消灭。

武士们开始还能取得一些胜利，但是在关键的田原坂之战中，武士在人数和装备处于劣势的情况下战败，退回长州藩鹿儿岛巢穴。政府军尾随而至，要赶尽杀绝。

九月二十四日，西乡隆盛在鹿儿岛山洞里向最后的武士发出最后的命令：冒死前进。

武士们冒着政府军的枪林弹雨往前冲，把武士道精神发扬到极致。可惜武士道精神还是抵不过枪弹。一排排的武士倒了下去，跌入历史的故纸堆。那一刻他们不是同胞，而是猎人和野兽。政府军使用先进的武器，把武士们一个个射杀在地，如同猎人杀死野兽。

那一刻武士们的遭遇如同第二次鸦片战争中八里桥冲锋的蒙古骑兵，一曲挽歌而已。不同的是，蒙古武士的挽歌是为大清帝国而唱，英雄；武士们的挽歌则是以“叛逆”的喉咙发出的。不管怎样，都消失了，所有的光荣和杀戮都变成了曾经。

前进中西乡隆盛的肩膀和右膝盖中弹。其实他明白，事已至此，必死。他之所以要前进，不是因为有生还的希望，而是因为要战斗到最后一刻。既然走不动了，最后一刻也就来了。他徐徐跪坐，向东遥拜，然后请大将军晋介担任“介错”，斩下了自己高昂的头颅。

西乡隆盛死，武士亡，年仅四十九岁。大久保完成了他的掌权计划。

——不是大久保无情，而是历史太无情。

——武士，过时了。

西乡隆盛的死，造成萨摩藩军阀在陆军中失势，长州藩的势力再次在陆军中崛起。山县有朋（吉田松阴的另一个学生）崛起，逐渐成为日军现代化过程中的奠基人。但萨摩藩军阀在海军中崛起，西乡隆盛的弟弟西乡从道成为海军大臣。

西乡从道是甲午战争时期的海军负责人，同时启用了老乡山本权兵卫。

山本权兵卫是甲午战争之中海战的实际策划人，并在十年后的日俄战争中成为海军负责人，他又提拔了老乡东乡平八郎。

东乡平八郎在日俄战争中指挥日本舰队击垮俄国，上演了黄种人战胜俄国人的先例。

山本权兵卫收了一个义子，就是日后偷袭珍珠港的山本五十六。

日本海军和陆军一直竞争惨烈（应该用内斗形容比较准确），这些都是后话。

大久保动了整个武士阶层的利益，正如林肯动了整个南方奴隶主的奶酪，也就意味着他自己命不久矣。一八六五年，赢得内战的林肯被杀死。一八七八年五月十四日，西乡隆盛砍头半年后，赢得内战的大久保在马车中被袭击，身中白刃而亡，年仅四十八岁。

评，大久保，完成了“工商业主义日本化”。

看看推动明治维新的那帮人，没有一个好下场。吉田松阴被斩首，高杉晋作死于绝症，西乡隆盛被砍头，大久保被刺杀，日后的伊藤博

文还是被刺杀，而且连天皇都不得好死。反对倒幕的孝明天皇死得不明不白。他的儿子，鼎鼎大名的明治天皇郁郁而终，死前甚至不愿意接受治疗。明治天皇的儿子，大正天皇发疯。

——只能说革命不是一般人能干的！不论国民党还是共产党，都有无数人头落地。比方说宋教仁，比方说李大钊，比方说廖仲恺。再看看郁郁而终的袁世凯和壮志未酬的孙中山，风云人物啊，呵呵，不是那么好当的。

第一人

跟在中华帝国后面的日本，因为没有赶上第三层以上的历史周期变更，历史原本平淡无奇。近代中华帝国落后，日本通过明治维新发生了转折，变得高亢激昂。

那光辉的一页上，吉田松阴壮志未酬身先死。他的弟子高杉晋作继承了他的遗愿，起兵倒幕，却在黎明之前死去。大久保在高杉晋作之后成为领袖，排挤了木户孝允，铲除了武士阶层，奠定了明治维新的基础，自己也惨遭横祸。大久保死后，还差一个人把已经开启的明治维新推向巅峰，那是一个名垂千古的机会。

那人必须具备如下素质：知识层面，对日本的历史足够了解；历史上，对日本的现状足够了解；能力上，可以搞定天皇和天皇以下的三教九流之辈。

那人必须有足够的勇气面对内外各种困难。那人必须神经足够粗

大，对各种反对，辱骂，甚至叛变都无动于衷。那人必须有足够的谋略应对世界各国的顶级人物。

如此多的要求加在一起，整个日本只有一人可以达标：伊藤博文。

伊藤博文，生于一八四一年，长州藩人。

性格，豪爽；爱好，酒和女人；职业，政治家；信仰，大日本帝国。

伊藤博文出身贫困农民之家，一路走上来，了解日本的各个阶层，能说能侃能忽悠。知识面上讲，虽然出身不好，但阴差阳错，受到的教育还不错：小时候接受过传统的汉学教育，了解华夏文化，对日后侵略东亚非常有用；十六岁时投入吉田松阴门下，不仅仅学到一系列前沿思想，而且积累了一大堆人脉关系。高杉晋作、久坂玄瑞、木户孝允等人，都是伊藤博文的师兄。伊藤博文年轻时就跟着高杉晋作干革命。

如果说伊藤博文和老师以及师兄们有何不同，那就是伊藤博文本质上是个政治家。

他在各个时期、各个位置，和各种人都能配合默契，而且总能掌控大局。长州藩和萨摩藩虽然都是明治维新的主力，但是两藩精英之间并不和睦。高杉晋作死后，大久保独断专行，对长州藩系统出身的人进行打压。最明显的例子就是木户孝允，他是高杉晋作死后长州藩的旗帜性人物，身为明治维新三杰之一，竟然被大久保排除在权力核心之外，最后郁郁而终。同样是长州藩旗帜的伊藤博文就能和大久保搞好关系，在大久保主导的政府中担任要职。当大久保挥舞军刀对付

萨摩藩老战友时，伊藤博文就站在大久保身边，给他出谋划策。

能够与竞争对手、专断霸道的大久保和谐相处，并且赢得他的信任，只能说明，伊藤博文身上有着可怕的政治智慧。那种智慧帮助他搞定各个派系的人马，应对各种危机。

鼎鼎大名的大佬们以千奇百怪的理由英年早逝时，对日本的前途并没有产生影响，因为伊藤博文还在。你们都走吧，剩下我一个，我将继承你们的遗志，完成我们共同的事业。百年之后，我们将在另一个世界相会，天堂或者地狱。

伊藤博文，明治维新第一人。

伊藤博文上台时的形势并不乐观。外部：列强强迫日本签订的那些不平等条约，如同一道道锁链束缚着既不富也不强的日本。内部：各种改革虽然已经展开，也就是刚开了头而已，还需要大把力气去推进；最关键的一条，政体改革没有完成。

明治维新分成两段。前一段追求“工商业主义日本化”，和洋务运动目的一致，由大久保完成；后半段追求“君主立宪日本化”，由伊藤博文完成。他整合了前人的果实，推动明治维新第二次飞跃。正是伊藤博文的工作，明治维新胜过了洋务运动。

伊藤博文的政策仍然是两方面：内政和外政。

内政，除了推动各种工商业之外，还要搞好政改，制定新宪法。

究竟哪种政体适合日本呢？政治体制上，日本是一个标准的山寨国家。之前山寨中华帝国的政体，如今要山寨欧洲列强。

一八八一年，伊藤博文再次去欧洲考察。考察对象主要是三个国

家：英国，法国，德国。英国和法国不用说了，老牌强国。德国在普法战争之后崛起，成为欧洲新兴势力，极为成功。

究竟以哪国为蓝本呢？从地理位置上看，日本和英国最为相似。日本明治维新的目的也就是希望日本能够像英国一样强大，可以全世界抢劫耍流氓。但日本当时的国情是要搞中央集权，要“王政复古”，增加天皇的威信。英国当时是君主立宪，国王的权力受到很大限制，和日本的宗旨相悖。法国就算了，当时乱得不行。只有德国是君主集权：国王亲掌立法行政大权，不经君主许可，一切法律不得实行，把国王和国家同等起来。

一八八三年，伊藤博文考察完毕，回到国内，准备起草宪法。

一八八五年，日本政府改组，伊藤博文担任内阁总理大臣。

一八八九年，《大日本帝国宪法》诞生。

“君主立宪日本化”之后，日本人变了味，脱亚入欧，当了黄皮白心的香蕉人；日本变了味，转向军国主义方向。但那段时间内，日本高速发展，实力急剧增长。外政摆上台面。

所谓外政，并不是指通常意义上的外交政策，而是扩张政策。也就是把两百多年前丰臣秀吉梦想中的“大陆政策”和明治维新狂人心中的“扩张政策”落实。他刚刚上台就小试牛刀：吞并了大清帝国自古以来的藩属国：琉球（也叫冲绳，太平洋第一岛链节点之一）。

虽然嘴里吃掉了琉球，但伊藤博文的心里想的是大陆，同时他的眼睛却盯着朝鲜半岛。想到日本人千百年来的大陆梦想将由自己再次开启，他忍不住有点兴奋。如果成功，他将带领日本走向辉煌，成为

大英雄。如果失败了呢？那就等失败了再说。

这不是赌么？不错，就是赌，赌国运。

从丰臣秀吉统一日本开始，日本就一直在赌国运，输了，就输掉一切。大久保大权在握，却始终小心翼翼。因为他知道，那是潘多拉魔盒，一旦开启，后果难以预料。伊藤博文信心满满地按下开始键。从此以后，日本坐上了俄罗斯轮盘，赌赢了甲午战争，赌赢了日俄战争，赌赢了九一八事变，最后输了太平洋战争，所有筹码归零。

四章 国运

运气是用来赌的

运气是个王八蛋，想它时不知道它在哪；不想它，又会在无意中出现。正因如此，运气才是运气。弱者祈求它，强者无视它，运气还有一种用途，赌。如果不知道“赌”为何物，那么请走进赌场，看看赌徒那野兽一般的眼神。

个人赌自己的命运，或一夜暴富，或一贫如洗。国家拿国运去赌也是一样。不同的是，赌国运的过程必然是惊心动魄的，不论输赢。日本人就是赌国运之典型：二战中赌输了，输得血雨腥风，一直被阉割到现在；甲午战争赌赢了，一夜暴富，千年翻身。

其实政治家和赌徒还是区别很大的。赌徒在不停的赌博中寻找存

在感；政治家首先是务实的，能保本时很少冒险。必须冒险时，政治家又是赌徒中的极品，比最大胆的赌徒胆子都壮。伊藤博文之所以赌，只因为被逼。

所谓洋务运动，就是搞资源、办工厂、搞贸易。

日本弹丸小国，自古以来资源匮乏。资源需要买，要钱。

要办工厂，就是搞生产，需要培训工人，需要给工人发工资，需要钱。

所谓搞贸易，就是把生产出来的工业品卖出去。日本国内很穷，在列强的冲击下，日子越来越不好过。要竞争，又搞不过列强。

清帝国地大物博，资源丰富，李鸿章尚且感到钱不够用。日本收入本来就并不多，大部分又拿去发展军事，搞得其他部门没奶吃，饿得嗷嗷乱叫。

怎么办呢？要么从内部解决，要么从外部解决。日本曾经尝试过内部解决。

一八八九年，伊藤博文主导的《大日本帝国宪法》出台，搞内阁选举。不选还好，选了就乱糟糟。一帮唯利是图的乌鸦扯开嗓子叫嚷，要钱！要钱！钱！

新上任的内阁总理抬头一看，都是饥饿的双眼，伸出来的手都是要钱的。内阁总理也不是万能的，没钱怎么办？滚！新上任的山县内阁屁股没热就滚蛋了，伊藤博文只好再次上台。

伊藤博文也没办法。收入就那一点，还得先喂饱军队。于是他采取铁腕措施，连续解散议会。等到一八九四年，问题还是没有解决，

伊藤博文要么继续解散议会，要么自己滚蛋。伊藤博文不想滚蛋，即使他滚蛋了，仍然无法从内部解决问题。

惟一的办法就是发动对外战争，转移内部矛盾。外部条件对日本非常有利。

外部有利因素之一：国际局势

把清帝国和日本放在一起比较，列强更希望清帝国战败。大清之于日本，如同肥牛之于饿狼。肥牛倒下了，其他豺狼虎豹也能饱餐一顿。饿狼急了会咬人，即使倒下了，也只有几根干巴巴的骨头，还不够它们塞牙缝的。清帝国那么大的地方，又是全球风水宝地，如果分裂，每个国家都能分得一杯羹，营养丰富。鸦片战争之后半个世纪，列强虽然没有把清帝国变成殖民地，但捞到的好处比任何殖民地都多。日本就那么一点地方，市场份额极小，穷得要命，即便敲骨吸髓，也没啥搞头。

对法国而言，日本胜了，正好可以入侵华南。法国人梦想从金兰湾控制南海，向华南地区渗透，在古百越地区建立一个殖民地，控制中南半岛，和英国在亚洲对抗。尽管十年之前的中法战争挫败了法国人的阴谋，但法国依然不死心。

对德国而言，普法战争结束之后，新上任的威廉二世野心勃勃，急着向海外扩张，到远东寻找猎物，到日本相当于流放，到中国才有机会。

对俄国，南下的好机会。

对美国，利益均沾。

当时世界霸主是英国。日本在亚洲充当英国的桥头堡，正如日本现在充当美国的桥头堡一样。俄国打通太平洋出海口之后，英国需要利用日本对付俄国。明治维新之初，日本是半殖民地世界，就是依靠充当英国桥头堡赢得发展机会，进而通过明治维新三十年摆脱半殖民地世界，逐渐强大。朝鲜战争之后，日本作为美国人的桥头堡，趁机发展经济，再次腾飞。

历史总是惊人地相似。当初日本为了实现帝国梦，最终反过来进攻大陆。如今日本要实现经济帝国梦，唯一的途径还是在经济上战胜大陆。区别只是由当初坚船利炮的热战模式切换到如今更为隐蔽的经济战而已。当初的大清帝国也想和列强搞好关系，努力发展。但无论如何努力都行不通，因为中华民族体量太大了，中国这块地盘太好了。

——匹夫无罪，怀璧其罪。

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中国人，除了凤凰涅槃，从农业世界跨入工业世界，再次走向世界之巅之外，别无他途。一八四零年以后的历史证明：所有违背这一事实的中央政府均被淘汰。

只可惜这个道理，我们现在人不全懂，清帝国的肉食者们全不懂。

外部有利因素之二：清帝国的诱惑

日本那么小，民族特性整体划一，还有那么一点偏执，认准的事

就会一条路走到黑。他们最大的梦想就是走上大陆。但晚清肉食者们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大久保掌权之后推行现实主义，小心翼翼地试探清帝国。清帝国浑然不觉。

一八七零年，明治维新和洋务运动刚刚开始之际，日本派一个叫柳原前光的家伙跑来找李鸿章，说要通商。当时的李鸿章正意气风发，还是天朝大臣的心态，没把日本人放在眼里。然而李鸿章还没有意识到，他在中国主导改革开放时，日本人也在改革开放。在他自己想要大干一番的时候，日本人也在大干一番。李鸿章更想不到的是，几十年之后，他的事业会完全葬送在日本人手中。

一八七一年，日本人又来了，柳原前光和伊达宗城（明治维新大臣）又跑过来找到李鸿章，说要签约；竟然腆着脸对李鸿章说，要和列强一样。李鸿章差点吐他一脸，最后签订了一个公平通商条约。伊达宗城回去被罢官，由此可见日本人的性格和野心。

一八七二年，日本人又来了，李鸿章依然不鸟。他们不死心。

一八七三年，日本人得逞了，签订了一个对自己有利的条约。因为他们买通了李鸿章的领导奕訢。奕訢同志认为，反正中国境内那么多鬼子了，也不多日本人。

话说奕訢虽然是卖国高手，也是有头脑的人，怎么会看上日本人那点小钱呢？李鸿章签了条约之后被骂得很惨，去恭亲王府诉苦。奕訢首先精神上安慰李鸿章：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等等等。然后奕訢提醒李鸿章：这天下是大清的天下，你一个汉人，如今位极人臣，知足吧你。

用现在的观点看，奕訢同志太卑鄙了吧，收了鬼子的贿赂，还反过来陷害善良能干的李鸿章先生。实际上故事复杂得多。奕訢确实贪财，常常暗地里收钱，李鸿章本人也常常揣着银票去孝敬恭亲王。奕訢收钱，轻重急缓还是能弄清楚的。之前他请示过慈禧太后，慈禧笑笑，让奕訢自己看着办。啥意思呢？就是要让李鸿章挨骂，制造一个“卖国贼”的形象，相当于给李鸿章头上套一个紧箍咒。

李鸿章眼珠一转，想到其中缘由，心里骂人，脸上却是笑嘻嘻。

日本人尝到甜头之后，野心大大扩张。大久保是现实主义者，发现有利可图，索性迈开步伐。由于明治维新损害了武士阶层的利益，导致很多怨气。一八七四年，大久保为了转移注意力，小心翼翼地进行了一次远征，特意让西乡盛隆的弟弟当统帅，去远征台湾。毕竟台湾也是孤悬海外，可以试试。然而很遗憾，林则徐的女婿，当时的福建巡抚沈葆楨把台湾照顾得很好。沈葆楨手上有福建水师，还有在建的南洋舰队。

日本人没找到下手的机会，灰溜溜地退了回去。武士阶层积怨因此爆发，团结在西乡隆盛周围，和政府军决战。结果武士被消灭，西乡隆盛死去，大久保被杀。清帝国胜利了么？看似胜了，实际却败了。日军无法拿下台湾，却强迫清政府给一笔“退兵费”。尽管只有象征性的五十万两白银，却意味着清帝国虚弱、可欺。

正因如此，伊藤博文上台之后才开启大陆政策赌博。当然咯，作为一个成熟的政治家，即使赌博，也要先试探。伊藤博文上台之后就把琉球吞了，清政府只是抗议几嗓子。

真正让伊藤博文下定决心的是中法战争。法国人赢了海战，输了陆战。综合起来看，应该是平手，但结果却是法国人占领越南。要知道越南可是中华帝国的千年藩属国。日本通过间谍手段得到李鸿章在中法战争期间写的奏折，那原本是帝国的顶级机密，却轻而易举地到了日本人手中。日本人从那些奏折里了解到李鸿章的对外心态：坚决不惹事。如果实在要打，打败了割地赔款，打胜了见好就收。

也就是说，如果日本挑起战事的话，即使失败了，大不了退回去，不会被赶尽杀绝；如果胜了，可以得到银两，和岛国梦寐以求的土地。在那种情况下，如果不打，才是脑袋不正常。伊藤博文认为，日本在朝鲜也可以这么玩。那就赌吧。

东学党起义时，清帝国的领袖，年迈的慈禧太后正准备庆祝六十大寿，对别的事不怎么关心，只想效仿乾隆爷和乾隆爷的爷爷，大肆庆祝一番。

伊藤博文内心大笑：天助我也！

伊藤博文决心化身为整个亚洲最大的赌徒，拿日本国运为筹码博亚洲霸主的位置。

丰臣秀吉碰到一个弱不禁风的朝鲜；伊藤博文面对的朝鲜不仅弱不禁风，还乱糟糟。丰臣秀吉碰到强硬的大明，碰壁到头破血流；那么伊藤博文碰到的大清又该如何呢？

血战平壤

整个甲午战争前后半年，实际战争只有两天半。大东沟海战半日，葬送了北洋舰队。决定性的一战发生在平壤，血战两日，陆军被打垮，丢魂。

东学党起义时，李鸿章让叶志超和聂士成带两千六百人去解决问题。如果没有其他势力，清军将很快控制局面。十年之前，袁世凯轻而易举地平定了朝鲜内战。十年过去，日本已经摸准清帝国的脉搏，决心介入。

李鸿章又让卫汝贵、马玉昆、左宝贵、丰开阿四人带一万三千五百三十六人入朝。清军一共一万六千人左右，加上驻朝军队，近两万人。

日军当时驻军朝鲜一万多人，也在增兵。

李鸿章制定的作战计划主要有两条：第一条，以北洋海军扼守渤海湾口，并掩护陆军进驻朝鲜；第二条，集结陆军于平壤，再找机会南下进攻日本陆军。

——充满不确定因子。

日本的战略规划相当明确，一共三个方案。

方案一：海战胜利，夺得制海权，立即由渤海湾输送陆军，在河北平原寻求与清军主力决战。——这是最理想的状况，这个方案的关键点在于海战胜利。

如果没达到理想状态，那么执行方案二：海战胜负不分，派陆军击退在朝鲜之清军，实现扶植朝鲜独立之目的。

最坏的打算，执行方案三：海战失败，制海权被清军夺得，则尽

可能增派陆军加强在朝鲜的防御，击退清军的进攻。

看看三个作战方案，都是海战，基本没把清军陆军放在眼里。实际情况跟日本设想的大致相符。一八九四年之前，清军将近十年没打过仗了，之前镇压太平天国运动中，湘军集团出来的能人悍将，如曾国藩兄弟，如左宗棠，如彭玉麟，基本都死光了。那些经历过战火洗礼的士兵要么老，要么死。清帝国只能依靠淮军集团撑门面。

淮军最大的问题就是李鸿章，太过精明圆滑，缺少三军统帅的那股威势。那种性格让他在政治舞台如鱼得水，临阵对敌时就变成弱点。统帅应该是左宗棠那种人，果敢而不失冷静，有决死的意志。然而左宗棠已经死了将近十年了。

淮军骨干也有硬骨头，如刘铭传，也快死了。聂士成、卫汝贵也不错，但不以战功著称。像叶志超，如果不是在朝鲜表现得过于耀眼（逃跑快），谁知道他是谁啊。

战争的转折点，正是叶志超。

叶志超生于一八三八年，李鸿章的老乡，跟着淮军集团壮大、官至总兵。一八九四年和聂士成一起进入朝鲜。日军进攻，十年未经战阵的叶志超象征性抵抗了一下，就把武器粮草统统丢给日军，向北逃跑。聂士成原本在牙山抵抗，因为叶志超逃跑，无法坚守，撤退。

跑就跑了呗，但叶志超跑出了花样。叶志超拿出混迹官场多年的经验，充分利用汉字的博大精深，创造性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给老领导李鸿章上了一道折子：经过领导若干年的教诲，叶某人在异国他乡为国争光，取得牙山大捷，弘扬了天朝国威。

——李鸿章非常开心，叶志超同志真的很不错，自己很有眼光，就让叶志超担任朝鲜清军总指挥。从那一刻开始，清军的命运已经注定。呜呼哀哉！

双方上一次在平壤交手，还是三百年之前，中方统帅还是明朝将领李如松。不同的是，那一次是日军防守，这一次是日军进攻，而叶志超和李如松根本没有可比性。

叶志超骗得了李鸿章，骗不了朝鲜那些军人。大家见败军之将变成了统帅，心中那个味道，拔凉。大家都是李鸿章的心腹，平时明争暗斗，谁也不服谁。现在指望大家服叶志超，那是门都没有。叶志超召开军事会议，卫汝贵质问：你凭啥当统帅？

叶志超谎报军情的另一个后果：朝廷命诸军星夜前进，抵达汉城。李鸿章暗暗叫苦，因为那点兵力别说去进攻汉城，能守住平壤就不错了。所以李鸿章建议先守住平壤，再增兵三万，再南下进攻。朝廷有一大堆主战派，唾沫星横飞之后，坚持向汉城进军。留在平壤的清军人数减至九千五百人，山炮三十八门。遗憾的是叶志超留在平壤“指挥战斗”。

九月上旬，日军第五师团围城结束，兵力一万六千人，炮四十四门。武器、兵力，战斗力全面占优势。但日军处于进攻的一方，必须付出更大的力气。

双方差距不大，打成拉锯战也不足为奇。

日军最大的优势还不是兵力和火力，而是叶志超。

第五师团合围平壤之前，左宝贵对叶志超说，这里有上中下三策。

叶志超洗耳恭听。左宝贵告诉叶志超：“上策主动出击，打日军立足未稳，作战方案搞好了，信息也收集好了，成功率很大。”叶大帅一听连连摆手：“不行、不行，日军很厉害的，主动出击太冒险了，我要对军队负责；即使主动出击，也得先禀告中堂大人同意。”

左宝贵说：“中策就是放弃平壤，退守鸭绿江，以逸待劳，再寻找战机。”叶大帅再次连连摆手：“不行，不行，撤退影响不好，我要对军队负责，得先请示中堂大人。”

下策就是困守孤城，死守待援。

平壤的叶志超比十年前镇南关的冯子材处境好多了。当时平壤粮草充足，足以坚守。双方虽然实力上有差距，只要坚守几天，战局就会有利于清帝国，因为从鸭绿江到平壤的距离并不远。事实上就在战争开打那天，北洋舰队就运送了四千人到鸭绿江口。

九月十四号，战斗开始，马玉昆指挥的毅军和卫汝贵指挥的部分“盛军”人马最先和日军接触，一番激战，各有伤亡。关键时刻，两位猛将亲率队伍冲锋，日军伤亡颇多。上午八点，日军第五师团主力攻城，两边开枪开炮。日军进展不大，休战。

十五号，日军再次攻城，强度更大。七千八百日军分成两个支队对玄武门实施钳形进攻。驻守玄武门一带的是左宝贵，他的“奉军”三个营一千五百人，另有江自康率领的两“仁”字营，一千四百人在附近。攻防比例接近三比一。

左宝贵生于一八三七年，山东人，回族。他父母早丧，孤无所依，靠街头补鞋为生，十九岁参军，镇压过太平天国，讨伐过捻军，作战

勇敢，后跟随刑部尚书进入东北，成为奉军一员。此次在朝鲜成为民族英雄。

日军做事很仔细，开战之前就摸清楚清军将领的底细。对于统帅叶志超，日军是不屑一顾的；知道左宝贵悍不畏死，要想攻下平壤，必须铲除左宝贵。

日军进攻玄武门受阻，不断用炮火轰炸清军阵地，再用优势兵力进攻。奉军虽然彪悍，但仅配备三门野炮、一门速射炮。玄武门外的堡垒全部失守。

随后日本集中优势火力和兵力进攻牡丹台，清军再次寡不敌众失守。左宝贵当时正在玄武门督战。他明白，绝境之下，兵力火力处于绝对劣势之下，结局已经注定。

想想后方的祖国，想想战死在异国他乡的兄弟们，想想后方的亲人，左宝贵想的不是逃生。如果弃城逃亡，不仅自己一世英名毁于一旦，还将连累国家声誉。那么好吧，就以决死的战意挡之。如果能绝处逢生，那是最好。要不然，大丈夫马革裹尸，也不失为一种归宿。

左宝贵换上御赐的赏戴双眼花翎，亲自点燃大炮，连发三十六颗。日军以绝对优势的兵力和火力向玄武门突击三次，均被阻击。左宝贵两次受伤，不下火线。眼见一丝绝处逢生的希望，一颗榴弹飞来，击中了他的胸膛！左宝贵阵亡。光绪皇帝作《御制祭·文》悼曰：“方当转战无前，大军云集；何意出师未捷，上将星沉。喑鸣之壮气不消，仓猝而雄躯遽殉。”文辞水平一般，萧杀之意袭人。

英雄左宝贵，魂兮！归来！

日军虽然攻占了牡丹台和玄武门，但仍被阻于内城之外，伤亡多于清军。平壤城外下雨，日军极为困难。如果清军坚守，日军也很难突进。等援军到来，鹿死谁手也未可知。但是叶志超因左宝贵的死彻底丧失了战争意志，连夜弃城逃跑，和前一次一样，把武器和粮草留给了日军。疲惫不堪的日军得到充足的补给之后，向鸭绿江边挺近。两天之后，大东沟海战爆发。

三百年前，李如松抗日援朝，平壤城下，采用围师必阙之法，把日军击溃，一路狙杀，把日军揍得哇哇叫。日本人退守孤岛，安分了三百年。时光倒转。叶志超撤退之后，日军对清军一路狙杀，把清军打得闻风丧胆。此后五十年，中国军队一直有对日恐惧症。

如果叶志超上报实情，那么朝鲜统帅将是聂士成。朝廷也不会强迫清军分兵南进汉城。整个甲午战争中，只有聂士成在陆地上给日军造成威胁。如果聂士成统帅和日军（没分兵）规模相当的人马驻守平壤，至少可以保住平壤。

日军不仅仅击溃了叶志超，更是打掉了淮军的魂魄。叶志超的那些人都是淮军精锐。

一八九四年的叶志超五十六岁，体型臃肿肥胖，但却在短时间内狂奔五百里，日军望尘莫及。跑到鸭绿江边的叶志超回头微微一笑，在内心深处很自豪地呼喊：妈的，老子终于胜了倭寇一回！

日军跟随叶志超的脚步推进到鸭绿江。此后半个世纪，中华帝国的千年藩国沦陷。朝鲜半岛原本在中华帝国的羽翼下过日子，虽是藩属国，日子倒也能过。在日本那里，完全成了殖民地。精英被日本人

杀戮，闵慈英（抗日被害）、李昱应（郁郁而终）、李熙（被毒死）三人之间的戏也演完了。

后人把叶志超写在史书上骂：原因之一，叶志超在战略不利的情况下困守孤城等死，是猪一样的智商；原因之二，战略选择之后而不能执行，不配称为军人；原因之三，把政治上蝇营狗苟那一套用到军队，毁坏国家之根基，不配为人。之所以把他写在史书上骂，是要以此告诫后来那些善于钻营之辈，没事不要往军队里钻。关键时刻不仅害人害己，还贻害子孙后代，何苦呢？当然，如果你们认为一时之利益比千秋骂名更重要，好吧，你们继续。

叶志超并不是一个人在战斗，他只是一个无耻群体的一个代表而已，供人骂的。骂他，并不是后人对骂过去的贱骨头感兴趣，而是要警醒世人，当贱骨头不会有好下场。

还有一个更为严重且不被注意的事实：甲午战争的胜利者统治了日本，伊藤博文、山本权兵卫、东乡平八郎等人给日本带来新的辉煌；甲午战争的失败者成为北洋集团的骨干。袁世凯在战前脱身，黎元洪、冯国璋、曹锟、张作霖等人在战争中遭遇失败。他们犯了对日恐惧症，日后掌权只敢内斗，不敢对外。这是后话。

五章 帝国博弈：清帝国的失败和日本的成功

这世界有时候很残酷：丛林法则横行，国与国之间道义围绕利益

转。好吧，用一个好听的字眼，叫博弈。

博弈无处不在。人与人之间的博弈，从街头阿飞到一流政治家之间，层次由低向高，每提升一个层次，博弈就残酷一分。小流氓博弈，也就是保护费问题；政治家的博弈，冷酷无情，经常尸横遍野、血流成河。国与国之间的博弈，关系到亿万人几年、几十年、甚至上百年的荣辱。

看看日本明治维新，首先是内部博弈。新派和旧派的博弈中，旧派的幕府将军在博弈中倒台了，天皇不明不白地死了；新派的大佬们没有一个善终。但不论如何，明治维新还是前进了。接下来又是新派内部的博弈，大久保和西乡隆盛从战友到对手，均死于非命。这样一连串的博弈下来，日本走向新生，实践帝国梦想。于是从内部博弈转向外部博弈，有了甲午战争，全方位，多层次的博弈。

甲午战争博弈层次之一：人与人的博弈

首先是李鸿章和伊藤博文的博弈。

平壤血战，加上两天后的大东沟海战，伊藤博文笑了。他站在日本岛西望大陆，豪情满怀。他明白，日本人终于能在大陆上立足了。日本人千百年以来的梦想——冲出海岛，踏上陆地——在他手上变成现实。他想起被斩首的老师吉田松阴，想起死于黎明前的师兄高杉晋作，想起死于非命的战友大久保，想起自己年轻干革命时的热情和放荡，几许悲伤，几许骄傲。

从个人的角度看，伊藤博文赢了李鸿章。但是论个人素质，伊藤博文并无优势。

论学问，伊藤博文的儒学功底和宋明理学功底均不如李鸿章，唯一胜出的是“兰学”，也就是西方经世致用那一块。但那是乱世，走到什么程度，取决于军事。

论军事素质，李鸿章起于战火，一手创建淮军，组建北洋舰队，至少算半个军事家。日本明治维新前后也有军事行动，但那是高杉晋作和大久保的功劳，伊藤博文只是参与。日后大久保和西乡隆盛内战，伊藤博文只是旁观者。即使甲午战争，伊藤博文也没参与具体指挥。

论搞关系水平，除了日后的袁世凯和蒋介石，李鸿章基本上无人能比。伊藤博文也是搞关系高手，但是从日后在朝鲜被刺杀可以判断，和李鸿章还是有差距。

诡异之处在于，两人军事水平上的差异却起了相反的作用力。李鸿章的军事才华成了束缚淮军在战场上的锁链。叶志超在朝鲜战场，逃跑之前想的唯一的事、干的惟一的事就是给李鸿章写报告，请指示。丁汝昌的行动，处处受李鸿章制约。为何？

其次是明治天皇和慈禧太后之间的博弈。

历史上的明治天皇英明神武，慈禧太后的形象黯淡无光。然而甲午战争之前，拿明治天皇和慈禧太后比相当愚蠢。因为慈禧太后靠自己的实力拿到最高权力，而且依靠自己的手腕把皮包骨头的大清帝国重新整合。明治天皇的老爸是花瓶，还是一位甘心当幕府将军玩偶的花瓶，死得不明不白。日本倒幕运动和明治天皇基本没有关系。当时

明治天皇只是一个小屁孩，路子怎么走，完全是别人说了算。

诡异之处在于，狠角色的慈禧太后败给了明治天皇。为何？

再看两个国家，清帝国可以利用的资源远远超过日本。战争，就是烧钱，就是打资源。诡异之处在于，资源丰富的大清帝国败给了资源贫瘠的日本。为何？

明治维新和洋务运动同时进行。北洋舰队一八八八年挂牌，常备舰队一八八九年挂牌。在此之前，两国都在干同样的事，都在努力学习西方的工商业手段。

北洋舰队挂牌之后，慈禧“还政”光绪帝，自己躲到颐和园享受人生。

常备舰队挂牌之后，明治天皇和伊藤博文主导体制变更，以“君主立宪”的名义行集权之实。常备舰队飞速发展，实力逐渐赶上北洋舰队。

也就是说，日本在甲午战争之前完成了政体改革，清帝国在甲午战争之后才想起政体改革。

甲午战争博弈层次之二：帝国之间的博弈

两国改革的目标均为两步：第一步搞工商业主义本土化，打下初步基础；第二步改良政体，催生第二轮飞跃。

以甲午战争为分界点，日本在甲午战争之前完成政体改革，清帝国在甲午战争失败之后方才思考政体问题。弄明白这个差别就能解释：

为何原本实力占优势的北洋舰队在甲午战争中落后了？因为日本在改良政体，给国家释放第二波活力。

甲午战争之后，清帝国维新运动怎么没有进行下去呢？这个答案很简单。

答案之一：明治维新的推动者，基本上是同一拨人，从吉田松阴到伊藤博文，拥有同一个目标，同一个思路。所以工商业本土化和政体改革是同一个思路下的产物。伊藤博文推动政体改革时，工商业本土化已经持续了二十多年，水到渠成，瓜熟蒂落。反观清帝国这边，洋务运动和维新变法根本就是两回事。他们相互看不惯，梁启超说李鸿章是卖国贼，张之洞认为康有为误国误民，背宗忘祖。

都是书生，康有为比吉田松阴还狂。吉田松阴只是明治维新的启蒙者，然后就死了。康有为则负责具体操作。很遗憾，康有为和他的追随者都是书生，准备不足。日本搞政体改革，酝酿了二十年。维新变法只有三年的准备时间，太短。

答案之二：战败之后，帝国已经没有财力继续工商业本土化。那时候再改变政体，不仅无法催化工商业繁荣，只会造成混乱。事实上，戊戌变法除了类似启蒙之外，就是制造混乱。历史铁律：任何政体改革，如果不能催生工商业飞跃，必然造成混乱。

归根结底，甲午战败，是因为政体改革晚了，没有跟上工商业改革；战败之后，政体改革又过于匆忙，导致变革之路被堵死。

那么问题又来了：自古以来，中华帝国都是日本的榜样，中国人不比日本人笨，怎么会在和日本的博弈中失败、棋差一招？这个答案

如下。

从权力架构上谈改革

改革固然不容易。历史发展到如今，改革的次数也不少了。纵观历次改革事实，改革者想要成功，必须遵循如下两条规律。

规律之一：大权在握。

改革就是重新分蛋糕。这个过程中，没有任何人能把蛋糕切均匀，更不可能让所有人满意。如此情况下，稍不留神就会出现混乱，可能会把整个蛋糕打翻在地，鸡飞蛋打。所以最要紧的一点就是保证秩序，这就需要权力。

要么改革者本身掌握权力。如彼得大帝，凡是反对者，抓起来，或者杀掉，老婆孩子也不能例外。西汉末年的王莽未能掌控实权，所以失败了。要么是改革者获得权力的绝对支持，如商鞅获得秦孝公的支持。王安石未能获得绝对支持，所以失败了。

这个前提是最高统治者手中的权力不会丧失。

规律之二：改革者的权力逐渐累积。

后人一直有误区：明治维新过程中，天皇高瞻远瞩，放弃了一部分权力，取得伟大成就。实际上那是瞎扯。明治维新，受益最大的就是天皇。因为在幕府时代，天皇只是花瓶，或者说是被幕府将军们饲养起来的高级宠物。明治维新的政改，实际上是改革掉了之前幕府的权力。通过明治维新，天皇至少承担了部分国家元首职责。他不是不

想专政，只是不能。如果强行去搞，可能会像他爸爸那般不明不白地死掉。

明治天皇之所以干劲十足，是因为他尝到了权力的甜美。而且他知道自己权力来之不易，所以拼命干活。只有干活，才能掌权。也就是通过改革集中权力。

根据这两条规律，清帝国想改革，只有两个选择。

选择之一：依靠慈禧太后。但是她已经把权力攥在手中，干嘛要改革放弃权力呢？玩政治的，从来都是嫌权力太少，而不会嫌权力太多。慈禧太后的极限就是让李鸿章搞洋务运动。从权力架构上看，洋务运动不可能涉及到政治改革。要政改，慈禧太后的权力就会削弱。慈禧完全没有那种觉悟，所以慈禧亲手中断了变法。

从性格上看，慈禧太后虽然精明敏感，是玩阴谋的超级高手，而且有相当的胆略和见识，但归根结底她还是一个深宫中的女人。颐和园没修好之前，她躲在紫禁城。颐和园修好之后，她冬天躲在紫禁城，夏天躲在颐和园。生活两点一线，规范程度堪比女子学校的小女生。天下大事怎么变，她是感觉不到的。她唯一能感觉到的，就是某某奴才是否听话。

相比之下，明治天皇虽然是被人家推上前台，却经历了社会大潮的变革洗礼，身边都是实干家、企业家、阴谋家。皇宫就那么小，想藏也藏不住，也没有颐和园那样的园林给他消遣。所以他经历过很多风雨和阳光，身子骨很结实，性格很坚实。

那一幕是不是很熟悉？两百多年之前，明朝皇帝不上朝，大臣们

彼此争斗。关外的爱新觉罗家族到处砍杀抢劫，虽然简单粗暴，却强壮有力，梦想有朝一日突破长城。两百五十年之后，历史车轮转了一圈，清王朝重复了明王朝的故事。只不过此次的威胁来自海外的日本，经过更换大哥（明治维新）运动之后，和早期的爱新觉罗家族一样简单粗暴、一样强壮有力，梦想有朝一日突破海洋的束缚。

明朝末年，党争四起。帝国被东林党书生和内庭太监们搞得乌烟瘴气。清朝末年，君权沦丧，慈禧太后架空她的儿子和侄子，自己又是个女人，躲在深宫之中，和明朝那些不上朝的皇帝何异？朝廷分成“帝党”和“后党”，叫嚷不停。

“后党”内部，“帝党”内部，又分成若干派别。比方说同是慈禧太后的红人，李莲英和李鸿章相互拆台，彼此不顺眼。

明朝末年，面对内忧外患，百官鸟兽散。清朝末年，日军以少量且并不强大的陆军从辽东和山东登陆，清军放弃坚固的城池和堡垒，一溃千里。日军轻轻松松夺取了大批军用物资，补充疲惫之师。——历史总是有惊人的相似性。

选择之二：除掉慈禧太后，让光绪皇帝如同明治天皇那般，掌控一部分实权，放弃一部分实权，转向君主立宪。但是很遗憾，维新派的书生们研究日本变法、研究俄国变法，却没有研究权力架构的变迁，多么可悲。

实际上在整个变法期间，皇帝都在“亲爸爸”手里捏着。请看一组数据，戊戌变法之前，从农历四月一日至七月二十八日，前后一百一十一七天之内，光绪皇帝和慈禧太后同住六十九天，请安六十八次，

陪吃早饭三十二次、晚饭二十二次、看戏十五次。这个说明了啥？很简单，慈禧想要变法的旗手位置。那段时间里，慈禧在对光绪皇帝进行思想再教育，反复敲打，反复洗脑。

整个变法一百多天，光绪皇帝仅仅请安十二次。说明光绪已经决定放手大干，而且把军机处排除在外。但军机处没有闲着，一共向慈禧太后上了四百六十二份文件，最多一天上呈文件二十九份。军机处大臣刚毅更是跑到慈禧太后的三寸金莲下痛哭流涕，说光绪皇帝被汉人洗脑了，要把满人赶走。各路老古董一起去老太太那里哭诉，就差没有把光绪皇帝说成“满奸”了，呵呵。

甲午战争博弈层次之三：文明博弈。

请看官们做一个选择题：假设外星人入侵地球，带来三样东西，威力强大的武器，另一种政治体制，不同的生活文化。

那么地球上哪个大国最乐意去学外星人的先进武器？答案是哪个国家都愿意，抢着上。

那么地球上哪个大国最乐意去学外星人的政治体制？绝大多数国家会仔细思考衡量，权衡利弊。而日本肯定会以最快的速度再来一次更换大哥（维新）运动，来一场轰轰烈烈的“脱地球入外星”。对外星人宣称大和民族是“橘子人”，外黄内红（假设外星人是红色的）。美国也会学习外星人的武力，但是会首先选择捍卫他们眼前的政治体制。这是为什么呢？

假如外星人的生活习俗是不穿衣服，那么日本很快就会去学外星人的那一套，并且视穿衣为野蛮落后的象征，毫不犹豫地举起屠刀。这又是为什么？

答案牵扯到文明和民族。

这个世界的文明有两种：主干型文明和枝叶型文明。历史发展到如今，主干型文明有三种，世俗化的华夏文明，政教分离的基督文明，政教合一的伊斯兰文明。其他文明要么是这三大文明的分支，要么是边缘化的文明。

毫无疑问，传统世界的日本文明是华夏文明的枝叶，基本要素都是从大陆拷贝过去的。

原创型文明经过数千年的积累、实践、再积累、再实践方能形成。

比方说君权专政的形成，那是经过春秋战国几百年无数豪杰的反复实践才得来。日本直接拿过去用了，但使用得并不彻底（天皇还是花瓶）。中国因为有足够的时间磨合，一旦确立就难以改变。日本拷贝过去的，就没有那个程序，就变异为幕府政治。再比方说，科举制度，也是经过三国两晋南北朝的战乱后才诞生的。日本没有那一套，所以没有形成文官集团。

原创型文明对自身的一切有一种天然的自豪感，血脉相连，打断骨头（帝国体制和帝国）连着筋（思想、伦理、习俗等）。即使落伍之后学习别人，也会犹豫徘徊很久。所以历史周期律更高层次运转时，华夏精英把列强的一切学了一遍（洪秀全学上帝主义、李鸿章试图“师夷长技以制夷”等等），尝试下哪种是最需要的。尽管每一次尝试都

要付出巨大代价。

枝叶型文明没有这份感觉，利益攸关之时，可以毫不犹豫地割舍。反正一切都是学别人的，跟谁学不是学呢？同样是改革，对日本人而言，他们学习中华帝国，只因为中华帝国更先进，学过来可以直接用，是一种功利主义心态。至于华夏文明的内核，也许他们能用，但他们真的不懂。所以为了功利，日本人从“儒”和“佛”中学到了“武士道”。

所以当中华帝国还在执着于自己创造的文明，执着于那个追逐了几千年的“君权梦”时，日本赶紧“脱亚入欧”，宣称自己是“香蕉人”。现在日本学习美国那一套，没有别的原因。只因为美国那一套现在看起来更强大更先进，学过来直接就能用。

明治维新中的日本人可以短时间内剪掉头发，穿上西装满世界跑。清帝国直到灭亡，短发穿西装的人都是少数。这是主干型文明和枝叶型文明的差别。生活习俗改变尚且如此，政治体制改革就更难了。

如果更先进的外星人入侵，美国人为何会努力保护自己的政体？那是因为美国继承了基督教之新教世界文明的主干，也是主干型文明。

放在历史周期律中看，涉及到第三和第四个层次的周期律更迭时，枝叶型文明比主干型文明需要的时间更短，付出的代价更少，更容易占据先机。

所以同样搞洋务，日本人仅仅通过倒幕运动便完成工商改革和体制改革。满清经过一系列努力，仅仅开启了工商改革。甲午战争之前，日本便完成体制改革，再次解放生产力，促进工商改革再次飞跃。满

清的体制阻碍了工商改革，所以甲午战争才有日本舰队火炮速射频率上的优势，才有独特的火药，才有井然有序的指挥系统。这些细节决定了战争结果。

一旦历史周期更迭完成，枝叶型文明依然无法和主干型文明匹敌。二十世纪的历史证明了这一切。完成工业化之后，日本再也无法威胁中国。

甲午战争，也就是香蕉人日本和纯黄种人之间的一场较量。按照历史周期律的走势，变成香蕉人的日本更接近工业文明，胜过农耕文明的满清。战后日本又得到大量战争赔款，在工业世界加速前进。满清因为元气大伤，工业化尝试失败，又因为体制改革不当而造成新混乱，加速解体，制造出新的混乱。直到半个世纪之后，中华大地方才重新整合。

评，明治维新是适应历史周期律变革之典范。大和民族之国运迎来千年机遇。此次转型成功，即使经历二战惨败，日本依然很快成为发达国家。

第六章 维新派和投机派

甲午战争之后，国人陷入彷徨和纷乱：弄不清究竟是帝国体制落伍，还是整个华夏文明落伍。所以就出现这样的情况：有人否定华夏文明的一切，有人否定帝国体制的一切，有人依然相信帝国体制。各

种博弈激烈上演：维新派、投机派、革命派、守旧派分别对垒，形式和内容均比日本明治维新时代的内部博弈惨烈。

各层次博弈中，维新派试图修改帝国体制，快速崛起又快速坠落，如同流星一样划过历史的天空。其跌落过程绚丽而悲惨。

让我们把目光聚焦在一八九五年九月十八号夜，那是决定维新派命运之时刻。那天夜里谭嗣同去法华寺拜访袁世凯。谈话地点，袁世凯卧室。那天晚上的谈话就是维新派和投机派博弈之基础，也是中华帝国垮台之后局势走势之分水岭。那天夜里，袁世凯极为精明地迈出他人生关键四部曲中的第二步。

甲午战争之前，袁世凯还没有资格参与上层博弈。战争给了他编练新军的机会，此后他便成为晚清政坛一颗耀眼的新星，越来越亮，因为枪杆子在手而成为各派拉拢的对象。维新派危难之际，唯一可依靠之人便是袁世凯。

在寓言故事中，蝙蝠为表示自己与众不同，面对兽类时，它张开翅膀自称鸟；面对鸟类时，它伸开四肢自称兽。究竟是兽还是鸟，那要根据现实条件而定。

人类关系网中也有“蝙蝠”，和所有人都能搞在一起，又和所有人都保持距离。究竟什么时候和什么人在一起，那要看情况而定。所谓情况，也就是利益。袁世凯就是人际关系中的“蝙蝠”，和所有人都有关系，又都没有关系，精明务实的典型，也是典型的投机派。

前半夜的袁世凯

掌控新建陆军之后，袁世凯在北京海淀有了自己的别墅，远比寺庙舒服自在。别墅里有上等的衣食住行，还有美貌如花的女人。为啥选择在法华寺落脚？

世俗原因：天津小站事忙，住在法华寺方便。这个解释基本不靠谱。因为袁世凯的人事关系都在上层，上层人士不会没事往寺庙跑。

权谋原因：置身事外。

袁世凯的手段很高明，高明到跟各派都能搞好关系，帝党和后党都当他是自己人，新派和旧派都愿意拉拢他。当戊戌政变来临之际，所谓八面玲珑，玩不好的话，很可能变成猪八戒照镜子——里外不是人。当时光绪帝给袁世凯加官进爵，荣禄对袁世凯深情召唤。袁世凯很为难。最保险的办法，自然就是置身事外，等到尘埃落定之后，继续八面玲珑。这个和袁世凯一辈子为人处世的原则一致。

心理原因：这个是猜测的。

放在宏观历史上看袁世凯，虽然他是一个权谋主义者，虽然他很狡猾，归根结底，他还是最后一个可以左右局势走向的传统世界的人。换句话说，如果非要把他和信仰扯在一起，他还是中华帝国的粉丝。所以当他看到帝党和后党剑拔弩张的时候，他的内心也应该是悲怆的，而寺庙正是一个化解悲怆的好地方。

所以袁世凯和谭嗣同在寺庙里见面，本身就意味着一出悲剧要上演。

那是一场注定载入史册的谈话，尽管含糊不清。

那场谈话之前，袁世凯和谭嗣同之间没啥关系。因为他们完全是两个世界的人，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完全相反。谭嗣同进京时间比较晚，没有机会接触袁世凯。而且他们都很忙。袁世凯既要练兵，又要八面出击搞关系；谭嗣同在编写新法。但是他们应该彼此熟悉对方。因为袁世凯当时很有名；谭嗣同进京之后受重用，也很有名。

两个非常有名、非常忙的男人在寺庙里秘密相聚，而且又是黑夜，必然非同寻常。很显然，吃喝玩乐唠家常那些事可以排除。那样的话应该去戏园子，不是寺庙。风花雪月的事情也可以排除，因为那样的事应该去青楼。

按照习惯，彼此客套吹捧一番是必须的。谭嗣同有自己的目的。袁世凯知道谭嗣同有自己的目的，只是他老奸巨猾，等谭嗣同先开口。

谭嗣同的目的是让袁世凯解救皇帝：“袁大人看当今皇上怎么样？”

在那个时代，在袁世凯那个位置上，标准答案：“当今皇上很了不起，圣主，明君。”

进入主题之后，谭嗣同说：“现在皇上有难，需要你拯救。”

老奸巨猾的袁世凯睁大眼睛卖萌。估计还要伴随一系列动作，比如确认一下是否隔墙有耳，再离谭嗣同近一点，增加亲切感。如此可以拉近双方距离，套更多的话出来：“我家受国恩，本来就应该报答大恩。现在我自己又受封赏，愿意为皇帝赴汤蹈火。只是不知皇帝之难在哪里？如何报答啊？”

谭嗣同说：“荣禄想要毁掉皇帝。”

袁世凯表示有所耳闻，同时表示那些只是传闻，不足为凭。因为袁世凯知道事情没那么简单，单凭一个荣禄还不够资格去动皇帝。真正要动皇帝的，是皇帝背后的那个老太太。牵扯到老太太，问题又复杂了。那正是袁世凯躲进寺庙的原因。

谭嗣同把光绪密诏给袁世凯看，慷慨说：“当前能救皇帝的，只有足下，足下忠义著于天下，又受皇帝特达之遇，今值皇上有难，足下若能救则救，如不愿意的话，可往报太后，谭嗣同的头颅可换足下的高位。”

——这段记载应该是可信的，和谭嗣同的个性和行为合拍。接下来袁世凯的表演也是到位的。要不然，他们不会继续谈下去，而且一直谈到深夜。

袁世凯听了这番话，脸色大变：“足下把袁某当作何等样人？圣主是我辈共同拥戴的，足下与我同受圣主特达之遇，救护之责也是共同的，足下有何高见，某愿闻其详。”

谭嗣同接下来向袁世凯和盘托出自己的计划：除掉慈禧太后和荣禄。

其实真正需要除掉的只有一个人，荣禄或慈禧中的一个。真正阻碍变法的人是慈禧，除掉慈禧，荣禄就是一条丧家之犬。除掉荣禄，控制住慈禧，大事也可成。

荣禄高居直隶总督，手握兵权，要除掉他并不容易，必须在适当的时机有适当的理由才能动手。如果荣禄想要趁阅兵时劫持皇帝，那么理由和时机都有了。

谭嗣同认为：荣禄奉太后密诏，预备趁天津阅兵的机会，胁迫皇上退位，另立新君。荣禄仰仗的是袁世凯、董福祥和聂士成三支军队。三支军队中，又数袁世凯的新建陆军最优。谭嗣同建议袁世凯：“如果祸变发生，足下以新军压制董、聂两军，护卫皇上，驱逐旧党，整肃宫廷，这是千秋大业，不朽的功劳。”

——应该说这是一个很诱人的条件。如果成功的话，搞不好还能挟天子以令诸侯啥的。到时候金钱、权力、名望将会如滔滔江水般扑面而来。但是这些还不足以说服袁世凯。

那些事情只是假设和推断。紫禁城的皇帝还捏在慈禧太后手中，而慈禧太后也不是省油的灯。老太婆玩了一辈子阴谋，一辈子斗倒人杰无数，鬼知道她脑袋里想啥呀。而袁世凯的人马在天津小站，离紫禁城很远。

谭嗣同告诉袁世凯，不用担心慈禧太后。因为他的身边有几十个兄弟，到时候足够解决紫禁城里的慈禧太后。——这话听起来有点像戏剧，但谭嗣同不是一个喜欢神侃忽悠人的人。他的那几十位兄弟绝对是江湖精英，比方说大刀王五，已经是传奇了。那帮人如果布置得当，趁京城防务力量薄弱时控制慈禧老太太，让光绪皇帝发号施令，成功率还是有的。

那种情况下必须除掉光绪皇帝的“亲爸爸”，正如明治维新必须除掉明治天皇他爹一样。如果慈禧太后能像孝明天皇那般非正常死亡，那么时局或许还有救。所以谭嗣同才会孤注一掷，深夜拜访袁世凯。

袁世凯表态：“如果天津阅兵有意外，皇上可移驾本人营中，传

谕杀贼，必能完成任务。”

这正是谭嗣同想要的结果。应该说干脆利落程度超过谭嗣同的期盼，所以谭嗣同追问：“荣禄待足下有恩，足下心理上能过得去么？”

袁世凯满脸正义：“救圣主是公，荣禄之情是私，公私不能两全，惟有奉公而忘私而已。”

这算是交心完毕。接下来两人商量了行动细节，一直到深夜。然后互道珍重，告别。

后半夜的袁世凯

谭嗣同离开之后，袁世凯毫无睡意。他的人生到了关键时刻。

人这一辈子，说长也长，说短也短，关键的抉择就那么几步。袁世凯一生，之前选择当兵肯定是关键的一步，日后选择当皇帝又是关键一步。九月十八号那天晚上，也是关键一步。

人生到了关键时刻，究竟该怎么走，不同人有不同的选择。出发点不一样，得到的结果也就不一样。纣王为妲己的爱情不顾江山，犹大为了几块铜版出卖耶稣基督，袁世凯是一个权谋主义者，他的出发点主要基于利益。

站在袁世凯的立场上看，他的新建陆军确实是一个左右局势的关键筹码。问题是干掉荣禄解救皇帝，对他有啥好处呢？

不论慈禧太后获胜还是光绪皇帝获胜，江山还是爱新觉罗家的江山，主人还是爱新觉罗家的主人。慈禧获胜，在慈禧太后的班子里，

有李鸿章和荣禄比他地位高；光绪获胜，在光绪的班子里，有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比他地位高。无论哪一方获胜，袁世凯都不可能立刻获得自己想要的权力。

既然如此，为啥不跟着光绪皇帝搞变法呢？至少可以留名青史么。而且袁世凯也是一个特别能折腾、肯折腾、敢折腾的人。这个问题有两个原因。

第一个原因：年龄问题。慈禧太后的班子里，都是老家伙，李鸿章七十多岁了，荣禄和慈禧都已经年过六十，再过一段时间，他们就统统翘辫子了，大权自然而然会落到袁世凯手中，至少也可以像曾经的偶像李鸿章那般高高在上。光绪皇帝这边，年纪最大的康有为仅仅比袁世凯年长一岁，刚满四十。谭嗣同才三十三岁。梁启超更年轻，才二十五岁。跟着他们在一起，何时才能大权独揽？这是一个很现实的问题，所有权谋主义者都需要考虑的问题。

第二个原因则是改革。这方面没有资料显示，也没有人挖掘。但是很显然，袁世凯对改革，至少对军事改革那一块不满意。从袁世凯后来的表现看，他是一个集权思维很强的人。对于那种搞团练、兴民兵之类的条款很不以为然。因为从军人和政治家的角度看，那一套只会增加麻烦。也就是说，袁世凯对改革没啥信心，不相信改革可以富国强兵。

这些问题或许之前袁世凯就想明白了，所以他才跑到寺庙里，摆出一个置身事外的姿态。说白了就是要和光绪皇帝保持距离。皇帝前一天刚刚召见他，给他升官，结果他第二天就跑到寺庙里。而且他明

白，皇帝很需要他。但他还是要置身事外。

这又是一个有趣的现象：按照一般人的观点，如果袁世凯想要置身事外，就应该避开谭嗣同，干嘛要见呢？但袁世凯不是一般人，他必须见谭嗣同。原因也有两个。

第一，怕。

怕的原因也有两层。第一层，个人意义上的怕。如果不见谭嗣同，那就意味着和帝党决裂，那意味着可能要遭到报复。帝党手中没有军队，但是谭嗣同身边的那些人太可怕了。一不留神被刺杀了也不是不可能。俄国沙皇够牛吧，终究被人刺杀了。大久保够牛吧，还是死在刺客手中。林肯够牛吧，也被杀了。那些暗杀实例离袁世凯并不遥远，所以袁世凯必须防。第二层含义，谭嗣同当时的身份是“四京卿”之一，光绪团队的核心成员。虽然光绪看起来很萎靡，但是万一呢，万一将来掌权了，谭嗣同就是核心人物。慈禧已经风烛残年，也许过两年就是光绪的天下。所以必须见谭嗣同。

第二，决。

既然是权谋主义者，既然要更大的利益，那就必须建立更大的功勋。不管倒向哪一派，都必须彻底出卖另一派才能建立大功、赢得更大的利益。既然跟随慈禧太后那边有利，那么只有出卖光绪皇帝这边。要出卖光绪皇帝，就必须有猛料。

袁世凯和谭嗣同相见之后，猛料拿到了。但袁世凯本人已经势成骑虎。如果那一天真的到来，真的天津阅兵，光绪真的跑到袁世凯的军营，那样子的话，袁世凯不仅要遭到革命党人的行刺，还将背上千

古骂名。袁世凯绝对不会让那种情况出现。

所以袁世凯能做的、要做的就是把光绪皇帝卖给慈禧太后，再借助荣禄之手把维新党人一网打尽，彻底铲除。虽然看起来心狠手辣，却也是枭雄必须做的。

所以他和谭嗣同虚与委蛇，拿到了谭嗣同的全部计划。

所以他用谭嗣同的计划当证据，向荣禄告密。因为在袁世凯看来，老太太还没有下定决心，他要帮助她下决心。

慈禧太后的心思

慈禧太后的老脸笼罩在帝国上空半个世纪。甲午战争之后，她的日子并不好过。虽然她照样高标准地吃喝拉撒，每天几万两银子的生活费，实际上还是有很多问题的。

问题之一，因为割地赔款，很多人不满意，“清流”指点江山，搞得她很烦。

问题之二，汉人实力派对满清特权意见更大。其实汉人对满人一直有意见，只是之前爱新觉罗家的人比较能干，大家也就没话说。现如今，帝国再一次成为皮包公司，必须想办法解决。

问题之三，割地赔款的后果完全转嫁到老百姓身上。慈禧一辈子都在玩阴谋，久经风浪，知道那样下去必然会出意外。当初太平天国就是在类似的情形中闹起来的。甲午战争之后的帝国形势比鸦片战争之后更糟糕，“义和拳”正秘密结社。

因为那些原因，慈禧太后同意变法，因为她试图用变法转移国人视线。然而她的前提是变法不能触动她的权力，所以她利用荣禄设置了一道防护网。当她发现光绪带着那帮书生要冲破防护网时，她决定和谐掉他们。

和谐他们的方式有很多种，慈禧太后要选择最有利的一种，就是通过高压政策让光绪皇帝和书生们知难而退，作鸟兽散。然后慈禧就可以告诉大家：一帮无知无畏的书生瞎胡闹，能力不够，完全靠不住，辜负了我老人家的殷切希望。所以为了国家利益，我牺牲了安享晚年的时光，重新出山训政。——这样成本最低，效益最大。

但是最后的结局却演变成最坏的一个结果：捕杀变法者，不经审判就杀掉。那相当于自己抽自己的耳光。慈禧太后原本想用最低的代价解决维新派，最后却付出最高的代价。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两个人。一个是袁世凯，一个是谭嗣同。

袁世凯告密之前，慈禧还想用压迫的办法，慢慢出山。

九月十九号，就是谭嗣同拜访袁世凯的第二天，慈禧太后从颐和园返回紫禁城，准备训政。那时候只是准备，还没有直接动手。

然而袁世凯的料太猛了，逼得慈禧太后必须采用霹雳手段解决维新党。

九月二十一日，袁世凯告密的第二天，慈禧太后带着卫队把光绪皇帝囚禁在瀛台，然后开始捕杀维新党人。但真正把慈禧太后推向困境的是谭嗣同。

如何理解谭嗣同这个人呢？本人想了很久，方才想到一个相对合

适的词，绝命者。

谭嗣同，历史绝命时刻的绝命者。

七章 三绝命者之谭嗣同

翻开近代史，都是泪。

眼泪之一，满纸被欺负，又被欺负，再被欺负。被白种人欺负，被黄种人欺负。

眼泪之二，内斗。各派精英把五千年的内斗史发扬光大，无所不用其极。把形形色色的内斗分解，就会发现三个节点。它们彼此交织纠结，构成了近代史的纷繁复杂。为了更形象地形容它们，本人决定用另一个词汇：绝命时刻。

绝命时刻之一：慈禧太后下决心清洗维新派，堵死中华帝国自我救赎的最后一条路，主体民族的汉人精英和满族统治者决裂。此后十几年，各种暴力不断。

绝命时刻之二：袁世凯和孙中山决裂，中华民国三十八年历史，一半时间在为此纠缠。

绝命时刻之三：国民党对共产党举起屠刀，揭开国共对抗的大幕，导致中华民国退出历史舞台。恩怨一直到如今，台湾问题悬而未决。

绝命时刻就有绝命之人。

谭嗣同就是戊戌变法中的绝命之人。另外两位，后面再谈。

好吧，能在历史关键时刻发挥关键作用之人，均非同凡响。历史告诉我们，任何一个非凡之人的前身都是平凡的血肉之躯。历史又告诉我们，血肉之躯也有贵族和凡夫之分。历史还告诉我们，真正的贵族不一定身份高贵或地位显赫。

真正的贵族

有翅膀不能舒展，生有何欢？为搏击长空而死，死有何惧！

人生在世，有人吃喝拉撒睡，于碌碌无为中度过人生，沦为奴才而不自知，身为奴隶而沾沾自喜；有人为名为利，甘心出卖身体和灵魂，哪怕是以妓女和奴隶的方式；有人追求自由，为了自由而自由，最后陷入极端；有人勇于承担，把所有责任揽在自己身上，身背十字架奔走于荒野之中，苦苦修行。

但是还有一种人，把追求自由和承担责任融合在一起，以血肉之躯连接天空和大地。那种人有健全的知识结构，有犀利的思考方式，有崇高的品格，有侠骨，有柔情，还有强悍的体魄。那种人很少，可以说寥寥无几。一旦出现，犹如午夜昙花盛开，犹如彗星划过天空，存在时间虽然短暂，韵味却是永恒。

他们是民族的精魄之所在，他们就是真正的贵族。也许他们出身并不高贵，但足以让许多身份高贵之人黯然失色。在时光的长河中，许许多多的权贵化为尘泥，唯有真正的贵族遗世独立，任凭时光冲洗，如同凌寒之时独自盛开的梅花，芳香千年，芳华绝代。

谭嗣同就是那样一个人。

谭嗣同，湖南浏阳人，生于一八六五年，比康有为年轻七岁，比孙中山年长一岁。他的爸爸是当官的，当过清政府户部郎中、甘肃道台、湖北巡抚，一个标准的官僚。可以说谭嗣同也是一位高干子弟。但是他的童年却很不幸。他的妈妈是个贫寒之家的女人，早逝。后母对他很不好，常常虐待他。和他的知音兼战友梁启超比起来，他的童年是灰色的。梁启超性格温和，得益于早年家庭温馨。早期的谭嗣同是叛逆的。

但是谭嗣同的叛逆和别人不一样。普通意义上叛逆的孩子是招摇过市，惹是生非的那一种。谭嗣同的叛逆，是一个人的叛逆。生长在高干之家，所以谭嗣同念书很早，念书很多，做学问的水平很不错。但他考试成绩一直不怎么样，连秀才都考不上，因为他就是不愿意去写八股文，他认为那玩意无用。那些八股文写得很好的人管理国家，结果把国家管理得一团糟，所以谭嗣同不屑于写八股文。

不仅如此，他连拉关系（如李鸿章、袁世凯等人的绝学）啥的都不愿意去搞。以谭嗣同的家庭条件，要是专心搞关系，应该能有一个不错的前途。

他在行为上也很叛逆，如何叛逆呢？他喜欢武术，喜欢到粗犷的野外去磨练。

青年谭嗣同离开没有温暖的家庭，在西北粗狂的风沙中游历，发泄他那旺盛的生命力。他自己写诗曰：“曾经沧海，又来沙漠，四千里外关河。骨相空谈，肠轮自转，回头十八年过。”他和墨子一样，

游走在社会底层。

在底层社会中，他的精神更为坚韧，骨头更为结实。他有一身好武艺，可独自一人在险恶的环境下来去自如。根据记载：“嗣同弱娴技击，身手尚便，长弄弧矢，尤乐驰骋。往客河西，尝于隆冬塑雪，挟一骑乘，间道疾驰，凡七昼夜，行千六百里。岩谷阻深，都无人迹，载饥载渴，斧冰作糜。必达，骹肉狼藉，濡染裤裆。次同辈所目骇战神，而嗣同殊不觉。”翻译过来：本人身体很棒，功夫很好，喜欢纵马飞奔。我曾经一人一骑在隆冬野外的雪地中飞奔七昼夜，行程一千六百里，渴了以冰雪解渴，饿了猎野兽充饥。野兽的鲜血染红了我的衣服，同伴见了我的样子大为骇然。其实小意思啦。

这样的行为，乍看起来像莽夫。确实他有莽夫的身体。但是在莽夫的身体上，谭嗣同还有一个强悍的头脑。那头脑中有各种各样精致、文明、高贵的思想。强悍的生命就应该如谭嗣同那样，体魄上的莽夫，精神上的贵族。

谭嗣同和那个时代形成强烈的反差。帝国末年，摇头晃脑的书生们都是手无缚鸡之力，好不容易混到体制内，就是锻炼下跪的姿势和造型，就是当奴才去的，这是其一。其二，从当时的大环境讲，鬼佬各种压迫，所谓精英人物除了在领导面前装装奴才之外，对各种颜色的洋大人都要点头哈腰装孙子。

所以谭嗣同是一个异类。那么他是怎样的一个人呢？要放在宏观的历史上看。中国历史上，谭嗣同那种体魄强悍、头脑精细的人物是一个种群。在中华帝国诞生之前，西北风沙中有春秋诸子的痕迹。他

们靠头脑和身体纵横天下，独立行走于天地之间，高昂着头颅，有健全的人格。比方说谭嗣同尊崇的墨子，就是一个体魄和魂魄俱佳的奇人。中华帝国之后，那种人越来越少，但是也有，比方说竹林七贤之首的嵇康，也是那样一个人。再比方说诗剑双绝的李白，也是那样一个人。越往后，体制越专制，那种人越少。

——谭嗣同是中华帝国史上最后一个拥有野蛮体魄和文明精神之人。

当他在荒野中独行的时候，他的魂魄和祖先那些健全独立的伟大魂魄完全相通。所以他的字，叫复生，谭复生。他是人群中的凤毛、天宇间的麟角。

书生与大侠

维新变法的领导光绪皇帝被他的大姨妈卡死。推动变法的那帮人，狂妄的康有为和博学的梁启超，尽管读书够多，文章写得够好，思想够深刻，归根到底还是书生。其他人也差不多，至于湖南那批人，基本上都是书生。谭嗣同例外。

谭嗣同也念过很多书，文章写的也不错，思想也够深刻，四肢健全，既不愿意去考试建立功名，也不想拉关系出人头地，那他究竟想干啥？如果你拿这个问题去问谭嗣同，他会反过来问你：取得功名之后还是耻辱，还是直不起腰，还是要下跪当奴才，干嘛要去？

人生如果仅仅是为了吃喝拉撒睡，下跪也好，耻辱也罢，还是可

以活下去的。但是谭嗣同想要改变现实。在康有为一心超凡入圣，想要自上而下的改革时，谭嗣同恰好相反，他把目光锁定在下层草莽之中。

谭嗣同明白，中华帝国史上，每一次天翻地覆的时候，主力都来自草莽之中。所以他一边磨砺自己的身体和头脑，一边广泛结交四海英豪。

谭嗣同知道，日本明治维新的主力就是下层武士、农民和市民。

谭嗣同相信，光凭书生写文章是不够的。他对上层肉食者失望透顶，从鸦片战争开始，半个世纪过去了，肉食者们从不靠谱。所以他寄希望于底层世界，希望从那里寻找英雄，寻找大侠，寻找知音。于是谭嗣同青春叛逆之后，开始有意识地闯荡江湖，一边干点任侠工作，一边寻找可以交心的大侠。有点像武侠小说的男主角。

年轻时的谭嗣同是迷茫的，也是热烈的。他有很强的生命力，有第一流的身体，第一流的头脑，但是他不能确定自己一辈子究竟在干嘛。他纵横江湖，过着放纵漂泊的生活，但他并不是真正想吃江湖饭。他的本能追求：寻找一些没有被阉割的头颅，与之精神交流；寻找不愿下跪的膝盖，纵横驰骋。他很孤独。

在遍地奴才的世界，任何一个品格健全的人都很孤独。鹤站立于鸡群中也是孤独的。

然而要从草莽世界寻找第一流的头脑，并不容易；找不愿下跪的膝盖，不难。他很快如愿以偿：谭嗣同找到一群大老粗，走江湖的粗人。那帮人虽然不能理解谭嗣同的心思和脑袋，但是有一个特点，他

们膝下有黄金，是硬汉子。其中一个就是大刀王五，现实版的大侠，比郭靖、杨过之流更真实，比黄飞鸿、叶问等人更热血。

大刀王五生于一八四四年，河北人，原本姓白，八岁沦为孤儿，和弟弟沿街讨饭。某日讨饭到北京顺兴镖局，王掌柜看他长得相貌不凡，便收留他为养子，改姓王。十一年之后，王掌柜死，他继承镖局。他从师父那里习得一手好刀法，人称大刀王五。

大刀王五有两层身份：一明一暗。明里是镖局大掌柜，大镖师；暗地里是洪门的人。所谓洪门就不用介绍了吧，反清复明的秘密组织。孙中山闹了一辈子革命，半辈子是靠洪门兄弟帮忙。谭嗣同能和王五他们混到一起，行为已经超出了书生的范畴。

谭嗣同年纪和王五相差二十几岁，基本是两代人。谭嗣同认定王五是大侠，并跟着王五学武术。王五阅人无数，认定谭嗣同为人中豪杰。两人不仅结成忘年之交，而且烧香磕头，结为把兄弟，感情十年不变，堪比桃园结义的那几人。

王五是大家的首领，大家喊他“五爷”。谭嗣同排行老三，大家喊他“三哥”。通臂猿胡七，人称“七哥”。他是那帮大老粗中唯一的读书人。大家都知道三哥是读书人，书念得很好，而且没有架子，乐意听他谈古论今。大家也都知道三哥是官家少爷，自己游走在黑白两道。但是大家依然相信他，拿他当自己人。

大家在一起称兄道弟十年，驰骋江湖十年，刀口舔血。闲暇之际喝酒吃肉，粗声大笑，有时讲点黄段子，日子倒也快活。

借刀杀自己

甲午战争之后，谭嗣同从大侠变成一个改革者。

尽管他不屑考试，不去拉关系，却赶上了历史变革的关头。当陈宝箴在湖南推行新政时，梁启超和谭嗣同就是新派人物的代表。一八九八年，戊戌变法开始，谭嗣同刚进北京就被委以重任，成为“四京卿”的核心。尽管和变法的战友们一样，谭嗣同也没有行政管理经验，但是他至少经受过社会历练，而不仅仅是书本。

如果新法成功，君主立宪，谭嗣同有机会出任内阁总理。

正因谭嗣同的行动能力，所以关键时刻让他去劝说袁世凯。

这里有一个问题：谭嗣同原本对帝国肉食者失望至极，他的大侠朋友们也都是洪门中人，怎么没像孙中山那样走上革命道路？

答案之一：他也是华夏文化中泡出来的，对传统世界恋恋不舍。

答案之二，他遇见了康有为。

康有为通过《新学伪经考》告诉大家，咱们之所以如此落后，是因为咱们正统的思想被那帮该死的权贵误解了。康有为告诉大家，只要恢复孔子思想的原本目的，就可以再一次雄起。再通过《孔子改制考》告诉大家，孔子其实是赞成变革的，阻碍变革的就是阻碍孔子。最后再告诉大家，我们可以沿着孔子的脚步进入大同世界，超越列强。我们可以恢复属于我们的荣光。千言万语一句话，变法可以图存。

谭嗣同想过采用激烈的方式。但是历史告诉他，通过激烈的方式改变一个王朝，必然是长时间的战乱，血流成河，尸骨如山。不到迫

不得已，是不会走那条路的。而且他一直在国内，没有像孙中山一样跳到圈子外面看世界。即便是孙中山，也想过改革图存。

所以谭嗣同选择紧跟康有为去试试。

——试错。

九月十八号后半夜，袁世凯用半夜的时间想好对策，决定出卖维新党人。

维新派之中，最容易逃走的是谭嗣同。日本人愿意帮助他逃走。他还是大侠，有很多大侠朋友，完全可以自己逃走。但他选择留下，为变法承担责任。谭嗣同到日本会馆和梁启超道别：“各国变法，无不从流血而成。今中国未闻有因变法而流血者，有之，请自嗣同始！”

谭嗣同已经下定决心，要血荐。

所谓血荐，就是借刀杀自己。我自横刀向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

无声的战争：借刀杀自己

三十六计之中的“借刀杀人”是许多阴谋家的最爱。但是敢于借刀杀自己的，古来少有。谭嗣同就是少数中的一个。他和慈禧太后之间有一场战争。

戊戌政变之中有一个细节：就是抓人的问题。慈禧太后囚禁光绪帝，抓住了戊戌变法名义上的老大。接下来理当快刀斩乱麻，把所有能抓之人全部抓住，不惜一切代价。

朝廷抓捕康有为的时间最早，但是很巧，恰好在康有为逃走之后

才抓人。

朝廷也在抓捕梁启超，而且是碰面了，错过（梁启超借日本人掩护）。

慈禧太后九月二十一号控制了光绪皇帝。光绪改革的核心结构为“四京卿”，谭嗣同是四个人的核心，理当立马抓人。奇怪的是，直到四天之后的九月二十五号，朝廷实在等不下去了，才动手。一心求死的谭嗣同苦等了好几天。

这事应该反映出慈禧当时的犹豫，她在给书生们逃散的时间。她此次政变非同小可，除了权力之外，还关系到和汉人精英之间的合作。

慈禧的策略实际是在慢慢地增加压力，让书生们自己承受不住作鸟兽散，让维新党人失信于天下。让天下人看见，他们是一群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书生，是没有担当的男人。然后她自己顺其自然地复出训政，顺便把甲午战争失败的黑锅送给帝党。因为甲午战争开打时皇帝在前台，慈禧老太太虽然掌控实权，却退居二线。

但谭嗣同偏偏不走，坐在会馆中等着，等慈禧太后的刀。

站在人生尽头，他想到了出生入死十年的兄弟们，曾经纵横天下、相约生死。谭嗣同写信诀别：“五爷、七哥及各位兄弟：变法维新本未期其能成，弟之加入，目的本在以败为成，叫醒世人。真正以为能成功者，大概只有康先生一人而已。皇上是满人中觉悟者，受我等汉人影响，不以富贵自足而思救国，以至今日命陷险地，弟义不苟生；兄等昆仑探穴，弟义不后死。特留书以为绝笔，愿来生重为兄弟，以续前缘。嗣同顿首。戊戌八月九日（二十四号）。 ”

——信写的并不算委婉，但写足了兄弟之情。

站在人生的尽头，他想起年迈的父亲，那个老官僚。他们父子之间人生价值观冲突很大，曾几何时彼此很不爽。但现在做儿子的要先走，不仅不能在父亲膝下尽孝，还要让老父亲白发人送黑发人。他写信如下：“父亲大人膝下：不听训海，致有今日，儿死矣！望大人宽恕。临颖依依，不尽欲白。嗣儿叩禀。戊戌八月九日。”

——寥寥数语，道尽心中的惭愧。

站在人生的今天，他想起了他的妻子。多年漂泊在外，离散时刻甚多，欠她太多。本该执她之手、与她偕老，而如今留下她一人独自面对人世种种！曲曲心思难以表达，他写信如下：“闰妻如面：结缡十五年，原约相守以死，我今背盟矣！手写此信，我尚为世间一人；君看此信，我已成阴曹一鬼，死生契阔，亦复何言。惟念此身虽去、此情不渝，小我虽灭、大我常存。生生世世，同住莲花，如比迎陵毗迦同命鸟，比翼双飞，亦可互嘲。愿君视荣华如梦幻、视死辱为常事，无喜无悲，听其自然。我与殇儿，同在西方极乐世界相偕待君，他年重逢，再聚团圆。殇儿与我，灵魂不远、与君魂梦相依，望君遣怀。戊戌八月九日，嗣同。”

——这是世界上最优美感人的情书之一。不是因它出自那个时代品格最高的男人之手，而是其中浓浓的情意，那情意便是站在地狱边

缘对生命另一半的留恋。

过了今夜，我将命丧地狱之中。

我的朋友，我的亲人，我的爱人，别了，想念你们。我会在另一个世界为你们祝福。

九月二十五号清晨，他等来了官府的兵勇和镣铐。

九月二十八号，谭嗣同被押到北京菜市口，问斩。

一起人头落地的还有康广仁、林旭、杨深秀、杨锐、刘光第，他们合称戊戌六君子。

谭嗣同从容站在刑场上，从容地观察着滑稽戏。他看见滑稽的刽子手拿着鬼头刀。维新初衷，就是唤醒麻木的国人。刽子手也在国人之列，但是他不仅未醒，反而手握鬼头刀，要拿刀砍下自己的脑袋。

更滑稽的是监斩官刚毅，特权阶层里的一员，国家腐败的蛀虫。正是他们的贪婪腐败导致帝国堕落，导致新法无法推广。如今他代表朝廷来监斩。他本是一个应该沉入时光之河的蛆虫，却因为监斩谭嗣同而写在了史书上一—用“屎”写上去的。他虽然看起来神气活现，内心却是恐惧的。他的座右铭：汉人强，满人亡。他虽然杀了谭嗣同，依然没有落得好下场。日后八国联军进京，他跟着那个小脚女人向西窜逃，惶惶然如丧家之犬，狗一样死在半路上，活该。

最滑稽的一幕还是围观的老百姓。人山人海，兴高采烈，如同看戏，而且是不收门票。他们来自四面八方。这就是我要拯救的同胞！这就是我要唤醒的同胞！

当年耶稣基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也有那样一群人在围观。当年

布鲁诺被烧死在罗马鲜花广场，也有那样一群人在围观。如今轮到谭嗣同。

看到那一幕，谭嗣同的心情如何？是爱？是恨？当年十字架上的耶稣基督心情如何呢？罗马鲜花广场上的布鲁诺又如何呢？其实他们的心情都是一样：我的事业是对的。

耶稣基督传教，给世人以爱和希望。布鲁诺坚持自己的研究，是要给世人以真理。菜市口的谭嗣同，是要唤醒麻木的奴才们的自我意识。如果世人理解爱和希望，那么就不会有耶稣基督；如果世人坚持真理，那么就不会有布鲁诺；如果世人不做奴才，那么就不会有谭嗣同。

他们流血了，丧命了，但是做对了。

所以谭嗣同的最后遗言：有心杀贼，无力回天。死得其所，快哉！快哉！

刽子手手起刀落，谭嗣同身首异处。他的魂魄在空中飘散，漂游在人群中，看着麻木的同胞们拿着馒头去蘸人血治病。这就是需要我用生命和鲜血唤醒的同胞，他们现在是麻木的、卑微的、可恶的，但是一段时间之后，等到他们驱除掉身上的奴性，他们那卑微的身躯会高大起来，将爆发出惊天地泣鬼神的能量，将让天地变色。

我死，同等于生，复生。死得其所，快哉！快哉！哈哈……

谈谈死亡

孟子说：可以死，可以无死，死，伤勇。为何要死？这是谭嗣同留给后人的最大谜团。

在本人看来，可以分成精神和现实两个因素。

先看精神因素。

这个世界上很多人原本可以活，最后却选择了死。我们称之为殉道者。只是对不同的人，殉道的含义不一样而已。对某些人而言，殉道即为殉情，如梁山伯和祝英台那般。

对另一些人而言，殉道即为殉义。荆轲明知刺秦必死，不论成功或失败，依然前往。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他是去殉义，殉他和田光的朋友个人之恩义，殉燕国与秦国的国家之大义。

对另一些人而言，殉道即为殉道。比方说文天祥，面对元帝国宰相之位岿然不动。他可以不死，但是他愿意去死。因为他的精神世界留在南宋，留在汉人世界。千百年来，农民世界首次被牧民征服。文天祥不想做牧民的宰相，只想守护汉人道统，挥笔写诗曰：“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

谭嗣同是另外一个样子，他是殉梦。痴男怨女的情，其中的美妙滋味，他已经尝过。如果每一次尝过感情的美妙就去自杀，那不是殉情，是神经病。荆轲殉义，那是因为他明白对于一个顶天立地的大丈夫而言，个人之恩义和国家之大义都不能抛。只有鼠目寸光、利欲熏心之辈才会去做不义之人。荆轲显然不是那种人。文天祥殉道，是因为他明白神州沉沦，道统破损，需要有人用鲜血和头颅去陪伴它，证明它的高洁。

梦是什么样子？没有人知道。大家可以期盼它，可以领略它，可以描述它，但是不能抓住它。可以说它虚无缥缈，也可以说它实实在在。但不论如何，梦终究是一种希望。只要希望还在，那么现实不管多么糟糕，都是值得的。

再看现实因素：汉语中有一个词，承担。

这个世界上最基本的规律之一就是因果律：有行动就会有结果。站在人类社会范畴看，每个人都要为自身的行为结果负责。

只知道索取、而不懂得付出，那是自私鬼和强盗干的事。

只知道行动、而不敢面对后果，那是投机倒把者和忽悠家干的事。

人生于世可以有很多选择，可以选择自私鬼和强盗的生存方式，也可以选择投机倒把者和忽悠家的生存方式，企图不劳而获，从不为自己的言行负责。但是不要指望通过这样的选择赢得他人的尊重和信赖。个人犹如此，国家或组织也是一样。

清帝国的破产，根源在于信用破产。每一次战争都要割地赔款，完全失去了政府应该承担的责任。戊戌变法也是一样，宣传一套新法出来，让天下人遵守。天下人凭啥相信你们啊？仅仅因为你们口吐莲花、巧言令色么？天知道你们是不是画饼充饥。

检验的唯一办法就是承担。要么能解决问题，如明治维新，如商鞅变法。要么就是面对失败的态度。如果一有风吹草动，大家一溜烟跑干净，还指望什么取信于天下人？

各国变法者都有流血牺牲。不是那些人喜欢流血牺牲，是因为面对艰难困苦时，变法者需要取信于天下。看看吉田松阴，就是用自己

的血唤醒后来人。

千难万难，最难叫承担。谭嗣同用他的生命承担了维新党人的一切，承担了维新党人对天下人的诺言。这个世界不管如何变化，最终的最终，生命永远是第一位的。敢于用生命担保诺言之人，才值得信赖。

所以谭嗣同可以不死，却选择去死，不是伤勇，而是大勇。只有大勇之人，才能从容承担巨大的历史使命，才是值得信赖的。所以我们记得谭嗣同之时，请首先记得，他是一个优秀的男人，他是一个勇敢的男人，一个敢于承担的男人。

谭嗣同之死造成两个结果。

结果之一：堵住了天下有志之士（汉族精英）和利益集团合作的通道，只要不和他们合作，他们迟早得完蛋。

结果之二：把天下豪杰（汉族精英）推向了革命之路。谭嗣同死前，汉族精英赞成和朝廷合作的，文人如章太炎，武人如蔡锷，都是支持改良派的。谭嗣同死后，他们拿起笔或枪，和朝廷决裂。这正是谭嗣同想要的结果。

——谭嗣同，大勇之人。朝廷要了谭嗣同的命，谭嗣同诛了朝廷的心。

——谭嗣同，历史抉择时刻的绝命之人，也是博弈的牺牲品。

八章 革命派和维新派

后人为谭嗣同没有成为革命者而惋惜。

事实上，谭嗣同断头流血之前，革命派的生存空间相当有限。当初孙中山决心闹革命，广州起义没有放一枪便流产。当维新派变法，当慈禧太后和光绪皇帝博弈，当维新派和投机派博弈，孙中山的人生陷入灰暗。

一八九五年，输得一无所有的孙中山和陈少白东渡日本。他本以为日本是大清帝国的敌人，国人又多，可以寻找机会。然而很不幸，日本人看不上孙中山。他们乐于接受清政府的敌人，但是得有分量。戊戌变法之后的康有为和梁启超是有分量的，收。日后的孙中山也是有分量的，收。但一八九五年的孙中山还是小角色，日本看不上。

孙中山先生，不用急，过几年名气大了，日本自然会给你提供支持。

没办法，只好去美国。屋漏偏逢连夜雨，美国方面告诉孙中山，不要前去冒险，不给办护照。孙中山撒了一个善意的谎言，说他是檀香山出生（由于他一家人都在那里，哥哥又是富翁，说谎成功），才获得护照。陈少白只能回香港潜伏。

够惨吧，还有更惨的。当时孙中山身无分文，向日本的兴中会同志们借点钱当路费，大家都很不乐意。也不能怪同志们不够意思，他们跟着孙中山闹革命，原本就承担了很大风险。如今啥好处都没捞到，离开家乡、流亡海外已经很惨了，哪有闲钱支持老大。好在有个叫冯

镜如的同志还不错，借了五百块给老领导。

这仅仅是开始。

一八九六年六月十八日，孙中山抵达旧金山，去华人中宣传革命。迎接他的不是热烈的掌声，而是冷漠的眼睛。是不是海外同胞觉悟不够啊？

想想如下场景：一群留着大辫子的国人在海外赚辛苦钱，一个剪了头发的人跑过来宣传：我是来搞革命的，你们要支持我，有钱出钱、有力出力。——那情形好比当今一个染着五颜六色头发的古惑仔闯入白领办公室提要求。

在有辫子之人的眼中，剪掉头发，那是叛逆。孙中山不仅剪掉了头发，而且还是政府名单上的通缉犯。还来要钱，还要跟你走，没拿板砖往丫脑门上拍已经很讲同胞情谊了。

所以孙中山在美国待了将近三个月，浪费时间、浪费金钱、浪费生命。

随后孙中山流浪到英国，逗留了几个月。日后各种文献都说伟大的先行者在伦敦宣传革命，实际上这个说法并不准确。一八九六年的孙中山只是洪门一员，还没有成熟的政治主张，还没多少追随者。他在伦敦的经历，某种程度上是个人行为。

孙中山的伦敦经历之一：见识了当时世界第一强国的秩序和繁荣，再对比清帝国的衰败和无序，坚定了革命到底的决心。

孙中山的伦敦经历之二：一件怪事。

十月十号那天，也就是抵达英国一周后，孙中山被清帝国驻英使

馆的人逮捕、秘密扣押起来。广州起义之后，孙中山就成了通缉犯，满世界跑，朝廷拿他没办法。他怎么会在英国落网？中间很多有趣的事，它们叠加起来造成孙中山被捕。孙中山被捕之后又发生一系列有趣的事，它们叠加起来造成另一个结果，孙中山被释放出来。

随后孙中山把这事写成一本书，叫《伦敦被难记》。他在书中宣传自己是在英国地盘上被朝廷外交官骗入使馆，秘密逮捕。然后他的名气增加了。

孙中山写那本书，目的就是把自己放在大清帝国的对立面进行自我推销。这招非常高明，也非常毒辣。弱肉强食的世界，列强喜欢别国的叛逆者。法国国内闹革命的时候，英国瞎掺合。北美殖民地闹事，法国出钱出人帮美国独立。日本倒幕运动时，列强非常开心地看热闹。美国南北战争，列强插手干预。日后俄国革命，列强干预。甭管哪个国家，只要出现内乱，其他国家就非常高兴。至于虚胖的大清帝国，大家就更开心了。如果有革命者去折腾清政府，那么列强还是乐于支持的。

——孙中山正是看准了这一点，才如此自我宣传。他宣传得很成功。尽管他仅仅搞过一次流产的起义，但是通过宣传，打响了他在西方世界的知名度，成为反政府的代表。

尽管宣传很成功，累积了一些名气，但仅此而已，孙中山依然满世界奔波。华人把希望寄托在康有为身上，视孙中山为叛逆。然而孙中山很幸运，总会时来运转。当他在檀香山训练队伍失败时，传来甲午战争失败的消息，有机会策划起义了。当他孤独无助时，又来了一

个让他振奋的消息：戊戌变法失败，谭嗣同喋血法场，康有为和梁启超逃走，改良之路被堵死。

孙中山和康有为

谭嗣同死前，孙中山原本是微不足道的叛逆者。谭嗣同死后，孙中山渐渐成为主流。正如甲午战争之前，康有为只是微不足道的叛逆者，甲午战争之后，康有为成为主流。

从洪秀全开始，广东人开始走向历史前台。洪秀全之后，孙中山、康有为、梁启超为同一个地方走出来的同时代的精英。他们站在风口浪尖，为时代弄潮儿，本应通力合作，最后却因为这样那样的原因而分裂。

三人之中，康有为年纪最大，比孙中山年长八岁。梁启超最年轻，比孙中山年轻七岁。论家境，孙中山最差，却机缘最好。论人生幸福，首选梁启超。论狂，谁也比不上康有为。

一八九一年，三十三岁的康狂人变身教育家，在草堂里招生。二十五岁的孙中山刚刚开药房。药房上面有个书楼，康有为常常去买书。楼下的孙中山名义上开药房，实际聚敛了一批道上的朋友准备干事业。孙医生对康有为很感兴趣，然而很遗憾，在孙医生逐渐小有名气的时候，康狂人的大名横扫九州。

当时康有为的魅力是巨大的。神童如梁启超，甘心拜在他门下。倨傲如谭嗣同，自称康有为的学生。孙中山想和康有为结交，康有为

根本就看不上孙中山。

在康有为看来，自己的学问超凡入圣，是要当帝王老师的。孙中山是什么玩意？八股文都不会写！书法水平也不怎么样！做学问更差！

康有为觉得应该给孙中山一个机会。好吧，过来当我徒弟。

孙中山当然不买账。我也是有理想有抱负的好吧，给你当徒弟，还干啥革命嘛。

甲午战争之后，二人各自奔向自己的人生。康有为主张改良，自己搞出来一套完整的思想体系。孙中山走向了革命。至于如何革命，孙中山还不是很明白，只能摸着石头过河。至于三民主义，好几年之后才能出台呢。戊戌政变之前，上至达官贵人，下至知识分子精英，都是支持康有为的。

戊戌政变前夕，头戴“通缉犯”的帽子，满世界流浪了好几年的孙中山再次抵达日本。此时孙中山已经小有名气。经过兴中会同志的活动，革命党人在日本也有了一点小小的基础。对日本人而言，孙中山和他的同志们有了更大的利用价值，不用担心被遣返。

戊戌政变爆发，康有为和梁启超逃到日本。孙中山意识到机会来了。

孙中山一听康有为有难，立马让他的日本朋友宫崎滔天去接应。

宫崎滔天在上海碰到康有为，把他接到了日本，给康有为省去很多麻烦。孙中山这事干得很够意思。

两位老乡可谓同是天涯沦落人。康有为是朝廷头号通缉犯，脑袋价值十万两白银。孙中山的脑袋虽然标价只有一千，但那是三年前的

价码，考虑到物价上涨、通货膨胀等因素，也应该升值不少。

常言道，患难见真情。孙中山伸手相救，但康有为并不领情，始终躲着孙中山，不愿相见，也就是拒绝和孙中山合作。为什么呢？因为这世界有一种人，犹如时光之河的顽石，不论何时何地何种情况下都不会改变。康有为就是那种人。不论顺境还是逆境，他都坚守自己的信念，看不上孙中山那一套。康有为认为孙中山也就是草莽英雄，陈胜吴广之流的人物，闹一闹可以，不会有大出息。毕竟陈胜吴广那个系统的人，如张角、黄巢、李自成、洪秀全均没修成正果。康有为认为，跟孙中山合作，无疑是降低自己“圣人”的身价。自己是“帝师”级别的人物，孙中山是没有办法成为“帝”的。

政治立场上，孙中山要推翻皇帝，康有为要保皇帝，两人基本上站在对立阵营。但政治立场无非是利益问题，只要利益够大，政治立场也可以改变。那么孙中山前后努力了十几年，从一无所有的孙大炮到公认的革命领袖，为何就没能改变康有为呢？这是一个非常有趣，却总是被遗忘的问题。

要回答这个问题，首先要弄明白另外一个问题，就是这世界上还有什么比政治立场更难以转变的？这个很容易回答，文明、信念、意识形态等等。当年曾国藩和洪秀全素昧平生，为啥要组织湘军和洪秀全的太平军死磕？归根结底是意识形态不同。曾国藩是儒家精英，华夏文明的守护者；洪秀全虽然以汉人身份和满清决斗，却要引入上帝代替孔子。

康有为和孙中山的关系也差不多。康有为虽然狂，有时候看起来

疯疯癫癫的，拿起一根棒子掀起一场文化大革命，横扫一大片，但他归根结底还是信奉中华文明的。他的最终目的是要创建“孔教”，要当教主，和基督教对抗。孙中山吃喝拉撒的方式都以西方世界为准，而且还是基督徒。

两人可以说是天敌。如果手上各有一把刀，那是要决斗的；双方恰好又是绝世高手的话，那是要杀到天翻地覆的。如果两人手中握有千军万马，那肯定要血流成河、白骨如山。幸好他们当时手上只有一支笔，又是沦落天涯客，只能口水滔天，吐沫星横飞。

悲哀的一幕

尽管两人从没有合作过，但到日本的目标是一致的：求援。

日本对清帝国的伤害举世皆知。康有为虽然是狂人，却也是极端的爱国者，极端的仇日派，然而却被迫请日本人帮忙。因为慈禧老太太把光绪皇帝关在黑屋子里，那可是康有为眼中的“圣主”啊。没了皇帝，于私，康有为的“帝师”当不成了；于公，没了皇帝，（在康有为眼中）国将不国。对比慈禧太后，和日本的仇恨就不那么明显了。

康有为找到时任日本首相的大隈重信（明治维新另一巨头），表示“支那安则日本安，支那危则日本危，支那亡则日本亦不可问矣。”又对大隈重信的特使说：“贵国如在此时不惜助一臂之力，削弱西太后之势力，谋求皇帝之复位，其事必成。若事成，贵国之厚恩，鄙邦臣民永不相忘。”这已经是苦苦哀求了。以康有为的狂妄，若非身临

绝境，绝不会如此低声下气哀求别人。

至于孙中山，也在想方设法赞美日本，讨好日本，求得支持。

这就是当时帝国对立面的精英们，对敌国如此这般乞求，何其悲哀。与此同时，他们又因为自身的政治观点不同而斗争。

日本人精明着呢，他们帮康有为，收留孙中山，不过是想要他们去折腾清政府。清政府原本已经腐朽不堪了，让他们再闹一闹，就要散架了。那么日本人就可以发扬浑水摸鱼、顺手牵羊之技能。其实帮助康有为也罢，收留孙中山也罢，并不是想让他们一统中国。一个统一强大的中国对列强是不利的，对日本人尤其不利。这事可以从日后的张作霖身上找到答案。张作霖要入关争霸，日本人就不乐意。因为日本的真实目的是要吞并中国，对中国分而治之。

康有为才华横溢，说得情真意切，但是日本人不为所动。因为如果日本人真的帮助光绪皇帝复位，帮助他们完成变法，那么中国强盛了对日本有啥好处？至于孙中山，官方不用出面，黑社会出来应付一下了事。

绝望之中的康有为灰溜溜地离开日本，到澳洲、美国、欧洲华侨中寻找支持去了。华侨原本是孙中山的地盘，康有为这是在挖墙脚，孙中山对康有为既失望又无奈。但是孙中山和康有为二人均没想到，此后的康有为会完全过时，成为老古董一个，活化石一枚。同时期的孙中山已经在世界上逛了好几圈，有了点名声，但人生依旧灰暗。在日本虽然这样那样不如意，总算有了一个落脚点，也只好暂时呆着，静观时局变化，寻找机会。

康有为也好，孙中山也罢，都是鼎鼎大名、并且想要更大的名声；都是朝廷通缉犯、并且以通缉犯的身份为荣；都是想干一番事业却并不如意。按照国人传统，同一行业（反对慈禧太后主导的清政府）之中，如果不能在合作中共赢，那只能在斗争中击倒对方。按照国人的传统，斗争的概率大于合作。这就是我们的国粹，有一个悠久而光辉的名号：内斗。

如此内斗

康有为走后，维新派在日本的事业由梁启超支撑。和康有为那种万年不变的老古董不同，梁启超的思维一直在变。时光之河中，康有为那样的顽石是极少数，绝大多数人都是雪团，会在河流中慢慢融化。融化的快慢，取决于河水的温度、流速等多方面因素。梁启超就是雪团的典型。身为近代思想家之一，梁启超一辈子有两个特点，一个是博学，这个前面已经讲过，他简直是一部百科全书。另一个特点，善变。

梁启超多才多艺、温文尔雅，有领袖的才华，但并无领袖的意志，属于历史长河里的从属者。梁启超本是神童，精通文人雅士的各种技艺。但是遇见康有为那种摧枯拉朽般的思想时，还是被征服了。追随康有为最初的十年里，梁启超惟康有为之命是从，以康有为的意志为意志，以康有为的思想为思想，是康有为的天字第一号追随者，领袖级人物身边理想的从属者。

天才级别的从属者注定是善变的，因为天才需要认同。如果事业得不到认可，就会转变。梁启超之所以被康有为征服，那是因为康有为在梁启超面前展现了一片崭新的天空。梁启超的天才可以在那片天空下恣意挥洒；同时又能建功立业，实现人生价值。

戊戌变法失败之后，康有为的那片天黑了，一切全完了。那么梁启超的天才就需要流向新的领域。所以孙中山抛出的橄榄枝，虽然无法动摇康有为，却可以打动梁启超。只是后来的故事进展让人扼腕叹息而已。

之前梁启超惟康有为之命是从，对孙中山也不会有太多期望。何况梁启超本人也是改良派。但是戊戌政变之中，好友、同志、兼知音的谭嗣同的鲜血和头颅让梁启超动摇了，日本人的冷漠让他动摇了。

在日本，两位广东老乡第一次见面大有相见恨晚之意。两人在日本横滨的小屋子里，拥被而谈，常常深夜未眠。于梁启超而言，仿佛回到了和谭嗣同在一起的光阴。在梁启超眼中，孙中山仿佛是另一个谭嗣同，一个更为激进决绝的谭嗣同。于孙中山而言，他看到一个拉拢维新精英、壮大自己的机会。拉拢不了康有为，拉拢梁启超也行。

有一段时间，两人甚至讨论合作建党。当时的梁启超正是逐渐热烈，热血上涌之际，写了一篇《少年中国说》：“造成今日之老大中国者，则中国老朽之冤业也。制出将来之少年中国者，则中国少年之责任也……使举国之少年而果为少年也，则吾中国为未来之国，其进步未可量也。使举国之少年而亦为老大也，则吾中国为过去之国，其澌亡可翘足而待也。故今日之责任，不在他人，而全在我少年。少年智

则国智，少年富则国富，少年强则国强，少年独立则国独立，少年自由则国自由，少年进步则国进步，少年胜于欧洲则国胜于欧洲，少年雄于地球则国雄于地球……”可谓是豪情万丈，压抑不住的热情汩汩外溢。

——热情之外，是改变。要改变中国老迈的状态，只有一个办法，就是启迪民智，把国人的思想从四书五经那些条条框框中解放出来，去开拓创造，勇敢地面对大海星辰。

按照梁启超那个精神状态，和孙中山合作的可能性很大。他们不仅仅合作建党，还计划在一起搞起义。那么两人怎么又迅速决裂了呢？这事很有趣。

在保皇党内部，康有为才是领袖。梁启超要和孙中山合作建党，必须通过康有为那一关。康有为那一关，是万万通不过的，因为康有为看不上孙中山。当梁启超征求康有为的意见时，康有为直接把梁启超教育一通；又发动保皇党其他成员，用口水化成冰雹，把梁启超砸得满眼星星。

为了防止心爱的弟子精神出轨，康有为给梁启超布置了任务，让他离开日本，去华侨世界宣传保皇党的政治主张。说白了，就是要拆散梁启超和孙中山，避免梁启超被孙中山诱惑。康有为这一手，和棒打鸳鸯的祝英台她爹一个模样，可恨，但是很成功。

正如祝英台没能反抗她爹一样，当时的梁启超也没办法反抗康有为，只好去海外了。没想到这么一走，梁启超竟然和孙中山反目成仇，一直到最后都没能化解。

梁启超跑到海外去宣传。孙中山原本对他寄予厚望，所以把海外关系介绍给了梁启超。梁启超也很给力，凭借自己的知名度、口才、写文章的本事，很快取得很大的成功（中间还遇到一位红颜知己）。但是梁启超的成功果实都归了保皇党，孙中山的革命党啥都没得到。

好吧，梁启超本身就是保皇党，看起来也没有大问题。大问题是，梁启超干得很不厚道，挖了孙中山的墙角。在檀香山，梁启超把所有华侨都吸入保皇会，包括孙中山的哥哥孙眉都被吸进去了，赤裸裸的挖墙脚啊，赤裸裸地动奶酪啊。如此一来，不仅是孙中山和梁启超翻脸，日后革命派和改良派一直都没有合作。因为两派决裂，辛亥暴动之后，改良派倒向袁世凯，导致革命派输得一无所有。

看看这些，是不是很乱？这就是当时的精英们。满口大道理，开口为天下，闭口为中国，涉及到利益问题必然翻脸。简直如同小孩子过家家。

——按照他们这种博弈方式，国无希望，民无希望。不要说战胜日本，就连最基本的共识都无法达成。

——这个世界的基础就是利益，争夺利益不丢人。满嘴仁义道德，涉及利益就翻脸，很丢人。因为政治玩得就是利益分配。

不仅如此，日后康有为和梁启超决裂，同样涉及到现实利益问题。这是后话。如此热闹的场景很快就结束了，因为国内出了大问题，一股很旧又很新的力量冒了出来，搅得天翻地覆，给各个派别带来不同的机遇。它就是直到如今都争议极大的义和团运动。

粗鲁莽撞的团民搅乱了大清帝国，他们用一种奇特的方式参与到

历史博弈之中。

第九章 愚昧者

慈禧囚禁光绪皇帝，杀戊戌六君子，摧毁维新变法，还没来得及品味胜利，眼前就出现了一片苦海，她看到的只有失败。每一次外战失败都要引起民间动乱。外战失败，结果必然都转嫁到下层。下层本来就苦，没法活了，只好武力选举。甲午战争因为败得太惨太意外，恶果转嫁到下层之前，精英阶层先闹开了。维新变法折腾了三年，恰好失败的苦果从上层转移到了下层。

陈胜吴广以来，两千年的时间，农民战争多如牛毛，轰轰烈烈有之、残忍野蛮有之、愚昧落伍有之、滑稽搞笑有之。但是从没有一场农民战争如同义和团运动这般有特点：集合了之前所有的特点。

纵观农民战争史，均围绕着吃饭问题，也就是肚皮保卫战。每当王朝末年，总是吃饭问题最严重的时代。清帝国到一八九八年已经名存实亡，人口还在增加，吃饭问题尤其严重。吃饭问题，从来就是一个大问题。因为吃饭问题而引发的暴力，通常都是轰轰烈烈。

中华帝国两千年，轰轰烈烈的农民战争总是和愚昧联系在一起。造反不是请客吃饭，弄不好是要被杀头的，农民需要精神支柱，就是依赖于某个神，玉皇大帝、如来佛祖等等。

如果说洪秀全的太平天国运动是把上帝主义和实践结合，义和团

运动就是把本土化的宗教（道教）以及已经本土化的外来宗教（如佛教和摩尼教）和实践结合，再糅合在一起、形成一席松散的宗教麻辣火锅。太平天国运动是洪秀全一个人神神叨叨，义和团运动是各种师兄们神神叨叨。洪秀全自称上帝的儿子，师兄们则号称刀枪不入、日行千里、顺风耳朵、千里眼等等。男人如此，女人也不妨多让，组织了各种“灯照”。穿红衣为红灯照。寡妇穿黑衣，为黑灯照。首领以“圣母”自居。据说她们摇摇扇子就能飞行，动动手指就能消灭敌人，功能堪比歼击机和轰炸机。而且妓女也可以当“圣母”，组织了花灯照。

滑稽可笑程度让古今中外的所有剧本黯然失色。

可笑的背后是一个可悲的事实：两千年的愚民教育教出来这样一帮国人。

按照传统，农民暴动要折腾政府，所以清政府首当其冲。这个过程中打砸抢是必备节目，所以看起来相当野蛮残忍。义和团一开始的口号是“反清复明”，矛头直指清政府。清政府对他们也不客气，如同对待白莲教起义、太平天国运动、回民暴动一样，镇压，杀。

如果剧本如此下去，也就和传统农民战争没有区别。然而清末很特殊，洋大人是一股高高在上的存在。洋大人教训了政府，团民闹政府，两者看似有联合的机会，最后怎么会弄成敌人，导致八国联军进北京呢？这是近代史上一个不算谜团的谜团。

之所以说不算谜团，是因为大家都知道慈禧太后利用了团民。一个世纪以来，大家以此评论慈禧太后愚蠢，但很少有人追问，慈禧为

何愚蠢？本人看来，慈禧不是愚蠢，而是聪明过了头。这便是谜团所在。这个谜团牵扯到一个巨大的赌局。

慈禧太后的赌局

赌局要从两百五十年之前说起。皇太极为爱新觉罗家族制定了最高战略之后，赌局一直存在，精髓就是拉拢汉人精英对付汉人，维护满人的统治地位。他们拉拢吴三桂等人，削平西南；他们重开科举，拉拢文人，稳固统治基础；当洪秀全造反，他们拉拢曾国藩等人消灭太平天国；要搞洋务运动，又拉拢李鸿章等汉族精英缓和阶级矛盾；他们还打算拉拢康有为等人搞维新变法，试图摆脱朝廷困境。但是戊戌政变之后，谭嗣同等人喋血法场，满人已经和汉人精英集团决裂，这个玩法难以维持，必须更新换代。

鸦片战争之后，洋大人的目标是要把中华大地从世俗世界改造成基督世界，从而完成精神上的征服。数千年来，国人习惯了世俗生活，对宗教有本能的排斥。即使洪秀全，也不过是披着上帝的外衣参与武力选举。不仅如此，洋大人传教需要盖教堂、需要占地，和团民有实际利益冲突，所以各地教廷案从没间断。

如此一来形成这样一个局面：清政府对洋人不爽，但不敢出声；团民和洋人也有冲突，时不时爆发矛盾；政府和团民矛盾巨大。三者构成奇特的三角关系，乱成一锅粥。

洋大人因为武力强大，立于不败之地。

团民本就一无所有，无论怎样闹，都不会赔本。

清政府输不起。

戊戌政变之后的清政府精英，实际有两拨人，满人顽固派和不被信任的汉人。面对渐成燎原之势的义和团运动，再也没有“曾国藩”挺身而出，满人大佬必须亲自上阵表演。

他们的演技如何呢？一个字，烂。当然喽，由于爱新觉罗家族的男人们退化，他们拙劣的演技在鸦片战争之后已经充分暴露。但他们将用行动证明，没有最烂，只有更烂。

他们的戏路只有一招：改变大清开国以来的赌局模式——和汉人精英合作——寻求和草民合作的可能性，妄图把各位师兄们的矛头引向洋大人，保全自己的统治地位。

表演从一个叫毓贤的满人精英开始。此君在山东和山西干过几十年的巡抚，为官还算清廉，办事还算认真，全心全意守卫大清江山，算是腐烂透顶的清末官场中的一朵莲花。他特别痛恨危害大清江山的人，因此他对各种造反者从不手软。他精通各种酷刑，对各种刑具的功能了如指掌，还能创新，特别喜欢让人“站木笼”（木笼内壁布满铁钉，把人吊在笼内。人在笼内稍有动弹，就会被钉子刺得皮开肉烂，直至把人吊死为止）。他的风格就是能杀一村绝不少杀一家，能杀一家绝不少杀一个。杀了十几年，也没见效果，造反者反而越来越多。

义和团兴起之后，毓贤感到恐慌。以他的杀人技巧和决心尚不能威慑，问题大了。想到大清数百年的基业摇摇欲坠，毓贤非常受伤。某个时刻，毓贤灵机一动，想到《水浒传》中朝廷招安梁山好汉消灭

方腊的案例，觉得与其浪费力气去杀那些不要命的团民，不如招安他们，让他们对付洋人去。这个方案的荒谬程度堪比“颐和园训练水师”。要知道各位“神通广大”的师兄们之所以出来闹，是因为肚子饿。

指望一群连自己的肚皮都解决不了的人拯救江山？扯。

但人家毓贤是满人精英，认定可行。他暗做手脚，把团民的愤怒引向洋大人，并把不听话的团民杀掉。为了发挥榜样作用，他亲自处决了一批教民。洋大人也威胁大清江山，为毓贤痛恨。如此一来，义和团的旗帜由之前的“反清复明”改为“扶清灭洋”，矛头由清政府指向洋大人。清政府很默契地给团民开绿灯。

一九零零年，新千年到来之际，团民迅速蔓延到帝国心脏地段，混乱程度增加。洋大人开始抗议，开始表示关注。俄国公使提出镇压。

很明显毓贤在玩火，但他的玩火行为得到上层好几位王爷的支持。他们分别是载勋（铁帽子王）和载濂、载澜、载漪三兄弟，加上刚毅。这几位王爷都是朝廷铁杆，既得利益者，戊戌政变的反对者，同时也是慈禧太后的铁杆粉丝团，怂恿慈禧废掉光绪皇帝。几位虽然地位很特殊，也算是满人精英，也有大干一番的想法。但是很遗憾，能力是硬伤，无法鉴别各位师兄法力的成色几许。以载勋为例，他在自家王府接见师兄们，好酒好菜侍候不说，还脱下自身长袍马褂表示和团民打成一片；见到关二爷附体的师兄，表现得诚惶诚恐。

如此一来，团民更为嚣张，开始烧教堂、杀教民、攻击洋大人。如果说之前是为了生存闹革命，那么此刻朝廷安抚，局势好转，各种投机分子都参与进来，企图浑水摸鱼。局势逐渐失控。洋大人再次发

出高贵冷艳的信号：五月二十八号，英国、法国、德国、美国、日本、俄国、奥匈帝国、意大利八国驻华公使开会，表示调兵“保护使馆”。清政府表示同意。四百名海军陆战队开赴京城。

北京内部，满人精英和各位师兄也在准备着。他们切断了外国使馆和外界的联系，六月十号，他们包围了东交民巷，把三千人（两千是寻求保护的华人）围困在使馆内。

矛盾升级，战争一触即发。慈禧太后再次面临人生抉择。

三十九年之前，年仅二十六岁、刚刚丧失老公的慈禧太后面临洋大人、太平天国、新型湘军集团错综复杂的局面，她很好地处理了一切。三十九年之后，她已经久经风雨，手中的资源比那时丰富百倍，却陷入死局。这是为何呢？

上面说过，戊戌政变意味着和汉人精英决裂。但朝廷内部还有部分汉人精英，比方说李鸿章和袁世凯。让他们放手去干，足以对付一盘散沙的义和团。但慈禧太后只是依赖那群不争气的老顽固，全然没有当初利用曾国藩对付洪秀全的魄力。原因在于，三十九年之前小皇帝不能亲政，三十九年后的光绪皇帝名义上是帝国的最高统治者。李鸿章和袁世凯均和维新派藕断丝连，慈禧下决心处决维新派，还是因为袁世凯告密。因为光绪皇帝在，慈禧只能依赖那群精于吃喝玩乐的老顽固。所以八国联军入侵的过程中，袁世凯和李鸿章基本置身事外、冷眼旁观。

如此逆流而动，虽然清政府不一定会被团民推翻，但慈禧有可能会被赶出北京城。她不怕被赶出北京，但怕光绪皇帝掌权。逃出北京，

还可以回来。一旦光绪掌握大权，她就没有机会了。看到这里，还有人认为慈禧太后和八国联军开战愚蠢么？

三十九年之前，慈禧可以和洋大人合作，给予他们各种优惠，消灭太平天国。

三十九年之后，当慈禧太后“听说”（注意这个词）洋大人想要拥护光绪皇帝之时，再也沉不住气了，开战。几十年来，本老佛爷低声下气和你们合作，给了你们多少好处，到头来你们想要本老佛爷的命，真是不知好歹。好吧，既然你们不仁，休怪本老佛爷不义，让各位师兄去对付你们。让你们见识一下大清帝国特色的金钟罩铁布衫、千里眼、顺风耳、隔山打牛、无影点穴等等绝技。

一九零零年六月二十一号，慈禧太后（用光绪的名义）向十一国（八国加上西班牙、比利时、荷兰）宣战！六十年前，清帝国和英国开战，一败涂地。四十年前，清帝国和英法开战，一败涂地。六年前，清帝国和日本开战，一败涂地。现如今，名存实亡的清帝国竟然同时和那么多国家开战，疯了。确切说是慈禧太后疯了，因为不愿舍弃手中的权力而疯狂。

权力啊，毒药。

可怕的和可笑的

一九零零年的八国联军可怕么？不可怕又很可怕。

不可怕的理由：一九零零年的德国和奥匈帝国已经组成协约国集

团，准备打破世界格局，主要是打破英法两国主导的世界秩序和欧洲秩序。法国和俄国为了应对德国的压力而结盟。英国即将加入俄法同盟。两大军事集团全面较量，矛盾巨大。只要善加利用，大有可为。

可怕的理由：矛盾重重的列强竟然能在对付清帝国的事情上意见一致。八大流氓马上就要火拼，却突然在欺负某人上面达成一致，太可怕了。第二次鸦片战争中，同样的事已经上演，当时只有四大流氓。四十多年过去，局面没有改变。原因何在？皆因甲午战败，给日本的好处太多。当时尚未跻身列强的日本都能捞到如此多好处，其他列强如何甘心？所以他们迫不及待地组团前来，因为神州大地有巨大的利益等着他们。

在可怕和不可怕之间是另外一个词，可笑。

有什么可笑的呢？很多，从头到尾都很可笑。这里没法一一描述，就看看清军和团民联合攻打东交民巷的可笑事吧。清军和团民从六月十号开始包围东交民巷的外国使馆，打打停停，并未真动手。但六月二十一号宣战之后，清军和团民对东交民巷发动猛烈攻击。诡异的是，接下来几十天，清军和团民用尽各种方式竟然未能突破东交民巷。

日后各类洋大人的回忆录中记载自己防守得如何辛苦，自己是如何英勇。从军事角度看，东交民巷就是一块死地，又在重兵包围之中，没有幸存的余地。究竟是因为什么呢？

原因之一：慈禧太后并非真的要把各国使团赶尽杀绝。她只是想把公使们当成谈判筹码，和列强谈判。所以各国公使前期的日子不受影响，大米白面鸡鸭鱼肉不缺。然而在列强看来，这是进一步吞噬华

夏大地的好机会。想想小日本几年前捞到的好处，眼红。

原因之二：在列强不断增兵的前提下，清军和团民也曾全力进攻。清军的进攻主力是荣禄训练的武卫军，装备还行。几十天的时间，清军用枪林弹雨招呼东交民巷取得如下成果。成果之一，各国使馆内，子弹呼啸而过，玻璃破碎声不断；成果之二，天上飞的鸟打下来不少；成果之三，使馆后方都有很多弹壳。如此场景，很有拍电影的味道。但是很遗憾，使馆内的洋大人安然无恙。因为清军的射击水平出奇的奇葩：能打高处，打不到低处。

所有因素加在一起，构成一部可笑的闹剧，如此辽阔的中华大地，竟然拿自己首都内的一条街毫无办法。俗话说，两国交战不斩来使。攻打人家领事馆在道义上说不过去，但区区领馆都打不下来，丢人。

战争打成这个样子，结局只能一个字，输。

六月中旬，清军围困东交民巷之际，八国联军两千人进攻大沽炮台。大沽口守将罗荣光战死，大沽口继鸦片战争、甲午战争之后再次沦陷。

七月份，清军猛攻东交民巷未果，八国联军进攻天津，猛将聂士成阵亡。但联军损失很大，终于拿下天津，随后增兵两万人，向北京挺进。

八月份，清军仍然未能拿下东交民巷，八国联军继续向北京挺进。

八月十四号，洋大人再次到达北京城，慈禧太后带着光绪皇帝逃出北京。

四十年之前，也是洋大人进北京，她跟着皇帝逃跑。四十年之后，

她带着皇帝逃跑。角色不同，结果相同，都是逃跑。

第十章：千年运气

切蛋糕：不幸和幸运

四十年之前，英法联军攻入北京城，烧杀抢掠之后、一把火烧了圆明园，俄国趁机打劫了上百万平方公里的黑土地、控制黑龙江流域出海口。四十年之后，联军变成八个国家，本质还是流氓、饿狼、强盗。

流氓手段之一：放纵抢劫三天，美其名曰享受征服者的权力。

流氓手段之二：杀人放火的事没少干，美其名曰清剿义和团，为上帝子民报仇。

流氓手段之三：到处强奸，美其名曰异国浪漫。

这一切都是在“文明”的外衣下进行的。人家文化高，耍流氓也是与众不同。他们把《永乐大典》和《四库全书》当废纸乱扔，那都是数千年以来中华精英的魂魄所在啊。所以落后挨打，何其不幸。不仅自己受辱，还祸及祖先和后代。

但比起接下来的局势，这些都处于次要位置。辛丑年，关系到中华民族之命脉。

四十年之前，英法联军无力推翻清帝国，破坏一番了事。四十年

之后的八国联军完全有能力灭了清帝国，瓜分华夏大地，并且有这样的打算。最显著的特征有二。

特征之一：慈禧太后逃走之后，联军分区占领北京城。日本占领东城北部和西城北部；俄国和德国占领东城南部；英国占领西城南部；法国占领西城中部；意大利占领东西城各一块。这是什么节奏？划分势力范围。

特征之二：尽管列强占领了帝都，却没消停，而是继续增兵，从京津地区向四面扩散，兵锋抵达山东和山西。如果他们继续南下，相当于复制当年满清入关的路线。当时政治纷乱、经济崩溃、军事一团糟。列强如果要瓜分华夏大地，至少短时间内可以实现。俄国对长城以北感兴趣；英国视长江流域为囊中之物；法国一心吞并云南和广西；德国看着山东流口水；日本想要福建，并以此为跳板，索取更多。如果列强分割华夏大地，当时世界上没有任何力量可以阻止，而且列强已经习惯了那么做。

站在一九零零年往前看，仅仅三百年前，美国还不存在，俄国还是东欧的内陆国家，德国四分五裂，日本还在对着大陆做白日梦，英法等国还在贩卖奴隶。三百年来，列强的足迹踏遍全球，放火无数，杀人无数，抢占土地无数，掠夺财富无数。很多国家（如奥斯曼土耳其）和民族（如美洲大陆的印第安人）成了他们壮大过程中的牺牲品。

列强不仅一九零零年强大，主导世界格局；如今依然强大，主导世界格局。当初被它们撕裂的国家，如今没有一个是完整的。如果当初他们选择瓜分中国，那将会是一个可怕的结局，即不论两次世界大

战怎么打，获胜的一方都不会把割占的领土吐出来。以现有的格局为例，同样是清末占领中国的土地，战败的日本把台湾吐了出来，战胜的苏联丝毫未归还。

泱泱华夏，亿万人民，束手无策，何等不幸！

千年文明，无尽辉煌，面临终结，何等不幸！

神州大陆，举世无双，沉没在即，何等不幸！

幸运的是列强没有那么做。一个古老的民族繁衍至今，从古文明进化为现代文明，除了自身各种因素之外，还需要一点点运气。如果说中华民族在近代落伍、错失农业文明转向工业文明之先机、造成各种落后挨打屈辱，那么不幸之中的大幸就是辛丑年没有被瓜分。

那么问题来了：辛丑年的华夏大地为何如此不幸？又为何如此幸运？答案有二：直接原因和根本原因。

先看直接原因

列强终究是八个国家，实力不同，目标不同，结果也就不同。通俗讲，分赃不均，也不可能分均。英国不想法国占云南或日本占福建。日本不想德国占山东，不想俄国占东北。各国都不想英国独占长江流域。美国反对瓜分中国。

分析一下八国联军的组成：攻陷北京的联军：八千日军，四千五百俄军，三千五百英军，两千一百美军，八百法军，意大利和奥匈帝国打酱油。德国一开始也是打酱油的，后来增兵。

先看日军。在我们的印象中，日军进入中国如同野猪进菜园。从甲午战争旅顺大屠杀到抗日战争的南京大屠杀，基本上只见兽性不见人性。但八国联军中的日军，吃苦在前（进攻打头阵），享乐在后（不与列强争利），只说不做，低调攒人品。其他国家在北京烧杀抢掠，日军军纪极好，甚至还给国人提供某些保护，竟然成了“威武之师”和“文明之师”。京城很多人挂日本旗帜避灾，导致满城太阳旗。这是怎么一回事？答案：日本实际上不想打这场仗，甲午战争赢得太多，需要慢慢消化。

原因之一：当时台湾反抗不断，朝鲜未能整合。

原因之二：列强看日本不爽，尤其是俄国，和日本在东北与朝鲜有直接利益冲突。日本精英认为，西方的白种人和东方黄种人将会有人种对决，东方清帝国已经不行了，日本人将代表黄种人和白种人对决，但日本还没有准备好。所以日本人难以接受俄国人占北方，也无法接受德国人占青岛，那样都会威胁到日本人的利益。与此同时，俄国因为东北和日本有冲突，大力宣传“黄祸论”。德国为了涉足东亚，配合俄国。

这两个原因加在一起，造成日军成了一场政治秀。目的之一，赢得国人好感，为以后图谋更多利益做铺垫。目的之二，取信于世界霸主，大英帝国。日本玩得很成功，成了八国联军之中受益最大的两个国家之一。尽管出力最多、没有捞到直接好处，但与英帝国在远东加强合作，形成狼与狈的组合，一直延续到第二次世界大战。

尽管日本甲午战争让清帝国很伤心，但这次行动却赢得了清帝国

的欢心。清帝国从日本身上看到了希望，因为日本作为东亚黄种人在学习列强方面干得很成功。华夏精英认为，国人应该以日本为师，谋求复兴。所以五年后的日俄战争，日本享有半个主场作战的优势。

联军中出兵第二多的俄国人实际出兵最多，野心最大。沙俄如同吸血鬼，需要不停地扩张占领土。当义和团闹开，八国联军入侵之际，沙皇认为机会难得，调兵入侵齐齐哈尔、大连、营口、沈阳，大有吞并东三省的架势。正因为沙俄胃口太大，导致列强不满。因为沙俄过于庞大，同样威胁西欧列强。要知道四十四年之前，英法联手帮助土耳其击败沙俄，让战胜拿破仑的尼古拉一世丧命。

德国本质上也是一个大陆国家，威廉二世对领土无比渴望，所以联军占领北京之后增派七千军队。但德国从欧洲崛起，本就触犯了法国和俄国的利益，在亚洲又没有地缘优势或战略支点，处于孤立状态。法国虽然已经和俄国结盟，但其野心在中南半岛，面临德国的实际威胁，又想拉英国对付德国，处境很微妙。

八国联军的核心是英国。大英帝国不仅是当时的世界霸主，六十年前还亲自踹开清帝国的大门，在华拥有巨大的经济利益。前面说过，玩了千年大陆政策之后，英国在文明进化史上基因突变，演化为海洋思维的国家，对大陆国家开始玩平衡。当法国强大，英国就联合他国对付法国（参见对付拿破仑）。当德国强大，英国就联手法国对付德国（参见两次世界大战）。当俄国势力扩展到黑龙江流域之后，英国开始联合日本封堵俄国。英国人的策略很简单：赚钱的同时，决不能让欧亚大陆出现超级大国。因为英国玩资本主义，出现超级大国，不

符合资本主义的利益。英国占据长江流域，白花花的银子赚了无数。但英国老奸巨猾，自己不出声。

嗓门最大的是美国。八国联军的最终受益者是日本和美国。日本通过一番表演，达到自身目的，在五年之后的日俄战争中最终跻身列强。此后三十年（九一八事变）的时间，日本是历届中国政府（晚清政府，袁世凯政府，北洋军阀）学习和羡慕的对象。即使南京政府，亲日派力量也很强大。但日本受益是短期，因为日本最终还是抵挡不住土地的诱惑，和中国决裂。直到如今，这个裂痕依然深深存在。所以日本受益是短期。

美国做到了长期受益，长期投资。

美国在美洲也是土霸，各种抢地盘。但是在美洲之外，美国和英国一样，也玩资本主义。英国是世界老大，在全球都有市场。美国当时是世界工厂，山寨大国，生产能力超强，需要巨大的海外市场，只求做生意发财，反对任何破坏市场的行为。

别看美国大大咧咧，实际上非常讲究谋略运用。美国不仅反对列强瓜分中国，而且将一半的赔款返还清政府。但这笔钱并非无条件返回，它必须用在搞教育上，而且要用于派遣留学生赴美留学。两国政府草拟了派遣留美学生规程：“自退款的第一年起，清政府在最初的四年内，每年至少应派留美学生一百人。如果到第四年就派足四百人，那么第五年开始，每年至少要派留美学生五十人，直到退款用完。”不仅如此，还规定赴美学生必须“身体强壮，性情纯正，相貌完全，身家清白，恰当年龄”。总之一句话，留学生要优秀，不能打马虎眼。

国贼也没有冤枉他。甲午战败，李鸿章要负责。《马关条约》的历史罪责，他是推不掉的。但《辛丑条约》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义和团运动这些事和李鸿章并无直接关系，用团民对付洋大人这样的馊主意，李鸿章不赞成。

八国联军入侵，李鸿章已经到了人生的最后时刻，迎来谢幕演出。他原本不用趟这浑水，他当时是两广总督，基本是局外人。但身为帝国人，为了帝国梦，还是义无反顾地出山了。按照一般观点看，李鸿章这次完全是卖国。其实不然。

李鸿章充分利用列强之间的矛盾，依靠英美，周旋于列强中间、侃侃而谈，时而眉飞色舞，时而低头做痛苦状，时而表达一下愤慨。他表现出来的外交水准堪称“庖丁解牛”级别，全然没有甲午战败时低声下气之状态。英美表面表示拿李鸿章没办法，暗地里偷笑。俄国人皱眉头。德国和法国很无奈。日本不说话。就这样，明明要被瓜分的华夏大地得以幸存。

特别是面对俄国、德国、日本这些对土地充满渴望的国家而没有割地，简直是奇迹。

评，辛丑年的李鸿章虽然签订了卖国的《辛丑条约》，但并没有卖国，甚至可以说是他一生中最精彩的演出场景之一。

再看根本原因

列强固然矛盾重重，李鸿章固然表演出色，但是这一切都建立在

一个前提之上：华夏一旦被瓜分，将战乱不休，动荡不安。为什么会如此呢？答案两个字：国人。

当时慈禧太后带着光绪皇帝逃跑，中央瘫痪，已经无力抵抗。汉族精英李鸿章、袁世凯等人也无力对抗联军。慈禧太后逃跑的过程中，又联手洋人捕杀团民，基本消灭了义和团运动。即使义和团继续抵抗，凭各位神神叨叨的师兄们也无力回天了。那么不禁要问：中华大地上还有哪股力量让列强忌惮？答案还是两个字：草民。

这两个字很沉重。权贵阶层无法对抗外敌，精英阶层无法对抗外敌，草民无法对抗外敌，那么通常情况下，这个国家很可能分裂或消失，这个国家的民族很可能分裂或消失。但是中华大地还是挺过来了。为什么呢？

权贵无法对抗外敌，就会和外敌合作，清政府和后来的政府签订了各种卖国条约。

精英无法对抗外敌，就会向外敌学习，如洋务运动和戊戌变法。

草民无法对抗外敌，可能继续当草民，也可能不。

如果继续当草民，那么这个国家和民族就完了，如同历史上消失的那些国家和民族一样。

国人不愿意继续当草民，在反抗，义和团运动最后转变为“扶清灭洋”就是例证。义和团虽然被绞杀，但各种动乱依然在，各种矛盾依然在。列强无法搞定那些矛盾，因为华夏很大，人很多。当时的清帝国虽然仅剩一层皮，但也有一千多万平方公里，四亿多人口。列强之中，没有任何一家有能力管理如此庞大的人口和地盘。即使有能力，

也需要考虑成本和收益问题。所以中国人的事，只能由中国人自己解决。当中国人无法解决中国的事，就糟了。

列强想要土地也好，想赚钱也罢，归根结底都是要得利。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嘛。英美想要市场，需要有人稳定消费，所以从英美的角度看，不能乱。

中华民族经过两千年的演变，大一统思维深入骨髓和血液。任何国家想要强行分疆裂土，都会遭到反抗。历史记载，八国联军进来，华夏之所以没有分裂的直接原因是分赃不均，根本原因还在于国人的抗争。尽管那种抗争愚昧、粗暴、甚至滑稽可笑。

所以说，历史是人民创造的，这句听起来像空话的话其实是一句大实话。神州大地数千年的文明史上，辛丑年那一丝“运气”实际上是看似无知愚昧的草民通过简单粗暴的抗争赢得的。一个国家和民族，当权贵一败涂地，当精英束手无策之时，那就到了拼草民的层次，也就是考验一个国家和民族的“元神和魂魄”的时刻。幸运的是，国人通过了考验。

也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草民开始觉醒。以后五十年，凡是无视草民的政府都被推翻了。然而那个过程漫长而痛苦。

——历经半个世纪的战争流血，数千万人头落地，堪称人类历史上的炼狱史。但能通过炼狱的民族最终必然涅槃，重返世界之巅。

所以神州大地得以保存，所以华夏文明得以延续，所以中华民族最终挺直了腰杆子。这也是这片土地上生活的这个种群能够从古文明一路走向现代文明的根源所在。

但站在客观立场上看，暴乱对国人的伤害远大于洋大人，因为暴乱基本上是自己人打砸抢杀自己人。就拿义和团运动来说，洋大人没打死几个，同胞倒是打死不少。如何才能解决内乱，解决国人自相残杀的局面？答案只有四个字：再次崛起。

那么如何崛起呢？权贵显然是靠不住的，他们会为了自身利益卖国；精英阶层也不足以拯救民族，他们通常擅长嘴仗，实际能力有限；答案，只能靠草民。而草民愚昧无知，看看领导义和团的各位师兄，愚昧程度让人绝望。

所以再次崛起注定是一个漫长的过程。有多漫长？没有确切的时间表，但有最后的指标。

——当那些神神叨叨的各位师兄不再装神弄鬼，而是带领草民开矿、炼钢、采油、造船、造飞机、造汽车的时候，国家才有崛起的希望。

——当那些草民们不再相信关二哥显灵或玉皇大帝附体，而是相信知识和科学，变身为教师、设计师、工程师、律师、医生的时候，国家才会走在崛起的路上。

——当各位师兄和草民不再对皇帝顶礼膜拜，而是把那种虔诚的精神转向民主和法制之时，国家便真正崛起了。

——这便是历史周期律第四层之核心物力转移律。

所谓核心物力转移律之高低都是相对的。别人在奴隶世界，我们来到封建世界，我们的核心物力转移律高，先进。别人到了资本主义世界，我们还在封建世界，就落后了。

如此指标，即使如今都没有完成，一百年之前更像天方夜谭。因为完成这些指标，需要大力搞教育，需要科研、需要建工厂、开矿，需要钱。

一八四零年之后的历史已经证明，在丧失主权和独立性的情况下，不要谈发展。这个道理被说了无数遍，但没有一次指出具体原因。很简单，没有主权就没有钱，就没法搞教育，没法搞科研，人民将继续愚昧下去。

所以历史的真正考验：凡是没能带领国人完成历史周期律第四层的政府都被淘汰了。凡是未能向历史周期律第四个层次迈进的领袖，要么失败，要么郁郁而终。

按照当时的情况，要谈崛起，首先要挺直腰杆子，也就是首先要谋求政治独立。要做到这点，必须有一个人站出来，团结大多数，重新用武力扫平天下、重新植入意识形态。何人能做到那一点？当时的情况也不明晰。

接下来的十年博弈中，局势逐渐明朗：孙中山或袁世凯。他们二人用切身行为证明了自身的伟大，同时证明了自身的渺小。他们的伟大和渺小，不仅属于他们个人，也属于那个时代，也属于后人的回忆和追溯。

第三篇 伟大和渺小

人平等生来，又平等死去，肉身凡胎，并无高低之分。

但在生死之间，凡尘一个轮回，因所干事业之不同、处于不同的位置上，却又有高低之分，又有伟大和渺小之别。有人伟大，又有人渺小。有人从渺小走向伟大，又有人从伟大滑落至渺小。婴儿呱呱落地，或是在皇宫大院之中，或是在寻常百姓之家，初看起来差别巨大，实际上起点并不能决定人生走势。

康熙皇帝和光绪皇帝，同样出生于皇宫，同样是早早登上皇位，同样是在一个老女人身边长大。但康熙终于成为一代雄主，晋升伟大之行列，留名青史。光绪的一生则凄凄惨惨，面对权柄而不得，纵然让人同情，终究只是让人同情而已。

相比光绪皇帝，孙中山仅仅出生于寻常百姓人家，童年为衣食发愁，青年为前途困惑，一生为梦想奔波，终于成为民国梦的标志性人物，晋升伟大之行列。年轻五岁的光绪皇帝纵然锦衣玉食，却始终不得奔向梦想之机会。

袁世凯和孙中山相比，又是另外一种情况。他虽然早年顽劣，读书一般，但拥有超过常人的机警和嗅觉，从进军朝鲜飞黄腾达到兵败朝鲜全身而退，从周旋于新派之间到赢得旧派的信任，他总是可以左右逢源，化不利为有利，最后赢得左右华夏历史走势之机会。

如何解释其中的相同和不同？用通俗的话说，这叫人生；说得玄

一点，这叫命运。然而人生也好，命运也罢，汇集起来就成了历史。

本人认为，所谓历史，或严肃或幽默，或宏大或单调，万变不离其宗，写的就是这些东西，是人生，也是命运，只是范围更广一点、格调更高一点。

本人认为，多数和历史有关的文章一直存在一个误区，凡夫和精英之间隔着楚河汉界，伟大和渺小之间泾渭分明。

本人认为，伟大的人物可以渺小，渺小的人物也可以伟大。究竟伟大还是渺小，取决于在什么样的局势之中干了什么样的事，以及后人用什么样的标准去衡量那些人那些事。

好吧，闲言少叙，言归正传。

一章 走向伟大

投机者

孙中山的人生有四个节点。第一个节点是在甲午年，上书李鸿章求变革，没得答复之后奋而转身，决然成为一名革命者，从凡夫走向精英。

成为精英的孙中山并不伟大，伟大的孙中山出现在十年之后。从精英晋升为伟大的十年，孙中山干了两件事，一边搞投机革命尝试，一边苦苦思考。

现在我们已经习惯了对孙中山的各种赞扬。本人认为，孙中山生命中第二个节点出现之前，他只是一个革命投机者。那个节点出现在一九零五年。

说孙中山前期搞革命是投机，很多人接受不了。但严格一点，辛丑年之前，孙中山连投机革命者都算不上。看看他策划的广州起义，基本上不负责任，形同儿戏。再看他周游世界的那一番游说，并不能让多数人信服，所以主流世界支持康有为改良。再看他和改良派之间的那些斗争，缺乏伟大革命者的胸襟气度。

不仅如此，他的前期活动均依托于帮会，类似黑社会性质。清政府固然不怎么样，但帮会同样不怎么样。那些所谓的反清复明组织，前身就不是清政府对手，被长时间打压之后，基本上依靠旁门左道生存。当然喽，对于一个革命先行者而言，一切行动都是摸着石头过河，边干边总结，不宜过多苛求。而且革命不是请客吃饭。请客吃饭需要钱，难赚。革命需要更多的钱，难筹。孙中山身无分文，哥哥接济的一点钱，请客吃饭能应付，搞革命远远不够。某种意义上讲，他必须投机，只有投机才能生存。

孙中山的革命投机尝试始于辛丑年。当时孙中山正在和康有为论战，正试图拉拢梁启超。当义和团如同野火一样在华北地区蔓延，孙中山和康有为停止了论战。他们要做的是利用时机，火中取栗。康有为和梁启超连同唐才常（谭嗣同的同乡兼同学）组织军队勤王，既要剿灭义和团，又要干掉慈禧太后。结果起义未成，唐才常被张之洞捕杀。其中有一位小同志因为机缘巧合躲过一劫，他叫蔡锷。

天下大乱，那是孙中山梦寐以求的局面，可惜和他没有太大关系。他需要做的就是赶紧加入其中，谋利。然而故事的发展完全超出他的预料，暴乱的团民选择和万恶的朝廷合作，对抗洋人。孙中山很失望，但很快又被喜悦代替。列强长驱直入，基本摧毁了清王朝。孙中山发现一个分疆裂土的大好机会，两眼放光。他的想法是让两广独立，也就是搞分裂。说白了，就是革命投机，乱世分一杯羹。

为此孙中山做了两手投机准备。

投机之一，试图策反李鸿章，让李鸿章在两广独立。慈禧太后向西逃散，满人分崩离析，汉人之中威望最高、实力最强者还是李鸿章。只要策反李鸿章，那么群雄必然群起响应。有实力的人都能占一块地盘。然而很遗憾，李鸿章信仰君权梦，愿意为中华帝国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孙中山希望落空。

投机之二，自己动手，发动惠州起义。五年之前的广州起义历历在目，失败的阴影徘徊在革命者心头。但对于革命者而言，一九零零年的整体局势属于千载难逢的机会，错过将后悔终生，所以孙中山决定干。然而很遗憾，结果还比广州起义还惨。

搞革命需要三个要素，钱，人，军火。没钱，就没人，就没军火。没人，有钱，有军火也没用。没军火，再多的钱和人也是炮灰。

乱世之中，绿林好汉，散兵游勇，失去家园的流浪汉，凑合一下就是一支队伍。

钱的问题么，老规矩，到海外侨胞那里筹一部分，再把孙眉的产业卖掉一部分，筹得十万大洋。接下来却在武器上出了问题。为表示

对起义的重视，孙中山亲自到台湾（日本的地盘）筹办军火，但是很不顺利，起义被迫延迟。接下来起义行踪暴露，被迫和清军交火，取得一些胜利，但军火不够，难以为继。孙中山依然没能搞定军火。

最后好不容易把菲律宾独立军的军火借来，结果发现全部是废铁。是不是应该指责菲律宾人阴险？不，孙中山应该扇自己耳光。

那些军火是孙中山通过日本人的关系帮菲律宾代购的，他原本想从中间赚点差价，没想到日本军火贩子中村弥六心太黑，用废铁代替炮弹，结果害了惠州起义的革命军。

弹尽粮绝，起义失败。如果历史公正一点，就应该赏给中村弥六一颗子弹。但孙中山既没扇自己耳光，也没找中村报仇。他深深地陷入了沉思。

孙中山先生，投机倒把害死人啊。小本生意可以投机倒把赚点小钱，革命是以人头为筹码，谋取天下的大生意啊。好吧，你很快就会明白问题所在。天下在向你招手。

沉思

历史给了孙中山最好的时机（天下大乱）、绝佳的地理位置（惠州地理位置易守难攻）、人和（八国联军让朝廷威望降到最低点），结果居然如此不堪。看看人家团民，也就是大刀长矛，都能闹得风生水起。而自己又是筹钱，又是买武器，又是拉队伍，竟然一败涂地。

难道自己学贯中西还不如那些愚昧的暴民么？

难道自己走遍全世界，接触各种高端大气上档次的人事，还不如连家乡都不出的暴民么？

暴民都能闹得天翻地覆，而自己精心准备数年，为何落下如此下场？

不是，当然不是。因为孙中山是一个不认输的人，一定是哪里出现了错误。

错在哪里呢？要好好想想。想什么呢？他没有想他所信仰的上帝，也没有想神往不已的英美洋大人，也没去想在亚洲翻身的日本人，而是想起了偶像洪秀全。

惠州起义失败之后，孙中山再次东渡日本，一边积蓄力量，一边思考。两年之后，三十六岁的孙中山让一个日本留学生撰写《太平天国战史》，广为宣传。孙中山从行为上模仿洪秀全，洪秀全在三十六岁时正准备发动金田起义。

现代人眼中，孙中山是伟大的革命先行者，即使有这样那样的缺点，都是小节问题。孙中山和洪秀全有很多相似之处：两人均来自社会底层，都有敢为天下先的气魄。孙中山视洪秀全为偶像。当孙中山的事业遇到瓶颈，便想起洪秀全，想起那位和自己一样白手起家打天下的老乡。想到洪秀全轻松占据半壁江山，自己却没有尺寸立足之地，孙中山很郁闷。不过孙中山没有太多时间去郁闷，大人物的共同特征就是寻找问题的答案。

找到答案之后的孙中山从精英晋级为伟大。答案有二：构建理论和组建团队。

理论构建：主义问题

所谓理论构建，就是旧版三民主义。

这个主义很大一部分来自洪秀全。洪秀全虽然试图把上帝主义中国化，最终失败，但这个只是终极意识形态。洪秀全初期的成功依靠另外两条理论。

洪秀全成功的理论之一：反清复汉。冯云山在主持拜上帝教的过程中，反复向教徒灌输“清妖害人”这样的观念。宗教色彩虽浓，但“捉拿清妖”和“反清复汉”并不冲突。

——实际就是民族主义。早在一八九四年，孙中山在檀香山的兴中会上便做了类似的表述（驱逐鞑虏，恢复中华）和引申（创立合众政府）。这就是三民主义之民族主义。

洪秀全成功的理论之二：颁布《天朝田亩制度》。该法律第一条：土地分配制度原则，就是废除原来的土地所有制，按照人口和年龄平均分配土地。具体操作方式，就是把占领区内的土地按照土地优劣划分为九等，男女老少都有份，每家好地差地各占一半。年龄十六岁以上，领完整土地一份；十五岁以下，领一半。

现在看来，这个制度没啥。因为现代农村人都是按照人口分地。时间倒退一百年，完全是另外一个样子。中华帝国实践数千年的那套制度，核心就是土地。当时社会只有四大块：士（当官），农（种田），工（做工），商（经商），这是按照地位重要性排列的。也就是说在当

时那种体制下，当官的排老大（跟现在一样），经商的排最后一名（超出了大家的印象），种地的排第二名。所以土地是整个世界的核心财富，国家财政的来源，老百姓活命的根本。

——这就是民生主义。

按照现代人的理解，所谓民生，包括吃喝拉撒睡（房子、车子、馒头等等）与争取吃喝拉撒睡得更好（教育、医疗、保险等等）。说得文雅点，就是发展经济、提高生活品质。但是在孙中山那个年代，平均寿命不到四十岁，所谓民生只有吃喝拉撒睡。按照孙中山的设想，所谓民生也包括发展经济。但发展经济之前，要保证大家活着，要活着，就要有土地。

孙中山诠释的三民主义之民生主义只有四个字：平均地权。

这一套是不是很眼熟？分明就是“打土豪、分田地”么！确实有点类似。共产主义世界观的基础是工人，在苏联成功了。但在中国一开始并不成功，因为中国社会的主体是农民。直到毛泽东把共产主义中国化——走农村包围城市的路线之后，才取得成功。所谓农村包围城市，基础也就是土地政策，也就是“打土豪、分田地”。

遗憾的是，孙中山干了一辈子革命，始终未能落实民生主义中的“平均地权”；国民党在大陆几十年，奉“三民主义”为法宝，依然没能落实民生主义中的“平均地权”。共产党恰到好处地实践了这一条，取代了国民党。所以孙中山崇拜洪秀全，所以共产党正面描述洪秀全，并且以孙中山的继承人自居。

孙中山真正区别于洪秀全，区别他之前所有人的标志是三民主义

之民权主义，即创建民国。它是孙中山周游世界十年，观察（看列强的世界）、沉思（帝国不行了，需要民国）、抄袭（参考列强的制度）的结果。

建立在农耕基础之上的中华帝国固然足够辉煌，保证中华民族延续了下来，但是说到底还是家天下。理论上，中华帝国是皇帝的私有财产。理论上，皇帝可以为所欲为。理论上，国人都要支持皇帝为所欲为，都要服从皇帝的意志。

但是近代，随着基督教之新教世界的崛起，以农耕为基础的中华帝国彻底落伍。要想改变这个情况，必须从根本上打破原有的体制（帝国制）和梦想（君权梦），在国人脑海里植入一种新梦想（民国梦）、并创建一个新国家（民国）。

从这个角度看，孙中山不仅仅是革命家，也配得上思想家的桂冠，历史地位堪比两千年前设计中央集权的那些大家。

但是站在一九零三年看孙中山的三民主义，连望梅止渴的功能都没有，看起来更像画饼充饥，并不比当年洪秀全勾勒出来的“太平天国”更具备可操作性。因为洪秀全的主张固然有荒谬的成分，但他身后好歹有一个高效的团队——拜上帝教。孙中山提出三民主义时，身边只有口袋里揣着的一面破旗（反清复明）和难以在白道生存的洪门兄弟。

当然喽，孙中山和洪秀全的结局不同。因为洪秀全的“天国”里有高高在上的上帝和上帝的儿子，孙中山的“民国”里只有人。从那一刻，他超越了洪秀全。

有了三民主义，孙中山有资格站在历史周期律第三个层次上表演，但成果如何还要看现实。

现实问题：革命火锅

理论问题弄清，就可以考虑现实问题了。正如洪秀全创建“天国”一样，孙中山为“民国”一往无前，寻找志同道合之人。民国最终是什么样，孙中山自己也说不清，但是他认定民国是个好东西、救世之良药。同时他明白，创建民国的前提需要让皇帝走人，所以第一步要把对皇帝不爽的人联合起来。通过两年的努力，孙中山于一九零五年在东京建立了同盟会，实现反帝大联盟，实际上更像一个革命火锅。

同盟会可谓龙蛇混杂。那些蛇（投机倒把的鸡鸣狗盗之辈，专干各种龌蹉事的地痞流氓，还有见不得光的黑道）省略不计，就连那些龙（真正的精英）也是一盘散沙。

同盟会精英分成三派：孙中山为首的兴中会，黄兴和宋教仁为首的华兴会，陶成章和章太炎为首的光复会，三个派别之间的明争暗斗贯穿民国始末。如果拍成电影的话，可以主打战争片，动作片辅助，悬疑片贯穿全程，爱情片点缀，偶尔还有恐怖片，必然精彩纷呈、高潮迭起，让观众大呼过瘾。

为了日后行文方便，这里先介绍一个大概。

孙中山的兴中会以广东人为主，汪精卫和胡汉民都是其中的精英人物。洪秀全以后，广东人登上政治舞台，风云人物不断，康有为、

孙中山都是杰出代表，他们的目的就是挑战传统、打破传统。既然要搞革命，绝对少不了广东人。但近代史上，广东革命者经常陷入一个误区，为了反对而反对，依靠反对找存在感。

黄兴和宋教仁的华兴会以湖南人为主。曾国藩之后，湖南人在历史舞台上的分量越来越重。和具备叛逆精神的广东人不同，湖南人更为果敢决绝。当他们认为需要维护传统时，会有曾国藩、左宗棠那样的人出现，坚决维护朝廷。当他们认为需要革命时，坚决革命。共产党这边的革命者不说了，早期的革命党人中，也有黄兴、蔡锷。

陶成章和章太炎的光复会主体是浙江人。他们是汉族主义的捍卫者。当初清军入关，他们抵抗并不激烈。但是当朝廷推广剃发令，浙江是抵抗最为坚决的地区之一。特别是嘉定一带，惨遭血洗。反清复明一直是一股暗流，只要能和朝廷对抗，怎么样都行。

三派人虽然有共同的反清目的，但精神特质和现实需求不同。而且最关键的是，他们没有统一的纲领。大家虽有共同需求却经常各自为战，然后又彼此斗争。特别是浙江人和广东人之间的明争暗斗，已经到了纠缠不清的地步。现在先看几个现象。

现象之一：陶成章和孙中山有矛盾，身为浙江人的陈其美和蒋介石是孙中山的追随者，二人刺杀了陶成章。

现象之二：陈炯明是广东人，却向孙中山开炮。蒋介石前来救驾，赢得孙中山信任。最后浙江人蒋介石在一群广东人中脱颖而出。

现象之三：蒋介石虽然继承了孙中山的衣钵，但胡汉民和汪精卫不服气，三人斗法几十年，汪精卫竟然在抗日战争最紧要关头当了汉

奸。

现象之四：蒋介石得势之后重用浙江人，指挥不动粤系军队。粤军时不时反对蒋介石，陈济棠、李济深都是其中代表。直到一九四九年，蒋介石还在想办法算计李济深。

但不论如何，一九零五年东京同盟会建立，是孙中山走向成熟的标志。

他有坚定的革命信念。

他有完整的革命理论。

他有真正意义上的革命团队。尽管团队一盘散沙，但仍然有机会大干一番。

他从一个革命投机者蜕变成一个真正的革命家。摆在他眼前的路，无尽宽阔，通向历史伟人的大门向他敞开。他原本有机会成为天选之子，然而很遗憾，后来又因为一系列失误错失重整河山、光照神州的绝佳机遇。

实践

一个人是否伟大，并不在于他说了什么话，也不在于别人如何描述他，甚至不在于他做了什么事，而是在于他做的事是否与历史走势契合。两千年之前的楚汉双子星，项羽英雄无敌，屡战屡胜，但是最后一战输得精光；刘邦屡战屡败，最后一战定天下，奠定大汉帝国之基业，何解？项羽的那一套仍然是战国那一套，要回到过去。刘邦的

那一套，更接近历史大一统王朝，契合历史走势而已。

找到理论依据和革命团队的孙中山绽放出耀眼的光芒。

从一九零五年到一九一一年，孙中山领导同盟会把清政府折腾得摇摇欲坠，若非中间出现若干失误，甚至可能亲手推翻朝廷，直接建立民国。那样的话，中国将省去很多灾难。

看看同盟会的表现吧。

武昌起义之前，孙中山策划过十次武装斗争，其中八次发生在同盟会诞生之后。

一九零六年，同盟会成立一年之后，原华兴会成员刘道一（湘潭人，生于一八八四年）从日本回国，在江西萍乡和湖南浏阳、醴陵地区发动起义，那是三民主义确立之后的第一次武装起义。比起甲午年未放一枪的广州起义和一九零零年拖泥带水的惠州起义，已经大有进步。革命军已经取得若干胜利，逼得清政府调集湖南、湖北、江西、江苏四省军队联合围剿。起义最后还是失败了，刘道一牺牲，但给了孙中山很大希望。

历史进入一九零七年，那是一个异常重要的年头，革命派和朝廷生死相搏。原兴中会、华兴会、光复会骨干倾巢而出，大有毕其功于一年之势。三月四号，孙中山（再次被日本驱逐）到越南河内建立大本营，亲自坐镇指挥革命者在南方起义。五十年之前，偶像洪秀全就是起源于两广，横扫江南半壁江山。

五月二十一号，同盟会之广东系骨干在广东潮汕发动武装起义，但敌我力量悬殊、武器落后，进攻潮汕而不得，起义失败。与此同时，

为了响应黄冈起义，孙中山派人到惠州，试图再次起义，同样因策划不力而失败。

但是没关系，好戏刚刚开场，孙中山将进行他人生中最精彩的演出。

二章 孙中山的伟大

从战士和刺客说起

同盟会三个派系之中，原光复会系统和兴中会系统一直不对路。

光复会的成员很有墨家风采，他们有救世之志向、有侠客之情怀、有英雄之决心。比方说陶成章，搞革命如同苦行僧，所以他看不惯孙中山的生活习性；行踪飘忽不定如大侠；曾经想要刺杀慈禧太后，把英雄主义发扬到极限，最后死于刺客之手。他们为了自身理想，既是战士，又是刺客。

中国历史舞台上，刺杀历来都是常备节目，有过很多出色的演员，把那个情节演得高潮迭起。伟大的司马迁在编写伟大的《史记》时，特意给那些伟大的演员做了特别的安排。

刺客当然是杀人的。但是刺客不同于杀手。杀手冷酷无情，以杀人为生，只要价格合适便出手。真正的刺客不为财物所动，只为某些原则——比方说忠肝义胆（如豫让）——反抗强权（如荆轲）——而

出手。比方说伟大的荆轲在市井之中遇到挑衅会默默走开，面对强大的秦王时却面不改色。

真正的刺客，考虑的不是金银财宝和生死存亡，而是情，是义，是理。

刺客是最有血性的一群人。他们并不是博学之士，亦非达官贵人，但是他们的血性会唤醒众人。每当王朝末年、国家危难、民不聊生之际，总会有血性之人试图通过行刺的方式改变现实世界。清末民初就是一个国家危难、民不聊生的世界，也是一个刺客兴起的世界。

早期的革命党人都是一些热心豪爽之士，为了释放心中的热血，便想方设法操盘政治暗杀。所谓政治暗杀，第一要素便是轰动。越轰动越好，社会影响越大，目的也就达到了。所以暗杀对象都是政府大员。官越大，越容易引起轰动，越容易达到目的。早年革命者、晚年汉奸的汪精卫行刺摄政王就是其中的光辉典范。当年满腔热血的汪精卫去刺杀摄政王时，仿佛就是为了刺杀而刺杀，就是冲着闹事（革命）去的。然后留下诗句曰：引刀成一快，不负少年头。一时间轰动天下。

汪精卫固然把刺杀搞得轰轰烈烈，但真正有代表性的例子却是徐锡麟刺杀安徽巡抚恩铭。

徐锡麟，绍兴人，生于一八七三年，卒于一九零七年，年仅三十四岁。

徐家是绍兴的名门望族，有良田豪宅。徐锡麟的爸爸当过官经过商，是一个成功人士。按照现在的说法，徐锡麟是个典型的富二代兼官二代。然而有些人天生就是一个叛逆者。徐锡麟从小脾气就不好，

经常摔东西，害得他富豪老爸非常闹心，经常揪他的小耳朵曰：老子这么成功的人还管不好你小子？

别说，有钱有势不代表能管好儿子。十二岁那年，徐锡麟私下跟着一个和尚去山里学武，害得他老爸好一番着急，找到之后直接扇巴掌，想折腾死你爹啊！

巴掌还是没有用，徐锡麟年长之后竟然胆大包天加入光复会，干起了职业反政府的营生！他爸终于明白，儿大不由爹。为了避免落到满门抄斩的下场，他爸只好给他点钱，发表一个声明说，本人已经跟不孝子徐锡麟脱离父子关系。

从此以后便无牵无挂，天高任徐锡麟飞。说徐锡麟叛逆，那是站在传统孝子贤孙的立场上看的。徐锡麟并不是一个叛逆者，真正世俗意义上的叛逆者是那种精于吃喝嫖赌兼打架斗殴的复合型人才。徐锡麟也是个复合型人才，只不过他是精于传统学说、熟知现代西学、学过武术和兵法、掌握日语的人才。如果要寻找一个模版，他和年长八岁却早死九年的谭嗣同比较像。

徐锡麟从日本回国之后，经过一番活动，成功打入官府内部，在安徽陆军小学谋得职位。又因为他本人是个难得的人才，受到安徽巡抚恩铭的重用。客观上讲，在清末大员中，恩铭还是不错的。在安徽上任之后，大力推广教育、提拔人才。正因为他推广教育，才有了安徽陆军小学，正因为他提拔人才，才重用了徐锡麟，并且收徐锡麟为徒。从个人角度讲，恩铭可以说是徐锡麟的伯乐，对徐锡麟仁至义尽。对此徐锡麟也不否认，但他依然决定杀掉恩铭，只能说是那个时代的

悲剧。

一九零七年初，身为光复会骨干的徐锡麟和秋瑾相约在浙江和安徽同时起义，起义原本定在七月十九号，后因徐锡麟这边出了点事，被迫提前到七月六号。因为七月六号那天，学生毕业典礼，恩铭及其他大员们也会参加（敬业啊）。毕业典礼开始，徐锡麟向他的恩师兼伯乐恩铭呈上毕业名册时做了一个口头报告，然后说：“报告，今天有革命党人起事！”恩铭拍案高声说：“在哪里？什么人？”徐锡麟回应：“在这里，就是我。”说毕，拔枪就朝恩铭连射数枪。恩铭当场没死，之后不治身亡。

——这就是所谓的起义。与其说是起义，不如说刺杀更为合适。

但不论如何，杀掉一个有才能的高官相当于又拆了清政府的一根台柱子。

徐锡麟被铺后出现这样一幕：徐锡麟被士兵押出来，在院子里见到同事们，关切地问：“大帅安否？”那是情真意切，仿佛是别人杀了恩铭。同事也被这一幕整得莫名其妙。一位同事气得直跺脚：“畜生，大帅待你何等恩厚，现被你枪杀，还敢问安否？”徐锡麟则坦然笑曰：“问大帅安问正是私谊也。枪杀恩铭，此乃正义也。”

公堂之上再次出现了这一幕，唇枪舌剑之余，清官员质问徐锡麟：“恩铭待你不薄，为何刺杀？”徐锡麟则说：“恩抚待我，私惠也；我杀恩抚，天下之公也。”清官员又问：“汝常见恩铭，为何不于署中杀之？”徐锡麟言：“署中，私室也；学堂，公地也。大丈夫作事，须令众目昭彰，岂可鬼鬼祟祟。”

好汉做事好汉当，徐锡麟一人扛下罪名，不牵连任何人。当然他也付出了代价：起义第二天，也就是七月七号，徐锡麟被挖心处死。

被挖心的徐锡麟以及被徐锡麟枪杀的恩铭都是精英分子。他们原本无怨无仇，都是有理想、想干一番事业、且有能力干一番事业的人，本该为社会做出贡献，仅仅因为立场不同就要你死我活。大力推广教育、敢于提拔人才的恩铭是可敬的，敢于为理想信念拔枪的徐锡麟是勇敢的。但他们在一起是悲剧的。

——国家如果到了这个地步，逼着不同立场的精英生死相搏，也就完了。四年之后，仅仅是湖北新军哗变就扯下了清帝国最后的遮羞布。

和徐锡麟相比，秋瑾的死更悲情。

秋瑾生于一八七五年，中国最早觉醒的女性之一，堪称早期的女权主义者。她也是一位烈女，以花木兰自比，常常骑马出行，英姿飒爽。她有一个绰号，鉴湖女侠。她提倡男女平等，虽然结婚生子，并没有被家庭局限。因为那是乱世，她提倡的男女平等也包括和男人一样平等地干革命，所以她加入光复会，成为一名战士。

秋瑾加入光复会的介绍人正是徐锡麟。两人相约在浙江和安徽同时起义。徐锡麟把起义变成行刺，起义失败。但徐锡麟的弟弟远没有徐锡麟的气节，供出了秋瑾。秋瑾原本有机会逃走，身边的人也劝她逃走，但她拒绝了，表示“革命要流血才会成功”，神似戊戌政变之后的谭嗣同。她遣散众人，独自留守大通学堂，等清军来抓。

秋瑾的选择和徐锡麟一样，自己扛下一切；结局和徐锡麟一样，

第二天被处死。和徐锡麟不一样的是，她留下了一句诗：“秋风秋雨愁煞人”。其意境之苍凉堪比上路刺秦之荆轲的歌声，格调之高堪比谭嗣同的绝命诗，又蕴含着女性之温婉。

虽然只有一句，却道出天地间的悲情，神州破碎，人心破碎。

虽然只有一句，却道出所有革命者和非革命者精英心中的困惑，路在何方？

一个男人和一个时代

徐锡麟和秋瑾的死导致孙中山和陶成章的矛盾爆发，为陈其美和蒋介石的行刺埋下伏笔，也为革命者之中浙江系和广东系的纷争埋下伏笔，这是后话。

徐锡麟和秋瑾原本可以好好活着，为何义无反顾地去死？答案就在他们自身。但由于徐锡麟天生叛逆，秋瑾天生刚烈，都是特殊人物。要解释这一切，用另一个人做案例更为贴切。他就是黄兴，黄克强。

黄兴之于孙中山，如同朱德之于毛泽东。共产党人闹革命之际，朱毛并称，双星闪耀于武装革命斗争时代。清末民初那段时间，孙黄二人也是双星闪耀。他们是同志，是战友，也是竞争对手。他们有不同的使命，同时也是那个时代的不同标签。

孙中山的标签是伟大的革命先行者。那么黄兴是什么标签呢？很遗憾，已经模糊。后人记得他是孙中山的战友，和孙中山一起经历种种失败，见证了那个时代的大潮；也有人记得他和孙中山之间的分歧

和不快。但几乎没有人挖掘黄兴的真正价值。

黄兴身上有很多优秀品质，性格淳朴而不失激情，原则性问题上不退让；他的胸怀和视野也不错，凡事从大局出发，有容人之雅量。但是乱世之中，衡量革命领袖的最终标尺是政治和军事能力。这两方面，黄兴均不能算顶尖。政治方面就不用说了，除了支持孙中山，基本没有表现。黄兴一生都在搞军事，但并不能算军事家，因为所有的军事行动均以失败告终。既没有拉出一支队伍，也没留下军事理论。不要说经典战例，甚至连值得一提的战略战术都难以寻觅。那么他的真正价值是什么？

黄兴生于一八七四年十月二十五号，他比孙中山年轻八岁，早九年去世。他生于地主之家，爸爸是晚清秀才。他本人学习成绩不错，表现出很好的潜力。正因如此，张之洞推荐他进入两湖书院读书。张之洞和李鸿章一样，是君权梦的信徒，腥风血雨斗争了一辈子，人老成精，看人很准。他认准黄兴是可造之材。

但黄兴最后却成了革命者，创建了华兴会。同盟会建立之后，黄兴为二把手。

看黄兴这段履历，生于富足之家，性格朴实醇厚，和精英为伍，又被高人赏识。他的一生完全就是精英之模板。精英本该是社会栋梁，而革命是要和旧社会决裂。

若非极端情况，精英不会走上革命之路。由于民国太乱，没有走上革命道路都不好意思称精英。所以人们忽视了黄兴身上的变化。要诠释黄兴的价值，就应该回顾一些历史。

四十年之前，黄兴的湖南老乡（如曾国藩、左宗棠）都是主张救世的，平定国内叛乱，并拉开洋务运动之序幕。十年之前，黄兴的老乡（如谭嗣同）也是主张救世的，所以参与了维新变法。当这一切完全失败之后，革命之路方才成为精英首选。

相比黄兴，孙中山虽然更早走上革命之路，但不如黄兴有代表性。孙中山的身份虽然是中国农民，但是受的教育基本完全西化，成年之后多半时间满世界流浪，不能作为本土精英的代表。和孙中山同时代的谭嗣同是纯正的本土精英，最后还是走上改良之路。

如果说谭嗣同用自己的人头堵住了汉族精英继续和清王朝合作之通道，那么黄兴就用他的屡败屡战推开了本土精英和清王朝决裂的大门。好吧，连衣食丰足，秉性淳朴，老成稳重，心胸宽广的黄兴都走上了激进革命道路，那么叛逆者如徐锡麟自然不在话下。

一句话说完，黄兴是本土精英世界观转变的分水岭。只有理解了这一层，才能理解孙中山在和黄兴合作之前，要么迷茫无助，要么革命投机；和黄兴合作之后，尽管屡败，但可以屡战。这个转变固然和孙中山本人的成熟有关，但根源在于本土精英转变立场。同样只有理解了这一层，才能理解一九一一年发生的事。

当本土精英维护朝廷之时，强悍如太平军也可以被消灭掉。当本土精英选择和朝廷决裂时，武昌城内的几个大老粗闹事就可以把朝廷折腾完蛋。

死士

精英闹革命在一九一一年的黄花岗起义中达到巅峰。

那是孙中山策划的人生中第十次(也是最后一次)反清武装起义，也是投钱最多(投入十七万之巨，足够装备一支精兵)、消耗精力最大(策划多时)、投入人力资源最多(所有革命党骨干基本都参与)、最为惨烈的一次起义。

那场起义浓缩了孙中山的一生，也成了那个时代的缩影。革命领袖和小丑同时亮相，战士和刺客同台竞技，最后演变成一群死士的表演。

起义目的和以往一样非常宏大：在广州发难，事成之后分为两支，其中一支出江西攻取南京，另一支出湖南攻取湖北，占领南半中国(当年太平天国的地盘)。

要实现如此计划，第一步要先占领广州城。以当时朝廷仅有的臭皮囊，如果方法得当，也不是不可能达到目的。因此革命者做了精心策划：挑选八百名立场坚定的革命党人为敢死队，做先锋，然后由赵声和黄兴指挥十路人马(够吓人的)于四月十三号攻城。

策划得还行，但实践起来完全走样。四月八号，原定起义计划之前五天，他们开会商议细节问题。就在关键节骨眼上，一个名叫温生才的同盟会员脑袋进水，探查广州将军孚琦的行踪，如同鲨鱼遇见鲜血，克制不住当刺客的冲动，刺杀之。

杀掉一个将军不要紧，问题是，革命起义的紧要关头，刺客行径必然会引起当局警觉，搞得广州戒严，起义被迫改期到四月二十七号！

革命需要断头流血，但也需要策略，个人英雄主义有时候会耽误大事。

如果革命党人连自己人都无法统一协调，那只会流更多的血，无辜者的血，自己人的血。

当然喽，那年头行刺很正常。如果处理得当，也就是一个偶然事件。起义还是有机会成功的。十五天之后的二十三号，离延期后的起义时间只剩下四天了。黄兴由香港到广州继续主持起义，更为诡异的事出现了，黄兴行踪泄露，广州戒备加强！

好吧，无语中。

如此情况，要么起义改期，要么放手一搏。不论如何，有过前两次教训，革命者都应该团结起来，步调协调一致。但接下来发生的事让人哭笑不得。黄兴到广州之后，认为再次更改起义日期会伤士气。“夫战，勇气也。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

然而事情并非如此。由于协调再次出问题，为保存实力，赵声（此人也是响当当的好汉）带三百敢死队去香港暂时躲避（四月二十六号下午方才接到通知，来不及赶到战场）。

如此一来，敢死队实力减半。

屋漏偏逢连夜雨，很多人开始质疑起义策略。由于同盟会没有铁的纪律，质疑者不仅是口头上不满，还表现在行动上，直接拍屁股走人！原本十路攻城大军缩水成四路。

——关键时刻暴露出帮派作风的本质：一言不合，散伙！

诡异还在继续，负责购买军火的周来苏是个胆小鬼，为了躲避盘

查，把好不容易买来的枪支扔下水。——如此不负责任的人，怎么能担任如此重要的事？儿戏！

起义开始时，除了黄兴之外，另外三路领导人陈炯明、胡毅声、姚雨平不见了踪影，最后只剩下一百多人坚决跟着黄兴干。四月二十七号，黄兴率领一百三十名敢死队员起义。

他们是孤军。

他们手臂缠白沙，冲向总督府，试图活捉两广总督张鸣岐，未果。

他们放火焚烧总督府后退出，和官军展开残酷的巷战。混战持续了一天一夜，他们终究因为弹药不足、缺少援兵而失败。八十六人战死，其中七十二人葬于黄花岗。史称黄花岗起义。他们是什么人呢？看看两个例子即可。

黄花岗烈士之喻培伦，自幼聪慧机敏，爱好摆弄机械，对炸药也有研究。按照正常情况，他应该成为化工或机械类专家。然而很遗憾，那个时代让他成为了革命者。他自行设计机械和炸弹，提供给革命者，有“炸弹大王”之称。他曾跟随汪精卫到北京行刺摄政王，未果。广州起义之际，他的胸前挂满自己制造的炸弹往前冲。如此画面，让人悲伤，因为他本应该成为高级科技人才。中国之所以在近代落伍，就是缺少这类人。

黄花岗烈士之林觉民，家境殷实，品学兼优，懂日文、英文、德文，办过报刊和学校。他很爱他的妻子。广州起义中，他舍弃了他的一切，毅然决然走向战场。他留给妻子的《与妻书》或许是那个时代最动人的情书。

他们是真正的革命骨干，精英级别的人物。他们中的很多人不仅有坚定的革命意志，还有独当一面的才华。他们是真正的革命火种，却决定在死地孤注一掷。

确切地说，他们是死士。

所谓死士，明知必死仍奋力一搏，前方纵然是刀山火海，绝不退缩。古往今来，死士要么为了荣华富贵铤而走险，要么为了恩情道义慷慨赴死。黄兴和他的战友们不是，他们有很不错的家庭条件，他们有足够的生存能力，他们有妻儿老小。但是他们甘心充当死士，因为他们要搏的不是个人前程，而是国家和民族的前程。所以要形容他们，要在死士前面加上一个绝大多数人承担不起的形容词——伟大。

他们是伟大的死士。

评，精英蜕变为死士，国必亡。半年之后，武昌起义爆发。

伟大之于孙中山

战士也好，刺客也罢，死士也罢，他们共同汇集成一个大潮，一个冲破帝国走向民国的大潮，一个告别君权走向民权的大潮，推动了历史周期律第三层浩浩荡荡地运转。孙中山就是那个大潮上的领头人，那是一个伟大的潮流，引领潮流的孙中山也是伟大的。

但伟大有很多种含义。牛顿和爱因斯坦推动科学进展是伟大；司马迁和希罗多德创新历史观是伟大；老子和柏拉图开创哲学思维也是伟大；华盛顿和孙中山那种谋求更新社会体制之人，也是伟大。但孙

中山的伟大和其他人不同：其他人的伟大源自于成功，孙中山的伟大由一系列失败的符号串在一起。

一九一一年十月十号之前，孙中山亲自领导了十次革命，全败。除了一八九五年流产的广州起义和一九零零年投机式的惠州起义，其余八次均是一九零五年同盟会成立之后精心策划的。结局都一样，失败。

徐锡麟和秋瑾死后，孙中山又在一九零七年底和一九零八年连续策划起义。

一九零七年九月一号，王和顺（孙中山粉丝）在广西钦州起义，失败。

一九零七年十二月一号，黄明堂（孙中山粉丝）在广西镇南关起义，失败。

一九零八年三月二十七号，黄兴再次在广西钦州起义，失败。

一九零八年四月三十号，黄明堂在河口起义，失败。

一九一零年，孙中山策划了人生中的第九次武装起义，再次失败。就这样失败，一直失败到黄花岗起义。一次失败可以说经验不足，两次失败可以说考虑不周，三次失败可以说时机不对。俗话说事不过三，连续失败十次，好吧，非一般人能承受。

然而他没有气馁，也不会气馁。如果不是辛亥革命到来，他还会继续起义，还会继续失败。实际上辛亥革命之后，孙中山反对袁世凯，反对北洋军阀，基本上也是以失败告终。但他们已经有了切实可行的政治诉求：建立民国，实现民权梦。

中华帝国不行了，要建立中华民国。君权梦破灭，自然要奔向民权梦。为了这些，孙中山整整思考了十年，结果便是三民主义。孙中山或者其他人，已经想不出比三民主义更好的东西了。所以别无选择，只有战斗到死。

其实孙中山一辈子干的事，单独拿出来看，基本都是同一个结果，失败。区别在于失败的方式不同。孙中山的伟大，就在于失败。

他是一个伟大的失败者。他的伟大在于动摇旧世界。

曾国藩、李鸿章等人也是一世人杰。他们的失败在于未能建立一个新世界。

尽管如此，他仍然不失为伟大。正因如此，尽管他站在风口浪尖引领时代潮流，当帝国解体之时，他却无法重整河山，面对乱局而束手无策。

三章 乱局

孙中山的运气和慈禧太后的死亡

孙中山的运气一直很不错。当他决定搞革命时，甲午战争给了他一个机会。当他迷茫无助之际，义和团运动给了他一个机会。当他在 一九零七年和一九零八年连续失败之时，幸运之星再次光临，慈禧太后死了。时间是一九零八年十一月十五号。

慈禧太后是很多人的克星，她克了肃顺等八大臣，她克了太平天国的神棍们，她克了曾国藩李鸿章等人，她克了康有为等人，她克了义和团的师兄们，但她却是孙中山的幸运星，因为她克死了光绪皇帝。

孙中山在那个时代虽然屡屡失败，实际上处于一种不败的状态。因为帝国制已经解体，接下来要么是君主立宪，要么推倒重来。主张推倒重来的孙中山唯一潜在的克星就是光绪皇帝。如果光绪皇帝推动的君主立宪制成功，那么接下来的民国也许就不存在了，孙中山的事业也就不存在了。然而慈禧太后死死克制了光绪皇帝，慈禧太后死于十一月十五号，光绪皇帝死于十一月十四号，是偶然的巧合么？他的死和孝明天皇一样可疑。反正光绪死后，孙中山彻底安全了。

所以可以看到这样的情况：慈禧太后死前，孙中山策划八次武装起义而看不见胜利的希望，慈禧太后死后，孙中山仅仅折腾了两次，就迎来辛亥革命。慈禧太后是中华帝国史上最后一块招牌，最后一个老古董。她虽然在晚年干过很多蠢事，搞阴谋却是一把好手。即使向西逃亡，还部署人马灭了义和团。即使亲手发动维新政变，仍然没有完全排除汉人精英，李鸿章和袁世凯那样的人物依然忠于朝廷。慈禧死后，满人既不敢和汉人合作，又失去了主心骨，最关键的是再也没有人能压住袁世凯。

看看慈禧太后死后，满人“干”的事吧。之前历次起义中，革命者已经上演了很多搞笑的事。之所以可以革命成功，是因为满人上演了更为搞笑的事。

黄花岗起义之后，清王朝风雨飘摇，意识到不改革不行了，终于

在五月八号组建内阁。这是在自我救赎么？当然不是。所谓内阁十一人，包括内阁总理大臣在内的七人都是满人，汉人只有四个不重要的席位。比起改革之前，满人的权力更大了。

天下人看到所谓改革不过是满人收权的鬼把戏，反抗更激烈了。

改革之前，只是革命党人不要命地闹。改革之后，中华帝国最基础的阶层——乡绅——也开始闹了，最直接的表现就是四川保路运动。那条铁路原本是官商合营，但政府改组之后，收归国有。四川人当然不同意，闹了起来。清政府派武汉官军前往镇压，武汉空虚。

一九一一年十月十号那天，一群丘八之所以可以暴动成功，直接原因就是官军被调到了四川。而亲手激化保路运动的满清大臣叫端方，还是清末比较“能干”的满人！

丘八暴动之时，湖广总督叫瑞澂，也是一位比较“能干”的满人。

但是枪声响起，他却忘了自己的本职工作是稳定一方的朝廷大员，急忙钻狗洞逃亡。

丘八暴动之后，清政府自然要派兵镇压。统兵者叫荫昌，当时的陆军大臣（类似军委主席），七位内阁皇族之一，清末另一位比较“能干”的满人。他统帅的兵就是袁世凯训练的新建陆军。后人常常认为荫昌指挥不动新建陆军，其实不是那回事。荫昌是军方的元老，曾是袁世凯的领导，也曾亲切视察关怀过新建陆军，北洋精英们对他还是认可的。以荫昌的资历、身份、地位，如果全力以赴，完全有可能平定暴乱。之所以后来闹到袁世凯出山，是因为荫昌压根没到前线就回头了。他坐在火车里，随时准备逃跑。远处的枪声和附近老百姓摘棉

花的阵势（一百多人）就把他吓跑了。将熊熊一窝，新建陆军在荫昌手中变成了绵羊。

慈禧太后之后，满人就沒有人杰么？也不能说没有，至少良弼就算一个。此人吃苦耐劳，毕业于日本士官学校，学习成绩不错，相当于文武全才。眼看朝廷危机，组建了宗社党，连袁世凯都忌惮三分。如果把荫昌换成良弼，或许就能平叛成功。然而很遗憾，良弼没有机会掌控大权，因为在满人中，他是旁支中的旁支；另外因为他太有才，常常让直系血脉宗室显得愚蠢。最理解良弼之人是革命党。一个叫彭家珍的革命党人化身刺客，和良弼同归于尽，他认为良弼是实现共和的障碍。良弼死后一个月，清帝下诏退位。

看到这些之后，不禁有些同情慈禧太后。俗话说怕神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队友。带领如此宗室强撑了半个世纪，不容易啊。慈禧太后上位之前的满人，也是这个德性（如鸦片战争中的奕山）。慈禧太后上位之后，凡是重用汉人的时代，日子还可以；义和团运动中信任了一下满人，就闹得八国联军入侵。因为满人的“身心”娇贵，因为满人已经当了两百五十年的大爷，忘记了曾经在白山黑水之间的艰辛。努尔哈赤、皇太极、多尔衮等人的彪悍因子，康熙乾隆等人的雄才大略已经被锦衣玉食压住、被各种戏曲声淹没、被鸦片的烟雾笼罩。

大清帝国，气数已尽。

中华帝国，气数已尽。

君权之梦，气数已尽。

混乱的革命党

满人固然窝囊，革命党也好不到哪里去。先看看武昌暴动的受益者们。

由于一切来得太快，满人没有意识到祖宗社稷完蛋、帝国体制崩溃。革命党人也没有意识到这一切，成功如此突然，幸福从天而降，完全没有做好准备。所以就出现了各种稀奇古怪的乱象，乱到我们现代人难以想象。鉴于行文篇幅，不可能一一描述。我们可以通过以下案例窥视那个时候的乱局。

乱象之一：黎元洪原本是武汉新军将领，忠于朝廷，和革命者为敌。武昌暴动之时，黎元洪亲手处决了几名革命党人。但是几天之后，黎元洪成为大都督。几个月之后，黎元洪和孙中山、黄兴一起并列为中华民国的缔造者，孙中山甚至恭维他为“民国第一伟人”。孙中山和黄兴折腾了十多年，称为民国缔造者不为过。黎元洪对民国诞生的贡献，仅仅是武昌暴动几天之后，他被革命者揪出来，剪掉辫子就任大都督。如果是文艺作品，如此情节很吸引人。但是在历史中，只能定性为当时的混乱场景而已。要知道一个新国家的诞生，需要一个伟大领袖和一个超一流团队长期运作。不仅如此，黎元洪又把民国大总统和副总统反反复复玩了好几个来回。孙中山辛辛苦苦一辈子也就当了几天“临时大总统”和“非常大总统”。

乱象之二：张宗昌曾经是个大流氓。在海参崴混江湖，混得很大，

黑白两道都要给他面子，俄国人也得和他打交道。既然是大流氓，就有很多钱，很多女人。辛亥革命爆发之际，张宗昌竟然南下上海，和陈其美一起干革命，想当开国功臣。结果功臣没当成，从大流氓变成大军阀，有了更多的钱和女人。而且他比较有特色，他对他的流氓兄弟（士兵）们很好，不在乎他们贪他的钱，也不在乎他们睡他的女人，更不知道有多少兄弟（士兵）。但他是民国的大人物，手中有枪有人，耀武扬威。

乱象之三：比起王金发，张宗昌还算比较“纯洁”。王金华原本是革命党人，曾经在日本闹过玩过，回国后跟着徐锡麟起义，失败后跑到山上落草为寇，当了好一段时间的山大王。武昌暴动之后，杭州光复，由明绅汤寿潜做都督。王金发用山大王的方式赶走汤寿潜，自己当都督。当就当了呗，还把自己的草寇兄弟安插到各个部门。就这样，山大王摇身一变成了大官，而且一直处于那种占着茅坑不停拉屎的亢奋状态。他们不是润物细无声的贪污腐败，而是非常豪放的明抢明夺，搞得比清政府时代民怨还大。当时鲁迅很多讽刺时局的文章，就是由王金发送来的灵感。借着革命东风，王金华发了大财，美酒美人享受了好一阵子。

乱象之四：武昌暴动之后，最有名的武装不是战斗在最前线的某个英勇的队伍，而是“女子北伐队”和“女子敢死队”。她们穿上漂亮的制服，全身挂满枪支弹药，总是出现在报刊头条。为什么呢？因为南方革命党人扬言北伐，需要做宣传。实际上正好暴露了内心的真实想法：不想北伐。所以北方的袁世凯有恃无恐。按道理说，南北谈

判，应该从战略战术上部署得当，争取最大利益，而不是乱哄哄地胡闹。

如此案例，数不胜数。按照惯例，不禁要问为什么？

一个小结

为什么流氓可以变身为革命党？为什么革命党也可以是山大王？答案很简单，所谓革命党，原本就起源于帮会，孙中山当初就是借助洪门的力量在闹。这么做是一柄双刃剑。

有利的一面：白手起家的孙中山可以借助帮会的力量，免去前期创建团队的麻烦。要知道，在当今这个时代，白手创建一个小公司都不容易。搞革命是要流血牺牲，是要承担风险的，白手起家很难。帮会有人有门路，宣传鼓动一下就可以闹事。孙中山可以屡败屡战，就是因为只要有钱就能鼓动一批人。

不利的一面：帮会不是政党，没有铁的纪律，龙蛇混杂。一旦起义，帮会之人起哄倒是可以，但绝不玩命，屡屡在关键时刻到来之前脚底抹油，溜之大吉。每次起义，真正牺牲的都是精英。从第一次广州起义牺牲陆皓东到第十次起义的黄花岗七十二烈士，都是革命精英。长此以往，英雄死了，狗熊留了下来。

武昌暴动之后，狗熊们一股脑跳出来，进行各种表演。他们的演出比大流氓转正的张宗昌更粗野，比落草的革命党王金发更热烈。

武昌暴动之后，湖南洪门大哥焦达峰做了都督。原来的黑道突然

变成了白道，洪门兄弟们纷纷上门讨生活兼讨乐子。都督府住不下，兄弟们就在都督府门前安营扎寨，住下。大家都是江湖中人，当然要折腾起来，喝酒吃肉那是最基本的。都督府门前成了长沙市最热闹的露天大排档，划拳吆喝声不间断。酒足饭饱之余，赌局也要开起来。当然喽，大家行走江湖，到都督府不至于只为了门前喝两杯，都是有需求的。有人要回老家当县太爷，有的要到军队当将军。如此这般，休说焦达峰只是一个都督，就是大总统也解决不了这么多问题。但兄弟们起哄的本事还是有的。既然要求得不到满足，那就起哄，在他的地盘上起哄。于是各种造型的人涌上街头，比方说穿上紧身夜行衣(也可能没有其他行头呵)，招摇股市。调戏良家妇女的事，打架斗殴的事，顺手牵羊、浑水摸鱼的事等等突然多了起来。

乱局之中，有些地方的帮会直接搞组织，自己给自己加官进爵。

陕西有个叫张云山的大哥给自己加封官衔如下：见官大一级，听调不听宣，天下都讨招兵马大元帅。

好吧，服了。

张宗昌好歹还有混“开国元勋”的美梦，王金发好歹还干点事。帮会完全是起哄胡闹，搞臭了自己，同时连累了革命党人。

孙中山本人也很无奈，他本来就靠帮会起家，并在某种程度上依赖他们完成革命。

清廷退位，当孙中山准备把临时大总统的位置让给袁世凯时，干了一件看似奇怪的事，他到朱元璋的墓地前祭奠一番，发表了一篇祭文：

民国元年二月十五日辛酉，临时大总统孙文，谨昭告于大明太祖开天行道肇基立极大圣至神仁文义武俊德成功高皇帝之灵曰：呜呼！国家外患，振古有闻。赵宋末造，代于蒙古，神州陆沉，几及百年。我高皇帝应时崛起，廓清中土，日月重明，河山再造，光复大义，昭示来兹。不幸季世倣扰，国力疲敝，满清乘间，入据中夏。嗟我邦人，诸父兄弟，迭起迭踣，至于二百六十有八年。呜呼！时怨时恫，亦二百六十有八年也。岁在辛亥八月，武汉军兴，建立民国。义声所播，天下响应，越八十有七日，既光复十有七省。国民公议，立临时政府于南京。文以薄德，被推为临时大总统。瞻顾西北，未尽昭苏，负疚在躬，尚无以对我高皇帝在天之灵。迺者以全国军人之同心，士大夫之正谊，卒使清室幡然悔悟，于本月十二日宣布退位。从此，民国完全统一，邦人诸友享自由之幸福，永永无已，实维我高皇帝光复大义，有以牖启后人，成兹鸿业。文与全国同胞至于今日，始敢告无罪于我高皇帝。敬于文奉身引退之前，代表国民，贡其欢欣鼓舞之公意，惟我高皇帝实鉴临之。敬告。

——和五十八年前，洪秀全祭奠朱元璋的文章意思大致相同。

因为朱元璋建立的大明王朝是宋朝之后唯一的汉人王朝。洪秀全要“反清复汉”。孙中山视洪秀全为偶像，要驱除鞑虏、恢复中华。洪秀全祭奠完朱元璋，躲到天王府不出面。孙中山祭奠完朱元璋，则是愁容满面。

清王朝下台，算是完成三民主义之民族主义。这是孙中山的主要历史功绩。

如此一来，孙中山算是给了帮会兄弟们一个交代，同时也将迈入下一个阶段，为三民主义剩下的内容奋斗。

尴尬

完成民族主义的孙中山是伟大的，为民权主义奋斗的孙中山是尴尬的。

按照三民主义的内容，民权主义的核心是建立民国。且不说民国如何建立，首先需要一个大前提：结束混乱，稳定下来。这个是最基本的，孙中山却做不到。

革命暴动从武汉闹开，武汉处于中国心脏，瞬间成了焦点，此后将近半个世纪，武汉一直是焦点。直到共和国建立，武汉还是焦点（第一个直辖市，后取消）。当时的武汉是什么样子呢？张振武是武汉暴动中最出风头的人之一，战场上的表现很有种，为“首义之臣”。但是在革命胜利之后，他却被处死了，死于黎元洪之手。是不是有些凌乱？

武昌暴动之后，迅速向四周扩散。湖南和陕西的情况不用多介绍，请参照帮会表现即可。其中湖南都督被刺杀两个，陕西一个省六个大都督，凡有些实力的都是大都督。这还没算“见官大一级”的张云山。什么情况？乱呗。

最搞笑的是江西，暴动中存在感不强，却也诞生了都督，老实人吴介璋。然后吴都督的麻烦就来了。外地来的学生，监狱里放出来的囚犯，绿林里走出来的好汉，都自称革命党，都向吴都督邀功。吴都督愁得没办法。紧要关头，一封“公函”免去了他的都督职位，把他解脱了。“公函”当然是以孙中山的名义发来的，然而信封上的章印为“孙汶章”。“孙汶”是当初清政府通缉孙中山时用的名字（指孙中山是江洋大盗）。孙中山怎么会以“孙汶”自称？很显然，“公函”是假的，但却免去了吴介璋的都督职位。接下来江西都督来回换了好几个，直到李烈钧去了才算镇住场子，因为李烈钧带来两挺机关枪（还有一挺不怎么好用）。好吧，子弹可以制造乱局，也可以结束乱局。

按照主流说法，辛亥革命是一场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然而看看上面那些地方，几乎没有资产阶级的影子。包括孙中山在内的同盟会那些人，本身和资产阶级扯不上边。要说联系，也就是孙中山策划武装起义时找华侨要钱。实际上那个年月，中国资产阶级的力量非常弱小，基本上都集中在江浙沪和广东。

江浙沪是原光复会的地盘。孙中山势力有限，得力干将只有陈其美（陈其美的小弟蒋介石刚刚出道不久）。江浙沪的关键在上海，上海是远东最大的商埠，可以提供钱。更关键的是，上海有江南制造局，可以提供各种武器。如果没有江南制造局的武器，很难光复长三角。陈其美在上海折腾了一阵子，有些成果，但并非决定性的。他想拿下江南制造局，未果。上海的光复，得益于商团立场的转变。商团是现实的，只要能做生意就行，朝廷也好，革命党人也罢，北洋军阀也行，

谁来支持谁。

反正手中有银子，不怕没人要。

不仅上海，江苏和浙江，除了光复会的革命力量，就是商团。光复过程大致如下：商团出钱买些枪支，组织一帮人，去政府让政府官员走人。商人和官员平时在一起吃喝玩乐，所谓光复，也就是一个形式。整得狠一点的地方死几个人，砸烂几片瓦。温柔一点的地方，甚至把官员留下来，换一个职位继续当官。然后举行一个盛大的游行，纪念光复成功，大家高高兴兴进入民国，完毕。当然喽，有时候需要表现一下，从监狱拉出几个死刑犯，砍了，其余犯人赦免。犯人出狱之后往往宣称自己是革命党，邀功。

大致情况就是这样，很热闹，也很乱。这个过程中，开明乡绅和商人的功用往往比革命党还大。因为革命党内龙蛇混杂，搞破坏可以，搞和谐不行。这些乡绅和商人的基本立场都是立宪派，支持康梁变法的。康有为虽然不在了，梁启超转变了政治立场，依然是他们的代言人。日后孙中山和袁世凯决裂，为何会败得一无所有？就是因为这些开明乡绅和商人基本上跟随梁启超倒向了北洋政府。

孙中山试图借陈其美之手控制江浙沪，结果造成陈其美和蒋介石刺杀陶成章，间接导致宋教仁死得不明不白。

那么孙中山的功能在哪里呢？实际意义就是筹钱。那么孙中山在临时大总统的位置上有多么尴尬呢？看看关于“旗帜”的争论。

武昌暴动之后，孙中山担任临时大总统，他想要青天白日旗为国旗，那是他的好友兼战友陆皓东设计的。此后孙中山策划的历次起义，

均打青天白日旗。

从革命资历讲，孙中山是正统，用这个旗帜挺好。然而帮会兄弟们却喜欢白旗，他们反清复明，白色意味着给崇祯皇帝戴孝。孙中山的得力干将陈其美喜欢五色旗（象征汉满蒙回藏五族共和）。湖北革命者则要用十八星旗（每个星代表一个省，但不包括新疆、蒙古、东三省，遭反对）。陈炯明要用井字旗（象征耕者有其田）。经过一番扯皮之后，用五色旗当国旗，铁血十八星为陆军军旗，孙中山钟爱的青天白日旗为海军旗（有海军么？）。

为了表达对青天白日旗的热爱，孙中山悄悄把它挂在自己的办公室里。时不时看两眼，心想啥时候能把它变成国旗。十多年之后，北洋军阀式微，青天白日旗方才升起。一九二八年，张学良把五色旗换成青天白日旗，孙中山方才胜利。

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辛亥革命之后，中国成了一个烂摊子，一个孙中山搞不定的烂摊子，所有革命党人都搞不定的烂摊子。

有谁能结束混乱，给国人以和平？只有一个人，就是袁世凯。

四章 伟大的袁世凯

袁世凯一生中三次当叛徒，留下三个不一样的结果。

一八九八年，袁世凯出卖维新派，获得满清权贵的信任和赏赐，踩着谭嗣同等人的尸体飞黄腾达，行为卑鄙。

一九一一年，袁世凯出卖整个朝廷，获得操控天下的机会，行为伟大。

为何？答案还是老一套，历史契机。一八九八年袁世凯出卖维新派的行为给国家带来混乱，给国人带来灾难。一九一一年出卖朝廷的袁世凯终结了混乱不堪的局面。若干年之后，袁世凯又要出卖中华民国，结果把自己卖了。

甲午战争之后，孙中山完成从杰出到伟大的提升过程，袁世凯则从卑鄙晋级到伟大。

孙中山通过一次又一次的革命建立自己的事业，袁世凯因为新建陆军的壮大而成长为庞然大物。孙中山一次又一次地失败，袁世凯一次又一次地成功。

义和团闹起，袁世凯担任山东巡抚。山东是义和团的发源地，动乱之源。但袁世凯上任之后硬生生稳住了山东局势！更神奇的是，八国联军进中国，袁世凯管理下的山东处于前线，是列强出兵的主要借口之一，竟然平安无事！

为何？答曰，能力使然。

袁世凯的所作所为让朝廷精英刮目相看。垂死的李鸿章从袁世凯身上看见大清帝国延续的希望、中华帝国延续的希望、看见君权梦延续的希望，所以他最后时刻还在向朝廷推荐袁世凯，如同六十年之前油灯燃尽的林则徐推荐左宗棠。然而精明的李鸿章并没有看透袁世凯。袁世凯是君权梦的信徒，却绝不会为大清帝国陪葬。

慈禧太后同样看好袁世凯，提拔他担任那个时代最重要的一个官

职，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此后六年，袁世凯在那个位子上如鱼得水，实力大大增加。比起同一时期在各种起义中失败的孙中山，袁世凯的表现更为优秀。

袁世凯，那个时代最杰出的人才。

由于袁世凯的能力过于突出，实力膨胀过快，真正能震慑他的人只有慈禧太后。然而很遗憾，慈禧太后已经老去。满清贵族非常担心袁世凯变成“曹操”。

那种情况只有两种选择：要么杀了他，要么随他去折腾。但事情必须在慈禧太后活着时完成，慈禧死后，没人能奈何袁世凯。慈禧本身也很矛盾。满人贵族的斤两她是知道的，杀了袁世凯，满人没办法控制江山社稷。晚清能苟延残喘到辛亥年，完全是慈禧重用汉人精英的结果。所以慈禧只能冒险把袁世凯留下。

一九零七年，孙中山折腾最猛的那年，朝廷把袁世凯调到北京当兵部尚书，调虎离山。接下来怎么样，就看天意吧。

天意

所谓天意之一：慈禧指望接班人可以驾驭袁世凯。慈禧太后死前安排三岁的溥仪继位，让溥仪的爸爸、光绪皇帝的弟弟载沣为摄政王监国。载沣也不能说没有能力，但绝对没有驾驭袁世凯的能力。载沣名义上是皇帝的爸爸，实际只有二十五岁，相貌堂堂，帅气堪比多尔衮当年。比起文武全才的多尔衮，载沣既没有下基层磨练、也没有特

殊的才华，热血常常淹没脑细胞。袁世凯年近五十，二十多岁就在朝鲜独当一面。所以两人根本不在一个档次上。

载沣和光绪皇帝关系很好。光绪皇帝痛恨袁世凯入骨，据说光绪死前给载沣密诏，让他杀了袁世凯。曾几何时，载沣动过杀心。但是很遗憾，要杀掉袁世凯那样一个庞然大物，需要很大的魄力。载沣没有那个魄力。北洋军系刚有点闹事的苗头，年轻的载沣就放弃了那个想法，但又嫌袁世凯碍眼，于是载沣就找借口让袁世凯走人。

载沣的理由很搞笑：袁世凯的脚不舒服，要回老家养病。

袁世凯心中一百个不情愿，但还是下跪感谢皇恩浩荡，回到河南项城钓鱼去了。载沣多么希望袁世凯一直钓鱼，然而任何时代的最强者都不会一直在乡下钓鱼，袁世凯也不会。

所谓天意之二：慈禧指望袁世凯能像曾国藩和李鸿章那般为朝廷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比起曾国藩，袁世凯能力上并不差，但他没有曾国藩的修养，绝不会像曾国藩那般配合慈禧太后自愿身败名裂。比起李鸿章，袁世凯能力也不差，但绝不会为了朝廷背上千古骂名。也就是说，袁世凯很有当“曹操”的潜质。近代史上，和曹操最像的人就是袁世凯。

当初曾国藩在咸丰皇帝那里，也坐过冷板凳，但依然兢兢业业。

袁世凯可不是曾国藩，也不想做曾国藩，他只想做他自己。如果打广告，袁世凯的广告语是“不做下一个谁”。

一八八四年，二十多岁的袁世凯在朝鲜的乱局之中看到一种可能性：大干一番事业的可能性。于是通过一系列卖力表演，他迎来主导

朝鲜十年的机会。甲午战争开打，袁世凯巧妙脱身，并且利用战败的局势，得到编练新军的机会。

一八九八年，三十多岁的袁世凯在维新变法的乱局之中看到一种可能性：晋升帝国中枢，飞黄腾达。所以他出卖了维新派，势力急剧膨胀，一发不可收拾。一八九八年之后，朝廷腐朽，李鸿章老去，真正的精英只有袁世凯一人而已。

一九一一年，五十多岁的袁世凯看到另外一种可能：掌控天下于手掌。既然朝廷拿革命党没办法，为何不利用这个微妙的局势拿下天下呢？两百多年之前，爱新觉罗家族就是利用明王朝拿农民起义没办法而入关。

要说卑鄙，当年的爱新罗觉家族也好不到哪里去。对深谙政治之道的老狐狸而言，政治选择的依据是历史趋势。要说区别，也就是爱新觉罗家族的动作在历史周期律的第二个层次中完成，袁世凯涉及到历史周期律的第三个层次吧。

袁世凯面对的革命党人虽然换了一身衣服，多读了点书，说到底也就是和朝廷过不去而已，和当年暴民的政治诉求一样。当年的李自成还能到北京逼崇祯皇帝上吊，如今的革命党连北伐的能力都没有，操作起来更简单。所谓因果循环，自有天意。

天予我，若不取，那便有违天命。

伟大的岗位

本人把这本书命名为《双子星的使命》。本人在本书序言里说，他们是一种竞争关系，竞争一个罕见的岗位，历史设计师。

从大格局看，生命的过程其实就是在吃喝拉撒睡的过程中生老病死，毫无区别。之所以有历史，就在于这个过程中，不同的生命处于不同的岗位上。

好吧，我们周边有各种岗位，我们一生会从事各种岗位。

多数人一辈子是马前卒，出卖力气，仅仅为了生存。

少数人一辈子管理马前卒，使用头脑，有机会享受生活。

极少数人一生有机会掌控国家机器，举手投足之际可以决定很多人的前途、财产、甚至命运，仿佛高高在云端。他们有机会进入史书，以伟人、能人、强人或与之相反的角色。但他们并非史书的核心，史书的核心就是那个岗位，历史设计师。

设计师这个职位，各行各业都有。历史设计师则非同一般，因为他们的工作对象非常特殊，设计“体制”。他们成功，便名扬千古，失败，便落下骂名。

体制，一个话题很多的词汇，一个很现实的话题。

古往今来，每年都有很多人用各种办法往里挤，挤进去就意味着生活有保障。能占有一席之地，就意味着可以畅享高品质生活了。那么设计体制的人该如何呢？前面说过，中国历史只有两次半体制变更。抛却能力不谈，机会本身就不多。先看看之前的体制设计师都是哪些人。

秦始皇一统天下之后扮演过那个角色。他回顾过去、面对未来，

决定帝国体制为君主专政，奠定了帝国两千年之基础。

汉武帝称雄之后扮演过那个角色。他回顾过去、面对未来，决定弘扬儒家意识形态。此后两千年，儒生为帝国之主流。

唐太宗开创贞观之治之后扮演过那个角色。他回顾过去，面对未来，给大唐帝国带来滚滚雄风，它如今依然在国人思想深处吹着。

宋太祖创建宋帝国之后也扮演过那个角色。他回顾过去、面对未来，决定杯酒释兵权，建立文官治国之制度。

然而他们都过去了。他们的辉煌，他们的缺陷，都存留在史书中。现在轮到了孙中山和袁世凯。他们有机会成就一番盖世功勋，有机会名扬神州大地。如果干得好，就没有后来的那些大人物。干不好，则由后来人继续干下去，直到有人干好为止。

孙中山原本占得先机，但因为缺乏强有力的团队而失败。

我们说孙中山是一个伟大的失败者。他的伟大在于实践三民主义之民族主义，他的失败在于无法实践民权和民生主义。实践民权主义，首先需要稳定局势，孙中山连决定国旗的权力都没有。现在轮到袁世凯。

伟大的技巧

袁世凯了解朝廷的虚弱，也看到了革命党人的虚弱。两个虚弱的利益集团对立，造成混乱，只要终结双方，就能掌控天下，就能带来和平，成就伟大。

和孙中山比起来，袁世凯没有三民主义，没有反清领袖的头衔，没有西方背景，但袁世凯有一样东西，自己的团队。

任何人的任何理想都需要团队实践。乔布斯的构思虽好，但如果没有苹果公司，他可能会进精神病院。三民主义虽然诱人，但没有强有力的团队支持，没用。如果没有袁世凯的配合，孙中山连最基本的民族主义都无法轻易实现。所以孙中山很伟大，也很孤单。

袁世凯的团队就是北洋系统（包括北洋新军和一帮文人）。军队是国家的支柱。满人得以统治天下两百多年，是因为早期八旗铁骑无敌。八旗腐化，清王朝衰落，所以剿灭太平军需要湘军。好在曾国藩是儒家大师，甘愿为孔子、为大清解散湘军。李鸿章填补了曾国藩的空缺，他的淮军在甲午战争中毁于一旦。随后袁世凯的北洋新军就成了新力量，袁世凯就凭借这么一个强有力的团队玩弄天下于股掌。那么他的团队表现如何呢？

话说满人精英荫昌胆小如鼠，朝廷被迫让袁世凯出山。出山之前的袁世凯已经看准天下局势，决心定鼎江山。

他的策略只有一个字，巧。

他要巧取。

他要巧取天下，用最少的代价达到最大的目的。

所谓巧取天下，就是要让不想丢天下的朝廷把天下主动送到自己手中。

所谓巧取天下，就是让想要夺取天下的革命党主动把天下送到自己手中。

这是一项难度很高的工作，需要高超的技巧。袁世凯打算去挑战。

辛亥革命爆发之后，朝廷被迫请袁世凯出山，袁世凯表示脚还没好。朝廷再次表达诚意，袁世凯表示脚还没好。朝廷再三表达诚意，袁世凯的脚好了。但袁世凯没有马上去北京，而是施展了巧取天下的第一招：让冯国璋去武汉。目的有二：给朝廷吃一颗定心丸，同时杀一杀革命党人的锐气，表示自己的存在。

一九一一年十月二十七号，武昌起义第一枪打响的第十七天，奉袁世凯之命的冯国璋统帅北洋新军进攻汉阳。其臂膀李纯、王占元等人准备就绪，开始进攻。

当时的革命军声势正旺，但仅此而已。比起北洋新军，革命军武器落后暂且不说，又有关键时刻有人离队的传统，不论黎元洪还是黄兴都无法有效指挥军队。双方进行了四天的拉锯战，革命军统帅从黎元洪变成黄兴，依然没能避免失败的命运。

十一月一号，冯国璋占领汉阳，放了一把火，把最繁荣的街区烧成灰。

复出之后的袁世凯到武汉，把冯国璋夸奖一番。但他的真正目的是谋求和黎元洪与黄兴和谈。一边杀革命党的人、抢革命党的地盘，一边谋求和革命党和谈。这种事只有极端精明的人才能干得出来，也只有袁世凯能干得出来。当然他并不是要立刻成功。

革命党那边，黎元洪派秘书见袁世凯：“要和谈，要让皇族另置一地，不要管汉人的事。”黄兴则建议袁世凯灭了皇族，开中国一片天地。成了，就是中国的华盛顿。输了，也是中国的拿破仑。袁世凯笑

而不语。

接下来两周陷入可怕的沉默。其他地方的形势有利于革命党，南方省份纷纷宣布独立。

朝廷在干什么呢？其实已经没什么事可干。十月三十号，朝廷颁布《罪己诏》，承认用人无方、施政无术、收税太多、办事太少。总之一句话，朝廷很混蛋，求求天下人再给一次机会。如果恳求有用，当年崇祯就不用上吊了。

十一月十三号，袁世凯回北京，拜见隆裕太后。四十多年前，曾国藩灭了太平军去北京见慈禧，同意解散湘军。袁世凯没有那觉悟，他是要权柄去了。包括载沣在内的满清权贵亲自出面让他组阁，袁世凯答应并发誓永远忠于清王朝（估计他自己都不信）。满人希望让袁世凯拯救他们，袁世凯则希望通过重新组阁忽悠革命党。

袁世凯组建的内阁成员，基本全是汉人，以示朝廷改革的决心。如果十年前有如此力度的改革，中国搞不好现在还是君主立宪。那是光绪皇帝和康有为做梦都想要如此局面，而袁世凯选择帮助慈禧太后破坏了局势的进展。

这些能忽悠革命党么？别人不行，袁世凯可以。

极端精明的袁世凯又利用革命党的存在，把满清元老全部逼退。当然喽，袁世凯表面上并没有逼他们，只是告诉他们，前线紧张，革命党凶残无比，需要皇亲贵族上前线鼓舞士气。那些老人家一听要上前线，立刻表示身体不好，需要疗养。比方说奕劻，皇族的标志性人物，跑得很快，和袁世凯很默契。

革命党一看袁世凯如此能耐，觉得可以利用，双方继续接触。然而袁世凯的根本目的是要让革命党人屈服。袁世凯认为，如此一番作为，基本上满足了大多数汉人的政治诉求。比方说梁启超，曾经是袁世凯的死敌，也和袁世凯和解，到政府部门上班。

为压服革命党，袁世凯让冯国璋再次出击。

十一月二十一号，冯国璋指挥北洋军进攻汉阳，黄兴指挥革命军拼死抵抗。北洋军已经拿下汉口，再拿下汉阳，就占领了武汉的三分之二。对革命军而言，武昌也将不保。

战况相当激烈。

汉阳之战，重在争夺龟山。龟山之争，重在争夺三眼桥。双方在三眼桥拉锯五天，伤亡惨重。剧本还是老一套，革命军英勇无比，原本有机会胜利，关键时刻出现了懦夫和叛徒，损失惨重。二十六号，北洋军拿下三眼桥，向龟山挺进，随后兵分两路挺进汉阳。二十七号下午，冯国璋夺取汉阳。剧本还是老一套，老百姓遭殃，鲜血染红了江水。

朝廷见冯国璋如此勇猛，赶紧颁发勋章。冯国璋表示感激涕零，激动之下，决定一口气拿下武昌，消灭革命军，建功立业。

革命军退守武昌，还是老剧本，黄兴自我检讨，下面有人要跑路。

但因为武昌对于革命党相当重要，最后决定坚守，但士气低落，如果再战，徒增伤亡而已。

袁世凯一看这情况，急电冯国璋，停战；随后又让段祺瑞取代冯国璋。冯国璋满心郁闷回到北京，又发生了一系列诡异可笑的事，这

是后话。

袁世凯为何袒护革命军呢？当然不是他对革命党多么有好感。在他巧取天下的计谋中，需要用革命党逼退清王朝，这叫“养寇自重”。朝廷让位之前，他绝不会让革命党灭亡。

但革命党人也不是吃素的，也在对袁世凯施压。十二月十二号，各省革命代表在南京举行会议。经过一番扯皮之后决定成立南京临时政府，并推荐孙中山为临时大总统。

如此一来，袁世凯急了。全力进攻革命党，即使成功，天下还是满人的，除非自己霸王硬上弓（豪夺），否则也就是曾国藩第二。如果任由革命党发展，那么天下迟早是他们的，自己反而成了前朝遗老。怎么办呢？这是个难题，足以难倒这世界绝大多数（无限接近于百分之百）的人，但是难不倒袁世凯。关键时刻，他拿出两样武器，绝杀了朝廷和革命党。

第一种武器：眼泪

一九一二年，袁世凯五十三岁，身材并不高大，还有些发福，但精神气很好。但也就是那一年，他需要抹眼泪。眼泪，是一种武器，柔弱无比却能克刚，辛酉政变就是从慈禧太后抹眼泪开始的。这一招通常是女人对男人使用，弱者对强者使用。那一年的袁世凯处在一个左右历史走向的位置上，手握雄兵，俾睨天下。

俗话说男儿有泪不轻弹，以袁世凯的实力和能量，还有什么需要

用眼泪解决的事呢？

确切地说，袁世凯的眼泪是对着女人流的，她就是隆裕太后（光绪的皇后，慈禧的侄女，袁世凯复出之后，她是朝廷的脸面）。

一九一一年十一月十三号，袁世凯回北京组阁，跪在隆裕太后面前，满脸真诚地发誓永远效忠大清。之后一个月的时间，袁世凯和革命党暗通款曲、鸿雁传书，把朝廷出卖了。

一九一二年元旦，南京临时政府成立。

一九一二年一月十六号，袁世凯再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跪在隆裕太后面前，流着眼泪请求隆裕太后满足他的要求。如果是别的要求，隆裕太后会毫不犹豫地答应。但是这事，不仅关系到她们母子，还关系到整个爱新觉罗家族三百年的基业。如果可以选择，她宁愿自己死。

——袁世凯要求清帝逊位！

——隆裕太后不置可否。

此后袁世凯以担心遇刺为借口，不再上朝，派赵秉钧和梁士诒代表自己和朝廷见面。二人威逼利诱，把英王查理一世和法王路易十六上断头台的故事讲了好几遍。

此后两周，隆裕太后把满人精英召集在一起开会，又是一片激愤（祖宗江山不能丢）、叫骂（袁世凯无情无义）、哭泣（对不起列祖列宗），就是没结果。

好吧，从了袁世凯。

一月三十号，隆裕太后表示愿意接受袁世凯的条件。

二月三号，隆裕太后授全权予袁世凯和南京革命政府谈判。

二月十二号，隆裕太后颁布《清帝逊位诏书》。

一六四四年入关以来，存在了二百六十八年的大清王朝进入历史。它是中华帝国史上最完美的模型之一，也是历史周期律中最后一个帝国模型。

它是一个伟大的王朝，开疆扩地，奠定帝国之版图。即使末期失去大片领土，在家天下时代，对领土的控制力度仍然前所未有。它赶上了一个好时代，推广土豆番薯，让国人数量大幅度增长，从不到一亿人口增长到四亿。

它是一个悲哀的时代。当康熙乾隆为盛世而骄傲时，帝国已经在历史周期律中落伍。帝国时代那些完美的密码在更高层次的历史周期律中显得荒谬而可笑，它的优势成为劣势。它的专制、封闭让国人错失工业化的先机，导致中华民族近代史上各种血泪。直到今天，我们依然在为错失工业化先机而还债。

好吧，千秋功过，任由后人评说。

第二种武器：枪

比起曾国藩和李鸿章，袁世凯仅仅用了几滴眼泪给朝廷送终。如果眼泪也可以分成三六九等，那袁世凯的眼泪成分极为复杂。既可以解释成伟大的救世主的眼泪，也可以解释为鳄鱼的眼泪。如果没有后来的那些闹剧，袁世凯不仅亲手为清王朝送终，还开启了民国的大门，让中华民族在更高层次的历史周期律中拼搏奋斗，打开了复兴的大门。

然而那只是假设。所以袁世凯的眼泪只是鳄鱼之泪，为攫取权柄不顾一切。

即便是鳄鱼，对清王朝而言，袁世凯也是一只比较温柔的鳄鱼。从历史更迭的角度看，袁世凯没有清算满清贵族，已经仁至义尽。要知道王朝更迭史上，前朝遗老大多命运悲惨。当初满清入关，对朱明遗老并不手软。

对革命党，袁世凯直接用鳄鱼锋利的牙齿。

二月十三号，袁世凯表示拥护共和，孙中山辞去临时大总统职位。

二月十五号，南京临时参议院选举袁世凯为临时大总统。

孙中山让出临时大总统之前给袁世凯开出两个条件。第一条就是袁世凯要去南京就职。袁世凯的势力在北方，革命党的势力在南方，孙中山想让南方的革命党人牵制袁世凯。然而这招并不高明，反而显得小家子气。历史已经无数次证明，北京比南京更适合做国都。从大局看，还是应该定都北京。对孙中山的用意，袁世凯心知肚明，但还是一口答应。孙中山很高兴，赶紧派专使团到北京接袁世凯南下。

二月二十七号，以宋教仁、汪精卫、蔡元培为核心的专使团到达北京，受到很好的招待，他们对袁世凯的印象很好。好吃好住到第三天，二十九号夜，享受各种美酒和美妙诺言的专使们在美梦中听见枪声，他们揉揉眼，发现不是做梦，赶紧逃跑，有人连鞋子都没穿。

——原来是兵变了。

奇怪的是，上街抢劫的丘八们束手束脚，不知道该抢什么好。为达到抢劫目的，甚至还专门找了一个“顾问”。但是他们却准确无误

地找到专使的住处，扯开嗓子吆喝，宫保（袁世凯）走了，大爷们没人管了，要造反，要兵变，要无法无天。所谓兵变，实际上是袁世凯的心腹、未来的民国大总统曹锟的第三师搞的。这是一出袁世凯的长子袁克定策划的闹剧。

那枪声击中了革命党的软肋。革命党虽然是闹事的，却怕乱（后面解释）。

孙中山妥协，答应袁世凯在北京就职。袁世凯心中嘿嘿一笑，跟我玩，差得远。

三月十号，袁世凯在北京就任临时大总统，颁布《临时约法》，袁世凯完成巧取天下之目的。如此一来，天下暂时太平。各方面通力合作，就可以建设三民主义之民权主义（创建民国）了。那是一幅看起来很美的前景。

如果是文学创作，可以这么写：伟大的理想主义者孙中山，革命成功之后，舍弃权力。这份胸襟和气魄不仅中国历史上没有，即使放在世界历史上看，也难以找到。即使华盛顿，也只是拒绝当国王而已，也只是两届总统之后拒绝连任而已。

如果是文学创作，可以这么写：伟大的袁世凯以精彩绝伦的手腕化解了朝廷和革命党之间的对立，用和平的方式完成历史周期律之制度更迭，比起春秋战国打了几百年方才确立帝国体制，这是一种莫大的恩惠。

如果这一切成真，那么民国战乱将不复存在。中华民国将跳出历史周期律之体制炮灰的命运，在人类文明史上写下崭新的一页。

然而历史是现实的。袁世凯的最终目的是消灭革命党，用枪。

按照一般人的理解，用枪就是要上战场。对于阴谋家而言，战场上用枪是最后的选择。决裂之前袁世凯还要干两件事：把黎元洪抓在手中，增加自己的筹码；把孙中山忽悠进新政府，使之在法理上成为自己政府的一员。

要做到这些并不容易，但袁世凯还是做到了。袁世凯选择枪杀武昌起义元勋张振武，然后把黎元洪暴露出来，让他和同盟会系统的革命党决裂（后面再说这事）。如此一来，革命党人基本被孤立，成了孤家寡人，并在二次革命中输得一败涂地。

袁世凯一边把黎元洪绑在自己的战车上，一边花言巧语忽悠孙中山北上。孙中山和黄兴原本打算一起北上。张振武被杀，在南京革命党中造成震荡，他们担心袁世凯在北京摆鸿门宴，把革命领袖一锅端了，遂决定孙中山北上、黄兴称病留守南京以防不测。

然而革命党把袁世凯看得太简单了。袁世凯确实要摆鸿门宴，但不是革命党人心中的那个玩法。毕竟项羽和刘邦那一套已经是两千年前的事儿了，有些低级趣味，过时了。袁世凯要的是一种比孙中山和黄兴的性命更重要的东西。

由于袁世凯忽悠功底过于深厚，各种花言巧语、甜言蜜语把行走江湖半生的孙中山灌得迷迷糊糊。张振武八月十六号被杀，孙中山还是于八月十八号携妻子卢慕贞和秘书宋霭龄北上，二十二号抵达天津。袁世凯派教育总长和工商总长专程到码头迎接，可谓重视。

一行人从天津转乘火车去北京，袁世凯早已把北京火车站布置得

庄严（军乐队严阵以待）、隆重（现场人山人海）、热烈（各种掌声和呼喊声）。袁世凯派自己专用的金漆朱轮马车去火车站接孙中山，派头同等于皇帝。街道两旁军警如林，人山人海。整个北京城沸腾了。

那是孙中山一生中享受到的最高规格的接待。孙中山搞了一辈子革命，都是刀口舔血、求人捐钱、同志之间的争吵之类的艰难事，还没有感受过如此场面。他被感动了。

袁世凯就是要感动他，而这些只是开始。

孙中山和袁世凯见面了。之前他们彼此较量，没有见过面。之后他们继续彼此较量，同样没有再见面。用一句话概括他们的关系：斗了一辈子，见过一次面。当然喽，比起斗了一辈子未曾见面的洪秀全和曾国藩还算正常一点。

五章 孙中山的渺小

孙中山和袁世凯

一九一二年，袁世凯五十三岁，生于豪门世家，起于国门之外，兴于乱世之中，当过英雄（主政朝鲜十年）、狗熊（甲午战争之前开溜）、枭雄（出卖维新派）、奸雄（出卖朝廷）。接下来他要做的，是忽悠孙中山，并找机会铲除革命党。

一九一二年，孙中山四十六岁，生于穷乡僻壤，学于国门之外，

兴于乱世之中，曾经是愤青（参见求学时代）、失败者（次数太多）、精英（无需解释）、伟人（提出三民主义）。接下来要做的，是忽悠袁世凯，致力于民权和民生建设。

两个人的人生完全不同、目的完全不同，但因为历史走势而有了交汇点。

八月二十二号晚，袁世凯设宴招待孙中山，气氛热烈友好。那情形有点类似于两千年之前，项羽设宴招待刘邦；也有些类似于三十三年之后蒋介石在重庆设宴招待毛泽东。区别在于，项羽和蒋介石都处于一种居高临下的位置上，咄咄逼人。袁世凯也处在居高临下的位置上，但相当恭谦。是袁世凯比之前的项羽和之后的蒋介石胸怀更宽广么？回答这个问题之前，先看看他们谈话的内容。

袁世凯在二十二号晚的宴会致辞中说：“我盼望先生与克强（即黄兴）已经很久了，今天克强未与同行，不能共聆伟论，实在令人遗憾。所幸先生惠然肯来，让我感到十分欣慰。现在时局动荡，边警迭至，我又见识浅陋，能力有限，世凯谨代表四万万同胞感谢先生，还望先生不惜赐教、大力匡助！”可谓情真意切。

那顿饭吃得相当开心。两人把酒言欢，畅所欲言，观点契合。孙中山不论说什么，袁世凯都赞同，俨然成了孙中山的头号粉丝。孙中山大为感动，毕竟在革命党内尚无人对自己如此信赖吹捧。餐桌上没说完的话，找地方继续说，一直到深夜，方才依依不舍地告别。

一见倾心、相见恨晚啊。

孙中山对袁世凯说：“袁公任大总统十年，练兵百万；我则经营铁

路，延伸二十万里。到那时，我们民国难道还能不富强吗？”

——孙中山这话很明确，就是把三民主义之民权部分交给袁世凯，他自己去主持民生建设。

——这就是袁世凯想要的。

接下来又是各种宴会，两人又是说不完的“知心话”。

二十八号的宴会中，袁世凯再次致辞：“孙先生游历海外二十余年，此次来北京与我商议国家大计，各项政见初见端倪，大大有助于民国前途。孙先生这次来京，与我相谈极其诚恳，可见之前的谣传全是误会。民国由此更加巩固，此最可欢迎之事。”为了把忽悠进行到底，袁世凯举杯致敬孙中山，高喊：“中山先生万岁！”

孙中山再次被感动：“袁大总统万岁！中华民国万岁！五大民族万岁！”宴会气氛空前地热烈、和谐、感人。孙中山完全相信了袁世凯，致电黄兴北上，参与会谈。

孙中山完全没想到，袁世凯是在忽悠他。

前面说过，李鸿章之后，袁世凯之精明无人能比，他的人生每一步都走得非常精明。甲午战败的那种情况下，从前线逃回来的袁世凯竟然能赢得各方面的认可。八国联军入侵那种情况下，他主政的山东竟然安然无事。人际关系上，袁世凯更是高手中的高手，一个月之前还满脸真诚地发誓永远忠于大清王朝，一个月之后就可以含泪让清王朝退位。如此一个人，忽悠功底自然了得。孙中山走遍世界，见过大世面，不是那么好忽悠的，但依然没能抵挡住袁世凯各种滴水不漏的谦恭、无处不在却又恰到好处的恭维。

忽悠的同时，袁世凯发布命令，特授孙中山“筹划全国铁路全权”，让交通部每月拨给办公费三万元（用于个人活动，是一大笔钱；用于铁路建设，杯水车薪），并表示铁路系统内一切行政用人之权，政府概不干涉。

——相当于给孙中山划了一个独立的小圈圈，把他圈了起来。这就是袁世凯的真正目的。

两千多年之前，项羽请刘邦吃饭时咄咄逼人，是因为刘邦手中有一支军队让项羽很不爽。三十多年之后，蒋介石请毛泽东吃饭时咄咄逼人，也是因为毛泽东手中有一支军队让蒋介石很不爽。袁世凯对孙中山如此谦恭，是因为孙中山基本上交出了手中的枪。袁世凯的目的就是把孙中山忽悠进他的政府。至于在铁道系统，还是组织系统，或财政系统划一块独立地盘给孙中山并不重要。孙中山是革命党的标志性人物，只有孙中山加入袁世凯政府，才能充分显示政府的合法性和正确性。

袁世凯的这一手非常高明：把革命法统从孙中山手里忽悠到了自己手中。

革命法统有多重要？参见蒋介石日后的行为便知。这是后话，后面再谈。

袁世凯的行为可以理解，孙中山的行为却有些不可思议。如此重要的事，孙中山自己就定了。他仿佛把自己看成革命党的化身，他和袁世凯谈的那些事，既没有通过党内组织程序（国民党已经改组完毕），也没有通过法律程序（《临时约法》）。组织观念、纪律观念如此淡薄。

当初刘邦去赴鸿门宴，整个团队齐心协力。毛泽东去重庆谈判，已经把所有的事安排稳妥。孙中山和袁世凯谈判，只见勇气（张振武被杀之后依然前往）、不见谋略。

等孙中山明白袁世凯是在忽悠他的时候，宋教仁已死，袁世凯已经把黎元洪抓在手中，并已经成功拉拢立宪派。他和黄兴的关系也是渐行渐远，人生再一次走向灰暗。此后十年，孙中山陷入一种乱局之中不可自拔，直到调整三民主义、创建黄埔军校、使用蒋介石方才迎来新的曙光。那时他的生命也走到了尽头。

那么孙中山为何会被袁世凯忽悠呢？其实前面已经给出了答案：孙中山缺少一个可靠的团队，无法组建完整的政府。袁世凯有一个团队，就是建立在北洋军之上的北洋系统，可以建立一个完整的政府。所以孙中山没有办法，只能把建设国家的事交给袁世凯，自己投身于民生建设。事实证明，那是一种幻想。

孙中山的渺小

孙中山的雄心是要建十万公里铁路，把中国连接起来，绝对是好事。问题是可能么？直到二十一世纪的今天，地球上超过十万公里铁路的国家只有美国一家，中国大规模建设这么多年，尚未到十万公里（很快就能到）。那个年代的中国哪来那么多钢铁、水泥？哪来那么多炼钢厂？哪来那么多工程师？哪来那么多机械设备？如果当时的中国能满足这些条件，还会出现八国联军进中国？不去侵略八国就不

错了。

那年头要建十万公里铁路，比创建民国还困难。

好吧，可以解释为孙中山不懂铁路建设，那只是一个政治口号。空洞的口号有什么用？有用，起到遮羞布的作用，遮蔽了孙中山对三民主义之民生主义的胆小懦弱，遮蔽了他的渺小。

孙中山革命多年，始终无法组建一个有效的团队，被迫在辛亥革命之后把政权交给袁世凯，本身已经够失败。但这些可以解释。因为先行者嘛，没有范例遵循，只能摸着石头过河。但是在民生这一块，孙中山彻底暴露了他的渺小。

民生是什么？任凭各路专家提出无数种美丽动人的解释，也脱离不了如下事实：民生首先是吃喝拉撒睡，其次是提高吃喝拉撒睡的品质。

孙中山那个年代，老百姓平均寿命三十来岁，未老先死，多半死于战乱与饥饿。所以民生主义最关键的部分便是吃饭问题。要吃饭，就要有资源。土地是最大的资源，最关键的部分就是解决土地问题。孙中山自己也明白这个问题，所以在三民主义民生部分写着“平均地权”。只有解决土地问题，才有可能解决老百姓吃喝拉撒睡的问题。

孙中山能解决土地问题么？当然不能。要真正解决土地问题，必须建立在强有力的国家政权基础之上，而他连一个可靠的团队都没有。但孙中山的问题不在于他能不能解决土地问题，而在于他根本就不敢解决土地问题。

在那场乱哄哄的辛亥革命中，小偷小摸小混混都能登台表演，唯

独不见农民的身影。是不是很奇怪？要知道中国的农民是世界上最喜欢暴动的群体，天灾人祸都能引起农民暴动，他们怎么会错过辛亥暴动前后的乱局呢？答案很简单，革命党人不准农民参与。阿 Q 同志就是革命党时代农民的光辉代表，想革命而不得，荒谬又可笑。

也就是说革命党人搞“革命垄断”。自身革命事业都是问题，还去搞垄断，听起来相当之可笑。然而那是事实。革命党可以容忍自己搞革命失败，不能容忍农民参与。

后人研究这个问题，通常以“资产阶级革命局限性”为由一笔带过。其实很简单：怕。

闹革命都敢，怕什么？怕乱。

革命党人自己就是闹乱子的，还怕乱？是的。义和团运动吓坏了革命党人。团民不仅最后和朝廷妥协，而且仇视洋大人。其实革命党人同样污点满身，各种叛变、出卖、临阵脱逃不计其数。而且他们最后和北洋政府妥协，并不比义和团光荣。但是在革命党人眼中，团民盲目排斥洋大人是不可接受的。为何如此？两个字，崇洋。

要说崇洋，甲午战争之后的各种利益团体均崇洋。

清政府崇洋，但是被迫的。

洋务派崇洋，但小心翼翼。

维新派和北洋政府崇洋，但有选择。

革命党人崇洋，那是全方位的。因为革命党人要 and 帝国时代的一切决裂，完全以洋人为楷模，恨不得把西方世界打包过来。名义上维护中国传统，实际上领袖全部是基督徒。从孙中山到蒋介石，都是基

督徒。甚至败走台湾之后，蒋经国和马英九依然是基督徒。如果农民暴动起来伤及洋大人，那是万万要不得滴。

还有一层心理因素：革命党人搞革命，有一种改变中国、拯救中国的救世主心态在里面。为此他们愿意舍弃身家性命变身为战士、刺客、死士。他们俯视众人，不惧牺牲。如果农民参与进来，那心理层面的优势就没有了。

——那么这些和孙中山的渺小有何关系？关系很大。

伟大与渺小

回顾一下历史周期律，第一层次的炮灰律中，从项羽到李自成，基本上都在战火之中，均有经典战役留下；第二层的王朝更迭律，每一次都留下经典战役，都有名将绽放耀眼光芒；再看第三层的体制转换律，秦始皇征伐天下之前和征伐天下的过程中，经典战例无数，名将辈出。

因为历史周期律每一个层次上的变更循环，都意味着利益和资源的重新分配，要动很多人的奶酪，所以会有残酷的战争。历史周期转变的过程中，层次越高，涉及到的利益阶层就越多，战争往往越残酷。

民国取代帝国，理论上比历史上任何一次王朝更迭都牵涉到更多利益阶层，牵扯到史无前例的利益重新分配。然而诡异的是，不仅没能诞生名将，不仅没有一场经典战例，甚至连一场像样的战争都没有。因为那些改变都是假的。

我们评价孙中山，说他是伟大的失败者。他的伟大在于他推开了国人通向民国的大门，他的失败在于永远处于失败之中。之所以如此，就因为和伟大相伴而存的渺小。

回顾一下中华帝国史，两千年前秦皇汉武奠定中华帝国千年基业之时，帝国走在世界的前列。帝国的主体——农民——相对于当时世界的其他国民，素质非常高。两千年之后，中华帝国沉入深渊，基督教之新教世界完成历史周期律第四个层次（工业革命）的转化时，帝国的主体还是农民。比起两千年前，素质没能增长。

两千年来，中华帝国的基本国策只有一条，愚民。

帝国精英阶层把老百姓当牛当马，需要奶喝就去挤，需要肉吃就去杀。所以帝国兴盛之时，老百姓苦（需要被挤奶）；帝国灭亡时，老百姓也苦（随时被宰杀）。正因为残酷的愚民教育，帝国陷入万马齐喑之境地。所以才会落后，才会挨打。

就因为民众素质太低，他们即使闹革命，也需要上帝的儿子（如洪秀全）或各路神灵（如义和团师兄）来壮胆。孙中山和他的革命战友们看见民众素质低，所以决心垄断革命的经营权。这么看，名义上是避开战乱，看似好事。实际上他们忽略了一点，民众素质低，是长时期愚民政策的结果，所以必须摆脱愚民状态。

既然闹革命，既然要和之前的一切决裂，那就应该唤醒主体民众的自主意识。

要推翻帝国创建民国，就应该唤醒主体民族的自主意识。没有民众，何来民国？

要告别君权走向民权，就应该唤醒主体民族的自主意识。否则，都是扯。

两千年的精英统治造成的愚民局面，并非一朝一夕能改变，但必须去改变。孙中山搞的革命，实际上是精英革命。革命成功，还是精英统治（注意这个词和“精英政治”的区别）。虽然换了一个招牌，本质上还是一样的。当然喽，孙中山和革命党应该不会刻意推行愚民政策，但是要培养主体民众的自主意识是一个漫长的过程，世界不会给中国如此长的时间。

叹，当历史车轮滚滚向前的时候，孙中山却没有跟上。不仅阻止孙中山开创更伟大的事业，同时也成了整个国民党的劫数。

四十多年后，已经赢得全国政权的国民党倒在了农民的镰刀和工人的锤头之下。

这便是孙中山渺小的根源，但并不是全部。

体制问题：再谈孙中山的渺小

孙中山曾经走遍世界，也不是任人宰割之人。他给袁世凯设置了两道难题。第一道难题就是让袁世凯去南京就职，被袁世凯在北京用枪化解了。

第二道难题，涉及到体制。

体制这两个字，听起来就是一副僵硬生涩之模样，如同学究那张脸。事实上它更像哲学的范畴，一般历史方面的书籍基本绕过。本人

也想绕过它，因为它是一块硬骨头。但是任何涉及到那个时代的书籍，绕过它都是不完整的。

之前谈过帝国体制有三条线，主线为君主专政（讲谁是一把手的问题），辅助线为科举制（官吏集团问题）。当主线和辅助线不管用了，第三条隐藏的线索——武力选举——就会发挥作用，推动历史周期律之王朝更迭。

民国体制有很多新名词：总统，总理，内阁，议会。这些词汇都是从西方搬过来的。但是万变不离其宗，归根到底还是谁当一把手（最高领导）、谁帮助一把手做事的问题。当然喽，帝国时代的一把手是终身制，权力无限大，民国时代不能这样。但一把手的权力究竟应该有多大？成了摆在孙中山面前的课题。

辛亥暴动之后，南京光复，孙中山一屁股坐在临时大总统的位置上。那个位置热的发烫。因为坐在那里，意味着很多人向他伸手要钱（他没钱），很多人向他邀功讨赏（他的政令很难出南京城），很多人和他争吵不休（比方说国旗的事）。他很无奈，但他依然愿意坐在那里，因为坐在那个位置不仅意味着书写历史（民国第一位领导人，开天辟地嘛），更意味着设计历史（权力重新分配）。

按照当时的局势（需要领袖）和人性的本质（总是本能地做对自己有利的事），孙中山主张实行总统制。就是总统是政府首脑，由选民直接或间接选举产生，不受议会制约，整个行政系统向总统负责。典型代表，美国。

孙中山当时是临时大总统，有转正的可能性（很小），他这么做对

整个局势和他自己都有利。然而接下来的局势演变成袁世凯要当大总统。身为历史设计者，应该排除个人因素的干扰，然而孙中山做不到。他开始思考：如何限制袁世凯的权力。思考结果：改为责任内阁制（内阁由议会中占多数席位的政党或几个政党联盟的领袖人物组成，内阁总理权力极大）。典型代表，法国。

如此一来，相当于在总统和内阁之间硬塞了一个内阁总理。孙中山以为，如此就能限制袁世凯，就是传说中的把权力关进笼子里。

孙中山这一手很小家子气：轮到自己就想大权在握，让给别人就把权力关进笼子里。说不好听点，这叫利欲熏心。这是第一。

第二点更为可悲，既然把大权让给了袁世凯，相当于把三民主义之民权（创建民国）的重任托付给袁世凯。托付给人家重任，还要给人家设置障碍，这叫不地道。

这是中国传统国粹——内斗——的崭新表现。

正因为孙中山的这个转变，中华民国有一半的时间陷于总理和总统的内耗上。内耗的过程中，军阀混战不止，国民建设为负值。与此同时，终于摆脱海洋的日本则一日千里，跨过鸭绿江，进入东北，涉足华北，虎视华夏大地。

再看第三点，所谓用制度约束袁世凯，根本就是痴心妄想。如果制度能约束袁世凯，那他还是满清大臣，清王朝绝不会在辛亥年灭亡。如此情况下，所谓制度设计，就变成了打嘴仗。革命党当然是打嘴仗的行家。

空谈误国，实干兴邦。

国家大事需要实干，实干之前需要协调一致。打嘴仗可以制造混乱，但是难以协调一致。所以国家需要暴力机器，枪杆子。革命党不仅缺乏枪杆子，而且还缺乏拿枪的人，也就谈不上约束袁世凯。

从这些来看，孙中山在历史的转折点上没有真正完成历史设计者的使命，辜负了历史给予他的机遇。归根结底是他自身的弱点限制了他，限制了那个时代。袁世凯更离谱。

但总统制也好，内阁制也罢，都主张宪政。

所谓宪政就是以宪法为准，告别人治，走向法治，告别君权，走向民权。

如此节点上，需要一个天才，需要一个伟大的政治家去完成历史使命。

孙中山是伟大的革命家（基本头衔），不合格的军事家（参见各种失败），勉强算思想家（总结出三民主义），算政治家但谈不上伟大。

一个伟大的政治家除了要有极端清醒的头脑和第一流的组织能力之外，还要能洞察历史趋势，主张和历史进程相契合。从被袁世凯忽悠的结果看，孙中山不够清醒。从十万公里铁路的口号看，孙中山好高骛远。从革命十几年没有组建自己的团队看，孙中山的组织能力并不强悍。

袁世凯有足够的组织能力，算是一个第一流的组织者，关键时刻总是能冷静取舍，头脑发热的时刻几乎没有。而且他足够机警，遇到问题总能解决。他具备一个伟大政治家的一切客观要素，但是袁世凯有一个不为人知的灵魂（后面描述）。

那个时代还有一些其他人，比方说梁启超和杨度，知识足够多，名气足够大，文笔足够好，活动能力足够强，但都称不上政治家，更无法完成历史使命。

能完成历史使命的只有一个人，他叫宋教仁。

如果想要创建民国，必须落实宪政，让政党政治取代家天下时代的权贵政治。

如果想要落实宪政，必须给宋教仁足够的发挥空间。因为宋教仁比孙中山和袁世凯多了一种才华，那便是玩政党政治。

宋教仁就是为宪政而生。但是很遗憾，他收获的仅仅是一颗子弹。他原本应该成为改变历史的关键人物，但阴差阳错成为历史绝命者，谭嗣同之后的第二位绝命者。

第六章 三绝命者之宋教仁

宋教仁，字钝初，号渔父，生于一八八二年，比黄兴小八岁，比孙中山小十六岁，比蒋介石年长五岁。他是湖南桃源县（据说是陶渊明到过的桃花源）人。近代湖南多牛人，即使在那些牛人之中，宋教仁依然闪亮。湖南牛人中，纯粹的政治家，也就宋教仁和刘少奇两人。

和那个年代大多数知识分子一样，宋教仁生于耕读世家，六岁读私塾，成绩很好，中了秀才。父亲早逝，家境衰落。但是很幸运，他有一个了不起的母亲。二十岁那年到湖北读书，在那里接触到各种新

思潮。在那里，他接触到年长八岁的黄兴。两人一见如故，畅谈天下局势，直抒胸臆，快意平生。

一九零四年，二十二岁的宋教仁（副会长）和三十岁的黄兴（会长）在湖南长沙创建华兴会，决定大干一场。他们策划在慈禧太后七十大寿时起义，流产之后流亡日本。在那里他们遇见了孙中山，共同创建同盟会。

那时代的宋教仁是标准的书生，意气风发，年少轻狂，喜欢滔滔不绝之辩论，且得理不饶人。有时候让人喜欢，有时候让人讨厌。因为大嘴巴，他被革命同志不止一次当众扇过耳光，其中还包括一位女同志（女子北伐队的母老虎），很没面子。换一个角度看，可知宋教仁的嘴有多么毒，多么损。

乱世之中，书生看似百无一用，但蕴藏着无限种可能性，因为书生们可以蜕变。很多政治家、军事家、领袖，都是由书生蜕变而来。

宋教仁的蜕变源于同盟会各种各样的惨败。无数次的失败中，孙中山思考的是如何筹集更多的钱、买更多的武器、鼓动更多的人参与，黄兴思考的是如何把下次的起义计划方案搞得更周密详尽。宋教仁则看到了另一样东西：同盟会像一盘散沙，缺乏凝聚力。要改变那种情况，必须把它整合为一个政党。

宋教仁认为，要想创建民国，必须实行政党政治。

回顾一下历史：在洪秀全上帝主义中国化，曾国藩、李鸿章工商业主义中国化，康有为、梁启超君主立宪中国化之后，轮到了宋教仁。

宋教仁的目：政党政治中国化。

政党政治，是人治向法制过渡的关键。

贡献

武昌暴动爆发之后，宋教仁和黄兴一起到武汉。黄兴领兵，干得轰轰烈烈。宋教仁并不显山露水，但做了更重要的事，他为武汉督政府写了一部法律《鄂州约法》。那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强调“人民一律平等”的法律，也是第一部强调“依法治国”的法律。如果这样的法律早出现三百年，中国将在世界上一枝独秀；早出现一百年，足以和列强平起平坐；早出现五十年，也不至于在亚洲受日本欺负。就凭这一点，宋教仁足以青史留名。

一九一二年八月二十五号，同盟会改组为国民党。它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职业政党。在它之前，中国有过很多派系，有过很多党派，但没有政党。

派系依赖于某人，是人治时代的特征，是内斗之根源，是国粹。如果派系的核心是强人、能人，那么它将起正面作用；如果碰上阴人、阉人，那就是祸害。

政党也逃脱不了派系的干扰，但它的核心是党纲。它也会受到核心人物左右，但它的基础已经不再是“人”，而是“法”。

所以政党纵然有千般不是，政党政治纵然不完美，但确实是社会从人治走向法治的关键，帝国走向民国的关键，君权走向民权的关键。

关键时刻出现的国民党，纵然有很多缺陷（甚至未能改变同盟会

一盘散沙的状况)，但其开创意义、历史意义均不容忽视。这便是宋教仁的价值。

孙中山名义上担任革命党理事长，但国民党改组时，孙中山正在和袁世凯掏心窝子。黄兴为副理事长，但对政党政治不在行。宋教仁只是理事，但由于他很能干、也肯干，大大小小的事都是他一手操办。所以一九一三年初，宋教仁升级为代理理事长。

一句话，国民党改组的过程中，宋教仁贡献最大，赢得掌声最多，遭受非议最多。

那么宋教仁都干了什么呢？看起来好像也没啥，就是开会、演讲，好像都是耍嘴皮子。事实上，政治也就是耍嘴皮子，告诉大家政党政治的必要性。除了耍嘴皮子，还开动笔杆子。很多文痞也在摆弄笔杆子，但宋教仁的笔杆子不同，比方说他起草了一部法律《中华民国临时约法》。它是在《鄂州约法》的基础上扩充的，但具备宪法的性质。它仍然不完美，不少地方甚至很荒谬，但它是国人告别帝国和君权的一个标志。

它首次告诉这个世界，中国为全体国人共有。而此前所有的道德和法律都认为，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王曾经姓刘，曾经姓李，或其他。

它首次告诉这个世界，国人一律平等。而此前所有道德和法律都认为，率土之滨莫非王臣，皇帝代替上天统治世界，百官帮助皇帝统治百姓，称为“牧”。所以有了愚民政策。

仅凭这两条，临时宪法的历史功能不可估量。它的出现，意味着建设法治、开启民智成为可能。

要说梦，这就是梦，中华民国梦。

这个梦，由宋教仁勾勒出来。

如果事情进展顺利，孙中山、袁世凯、宋教仁将三足并立，成为民国的缔造者。宋教仁在民国的地位相当于起草《独立宣言》的富兰克林之于美国。然而很遗憾，美国诞生之后逐渐壮大，国家缔造者们的形象水涨船高。中华民国不仅未能壮大，反而走向内战和分裂。

因为一九一三年三月二十号晚十点四十五分，宋教仁在上海车站遇刺。

大地之子

黄兴和于右任送宋教仁北上，武士英在车站向宋教仁开枪。子弹从背后射入，穿入腹部，并没有击中要害，但弹头上的毒药要了宋教仁的命。很明显，这是一场精心策划的谋杀。

三月二十二号凌晨，宋教仁亡，时年三十一岁，花一样的年纪。他在医院留下两封遗嘱。

一封留给同志：“今以三事奉告：一、所有在南京、北京及东京寄存之书籍，悉捐入南京图书馆；二、我本寒家，老母尚在，如我死后，请克强与公及诸故人为我照料；三、诸公皆当勉力进行，勿以我为念，而放弃责任心。我为调和南北事费尽心力，造谣者及一班人民不知原委，每多误解，我受痛苦也是应当，死亦何悔？”

——我本书生，被众英豪智慧养育，我死之后，它们理当回归众人。

——未能尽孝，人生之缺陷。

——勇于承担者，要承担天下之兴亡。在天下兴亡之关头，匹夫和精英都要承担责任。

这便是宋教仁的人生境界。正因如此，他写了第二封遗嘱给袁世凯：“北京袁大总统鉴：仁本夜乘沪宁车赴京，敬谒钧座。十时四十五分在车站突被奸人自背后施枪弹，由腰上部入腹下部，势必至死。窃思仁自受教以来，即束身自爱，虽寡过之未获，从未结怨于私人。清政不良，起任改革，亦重人道、守公理，不敢有毫权之见存。今国基未固，民福不增，遽尔撒手，死有余恨。伏冀大总统开诚心、布公道，竭力保障民权；俾国家得确定不拔之宪法，则虽死之日，犹生之年。临死哀言，尚祈见纳。宋教仁。寄。”

根据这份遗嘱，有人认为谋杀与袁世凯没有关系；又有人认为宋教仁太天真，临死还对袁世凯抱有幻想，典型的被人卖了还帮着数钱。其实这些人都不了解宋教仁。

宋教仁明白，背后主谋很可能是袁世凯，但是他选择忽略这一层。在宋教仁看来，谁派遣的杀手不重要，他自己的死活不重要，重要的是政党政治能否实现。如果实现了，那么民国会往好的一面走，那么他宋教仁死了，同等于活着；如果一旦陷入内战，那么他的一生事业将付之东流。宋教仁只希望和平，希望民国兴盛。

看看这两封遗嘱，没有哀怨，没有愤慨，只有一腔热血和一种梦。

这个世界上，大多数人一生不知该如何实现自己的价值。

这个世界上，知道如何实现自身价值之人，很多却一无所获。

能够抓住机遇、依靠自身实力早早成名的人很少，能够把大名写在青史之上的就更少了。宋教仁就是这样一个人。更稀有的是，宋教仁名满天下却不为自己谋私。

宋教仁，华夏大地一赤子，民族脊梁骨之一。

宋教仁之死，并非个人之死，同时意味着民国梦的破灭。

任何一个国家、甚至是王朝初创时代都要经历一种梦想、现实、毁灭的阶段。

所谓梦想，制定政策时追求一种大同，执行政策时尽量兼顾多数人，最直接的表现就是土地资源得到某种程度上的合理分配。

所谓现实，贪污腐败滋生，贫富差距拉开，慢慢地阶层固化，富人恒富，穷人恒穷。

所谓毁灭，在现实主义的腐蚀下，精英失去使命感，权贵失去羞耻心，基层大多数麻木。

从梦想转变为现实的过程，往往会出现标志性的事件。陷于篇幅原因，不再详细论证。民国由于处于历史周期律第三个层次（制度变更）上，和之前的秦和隋有某些相似性。但秦和隋本身足够强大，亡于用力过猛（如修长城、挖运河），实际是追梦太甚。民国从来没有勇猛过，刚刚诞生就遭遇毁灭性打击。因为宋教仁之死，民国的梦想阶段结束。

一九一二年到一九一三年，前后仅仅一年时间，机构尚未健全，民国就遭遇重创。正如于右任手书的碑文：“先生之死，天下惜之。先生之行，天下知之，吾又何纪，为直笔乎？直笔人戮。为曲笔乎？曲笔天诛。嗟嗟九泉之泪，天下之血，老友之笔，贼人之铁。勒之空山，期之良史，铭诸心肝，质诸天地。呜呼！”

孙中山的嫌疑

历史有一个惊人的规律：越是重要的人物被杀，破案率越低。美国是一个强大的国家，但是好几任总统被杀，都是糊弄一番了事。民国时代也是一样，陶成章、宋教仁、廖仲恺均死得不明不白。到现在为止，也只知道陶成章死于蒋介石和陈其美之手。

但宋教仁之死，真相并不遥远，基本锁定在孙中山和袁世凯两人身上。

凶手武士英是革命党失业军人，作案之后落网，供出应桂馨，随后死于狱中（被灭口）。

应桂馨（后被灭口）是青帮成员，早年加入同盟会，辛亥年间跟着陈其美在上海闹革命，兴风作浪了一阵子。他在监狱里供出洪述祖，此人是时任内阁总理赵秉钧的人（内务部秘书）。赵秉钧又是袁世凯的人。如此一来，孙中山和袁世凯的概率差不多。

那么就要仔细分析二人的动机。

宋教仁的葬礼上，孙中山送挽联：“作公民保障，谁非后死者；

为宪法流血，公真第一人。”实际上宋教仁和孙中山的关系不怎么样，宋教仁认为孙中山“空想误事”，一直支持朴实低调的黄兴。革命军攻克南京之后，按照宋教仁的设想，中华民国应该定都南京、黄兴任临时大总统、黎元洪掌管军事、他自己负责行政。

宋教仁死后，黄兴和孙中山的关系逐渐冷淡，甚至是破裂。

十二月二十五号，孙中山从海外归来，在上海对中外记者宣布自己“所带回者，革命之精神耳。”有人劝宋教仁拥护孙中山，宋教仁怒曰：“黄兴的优柔寡断误了事，孙中山的空想再来误事的话，革命将怎么办呢？我有兵力，决不允许孙派的人踏进城门一步！”经过一番劝说，宋教仁方才前往上海参加欢迎孙中山的宴会。

孙中山担任临时大总统之后，主张总统制，和宋教仁推崇的内阁制不相容。最后搞了一个折中方案，由宋教仁担任内务部长。但是在一月三号的都督府代表会议上，内务部长成了别人，搞得宋教仁很受伤。南北议和期间，宋教仁支持孙中山让位袁世凯。

如此一番是非恩怨纠缠不清，但这些并不足以证明是孙中山杀了宋教仁，因为孙中山本人也被袁世凯忽悠了，抱有幻想。袁世凯上位之后，唯一能带领革命党制衡袁世凯的人只有宋教仁。如果孙中山当上大总统，倒是有动机干掉爱捣乱的宋教仁。

孙中山不动手，别人未必不动手。

宋教仁死的前一年，陶成章被杀。革命党内部，陶成章的光复系出了很大力气，仅仅由于和孙中山关系破裂，就被陈其美和蒋介石暗杀。宋教仁是华兴系出身，同样和孙中山关系不行。一九一二年的陶

成章很有威信，很有实力，正如一九一三年的宋教仁一样，有威信有实力。陈其美之所以杀掉陶成章，是因为陶成章挡了他的路。

那么陈其美会不会因为同样的原因杀掉宋教仁？按照袁世凯次子（爱当名士的袁克文）回忆，宋教仁北上之前，陈其美和他相见，会谈很不顺利。而且应桂馨曾经跟着陈其美混。南北议和之后，陈其美并没有得到他想要的结果（掌控长三角）。

但是只能分析这种可能。因为刺杀陶成章的事由蒋介石亲自动手，最后还是曝光了。刺杀宋教仁，很可能也捂不住，因为当时掌控大权的是袁世凯。

但如果是陈其美干的，以袁世凯的位置，应该能得到情报。打击陈其美便是打击孙中山。

陈其美的嫌疑也就是孙中山的嫌疑。

袁世凯的嫌疑

当时矛头指向内阁总理赵秉钧。因为按照宋教仁的风头，当选内阁总理之后就会取代赵秉钧。按照一般解读，赵秉钧也有杀宋教仁的理由，而且洪述祖就是赵秉钧政府内部的人。所以出事之后，赵秉钧引咎辞职。

正如不能因为应桂馨和陈其美一起混就说陈其美杀宋教仁一样，也不能咬定赵秉钧就是凶手。实际上赵秉钧和宋教仁曾是同僚，据说关系还不错。赵秉钧也明白，在袁世凯手下当内阁总理如同战战兢兢

的小媳妇，窝囊受气。不但如此，一九一四年二月二十七号，宋教仁死后不到一年，赵秉钧中毒身亡。死因，谜。

更为关键的是，正如陈其美是孙中山的人一样，赵秉钧是袁世凯的人。即使赵秉钧是凶手，账也该算在袁世凯头上，因为所有利益关系都要汇集到袁世凯身上。

宋教仁的追悼会上，黄兴送挽联如下：“前年杀吴禄贞，去年杀张振武，今年又杀宋教仁；你说是应桂馨，他说是洪述祖，我说却是袁世凯。”

宋教仁和袁世凯什么关系？之前没有关系，但是从袁世凯当了临时大总统就有了关系。因为袁世凯也想实行总统制，和宋教仁追求的内阁制相违背。这种冲突基本上是无法调和的。就算是孙中山，在这个事情上和宋教仁都无法调和。权力欲望更强烈的袁世凯自然无法容忍宋教仁架空自己，这是两人矛盾的根本。

宋教仁身上有一股书生意气。虽然他很能干，也很能说，但常常管不住自己的大嘴。

宋教仁改组国民党之后，沿长江两岸边走边说，很快把国民党变成第一大党，瞬间引起一股组党风暴。短短时间内，政坛上出现了一百多个政党，热闹非凡。它们都是以国民党为模板的山寨货，想在政治风波中浑水摸鱼。

如此，宋教仁便站上了风口浪尖，风光无限。袁世凯却皱起了眉头。袁世凯精明机警无双，拥有各种翻云覆雨之手腕。然而他是一个旧派人物，精于派系斗争，对新兴的职业党派并无研究。尽管党派斗

争的技术手段还是派系斗争的套路，但和派系斗争有很大不同。派系斗争总是围绕某人进行，党派斗争则围绕规则进行。事情有些超出袁世凯的掌控。

如果别的党派获胜倒无所谓，容易摆平。偏偏国民党的基础是革命党人，是民国开国的有功之臣，可以摆资历、而且什么事都干得出来。袁世凯很忌惮革命党，苦苦思索对策。偏偏这个时候，宋教仁的大嘴病复发，多次扬言要组建清一色的国民党内阁。如果那样，袁世凯的大总统就成了一个摆设，放一个阿猫阿狗在上面都行。

袁世凯基本被逼到了墙角。如果再退让，他就不再是袁世凯。

据说袁世凯原本打算收买宋教仁，给他五十万。那是很大一笔钱，孙中山在铁道系统得到的活动经费也没那么多。宋教仁很缺钱，搞政治宣传很烧钱，但他是一位有理想的政治家，不是金钱所能搞定的。

这些条件能构成袁世凯杀宋教仁的原因么？至少从法律程序上无法证明袁世凯就是主谋。鉴于当时的历史环境和袁世凯的手腕，所谓法律，可以忽略。

换一个角度看，国民党虽然是国会第一大党，比起之前的同盟会严密了许多，但仍然有很多漏洞，虽然声势浩大，但内部依然龙蛇混杂，没有经受过考验。国民党仅仅是第一大党，占国会席位并没有过半，并不占据绝对优势，其他实力多半依附袁世凯。宋教仁即使组阁成功，也不可能像之前说的那样清一色国民党。如果他敢那么干，就会被其他党派联合轰走。

另一个很微妙的原因，南北议和之际，宋教仁支持孙中山让位袁

世凯，因此激进革命党人被扇了耳光。宋教仁本人对袁世凯抱有很大希望，从遗嘱也可以看出。以袁世凯的精明，完全可以看出，只要拉住宋教仁，相当于拉住革命党。

处在袁世凯的位置上，刺杀一个像宋教仁那样的人，必须做得滴水不漏，要精心选择作案地点和作案的人。当时的上海很乱，各种人都有，容易混淆是非。但上海都督是陈其美，铁杆革命党人。在陈其美的地盘行刺，一旦事情败露，后患无穷。选择在上海，只能说利害参半。作案之人必须可靠。应桂馨原本是革命党人，找他本就不安全。这些线索也可以证明，这正是袁世凯的高明之处，把证据引向革命党。但洪述祖牵扯出来，就显得过于无厘头。以袁世凯的精明，似乎不应该干如此没水平的事。

那么这些可以证明袁世凯不是刺杀宋教仁的主谋么？还有一个对袁世凯非常不利但被所有人忽略的证据——袁世凯的精神世界——袁世凯的灵魂。鉴于行文需求，这个事先放一放，在下一个篇章之中分析。这里先看看宋教仁之死造成的后果。

七章 殇

改革或革命都是高危险的职业，看看明治维新那帮人，看看谭嗣同的遭遇，宋教仁也是如此。他们之中的每一个人生前或死后都将改变时局走势。

得知宋教仁被刺，孙中山迅速从日本回国（和袁世凯分别后去日本考察），主张立刻武力讨伐袁世凯，遭到黄兴等人的反对。不是黄兴不想对付袁世凯，实在是当时没有资本和袁世凯对抗。首先无法证明袁世凯是刺杀宋教仁的主谋，其次革命党的武力不足以和北洋军对抗，再其次，革命党已经认可袁世凯政府，出尔反尔陷自身于不义，会失去道义制高点。

北京的袁世凯却笑了，笑得那样灿烂。他从没有真的想和革命党合作，即使和孙中山热火朝天那会，也没想和革命党合作。答案很简单，没有合作基础。抛开权力斗争，抛开敌对意识，抛开各种小算盘和小伎俩，他们都无法解决一个问题——建设国家。

他们不知道该如何合作：这才是民国的悲哀，才是那个时代的悲哀，才是国人的悲哀。

和平年代，两个不会搞建设的团队绝对无法合作。在中国这个“天无二日”的土壤中，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

但孙中山和袁世凯又不同。孙中山身上理想色彩很浓，看不到两个团队无法合作的事实。袁世凯是一个极端现实主义者，早在和孙中山会面之前已经借张振武的人头绑架了黎元洪。当孙中山因为讨伐袁世凯受阻时，袁世凯已经让段祺瑞（陆军总长）代理总理、做好了战争的准备。与此同时，袁世凯以搞建设为名向列强借款（实际是扩军）。

到了这个时候，不论革命党内部如何争论都要对此表示反对。但是在参与大选之前，国民党只是在野党，只能由几位国民党籍都督（江西都督李烈钧，广东都督胡汉民，安徽都督柏文蔚，湖南都督谭延闿）

通电反对。袁世凯很不客气，早就看几位不顺眼，革职。

从法理角度看，地方大员干预中央决策原本就不妥，袁世凯有权革他们的职。问题是这么一来，相当于袁世凯把革命党逼到了墙角，欺人太甚。

更绝的是，袁世凯让北洋嫡系李纯的第六师开入江西，直接威胁湖南和两广。

目的很明显：致革命党于死地。

原本以革命起家的各位大人们终于意识到之前的错误：革命不彻底。一九一三年夏，骄阳如火。宋教仁死后四个月，战火笼罩华夏大地，国民党变身革命党，他们停止了争论，重操旧业——再次革命，掀起风浪。

七月十二号，孙中山让李烈钧潜回江西，召集旧部、通电讨伐袁世凯，宣布江西独立。

七月十五号，黄兴回到南京，召集旧部，通电讨伐袁世凯，宣布江苏独立。

七月十七号，柏文蔚宣布安徽独立。

七月十八号，陈其美宣布上海独立，陈炯明宣布广东独立。

七月十九号，福建宣布独立。

七月二十号，浙江宣布中立（变相独立）。

七月二十五号，湖南宣布独立。

——短短半个月时间，仿佛回到了辛亥暴动之后的年月，南北对立，战争已经不可避免。

一九一一年，那是反帝反封建，那是革命，那是为崇高而伟大的梦想——民族复兴——抛头颅、洒热血，值得尊重。

一九一三年民国已经建立，南北已经和谈，政府已经组建，大选即将开始。

如此环境下还要战争，相当于重生之后再浴火，犯贱。

如此情况下还要战争，孙中山也好，袁世凯也罢，均扮演了历史丑角。

如此情况下还要战争，那只能说我们这个民族劣根性太深。

革命？叛乱？

关于一九一三年夏天的那场战争，按照主流说法，是孙中山领导的二次革命（辛亥革命为第一次），就是把袁世凯政府看成清政府的延续。这个观点属于“历史马后炮”范畴。

一九一三年的袁世凯政府是正统的民国政府，孙中山的行为更像是“叛乱”。

革命也好，叛乱也罢，都不准确，“二次革命”更像闹剧。辛亥革命本身就像一场闹剧，把名存实亡的清王室折腾没了，但社会阶层并无任何改变。“二次革命”更闹。

很多人有一个想法：武昌暴动之后，革命党不妥协会怎么样？答案现在补上。

南方各省纷纷独立，黑云压城，大战一触即发。袁世凯让冯国璋

和张勋向南挺进，在徐州和“江苏讨袁军”交锋。时间是七月二十二号。

结果还是老样子：没有会战，没有战役，没有战例，甚至连值得一说的战斗都没有。据史料记载（史前无法考证的事的记录方式），象征威武正义之师的讨袁军经过一番血战、苦战、眼泪战之后失败，退守南京。按照自古以来的战争规律，徐州守不住，南京必然不保。七月二十八号，黄兴出走，南京陷落。

南京的地理位置非常重要，自古以来为兵家必争之地，历史上无数次易主。历次易主中，此次革命党人丢南京大概是最容易的一次（之一）。须知它是革命党大本营，就这样丢了。是不是很可笑？

更可笑的是，二次革命之中，江苏讨袁军已经算“十分英勇”了。看看上海讨袁军的表现，江苏讨袁军可以被称为“革命模范”。

同样是七月二十二号，宣称上海独立的陈其美使用辛亥暴动之后的那一套，进攻江南制造局。要掀起风浪，就需要武器，江南制造局就是武器库。辛亥暴动之后，陈其美就是占领了江南制造局方才赢得上海独立。那个时候陈其美试图依靠革命党的力量占领制造局，失败。后来之所以成功，是因为商团的帮助。这一次陈其美再次试图依靠革命党人的力量占领制造局，再次失败，而此时商团不看好革命党，所以陈其美只能望江南制造局的大门兴叹。

一个字，怂。

整个二次革命有没有出现一点类似战斗的战斗呢？有，在江西。

李烈钧，生于一八八二年，江西人。他的爸爸跟随太平天国闹革

命，他自幼研文习武，性格豪爽、爱打抱不平。他在留学日本期间结识了黄兴，在黄兴的引荐下结识了孙中山，后加入同盟会，此后一直是革命党之中的激进派。

辛亥暴动那会，李烈钧带着两挺机关枪（其中一挺不能用）震住了江西，成功策反清朝“海军”，帮助黎元洪顶住冯国璋，表现非常抢眼，因此稳坐在都督的位置上。主政江西期间，李烈钧大力改革整顿，可惜时间太短，战事再起。

宋教仁死后，李烈钧因为通电反对袁世凯贷款被罢免。孙中山回国号召大家使用武力，黄兴、陈其美、陈炯明等人均表示不妥。在袁世凯步步紧逼的情况下，是李烈钧潜回江西，打响了反对袁世凯的第一枪。整个“二次革命”过程中，又以李烈钧的抵抗最为持久激烈。就在陈其美在上海无能为力、黄兴在江苏相继失败的情况下，李烈钧以有限的力量（没有外援）和李纯周旋。双方从瑞昌开始打，打到南昌，打到丰城，从七月中旬打到八月底，最后因力量悬殊而失败。就是这样？就是这样。前后不到两个月的时间，就败得如此彻底。

李烈钧失败，“二次革命”失败。

由于革命党失败得太快，弄得后人想写点和战争有关的场景而不得，只好干巴巴地分析失败的前因后果。谈到因果，又能分析一大堆，归根结底只有两条，袁世凯的北洋军英明神武或孙中山的革命军太烂。

要说北洋军多么厉害，那也得看是对谁。按照历史趋势看，袁世凯的北洋军继承了曾国藩湘军和李鸿章淮军的优点和缺点。但仔细看看史书就会明白，湘军在剿灭太平军的过程中经受过考验；淮军虽然

在甲午战争中表现很烂，好歹有海军。袁世凯北洋军的全部表现就是欺负孙中山的革命军。

直到蒋介石成功之前，凡是和孙中山有关的军队战斗力只有两个字，无语。

抛开历史大义不谈，孙中山领导的军队更多的是闹笑话。

一个关于笑话的案例

可怜之人必有其可恨之处。这话对革命党也适用。

孙中山是广东人，革命事业起于广东，兴中会骨干也是广东人。支持他的胡汉民、廖仲恺等人是广东人，反对他的陈炯明等人也是广东人。说广东是革命党的根据地大本营也不为过，广东的革命党具备标志性意义。然而他们的表现如何呢？请看下文。

辛亥年之前，孙中山在广东屡战屡败的那些事就不说了。武昌暴动之后，广东由于革命土壤肥沃，全国各地出现的怪异现象，广东一样都不少。特别是皇帝下岗之后，自以为是的革命党大摇大摆地进城，扛着枪、提着刀、身上挂满炸弹，牛气哄哄、威风凛凛、派头十足，一副老子天下无敌的模样。之前闹革命之际，也没见他们这么嘚瑟。

部分革命党白吃白喝、敲诈勒索的事不提，为了弄钱开赌场、开鸦片馆的事也不提。就谈谈他们的正事，革命事业。尽管他们之前闹革命没见得多有种，但是革命成功之后，一言不和就拔刀相向，上演白日版黑帮火拼。拼掉对方，就可以占有对方的财富。一个经典的例

子：一个民兵团长在街上被另一帮民兵干掉，然后被抢了金表、金链子。这是革命么？当然是，至少是革命的插曲。那么再看革命主题曲。

革命的主体是夺取天下，需要北伐。广东是革命根据地，胡汉民（都督）和陈炯明（副都督）一边整顿军纪，一边组织北伐军。所谓整顿军纪，也就是发统一的军装，让他们排排队，练习一下正步稍息左右转，稍微像点样。但所谓的军官还是那副熊样，标新立异无纪律。

所谓北伐军，更像演戏。

演戏第一幕：组织女子北伐队，服装穿好，造型摆好，照片拍好，新闻写好，宣传搞好。至于战斗力，好吧，很神秘。所有女子北伐队成员留下的全部经典战例是，扇宋教仁耳光。

演戏第二幕：北伐军总司令叫姚雨平，老资格的革命党，革命热情很高，但是军事水平一般般，当初黄花岗起义时就不给力，该出力时不见踪影。

演戏第三幕：北伐军到南京之后驻扎下来，仗没打，便过起了醉生梦死的生活。广州城那套吃喝玩乐的招数要照搬过来，当然还要有所创新。怎么创新呢？远离家乡在前线，虽然有酒喝、有肉吃、有牌局玩，但是缺少老婆对不对？南京是秦淮旧地，向来不缺烟花场所。但是北伐军官特能折腾，烟花柳巷不能满足，还要就地娶老婆安家。最后黄兴看他们实在不像话，直接打发他们回广东。然而一个人来，一家人回去。

国军这个光辉传统一直保留了下来。三十多年之后，抗争胜利，国军接收东北，军官纷纷在城市里安家娶老婆。数年之后，国军在东

北失利时，不少军官已经拖家带口。当然喽，他们也不必担忧撤退问题，因为共军已经帮助他们解决了。

为什么会如此？按照孙中山那个搞法，每次起义都牺牲精英，垃圾反而留了下来。革命队伍原本龙蛇混杂，结果龙越来越少，蛇越来越多。

理清这一切之后就能明白，明明孙中山不想把临时大总统的位置让给袁世凯，却不得不让。因为所谓的革命党太烂。按照历史教材，革命党都是高端大气上档次的。随便想一想就知道不靠谱，因为教材同样把清军写得腐败无能。清军确实腐败无能，但革命党连腐败无能的清军都对付不了，所以才有一次次的起义失败，才有孙中山让位袁世凯。

理清这一切之后就能明白，二次革命之初，看似江南半壁宣布独立，除了李烈钧勉强坚持了几十天之外，其余均在数日之内瓦解。日后国民党失败，曾有一句经典的自我安慰：不是国军无能，实在是共军太狡猾。把这话放到辛亥年之前就是：不是革命军无能，是清军太狡猾；放到二次革命时期则是：不是国军无能，是北洋军太狡猾。

历史结论：国军在战争中面对的所有军队都是强大的。清军是强大的，北洋军是强大的，日军是强大的，共军也是强大的。如果以孙中山和蒋介石的国军为参照物，那么清军和北洋军与日后的共军同样强大。好在共军日后在朝鲜战争中证明了自己，不然那是跳到黄河也洗不清了。

民国之殇

看看此时中华民国的命运，诞生不到两年发生的事。

起草《临时约法》、一心推行政党政治的宋教仁死于非命。宋教仁到死都希望民国能够推行民主宪政，然而却迎来了战争。

缔造民国的孙中山和黄兴流亡日本，再次成为通缉犯。两年之前，他们也是通缉犯，也是流亡日本，但那时是清朝的通缉犯。努力了半辈子迎来民国，还是通缉犯，命运之神简直是在开玩笑。跟随孙中山干革命的李烈钧、谭人凤、柏文蔚、陈其美、陈炯明等人也是流亡日本，也是通缉犯。两年之前还是清朝的时候，这些人中还有人不是通缉犯。拼命干出民国，本应享受开国元勋的待遇，却成了通缉犯，真是造化弄人。

通缉他们的袁世凯正微笑着坐在北京，一边想着捉拿缔造民国的通缉犯，一边准备民国临时大总统转正的事。这一幕太有讽刺性了。当然喽，让孙中山和黄兴成为通缉犯，那么总统候选人就失去了强有力的竞争对手。

孙中山和袁世凯原本应该通力合作，带领国人完成历史周期律第三个层次的变革，但走到半路拔刀火拼。这是民国之殇么？当然是，但只是低档次的殇。

一九一三年十月六号，中华民国投票选举大总统。那本应该是值得铭记的日子。此前漫长的中国历史上，都是君主专政，强者为王。此次选举正式的国家元首，是开天辟地之大事，然而却成了开天辟地

之笑柄。当时的国民党还是国会第一大党，袁世凯对他们不放心。为了保证顺利当选，袁世凯充分施展他的精明和狡猾。

投票从上午八点开始。会场之内是七百五十九位代表，却出现了一幕千古奇景：在没有竞争对手的情况下，七百多人投票一整天，竟然没有投出结果。

很难么？不难，只要在选票上写名字即可。

为什么难产呢？会场之外，齐刷刷的各种“请愿团”。他们的目的非常“高尚”：民国公民关心大总统选举。

乍一看，好事啊，国人参政意识提高了嘛。

再一看，不是那回事。里面各种人都有，国人的参政意识何时如此强烈了？

仔细一看，更不是那回事。请愿团成员的精神气质类似。好吧，他们其实是军警装扮的。他们把会场层层围住，高喊要袁世凯当选大总统。会场内部，亲袁世凯的代表暗中监视。如此情况，代表们相当气愤、屈辱、失望。很多人原本打算选袁世凯当总统，见此情况，把选票扔到了垃圾桶。毕竟他们都是有头有脸的人物，且代表国人行使最高权力。

第一次投票结果：大总统袁世凯得票四百七十一，黎元洪得票一百五十四，均未达到法定票数。怎么办？再投。

第二轮投票结果：大总统袁世凯得票四百九十七，黎元洪得票一百六十二，依然未到法定票数。怎么办？再投。

眼看时间到了中午，到了吃饭时间。代表们都是有头有脸的人物，

身体娇贵，平时都有人侍候着。然而很遗憾，没东西吃。国民党和进步党派人送食物进会场，“请愿团”直接挡住：丫的选不出我们心爱的大总统就不要吃东西，饿死也是活该。

这是肚皮和骨气的较量。

肚皮是有形的，骨气是无形的。无形的骨气能否克服有形的肚皮，不仅仅关系到代表们自身的舒适度，而且关系到新生的民国是否可以成长，关系到中华民族历史上第一次选举是否会成为丑闻。如果骨气克服了肚皮，表示一切还有救。

太阳西去，选举继续。

太阳落山，选举在继续。

黑夜到来，选举还在继续。

午饭不吃，代表们勉强能忍。晚饭不吃，年纪大身体差的人就受不了了，越来越多的人支持不下去了，在肚皮的抗议下，骨气逐渐消失无形。与此同时，“请愿团”成员也逐渐失去耐心。他们虽然年轻力壮，基本上都是鹰犬之类的人物，站在那里很辛苦的。他们开始采取激进措施：冲击会场。代表们感到了威胁。

如此情况下，什么骨气、什么公民道德、民族大义统统一边去。代表们匆匆写下袁世凯的名字了事，赶紧回到住处吃饭、洗澡、享受一番。好吧，毕竟是一群书生，好歹坚持了十几个小时，辛苦了。战场上搞不定的事，不能指望在会场上解决。

中国历史上第一次正式选举就这么草草落幕。各回各家、各找各妈。

这是选举么？大家都知道不是。但是在程序上，是。

中华民国的梦想是民国和民权，载体就是选票。

如此一番折腾：选票，娼妓都不如。如此选举，如此笑料。

这就是民国之殇么？当然是，但只是中档次的殇。不禁要问，何为高档次的殇？袁世凯用实际行动给出了答案。

十一月四号，当选大总统之后的二十八天，袁世凯解散国民党。

十一月十四号，当选大总统之后的三十八天，袁世凯解散国会。

一九一四年五月一号，袁世凯废除临时约法。

一九一五年十二月十二号，袁世凯承认帝制，并于一九一六年元旦废除中华民国。

为什么？

要回答这个问题，需要弄清两件事：历史趋势和袁世凯的灵魂。

历史周期律第一层，炮灰永恒律，即历史周期律运行过程中必须有炮灰，权柄更迭的炮灰个体和体制更迭时的短暂王朝或政权。

根据这个规律，中华民国便是体制更迭时的炮灰。

但所有规律都是人物和事件汇集而成的结果。若单看规律，就太空洞；单看人物和事件，又太散乱，因此必须把两者结合起来。如何能解释得更清楚呢？

根据历史周期律第三层，所有政体均趋向于灭亡，但有主动和被动之分。中华帝国形成之时是主动更迭，灭亡时却是被动更迭。因为基督教之新教世界推动了历史周期律第四个层次的新一轮运转，进入工业时代。华夏文明在历史大趋势中便失去了主动权，被动接受外来

的一切。所以中国的事儿，中国人无法做主。

从一八四零年鸦片战争开始，东方局势就由西方列强主导。从清帝国到民国，基本上每一件事背后都有列强的影子。但是辛亥暴动，清王朝解体那么大的事，列强居然没有正面干涉。袁世凯和孙中山交锋，那么大的事，列强竟然没有正面干涉。

为什么呢？因为列强很忙。

列强向来都很忙，忙着在全世界敛财。但这次不同，他们在自相残杀。

他们的自残，给了东方自我决断的机会。袁世凯看准了那个时机，他的灵魂在那个时机中得以暴露。那是一个血与火的时机，那是一个古老的灵魂。

要理解那一切，需要转一个弯，从解释一个伟大的民族开始。

第四篇 趋势和魂魄

一章 第三个新教国家

世界上有这样一个国家，誉满天下，谤满天下。它就是德国。

在很多人眼中，它是一个难以理解又不可思议的国度。德国人做事严谨，讲究规则和理性，但理性和规则之下的德国人一旦癫狂，必定是灾难。

迄今为止，人类文明史的各个领域，德国均有杰出人物和杰出贡献。

德国盛产科学家，爱因斯坦、普朗克、海森堡等人早已震惊世界。

德国盛产哲学家，康德、黑格尔、马克思、海德格尔个个鼎鼎大名。

德国盛产音乐家，巴赫、贝多芬、勃拉姆斯、舒曼等名字如雷贯耳。

如果有时间和精力，还可以在其他领域找到很多大师级人物，比方说写文章的歌德，比方说天文学家开普勒。即使在足球领域，德意志战车也让各路诸侯闻风丧胆。

这些都是德国誉满天下的理由。此外德国还有威廉二世皇帝，还有阿道夫·希特勒。他们的共同特征：试图称霸世界并最终统治世界。

他们那么想、也那么干，尽管没有干成，却把世界搅得天翻地覆，白骨累累，血流成河。很多人成了英雄，很多人成了狗熊，更多的人成了无名冤魂。

很多人不明白，如此一个天才汇集的民族怎么曾经是世界大战的发动者？怎么会掀起灭绝人性的大屠杀？难道说民族也会有双重性格，正如精神分裂的病人一样？然而这个世界上，即使最偏激的学者也不会说日耳曼民族的精神有问题。

其实这些并非不可理解。翻看德国历史看一看，他们的杰出人物绝大多数出现在十七世纪之后，而且并非单个出现，而是呈井喷状。对照一下世界大历史，十七世纪恰好是欧洲工业文明崛起，恰好是基督教之新教世界政教分离之时。

谈点大历史

历史其实很复杂，有写不完的东西，写不尽的人物。是非曲直，没有人说得清。中国历史已经足够复杂，把中国的事放在世界史上看，更复杂了。

历史其实也很简单，如果从大处着眼，脉络非常清晰。

前面已经说过，进入文明史以来，世界逐渐形成三大文明体系，分别是西方的基督文明体系、中部的伊斯兰文明体系和东方的华夏文明体系。历史基本上在三者之间的交流竞争中前进。如今三者之间的格局非常清晰，华夏文明兼容并包，完全世俗化。华人没有统一的宗

教信仰，任何宗教思潮都要服从国家意志；基督世界虽然派系众多，但主流为二分化，上帝统治人们的精神，但并不干预世俗政权，也就是政教分离；伊斯兰世界还是政教合一，神权最大。

三者较量的过程中，华夏文明曾经走在前列，伊斯兰文明也曾绽放出绚丽的光芒。但是近代以来，摆脱中世纪黑暗的基督文明主导了这个世界。不禁要问：为什么？

其实这个问题前面已经回答过了，就是李约瑟之谜。

我们解释过，不管是曾经处于领先地位的华夏文明，还是如今占据主导地位的基督文明，都有一个显著的节点（找不到更准确的形容词），就是政权走向世俗化。当初秦始皇奠定中华帝国之根基，就是建立在世俗化之上，所以中华帝国在农耕文明时代一枝独秀。因为工业文明之前，农耕文明在历史周期律第四个层次上优势明显。

基督文明之所以主导当今世界，前面分析过，恰恰起始于新教世界之改革，政教分离，以工业文明为核心，重建政治、经济、文化体系，推动历史周期律第四个层次重启。所以它们占据了工业世界的主流。华夏文明圈，如今还在辛苦追赶，还在全面工业化。

新教世界的国家主要有四个，英国，法国，德国，美国。

从十八世纪到二十一世纪，地球上的大事基本上都是它们几个搞起来的。按道理说，它们应该彼此合作，主宰世界。它们曾经尝试过联合，但是世界如此之小，只能容得下一个霸主。它们都想当霸主，所以打得天昏地暗。特别是两次世界大战，人类历史上所有能想到的令人发指的东西全部变成了现实。

英国：最先完成文明基因突变，转向海洋文明，掀起工业运动，开始满世界耍流氓，并且在欧亚大陆上玩平衡政策。正因为英国的存在，欧洲最终没能完成统一。

法国：大陆型国家，紧随英国掀起工业运动，但一直是大陆国家，专注欧洲霸权一千年不动摇，但只有在拿破仑鼎盛时代看到一点成功的希望。

德国：地处欧洲心腹地带，典型的后起之秀，挑战者。

美国：新大陆的婴儿，各种历史机缘加在一起造就了它。

之前简要介绍了英国和法国，现在介绍下德国。

没有德国就没有两次世界大战。

没有第一次世界大战，袁世凯的灵魂就没有机会暴露。按照历史周期律，支持帝国模型的密码在一八九八年全部消失，但怀有帝国灵魂的人比比皆是。

欧洲腹地

德国历史很复杂也很简单。

所谓复杂，要解释一个民族的诞生、成长、成熟是一件很麻烦的事，总是有说不尽的话题，总是有无尽的争论，无穷多的谜。

所谓简单，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前，德国经历了德意志第一帝国、第二帝国、第三帝国这样三个阶段。每个阶段各有特点，各有特殊的人物。

由于篇幅和文章结构的限制，由于本人才华和知识面的限制，本文采用简单的描述方式。欧洲历史的主体是分裂，统一的罗马帝国就显得非常显眼，也很时髦。后世的帝国总想和罗马帝国扯上关系，比方说拜占庭帝国叫东罗马帝国（第二罗马帝国），比方说沙俄帝国自称第三罗马帝国。欧洲腹地上的德意志第一帝国也跟风，又称神圣罗马帝国。

严格意义上讲，神圣罗马帝国更像一个政治组合，一个松散的“邦联”。上千年的时间里，内部上百个大小领主经常战争，政治生态很像东周。它的领土包括今天的德国、奥地利、捷克、匈牙利、塞尔维亚、黑山等地。用伏尔泰的话说，所谓圣神罗马帝国“既不神圣，也不罗马，更非帝国。”所以当它碰见强大的对手时便灭亡了。

一八零六年，拿破仑灭了所谓的第一帝国。但统治帝国八百年的哈布斯堡王室（欧洲最古老的王室之一）并没有灭亡，继续统治奥地利。半个世纪后，奥地利和匈牙利组成奥匈帝国。

神圣罗马帝国灭亡之后八年，拿破仑统一欧洲的事业败于莫斯科的严冬，欧洲再一次陷入无休止的混战。原神圣罗马帝国之中的一个名叫普鲁士的邦国崛起，并在拿破仑失败的第二年（一八一五年）组成德意志联邦。同一年，普鲁士境内的一个小镇上诞生了一个男孩。四十七年之后，小男孩成为普鲁士首相，他就是鼎鼎大名的俾斯麦。他有一个响亮的称号，铁血首相，欧洲历史上罕见的狠角色，他的使命是完成德意志帝国的复兴。

一八六二年，刚刚走上首相位置的俾斯麦宣称：“当代的重大问

题并非通过演说和多数派决议就能解决的，而是要用铁和血来解决。”

一八六三年，俾斯麦策划普鲁士和丹麦的战争，并在一八六五年赢得胜利，德意志成为欧洲腹地一支强劲的力量。

一八六六年，俾斯麦策划普鲁士和奥地利的战争，并赢得胜利，德意志赢得神圣罗马帝国疆域范围之内的主导权。

一八七零年，俾斯麦领导下的德国赢得普法战争。德国人巧妙地利用法国人的轻敌情绪，在色当会战中大获全胜，俘获法兰西第二帝国的皇帝拿破仑三世，报了当年拿破仑一世毁灭神圣罗马帝国的一箭之仇。尽管德国的疆域不如神圣罗马帝国时代，但已经可以主导欧洲、压制法国，成为欧洲大陆的新霸主。

也就是从那一年开始，德国进入德意志第二帝国阶段，崛起。

德国的崛起，震撼世界。东方的大清帝国和日本都在搞洋务运动，都在向大英帝国学习海军。但日本建设海军的同时，在陆军建设上效法德国。必须承认日本眼光很独到，严谨不下于德国人。随后日本陆军成为亚洲第一，并在日后的一系列战争中完胜中国军队。与此同时，伊藤博文在设计政治改革时同样效法德国，结果日本和德国一样走上了军国主义的不归路，同样在二次世界大战中被摧毁。

德国在俾斯麦手上成长为列强，也在他手上踏上不归路。什么意思呢？尽管英国、法国、德国基本上在相同的时间内先后完成宗教改革，但是工业革命率先在英国搞起来，英国变成全球性的国家，核心为资本。

英国掀起的工业浪潮之风吹向欧洲大陆，首先吹到法国。法国致

力于称霸欧洲一千年不动摇，尽管始终未能成功，却屡败屡战。

工业之风随后吹向欧洲腹地，也就是德国。随着德国统一，德国的力量也在增加。但是德国起步已经晚于英法，想要崛起，必然会挑战法国在欧洲的地位，所以有了普法战争。但是战争有极大的副作用，短期内疗效虽好，却无法长期坚持。俾斯麦用十年的时间完成德国统一，但德国统一的过程中，完全是军国主义状态。战斗力虽强，却不能可持续发展。

如果给俾斯麦多些时间，按照他的谋略和手腕，应该会调整战略。然而在一八九零年，俾斯麦被免职，欧洲新霸主的舵手变成一位年轻人，他就是威廉二世。

如果他是位雄才大略的政治家，那么世界历史进程将改写。然而很遗憾，威廉二世懂政治，但并不是真正的政治家；懂军事，但并不是真正的军事家。

他是非顶级政治家和军事家的结合体——野心家，一位有大略而无雄才的领袖。

威廉二世的野心

罗马帝国之后，欧洲始终没能统一，但不代表没有人致力于一统欧洲。拿破仑和希特勒便是代表，威廉二世也算他们中的一员，只是不如他们显眼。

一八八八年，威廉二世上台时只有二十九岁，两年之后拿下俾斯

麦，独自带领帝国前行。俾斯麦已经带领德国崛起，很猛。威廉二世要想有所作为，必须更猛。

俾斯麦只要德国在欧洲争霸，威廉二世提出了大海权主义和泛日耳曼主义。

按照俾斯麦的搞法，德国只要在欧洲和法国竞争，所以德意志帝国的主要敌人只是法国。法国在欧洲的敌人很多，比方说英国，很乐意看到德法两国在欧洲死磕。

按照威廉二世的搞法，大海权主义要和英国角逐全球利益，泛日耳曼主义要在东欧和沙俄的泛斯拉夫主义对抗，加上死敌法国，就是要和全世界对抗！

总之要动所有人的奶酪。

一个国家再强，也无法单挑全世界。即使战国后期的秦国，面对奄奄一息的东方六国尚且施展“连横”策略，远交近攻，瓦解对手。威廉二世这么搞，心比天高。

普法战争之后，俾斯麦担心法国报复，分别和奥匈帝国与沙俄结盟，在欧洲孤立法国。威廉二世上台后，锋芒太盛，导致沙俄在一八九四年（甲午年）和法国结盟。沙俄属于基督教之东正教世界，论意识形态，和西欧列强是死敌；论现实威胁，也是死敌。拿破仑时代，法国和沙俄为了欧洲霸权打得天翻地覆。由于沙俄在巴尔干半岛胃口太大，英法曾经联手对付沙俄。如今法国和俄国结盟，只因为它们感受到来自德国的现实威胁。德国上升势头太猛，德国陆军太强悍，德国野心太大。正如战国时代的秦国，导致东方六国联手。和秦国（依

托函谷关对抗东方)不同的是,德国处于欧洲腹地,四面受敌。威廉二世和嬴政相差太远。

出于大陆平衡的需要,英国开始和法国接近。一九零四年,日俄战争前夕,英国和法国结盟,法国在欧洲大陆的力量大增。但威廉二世仍然不知道收敛,没有警觉。

英国和俄国的关系是世界上最奇特的国际关系。正常情况下双方是仇敌,但每当关键时刻,二者总是联手。当初拿破仑强大,英国和俄国联手,之后再次对抗。日后希特勒强大,两国再次联手,之后再次对抗。同样的事也发生在威廉二世时代。当时英国不仅在巴尔干半岛狙击沙俄,而且在远东联合日本封堵沙俄。由于威廉二世太过自负,硬生生逼得英国和沙俄结盟。

硬生生把英法俄三国逼成朋友,放眼西方历史,能做到这一点的只有两个人,一个是威廉二世,另一个就是希特勒。他们够猛、够狠、够无奈。为何?

第一次世界大战,表面上从一九一四年开打,实际从一九零七年(英法俄结盟)就注定了。看看德国的盟友,基本上就是之前神圣罗马帝国范围内的国家,也就是欧洲腹地。再看看德国的敌人,东方的沙俄,西方的法国和英国。

这就是后起之国的代价,也是必然付出的代价。英国最先进入工业时代,所以全球都有资产,是世界性帝国。法国第二个进入工业时代,是欧洲的脸面。沙俄一直在东方扩张。德国要崛起,必然触动它们的利益,动他们的奶酪。

威廉二世决定迎难而上，硬碰硬。他足够勇敢。但是很多时候，勇气需要力量和智慧。他的德意志第二帝国力量足够强大，可惜他本人在智慧方面差了一点。

火药、导火索、火苗

站队完毕，扩军备战。英法德的常备陆军接近百万，沙俄接近一百五十万。整个欧洲成了一个火药桶，就差一根导火索。

导火索来自巴尔干半岛。工业时代之前，巴尔干半岛就是东方的伊斯兰世界和西方的基督之天主教世界冲突的前沿。奥斯曼土耳其强大时控制巴尔干半岛，和德意志第一帝国对峙。工业时代之后，奥斯曼土耳其被淘汰，基督之东正教的沙俄崛起，第二帝国崛起。各方势力在巴尔干半岛角力。

巴尔干半岛有啥？

可以说那里啥也没有，只有贫困和暴力冲突。

也可以说那里拥有一切，因为它位于亚非欧三大洲的交点上，毗邻爱琴海、地中海、黑海，是世界最重要的交通枢纽之一。翻看欧亚帝国史，跨大洲的帝国均与巴尔干半岛有关。工业时代，交通运输是生命线。所以英法要守住自身地位，必然要保巴尔干半岛太平；俄国要维护自身影响力，必须保巴尔干半岛；德国要打出一片天，必然挺进巴尔干半岛。

如此情况下，半岛上的宗教矛盾、民族矛盾、国家矛盾、个人恩

怨交织在一起，成为一个解不开的死结。结局只有一个：在血与火中化为灰烬。

也许巴尔干半岛的人民不想战争，也许世界其他地方也不想巴尔干人陷于战火。但在动荡的世界，巴尔干半岛注定生灵涂炭。

匹夫无罪，怀璧其罪。

既然有了导火索，还需要一丝火苗。火苗来自奥匈帝国继承人斐迪南大公，他是古老的哈布斯堡王室的继承人。一九一四年六月二十八号，他在萨拉热窝视察之际，被塞尔维亚民族主义者（类似恐怖主义组织）刺杀。

导火索点燃了，火药爆炸了。

七月二十八号，奥匈帝国向塞尔维亚宣战。

七月三十号，沙俄进入战时总动员，出兵塞尔维亚，对抗奥匈帝国。

八月一号，德国向沙俄宣战，并向法国发出最后通牒，要求法国在德俄战争中保持中立。法国在普法战争之后一直在寻找机会雪耻，进入战时总动员。

八月三号，德国向法国宣战。

八月四号，英国向德国宣战。

八月六号，奥匈帝国向沙俄宣战。

八月十二号，英国向奥匈帝国宣战。

甩开膀子，干。

看看这个时间段，和中华民国的“二次革命”基本重叠。袁世凯

之所以敢选择在那个时候对付革命党，就是看准了欧洲列强自顾不暇。

那么袁世凯驱逐革命党之后，为何还要终结掉民国？

答案之一：二次革命是一场闹剧。

答案之二：欧洲战争是一场至死方休的战争，也是一场注定改变世界格局的战争，还是一场战争艺术的升华，更是一场社会体制的全方位较量。

何解？

先看看欧洲战场。

二章 血与火

参战双方：协约国和同盟国。

协约国一方主力：德国和奥匈帝国，实际上就是德意志第一帝国在一八零六年解体之后再次结盟。它们曾经是一个国家，被欧洲列强打散，如今它们恢复力量，挑战列强，希望恢复神圣罗马帝国昔日的荣光。当然咯，德国还有一个盟友叫意大利，号称罗马帝国的直系传承者，名为德国盟友，实际堪称克星，专克德国。

同盟国一方主力：英国，法国，俄国。当时的英国是一个全球性的国家，法国处于欧洲大陆沿海，俄国横跨欧亚大陆。它们原本彼此仇恨，征战不休，但因为德国的崛起和威廉二世的傲慢而结合在一起。

资源对比：英法殖民地遍布全球，理论上拥有全球资源。沙俄是

欧洲大路上最大的国家，理论上拥有欧洲最多的资源。然而这些只是理论上，量和质从来都是两个概念。还有一个资源利用率的问题。那时候全球资源能利用起来的只有少部分。特别是沙俄，地盘虽大，利用资源的能力却很小。论资源利用率，德国不输于任何国家。奥匈帝国是整个欧洲除沙俄之外的第二大国家，同样资源丰富，利用起来比俄国方便。

战斗力对比：德国人的严谨、理性又不失激情的性格造就了日耳曼铁血战车。德国陆军基本上处于无敌状态。别的不说，两次世界大战之中的每一次大规模会战，不论胜利或失败，德军在总兵力上都处于劣势。即使骄傲自大的日本人，陆军建设也是以德国为师。普法战争失败的法军志在复仇，收复阿尔萨斯和洛林。英国人装备先进、个性狡猾，战斗力也很不错。俄国虽然落后，但斯拉夫人的战斗天性在骨子里。

武器对比：这个不好说，战争总是发展武器的最佳时机。战前德国的生产力已经是欧洲第一，武器装备顶尖，而且德国在海外摊子小。英法武力分摊全世界，局部在欧洲是劣势。

战争的关键：西线德国和法国拼死角力。

德法两国原本同出一脉，都曾是罗马帝国的地盘，都曾是查理曼帝国的地盘，分开后便战火不熄。拿破仑打散了神圣罗马帝国，俾斯麦逼迫法国签订城下之盟。新仇旧恨完全爆发。战争刚刚爆发，两国便急不可耐地想要消灭对方。

欧洲的血

一九一四年八月，就在袁世凯打败革命党之后，德军向马恩河方向的法军进攻。如果突破法军防线，就能威胁法国腹地，逼迫法国投降。

指挥法军作战的总参谋长霞飞是一个非典型的法国人：不善言辞，不善交际，沉默寡言，喜沉思。这样一个人要么是一个碌碌无为的庸才，要么极为可怕。很明显，霞飞不是庸才。他参与过普法战争，对耻辱性的失败记忆犹新。仇恨在他心中，却没有淹没他的大脑。四十多年来，他一直在思考一件事：复仇德军。

指挥德军作战的总参谋长小毛奇是一个典型的德国人：生性严谨，精于构思，拥有一流的谋划能力。之前的普法战争中，小毛奇享受过德军战胜的荣光。

德国的战略很简单：在西线和法国决战，彻底解决法国，然后挥师东进，解决俄国。

所以装备先进、战力超强的德军向马恩河方向突击，但并没有按照预定计划击溃法军，因为中途出现了两个问题。

问题之一：霞飞的表现超出德国人的预期，他指挥的法军（包括部分英军）布防井然有序、张弛有度，消耗德军。战争中，实力对等的情况下，进攻比防守消耗大。一战那会儿，还没有立体作战的概念，机枪和大炮是主要火力，冲锋进攻更为困难。而且法军（包括英军）在兵力上占据优势，所以德军很吃力。

问题之二：本身就吃力的德军遇到一个意外，第一集团军司令克鲁克关键时刻拒绝执行小毛奇的命令，错过直接威胁巴黎的机遇。德国人生性严谨，做事一丝不苟，凡事谋定而动，环环相扣，一旦中间环节出现问题，就会引起一系列麻烦。因为克鲁克的行径，德军暴露了侧翼。法军抓住机会反击，战局变得有利于法军。小毛奇眼见战略目的无法达到，赶紧收拾残局。但法军因为自身问题，错过了歼灭德军有生力量的机会。

双方分别损失二十多万士兵。那个时代，二十多万欧洲战士到海外足以开拓一大片新殖民地了。然而那个年代，殖民地已经被开拓完毕，所以只能在欧洲拼命。

流血增加了仇恨。双方均不服气。德国因未能摆平法国而恼火；法国因未能复仇德国而恼火，战场进入可怕的静默。腥风血雨之后，更为猛烈的血雨腥风正在到来。德国做了一个出人意料的选择。如果说之前的战争是在流血，那么接下来就进入绞肉阶段。

欧洲的肉

德国统帅部认为，马恩河会战之所以未能达到目标，是因为法军力量还是比较强，要让法国投降，必须耗尽法军的有生力量。用他们的话说，就是要流尽法国人的血。

为了达到战略目的，德军把战略谋划和战术执行运用到了极限。

德军战略：拿下凡尔登。

地图上看，凡尔登只是法国东北部的一个普通小镇，毫不显眼。但是从军事角度看，却是兵家必争之地。它是德军通向巴黎的通道。它在两军阵前，如同法军生出来的一颗獠牙，威胁德军。德军要想击溃法国，必须虎口拔牙，拿下凡尔登要塞。

德军围绕自己的战略目的精心制定战术。

德军战术之一：迂回欺诈。

为了隐藏战略企图，严谨的德国人玩起了虚虚实实的战术欺诈。德军大规模向别处调动，暗地里向凡尔登集结。德军并不高明的战术竟然迷惑了沉稳老练的霞飞。当德军突然进攻时，法军手忙脚乱，不知所措。

德军战术之二：技术创新。

德军在战场上的创造力是有目共睹的。二次世界大战之初，闪电战之下的钢铁洪流冲垮了欧洲。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德军的创新是对火炮的创造性使用。火炮很早就用于战争，但多半用于防守（如袁崇焕在宁远城头架红衣大炮对付努尔哈赤），或者进攻之前密集轰炸（如拿破仑对炮兵的使用）。但凡尔登战役中，德军准备了充足的弹药，为步兵的冲锋过程提供了强大的火力支援。这种战术日后被发扬光大，成为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基本战术，也是立体战争的雏形。这种战术给法军带来极大的杀伤。

法军在流血。

但是在关键时刻，法军爆发出罕见的坚韧。混乱之中，法军没有退缩。德军猛烈的炮火中，法军没有退缩。德军凶猛的冲锋中，法军

没有退缩。依托后方仅有的一条公路，法军顽强坚守，慢慢补血。法军顽强坚守之际，双方变成拉锯战，德军也在流血。

没办法，凡尔登太重要了。德国要击溃法国，必须拿下凡尔登。法国要自存，必须守住凡尔登。双方不断流血，不断增兵，不断流血，不断绞肉。前后十个月的拉锯中，双方投入上百万的兵力，在世界战争史上可谓空前。法军损失五十四万三千人，接近崩溃；德军损失四十三万两千人，战损比可谓空前（也许绝后）。

德军战术之三：无下限。

因为事关重大，战术已经无所不用其极。为了赢得胜利，德军竟然使用了毒气弹，法军用同样的方式回敬。如此战争，已经没有任何道义可言。

正如斯大林格勒战役是二次世界大战的转折点一样，凡尔登成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的转折点。此战之后，法国的血基本耗尽，德国也无力发动战略性进攻。威廉二世的野心终于成为镜中花与水中月。

两年之后，战败的威廉二世流亡荷兰。但是命运待他不薄，让他死在了一九四一年，那是希特勒第三帝国的鼎盛时期。当时的希特勒已经击溃法国，把英国逼到欧洲大陆之外，正指挥第三帝国的钢铁洪流闪击苏联，看起来非常可能成功。希特勒好像实现了当初威廉二世的构想。一次世界大战中，希特勒只是威廉二世手下的一位低级军官。

也许威廉二世临死时感叹：一次世界大战是个错误，唯一的收获就是锤炼了希特勒。

这些事发生在欧洲，和袁世凯有什么关系？有很大的关系。它让

袁世凯很困惑，正是那种困惑促成了袁世凯的选择。

袁世凯的困惑

国人告别帝国体制之后，袁世凯成为最高领袖，实际处于历史设计师的位置上。那个位子上有过秦皇汉武，还有秦皇汉武对面的失败者。伟大还是渺小，要看设计师们的水平如何，归根到底还是要看实际给国人带来了什么。

按照正统观点，袁世凯窃取了辛亥革命的成果，是窃国大盗。随后在个人野心的驱使下，他又出卖了革命，摧毁了民国，想要称帝。如今谁也不能说这个观点错，但是总觉得过于简单，还缺少一些东西，一些与当时局势契合的深层次的东西。

一八四零年之后，华夏陷入劫难，国人陷入分裂。各个利益集团之间就算战场上打得你死我活，但是都在干一件事：学习洋大人。

看看太平天国，学习了上帝主义，搞得不成功，被灭了。

看看清王朝，即使剿灭了太平天国，也要学人家的工商业主义，最后还要搞君主立宪制，实在不成功，灭亡。

看看孙中山建立的民国，还是学人家。

看看宋教仁搞政党政治，还是学人家。

学人家没错，毕竟西方国家率先进入近代世界并主导世界走势。中国落后，就应该学人家，不丢人。要说袁世凯反对学西方，那也是瞎扯。因为袁世凯靠练兵起家，所谓编练新军，说到底还是学人家。

袁世凯得以从纨绔子弟蜕变为乱世枭雄，就是学习洋大人的结果。

问题是怎样学？这个问题很大，离普通人很远，但是离精英阶层很近。袁世凯作为那个时代精英阶层的核心人物，就要去考虑。

站在袁世凯的立场上，首先要考虑一个问题，要不要相信孙中山？

孙中山在生活细节上有些小缺点，但大方向上没问题。问题在于，孙中山提出的那一套是否值得信赖。从个人角度看，孙中山有恩于袁世凯。如果没有孙中山闹革命，袁世凯不见得能那么快登上顶峰。但实事求是讲，孙中山的那一套主张操作性不强。因为孙中山的观点，很多地方像是在吹牛，所以才有孙大炮之绰号。

在袁世凯眼中，孙中山是一个有感召力的人，实践能力一般。如果按照孙中山的路子走，那么精明谨慎的袁世凯会栽跟头。如果孙中山始终坚持总统制，那袁世凯或许会相信。但是孙中山让出总统之后转向内阁制，在当时的环境下并不乐观。

所谓内阁制，就是内阁总理负责政府，牵制总统的权力。这个设想如果在中国历史上找模板，有点类似明朝末年，皇帝不干活，内阁首辅带领几位同事管理国家，虽然出现了张居正那样的牛人，但整体效果是，明末党争不断、天下大乱。当然喽，孙中山心目中的内阁制并非明末那套。但袁世凯、还有很多人都会想到明朝末年。

当时列强中，执行内阁制的典型国家是法国。普法战争之后，法国进入法兰西第三共和国，搞内阁制，结果并不怎么理想。内阁制之前，法国是世界上首屈一指的强国，和英国全球竞争。内阁制之后，

不仅在欧洲被德国压住，在亚洲的中法战争中甚至搞不定腐朽的清帝国，面对咄咄逼人的德国基本没什么办法，法国内阁总理时不时就要换人。

那么袁世凯眼中的宋教仁如何呢？毫无疑问，宋教仁的品格是第一流，相比孙中山，生活细节上也是洁白无瑕。除了有一张大嘴巴，基本上挑不出毛病。宋教仁推崇的政党政治，用后人的眼光看是一条由人治向法治过渡的途径；用当时的眼光看，更像是公然拉帮结派，把暗地里的矛盾挑明。

把内阁制和政党政治结合起来看，一眼望去，便是无穷无尽的、不受约束的争吵。国人的传统是暗地里较劲、表面和谐。尤其是最高领导人，希望有派别，但不愿意派别影响到自己的地位。让其他人无穷无尽地争吵，自己只能在旁边欣赏，不说袁世凯，换成那个时代其他什么人估计也不愿意，即使孙中山本人也未必愿意。

所以袁世凯认为，即使要选择列强学，也不应该选择法国。

所以袁世凯认为，自己不能成为摆设，必须要拿到实权，所以必须除掉爱捣乱的国民党。

所以趁列强无暇东顾之际，武力消灭国民党的基础，让孙中山等人再次变成通缉犯。

既然不愿意学习法国，又要学习，那么学习谁呢？原本很容易。

选择之一：学习英国搞君主立宪。

选择之二：学习德国搞军国主义。

选择之三：学习美国搞总统全权负责。

不论哪一种选择都有人赞成有人反对，不论哪一种选择，都说得过去。因为那时候的中国是世界上最乱的地方之一，是世界上最贫穷的地方之一，是世界上人口寿命最短的地方之一，是世界上人命最不值钱的地方之一。那时候的国人眼中，列强的一切都是高端大气上档次的。洋大人是那样的风度翩翩、和蔼睿智、英明神武。看着他们，甚至都不记得他们是强盗。

然而第一次世界大战撕毁了那样的外衣：原来他们虽然共同信仰一个上帝，但同样需要战争解决问题，争夺利益；原来他们在战场上不仅有野兽的一面，也有禽兽的一面，为了胜利不择手段；原来那些幻象都是假的，他们那一套也有致命缺陷。

那么再学习，就要思之再三。

学英国，好处在于有一个共同的偶像（国王），维系国家的完整，虽有争论，却不会偏离航道太远；坏处在于，最高领导人没有实权。

学德国，皇帝有实权，但中国自顾不暇，根本没有实力搞军国主义。

学美国，国家元首有实权，但有任期。

怎么学呢？学好了，利国利民；学得不好，害国害民。

所谓利国利民，无非就是有利于国家建设。英国人在国会吵得凶，但是离开国会之后还能保持绅士风度。他们的争吵释放出各派的积极性，有利于政策完善。德国军国主义的根基在于强大的军队。如果能像德国那样，编练一支强大的军队支持国家主权，再好不过。美国的好处在于，总统任期制，不至于造成长期独裁的局面。

所谓害国害民，无非像自古以来的中华帝国那样，继续推行愚民政策，导致老百姓变弱，导致精英和百姓脱节。

袁世凯想不想如同秦皇汉武那般英明神武？做梦都想。然而袁世凯最大的问题在他和孙中山的较量中暴露了出来。他虽然有才能，有手腕，有团队，人也很现实，但是不懂搞建设。

不懂建设，就无法理解英国君主立宪制的精髓，就无法理解德国军国主义之精髓，也无法理解美国任期总统制之精髓。袁世凯只看到两样东西：地位和实权。

所谓地位，就是皇帝。内阁总理也好，国家总统也罢，说到底就是一个官职。皇帝，那是君权神授，有神秘的象征性。人性就是这样，有了现实看得见的东西还不满足，偏偏想去捧那些神神叨叨的玩意。

所谓实权，就是操控天下的令箭。

所谓地位和实权结合，就是个人为所欲为，那是帝国时代的深渊。

所谓个人为所欲为，就要压住其他人，以此类推，就是愚民政策的延续。那是一条死路，袁世凯隐隐能感觉到不妥，却还是压抑不住蠢蠢欲动的灵魂，还是忍不住往前走。

三章 火中取栗

继续往下讲之前，要介绍一种人，精明的人。

因为知识结构、思维方式、社会阅历之不同，每个人的人生境界

和体现自我价值的方式便不同。同样是精明人，也是千差万别，档次高低不同。要区分这些人的层次，首先要弄清鸡毛和令箭之关系。

那些在日常生活中的斤斤计较也算精明，但那只是低档次的精明。那种精明只能区分鸡毛的颜色和数量，贪图一些小便宜，非常介意自己比别人多了几根鸡毛，他们的人生总是在繁琐之事和因为繁琐之事而沾沾自喜中度过。想找例子可到菜市场 and 居委会，很多。

中级的精明人可以区分鸡毛和令箭的区别，常常守着鸡毛、想着令箭。他们的人生可能是喜剧，因为很可能时来运转，手中的鸡毛变成令箭。也可能是悲剧，想令箭而不得，以至头脑模糊，不知不觉中把手中的鸡毛当成令箭。官场和商场之中，听其言、观其行，表现很有“范儿”的，通常都是这类人。

高级精明人总能找到争夺令箭的办法。这种人总是能游走在各种利益和势力之间，游刃有余。比方说李鸿章，就是如此精明之人。不论战争时代还是和平时代，他总能保证自己身居高位。不论战胜还是战败，他总能保证自己的荣华富贵。不论成功或者失败，他总能立于不败之地。仿佛世间的好处都被他一个人占完。这种人也有缺陷：永远处于勾心斗角之中，不快乐。时代不好，会落下千古骂名。

还有一种人，超级精明，把令箭当鸡毛。袁世凯和李鸿章是同一类人，不论任何时候，总是能立于不败之地。论技术手段，袁世凯和李鸿章旗鼓相当。但李鸿章有底线，就是愿意为他效忠的朝廷鞠躬尽瘁。袁世凯没有底线，当他发现出卖维新派可以飞黄腾达，他会毫不犹豫去做；当他发现出卖清王朝可以得到最高权力，他会毫不犹豫去

做。如今经过一番统筹规划设计之后，他又发现终结掉民国可以获得更高的地位（皇位）和更大的实权（一个人说了算），便毫不犹豫地去做。通俗点说，李鸿章是屁股决定脑袋，袁世凯的屁股跟着脑袋走。

袁世凯面前有三个障碍，国民党，国会，《临时约法》，一种看似不存在实则无处不在但常常被忽略的东西。

袁世凯认为他有实力和手段跨越那些障碍。他的全部手腕可以归纳总结为两招：过河拆桥和卸磨杀驴。

过河拆桥：书生的遭遇

精明的人物，基本上都是过河拆桥的高手，袁世凯是高手中的高手。他过了维新派的河，拆了维新派的桥；过了清政府的河，拆了清政府的桥；利用革命党当选总统，把孙中山逼为通缉犯。如果袁世凯去搞工程，肯定是拆迁好手。

既然要权力和名位，拆桥工作还要继续。现在轮到拆国会的桥。

民国名义上是在内阁制的框架下玩政党政治。按照游戏规则，各政党组成的国会有制定法律之权，也就是立法权。国会之前制定了一部《大总统选举法》，帮助袁世凯从临时工转正。

转正之后的袁世凯决定刁难国会：“按照《临时约法》规定，大总统有颁布法律之权力。《大总统选举法》由国会直接公布，并没咨询总统府，蔑视大总统权威、且违反《临时约法》。”当然袁世凯并没有兴趣维护《临时约法》，恰好相反，他要推翻它。

这是一场书生和一代枭雄的较量。

当时国会议员们正埋头制定中华民国的正式宪法，没有认真对待袁大总统的指责，随便应付一下了事。袁世凯也不需要他们认真对待。他有一流的手腕，有丰富的斗争经验。他使出自己的手段：派八位有文化的狗腿子到国会讨说法。

仅此而已么？当然不是。袁世凯不会为了一件“往事”和国会闹翻，他不是一个活在“过去”的人，他要“现在”和“将来”。

如何把握现在和将来呢？八位有文化的狗腿子向国会提出“以后国会开会要及时通知国务院，以便前来出席陈述”。

好吧，图穷匕首现。

袁世凯的真实目的是要监控国会。如果仅仅如此，也没什么不可以接受的，大不了开会时多放几把椅子。国会内的知识分子虽然不缺硬骨头，毕竟乱世中也没办法。当初大总统选举时，军警扮演请愿团威胁会场那样的事都忍了。

问题的关键在于八位狗腿子传达的一份咨文。各位知识分子一看，顿时瞳孔放大，心跳加速，呼吸减速，既感到恐惧又觉得可笑。咨文主要内容如下：

一、将《临时约法》第三十三条：“临时大总统得制定官制官规，但须提交参议院议决”要改成“大总统制定官制官规”。

——行政制度什么样和两院没有关系，袁大总统一个人说了算。

二、将《临时约法》第三十四条：“临时大总统得任免文武职员，但任命国务员及外交大使须得参议院同意”改成“大总统任免文武职

员”。

——人事任免权什么样和两院没有关系，袁大总统一个人说了算。

三、将《临时约法》第三十五条：“临时大总统经参议院同意，得宣战媾和及缔结条约”改成“大总统宣战媾和及缔结条约”。

——外事（已经超过外交范畴）什么样和两院没有关系，袁大总统一个人说了算。

一个国家的基础就这么几条，都集中在某一个人手中，和皇帝的权力差不多了。

如果大权集中在袁大总统一个人手中，那还要国会干嘛？袁大总统认为，国会的知识分子名士们可以讨论包括公共安全、自然灾害这样的事。当然喽，即使这些事，袁大总统在“非常时期”也要有制定法律的权力和特别处分权。至于何时是“非常时期”，袁大总统说了算。即使不是“非常时期”，袁大总统也有能力创造之。

好吧，如果按照这个施行，对议员本身就是一种羞辱。俗话说，士可杀不可辱。何况他们自认为有恩于袁世凯。因为把清朝闹滚蛋，他们都有功劳。又是他们当初施压孙中山，让其让位。又是他们的选票把袁世凯送上大总统的位置。

袁世凯的行为已经超过“过河拆桥”的范畴，接近“卸磨杀驴”了。

事情到了这个地步，已经是生死存亡的时刻，于国家或个人，都应该奋起抗争。国会的书生们表现如何呢？两个字形容，奇怪。他们对八位有文化的狗腿子说：“我等正在进行宪法草读，只能由国会议

员列席旁听，诸位原本是不该前来的；至于代大总统陈述咨文，更是与约法章程不符，还请诸位自重。”说完，继续草拟宪法去了。

——假装没看见。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战术？鸵鸟战术，或者说掩耳盗铃。

要说书生们什么措施都没有采取，也不对，至少他们加快了宪法制定步伐。

十月三十一号，袁世凯成为大总统的第二十一天，他们公然通电宪法精神和宪法制定程序。根据通电内容，新宪法和《临时约法》基本一致，坚持内阁体制，总统权力不大。

书生们认为，只要把宪法弄出来，开会认证，就能约束袁世凯。不得不承认，这个想法比当初的孙中山和宋教仁还天真。孙中山是革命领袖，虽然没有绝对统治权，但登高一呼不缺响应者。宋教仁是党政专家，一心为公。孙中山想要约束袁世凯的结果是沦为通缉犯，宋教仁更是死得不明不白。现在国会书生们之中很大一部分都是袁世凯的人不说，所有人都要从袁世凯政府领工资，保证优越的生活。他们既不敢、也没能力像孙中山那般召集人马和袁世凯对着干，也不如宋教仁那般经得起威逼利诱。

袁世凯微微一笑。想空手套白狼？做梦！

实力和手段

所有战争都会有结束之时，除了口水仗。袁世凯要动书生们的奶

酪，依靠口水赢得口水仗，基本没有指望。因为国会中的书生们，要么很能说，要么很能写，要么既能说又能写。袁世凯身边有一帮笔杆子，擅长打口水仗。但袁世凯之所以是袁世凯，看家本钱是枪杆子。他能在乱世之中脱颖而出，全靠手里有枪。

笔杆子遇到枪杆子的结果很明显：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

乱世之中，枪杆子收拾笔杆子，那是分分钟的事。问题是袁大总统万人之上，自诩领袖，要光辉伟大正确，拿枪杆子欺负笔杆子是不光彩的行为。怎么办呢？到了考验手腕的时刻。

袁世凯密令他的枪杆子（各省都督）写点文章，讨伐国民党和国会。说白了，就是用枪杆子吓唬笔杆子。既然是民国，国民都有说话的权力。都督们也是国民，有权喊两嗓子。

安徽都督倪嗣冲通电主张解散国民党：“凡该党身居要津者，均驱之回籍。”

脑袋后面拖着丑陋大辫子的张勋更直接：“宪法草案荒谬绝伦……勋虽不才，诛锄叛逆，以身许国，万死不辞。”

大致都是这副我是流氓我怕谁的嘴脸。

有了大老粗们表态，局势突然紧张了。书生们自认为国人“立万世法”，奈何国人不理解他们，正如国人不理解之前那些所谓的革命一样。

革命是精英的革命，立法是精英的立法。

精英革命，面对袁世凯输得一塌糊涂，好歹还有点声音。武昌暴动到二次革命，好歹还听见动静，枪炮声还响了一阵。精英立法，面

对袁世凯却输得一声不响。大老粗一通大嗓门，知识分子就全身哆嗦。袁世凯一看他们那模样，索性一不做二不休，来一招釜底抽薪。

本着伟大光辉正确的原则，袁大总统即使耍流氓，也要合法。

这世界，耍流氓不难，走法律途径不难，难在把两者结合起来。那是一个高难度动作，绝大多数人都无法完成，但难不倒袁世凯。因为他早就准备好了一个人背黑锅。

那人叫熊希龄。

卸磨杀驴：特殊人物的特殊遭遇

翻开熊希龄的简历，可以看见一系列惊叹号。

熊希龄生于一八七零年，湖南人，自幼聪明伶俐，记忆力极强，三天背熟《三字经》。不仅如此，他还勤奋好学。好吧，神童，早早出名。十五岁中秀才（羡慕洪秀全），二十二岁中举人（胜过左宗棠），二十五岁中进士（胜过曾国藩），进翰林院。考虑到湖南并非科考大省，连号称奇才的左宗棠都没能中进士，熊希龄读书已经非常厉害了。当然他并不是书呆子，戊戌变法那会，因为和谭嗣同走得近，熊希龄被朝廷革职赶回家，交给地方官严加看管。

以当时朝廷的控制力，严加看管就是一句空话。地方官对他不仅不管束，而且甚为“敬仰”。比方说赵尔巽担任湖南巡抚时，对他多有照顾。当赵尔巽主政东北，特意把熊希龄带上。熊希龄从大才子蜕变为名士，名气越来越大。这是他的前半生。他的后半生致力于慈善

事业，干了不少好事。

如果只看这些，会惊奇地发现，此人是大名士、大好人。如果在和平年代，他会有很多光环。然而那个年代，亡国灭种的危机牵扯着所有有志之士的心，不可能存在那种所谓纯粹的大名士或大好人，熊希龄也不例外。看看他和谭嗣同的关系就知道，此人志向不小。后半生怎么会脱离仕途、变身慈善家呢？答案是袁世凯。

熊希龄的一世英名毁于袁世凯之手。辛亥暴动之后，政党如同雨后春笋般崛起。国民党之外，还有一百多个大大小小的党派。他们理论上都有角逐国家元首的机会，实际上就是搞一个竞选“资质”，拿着选票卖个好价钱。身为心怀天下的名士熊希龄，自然也不会错过那样的机会，组织了一个“进步党”，依附袁世凯。

宋教仁死后，赵秉钧辞职。为武力对付革命党，袁世凯让段祺瑞代理总理。赢得战争之后，袁世凯选择熊希龄为内阁总理兼财政部长。熊希龄的内阁有一个高雅动听的名字：名流内阁。听这个名字就知道，名气很大，却不接地气。

袁世凯让熊希龄组阁，并不是看中他的才华，而是打算让熊希龄背黑锅：让他以内阁总理的身份签署解散国民党的命令。熊希龄虽然视国民党为政敌，但也明白，这事不仅得罪人，而且国民党解散之后很快就会轮到进步党。兔死狐悲的道理他还是明白的，所以他不愿受袁世凯摆布。

但袁世凯已经算准了这一点。早在熊希龄当内阁总理之前，袁世凯就用一种巧妙的方式让他陷入一件盗宝案中。名士嘛，最爱自己的

羽毛。袁世凯找到了熊希龄的软肋，逼他就范。

十一月六号，袁世凯当选大总统一个月之后，熊希龄在《解散国民党通令》上签字。通令罗织的罪名如下：“国民党之所谓党略，大率借改革政治之名，行攘夺权利之实。凡可以逞其野心者，虽灭国亡种，荼毒生灵，亦所不惜。其运动方法，或以利诱，或以威吓，或以诈取，务使同种之人，互相残害，而自为狡兔三窟之谋。其鼓吹之术，或以演词，或以报纸任意造谣，颠倒黑白。利用一般思想单简之青年，一入彀中，即为所卖，附和煽乱，至死不明。此等鬼蜮行为，即个人尚不能立身，遑论治国？”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整装待发的军警连夜出动，在北京城搜捕国民党党员。抓人之后，收走国民党议员证章。一夜之间收了三百五十多个议员证章。然而国会有八百人，只要有一半人到场，就可以继续开会。袁世凯手一挥，继续收，又收走八十多张。

第二天议员去开会，军警检查证章。议员自然没有，因为证章已经被强行收走。议员看看军警，有些眼熟，好像就是之前收缴证章的那些人。但秀才和大兵讲道理，自古讲不清。

就这样，国民党被强行解散。当然他们从这事中吸取了经验教训。十四年之后，他们用同样的招数对付共产党，更狠，更凶残。

国会议员不过半，按照法律程序，没法开会，自然也就没法颁布宪法。

袁世凯的釜底抽薪终于奏效。

十一月十号，宪法起草委员会解散，内阁制成为空中楼阁制。

一九一四年一月十号，袁世凯大总统转正三个月之后，根据“各方意见”，解散国会。对书生们而言，内阁制没弄出来，愧对天下；五千块的工资也没了，只有四百块的回家路费，对不起老婆大人和红粉知己。对袁世凯本人而言，解散国会，主要收获是集中了权力；次要收获，是节省一大笔财政支出。毕竟当初没有多少税收，供养不了那么多工资高昂、衣冠楚楚、能说会道但没有实际动手能力的先生们。

至于熊希龄，袁世凯利用完毕，想让他走人。熊希龄不情愿被利用，不想辞职。袁世凯再次准备好手段：名流内阁的交通总长梁士诒是袁世凯的心腹，搞了一个独立于内阁之外的“交通系”，处处给熊希龄出难题。熊希龄实在干不下去了，走人。由于被袁世凯卸磨杀驴的行为伤害过深，熊希龄心灰意冷，离开仕途转做慈善。

熊希龄的遭遇再次证明，好人不适合玩政治。同时被袁世凯玩弄的还有同样神童出身的名士梁启超。区别在于，熊希龄被玩弄之后心灰意冷；梁启超则心有不甘，他的学生之中英豪遍地（如蔡锷），决心和袁世凯斗到底。

但袁世凯就是恶人么？

障碍

一九一三年，袁世凯的事业异乎寻常地顺利。孙中山和黄兴成了通缉犯，流浪海外。国内基本平定。国民党被解散，政治对头没了。瓦解国会，孙中山和宋教仁约束袁世凯的基础坍塌。命运之神正在对

袁世凯微笑。

一九一四年，袁世凯的事业同样异乎寻常地顺利。国会没了，袁世凯还是民国大总统。

民国的招牌是“民主”。妓女还有想要立牌坊的呢，袁大总统绝对不会放弃招牌的。为实现“民主”，袁世凯搞了一个国会替代品，政治会议。如果说之前的国会龙鱼混杂，那么政治会议就是一块橡皮泥。它的好处只有一个，听话。想要岳飞捏岳飞，想要秦桧捏秦桧。

五月一号，袁世凯利用政治会议废除《临时约法》，以《民国约法》取代。内阁制寿终正寝，总统制取而代之。袁大总统终于在法理上完成了集权。这个制度，也正是孙中山担任临时大总统时所追求的。如果孙中山当总统，也是这个制度。

一九一四年的神州大地，再也没人能拿袁世凯怎么样。然而一个可悲的事实：神州不是神州人的神州。从一八四零年开始，中国的事就不是中国人说了算。列强既是强盗也是文明的传播者，身份是“洋大人”，神州精英学习的对象。

一九一四年的洋大人正忙于在马恩河流域、并将在凡尔登绞肉。他们自顾不暇，没有时间和精力管中国的事。美国正在闷声发大财。还有谁是袁世凯的障碍？

本人之前指出，清帝国面临三种势力的威胁：以英国为首的新文明，扮演吸血的角色；以沙俄为代表的传统帝国，扮演割肉的角色；以日本为代表的新兴帝国，扮演要命的角色。清朝最终没有通过考验，亡了。

清亡了，帝国没了，皇帝没了，但世界并没有变。

袁世凯的民国承接清朝，同样面临三股压力，角色还是一样。英美继续扮演吸血的角色，想办法签条约赚钱；俄（苏）继续扮演割肉的角色，如策动外蒙独立；日本还是想要命。

区别在于：最先出现在清政府面前的是英国，其次是俄国，最后是日本。民国时代，英国和俄国正忙着对付德国，最先出现的是日本。

一八四零年到一九一四年，东方的变化只有两个。一个是中国变弱了，从清朝到民国，越来越弱。另一个变化是日本变强了，先后打赢甲午战争和日俄战争，越来越强。

当欧洲人在欧洲流血拼命之际，直接受益者就是美国和日本。美国离中国很远，日本离中国很近。美国只想在中国赚钱，日本则想要中国的命。

千年以来，日本人梦想摆脱海岛的困扰，梦想登上大陆。世界虽大，日本只爱中华。当甲午战争中赢得朝鲜之后，当日俄战争中赢得东北主导权之后，日本的目标深入中国腹地。日本之于中国，如同饿狼之于病人。它徘徊在左右，耐心寻找机会。

欧战，对袁世凯来说是一个千载难逢之机会，对日本同样是一个千载难逢之机会。精明的袁世凯利用欧战之机整合权力，饥渴狡猾的日本利用欧战之机行使毒计。

一九一五年一月十八号，就在凡尔登绞肉机开动之前，袁世凯担任终身大总统之后，日本向中国推销了一套霸王餐：《二十一条》。

中国人对此有一个经典称谓：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在它之前，

中国政府签了很多丧权辱国的条约，割地赔款有之，税收抵押有之，给洋大人特权有之，均未能灭亡中国。日本这个《二十一条》是怎么回事？

这个条约内，能想到的内容包括强行租地、开矿、修路、日本人享有特权等等一应俱全。想不到的内容更多，惊呆了世人的眼球。

例一：德国在山东的利益转给日本。——德国、日本、中国，原本风马牛不相及，但因为日本和英国结盟，就要继承德国的利益。

例二：凡山东省内并其沿海一带土地及各岛屿，无论何项名目，概不让与或租与别国。——如果这个例一仅仅体现了日本的贪得无厌，那么例二就展示了日本的无耻。

例三：中国政府须聘用日本人为政治、财政、军事顾问，允许日本建医院、寺庙、学校且拥有领土。——什么叫无耻无底线？这就是。

袁世凯一看，脑袋“嗡”的一声响。袁世凯比那个时代的任何人都了解日本人。越是了解，越是知道日本人的可怕。他明白，硬碰硬，只会落得更大的耻辱。但他也没有惊慌，一边扯皮，一边慢慢对外释放消息，争取国内外支持。

到五月份，拖不下去了。

原因之一：日本越来越强硬，海军在渤海湾游弋，陆军在奉天增兵，压力大增。通过三个月的努力，袁世凯取得很大的成果，比方说“例三”那样的无耻条款被修改得更为平和一些。对比之前的清政府，袁世凯政府已经进步巨大；对比签《马关条约》的李鸿章，袁世凯的表现更胜一筹。

一九一五年五月八号，袁世凯召开高层会议：“经此大难之后，大家务必认此次接受日本要求为奇耻大辱，本卧薪尝胆之精神，做奋发有为之事业。举凡军事、政治、外交、财政，力求刷新，预定计划，定年限，下决心，群策群力，期达目的。”并希望“埋头十年，与日本抬头相见”。

一九一五年的日本，尚无独立灭掉中国的能力。那么袁世凯为何没有继续坚持一会呢？因为另一个原因比军事压力更致命：日本大使日置益告诉袁世凯，日本已经和孙中山签订了一份《中日盟约》（字面看，卖国条约），给了日本巨大的优惠。如果袁世凯再拖，日本可以支持孙中山回来对付袁世凯。袁世凯得知消息后大骂孙中山“效法吴三桂，引外兵祸乱本国”。

四章 孙中山的劫难和运气

人生在世，充满喜怒哀乐。

大人物和小人物的差别，也就是喜怒哀乐的方式不同而已。小人物因为夫妻生活不协调而难过，也会因为得点奖金而欢喜。大人物也曾是小人物，但是成为大人物之后，欢喜也便是大欢喜，悲伤也便是大悲伤。

孙中山蜕变为大人物之后，他的悲喜已经和那个时代融合在了一起。二次革命失败，孙中山再次亡命日本。十多年之前，他曾到处流

浪，背着通缉犯的名头闯荡世界。但那时候是清帝国，“鞑虏”掌控国家，通缉犯是“有志之士忧国忧民”之象征。帝国灭了，鞑虏走了，汉人精英掌权，再次沦为通缉犯，非常荒谬。

大人物和小人物最大的区别在于面对逆境的方式。小人物面对困境，常常会消极逃避；大人物总是积极寻找解决问题的办法。孙中山失败之后非常痛苦。苦苦思索之下，孙中山决定用自己的办法解决问题。

孙中山的办法

一九一三年九月二十七号，袁世凯当选正式大总统前夕，孙中山在日本组建了一个新党，叫中华革命党。革命失败，重头再来，勇气可嘉。但是重新组建党派，相当于另起炉灶。那是一个相当另类的政党。

孙中山亲自拟定入党誓词：“立誓人某某，为救中国危亡，拯生民痛苦，愿牺牲一己之生命、自由、权利，附从孙先生，再举革命，务达民权民生两主义，并创制五权宪法，使政治修明，民生乐利，借国基于巩固，维世界之和平，特诚谨矢誓如左：一、实行宗旨；二、服从命令；三、尽忠职务；四、严守秘密；五、誓共生死。从兹永守此约，至死不渝。如有二心，甘受极刑。”总之孙中山最大，其他人都要无条件服从孙中山。而且入党之前亲自摁手印，相当于签字画押，如同旧社会签订卖身契。

——是不是很有点法西斯的味道？在我们的印象中，孙中山是一辈子为了民国民主，怎么会弄这一套出来？一点也不“民主”嘛。但这就是孙中山苦苦思索的结果。

如果能赢得胜利，拯救万民于水火，改变国家民族的前途，“法西斯”一点也没关系，国人能理解。然而中华革命党的战斗力和“法西斯”党派相差太远，可笑的事却很多。

可笑之一：党章规定：在将来革命政府成立到宪法颁布前的整个革命时期，全部国家权力都归中华革命党党员所有，一切非党员都没有公民资格。

——党天下取代家天下。

可笑之二：党员按入党时间的先后分成不同级别、享有不同的政治权利：凡在“三次革命”（预期中，从没爆发）爆发前入党，称“首义党员”，革命政府建立后成为“元勋公民”，享有参政的优先权；凡在“三次革命”爆发后、革命政府成立前入党的，称“协助党员”，革命政府建立后成为“有功公民”，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凡在革命政府成立后入党的，称“普通党员”，革命政府建立后成为“先进公民”，只享有选举权而无被选举权。

——看看，就这水平。党员如此分类，比封建等级制度还刻板僵硬。

可笑之三：中华革命党总部下设总务、党务、军务、政治、财政五个部门，全部设在国外。下一级五十多个分支，绝大多数设在国外。

——在中国闹革命，整个机构都在国外，怎么闹？瞎闹嘛。不知

内情者，还以为孙中山重整洪门呢。但这就是孙中山苦苦思索的结果。

闹剧远不止这些。各部的领导人都是孙中山的铁杆：总务部长陈其美，党务部长居正，军务部长许崇智，政治部长胡汉民，财政部长张静江。

关键位置用自己的人，没错。但需要一个前提：让大家信服。政治上的事，比用人更重要的是妥协。所谓团结，就是各派妥协的结果。中华革命党是一个志在天下的党派，如此心胸狭窄，如何能成事？但这就是孙中山苦苦思索的结果。

不禁要想，孙中山这是要干嘛？回答这个问题之前，要弄清楚孙中山是如何看待袁世凯的。袁世凯在孙中山心中的形象可以概括为四个字：又爱又恨。

袁世凯曾经是孙中山的希望（实现三民主义之民权建设），又亲手毁了孙中山的希望（连民国一起断送）。孙中山只要有一口气在，就要和袁世凯斗到底。

斗争首先需要实力。从两人的交手看，孙中山完败。

要战胜对手的前提是学习对手。袁世凯强于孙中山的地方就是有一个忠于他的团队。

孙中山就缺这个，决定效法之。

一八九五年以来，孙中山搞革命有些年头了，前十年依托洪门；一九零五年之后，依托同盟会；一九一二年之后，依托国民党。洪门一盘散沙，连基本的组织观念都没有；同盟会更像一个联合体；国民党好一点，但依然不靠谱。孙中山决心建设一个忠于自己的团队，同

时想尽一切办法打击袁世凯。孙中山的办法其实很有限，还是老一套。

招数之一，暗杀。想刺杀袁世凯基本不可能，但是可以在南方刺杀袁世凯的人。比方说广东都督龙济光，把他干掉，就可以动摇袁世凯在广东的力量。然而很遗憾，不成功，又给袁世凯的集权增加了借口。

招数之二，利用外部势力对付袁世凯。一战爆发，列强无暇东顾，袁世凯集权，日本狼子野心暴涨，给袁世凯送去《二十一条》。孙中山灵机一动，决定利用日本人对付袁世凯。

一九一五年二月五号，孙中山代表（实际没有资格）民国和日本签订《中日盟约》，基本精神和《二十一条》一致。区别在于，日本人给袁世凯送去的《二十一条》，用尽威逼利诱之手段，最后还修改了部分过分的条款。孙中山是自己倒贴上去。日本人当时看不上一无所有的孙中山，只是拿他向袁世凯施压，所以袁世凯才会愤怒地把孙中山和吴三桂相提并论。坦白讲，确实有点像。

按照主流观点，用外人对付自己人，赤裸裸的汉奸行为。况且日本是中国之仇敌。但是历史告诉我们，非常人物在非常时刻使用非常之方式，又另当别论。比方说第一次世界大战末，列宁为了新生的苏联和德国和解，签订丧权辱国的《布列斯特合约》。若干年之后苏联强大了，把失去的东西连本带利拿了回来。

但不论如何解释，这都是污点。《中日盟约》就是孙中山一生中最大的污点。

孙中山签约时内心一定很痛，但为了对付袁世凯，还是忍了。

当一个人憎恶另一个人到极限时，什么事都干得出来。丘吉尔一生反共反苏，但还是选择和斯大林结盟。很多人不解。丘吉尔表态，如果魔鬼能战胜希特勒，他会选择和魔鬼结盟。孙中山对袁世凯的憎恶，远胜丘吉尔憎恶希特勒。

但是一九一五年的孙中山既不是列宁也不是丘吉尔，他只是一个失败的革命领袖，还是“通缉犯”，根本没有资格代表国家。他的行为相当极端，把自己推向了深渊。

劫难

孙中山效法袁世凯集权，但他终究不是袁世凯。袁世凯的团队是小站练兵中拉出来的那帮以服从为天职的军人。孙中山的革命党，都是叛逆的主。袁世凯给他的团队吃香喝辣，革命党跟着孙中山，大多数时候都在流亡。

跟孙中山流亡日本的，基本都是当初同盟会和国民党的骨干。大家跟着孙中山干革命，往大了说，是为了解救天下苍生，革命成功了都是开国功臣；往小了说，行走江湖，快意恩仇，自由自在。如今要大家效忠，拜托，如果效忠，那也是效忠袁世凯，能得到更大的房子和更多的姨太太，可以过舒服的日子。亡命之时，效忠孙中山算什么？

孙中山这样做，非常不合常理。

不合常理的事，总会遭到反对。

反对的人越多，孙中山越是要干。

孙中山认为：“革命必须有惟一（崇高伟大）之领袖，然后才能提挈得起，如身使臂，臂使指，成为强有力之团体人格。”

孙中山认为：“革命党不能群龙无首，或互争雄长，必须在惟一领袖之下绝对服从。”

孙中山认为：“再兴革命，非我不行。同志要再举革命，非服从我不可……我敢说除我外，无革命之导师。”

总之一句话，别人不行，只有孙中山行。现在反对者多，恰好证明之前的党派不成功。

孙中山的一意孤行造成革命党内部一次巨大的危机：孙中山和黄兴渐行渐远。

孙中山和黄兴并列“孙黄”，但两人身上有太多不同。孙中山成熟于海外，黄兴是本土知识分子转向革命的代表。孙中山年长，但性格执着，做事风格激进。黄兴性格宽厚，做事稳重。现实和理想把他们连接在了一起。

一九零五年，孙中山和黄兴携手创建中国同盟会，共同制定了《中国同盟会总章》和《军政府宣言》。他们如此宣称：“我等今日與前代殊，於驱除鞑虏、恢复中华之外，国体民生尚当与民变革，虽纬经万端，要其一贯之精神，则为自由、平等、博爱。故前代为英雄革命，今日为国民革命。所谓国民革命者，一国之人皆有自由、平等、博爱之精神，即皆负革命之责任，军政府特为其枢机而已。”他们的合作基础是三民主义和民主决策。

孙中山搞出来的中华革命党，损坏了合作的基础。

黄兴认为二次革命失败“乃正义为金钱、权力一时所摧毁，非真正之失败”，国民党只要总结经验教训，依靠本党骨干，团结“异党之有爱国心者”，必将取得最后的胜利。

黄兴认为孙中山要求党员宣誓“牺牲一己之生命自由权利，附从孙先生再举革命”不合时宜，在署名下加印指模“迹近侮辱”。

黄兴性格朴实，不到迫不得已之时，不会反击。“二次革命”失败，孙中山对黄兴没完没了地啰嗦。孙中山写信给黄兴：“若兄当日能听弟言，宋案发表之日，立即动兵，则海军也，上海制造(局)也，上海也，九江也，犹未落袁氏之手。况此时动兵，大借款必无成功，则袁氏断不能收买议员，收买军队，收买报馆，以推翻舆论。”把所有过错都推到黄兴身上。黄兴并不辩解。但孙中山关于中华革命党的做派，触碰了黄兴的底线。

黄兴在给孙中山的回信中阐明立场：“弟自抵日以来，外察国势，内顾党情，鉴失败之主因，思方来之艰巨，以为此次乃正义为金钱、权力一时所摧毁，非真正之失败。试翻中外之历史，推天演之公例，未有正义不伸者，是最后之胜利，终归之吾党，今吾党既握有此胜算，若从根本上做去，本吾党素来所抱之主义发挥而光大之，不为小暴动以求急功，不作不近情言以骇流俗，披心剖腹，将前之所是者是之，非者非之，尽披露于国民之前，庶吾党之信用渐次可以恢复。又宜宽宏其量，受壤纳流，使异党之有爱国心者有所归向。夫然后合吾党坚毅不拔之士，学识优秀之才，历百变而不渝者，组织干部，计画久远，分道进行，事有不统一者，未之有也。若徒以人为治，慕袁氏之所为，

窃恐功未成而人已攻其后，况更以权利相号召者乎？”写这封信的时候，黄兴已经离开日本前往美国，避开孙中山。

志不再同，道不再合，便不再为谋。

黄兴也不赞同孙中山签《中日盟约》，黄兴认为，那是卖国行为。

之前说过，黄兴是标杆。如果连黄兴那般性格的人都无法容忍某人某事时，那就意味着路子不对。当初黄兴转向革命，意味着清王朝失去知识分子的心。孙中山的所作所为，如果连黄兴都无法容忍，那么其他很多人同样无法容忍，比如李烈钧等人。

一九一四年五月份，袁世凯变成终身大总统，孙中山的中华革命党才四百多党员，可以说是相当失败。曾经亲密无间的战友逐渐陌生。

一九一六年十月三十一号，袁世凯死后四个月，黄兴病逝，年仅四十二岁。

章太炎的挽联恰到好处地描述了黄兴的一生：无公则无民国，有史必有斯人。

我眼中的黄兴，一个宽厚的人，和各种人都能相处；一个勇敢的人，关键时刻敢于挺身而出；一个能辨别是非并坚持原则之人。

我眼中的黄兴不是最出色的，但是最可靠的。这种人是历史的风向标。当他们投身革命，那意味着天下大乱。当他们投身建设，那意味着天下朝气蓬勃。

孙中山一辈子历经风雨，经历了各种人、各种事，回首往事才发现，唯有黄兴在任何时候都可以信赖。两人曾经亲密无间，为了梦想而奋斗。两人有过巨大的分歧，但黄兴从没做过任何有损孙中山的事。

有人推黄兴为领袖，和孙中山对抗，黄兴断然决绝。

无需摁那手印，无需举手效忠，已有最大的忠诚和支持。

想想看孙中山不顺眼的陶成章，想想和孙中山翻脸的章太炎，想想日后对孙中山开炮的陈炯明，再想想那些拿孙中山不当回事的大小军阀，在那个充满背叛和杀戮的世界，黄兴这种无条件的支持弥足珍贵。

黄兴之死，给孙中山的触动很大。他亲自写挽联，亲自主持葬礼，给予他最大程度的认可。别离之后，方觉其重要。蓦然回首，斯人已去。

古人云，君子和而不同。古往今来，配得上这句话的人不多，但它使用在孙中山和黄兴身上非常合适。

赞，孙中山和黄兴，革命同志之楷模。

运气

站在一九一五年往前看，孙中山一意孤行，命运黯淡。若非袁世凯在关键时刻出现颠覆性失误，他将一直在民国大总统的位置上，革命党人将对孙中山渐行渐远，孙中山的历史形象和现在将差异巨大。但孙中山一辈子，每到关键时刻总有运气相伴。

一八九四年，孙中山见李鸿章而不得，愤而转身。之后清帝国在甲午战争中失败，给了他策划第一次武装起义的机会。

一九零零年，孙中山满世界流浪，事业灰暗。义和团运动爆发，

再次给了他策划武装起义的机会。慈禧亲手终结戊戌变法，斩断汉人精英和朝廷合作的通道，孙中山时来运转，吸引越来越多的精英人物，组建同盟会。

辛亥年之后，孙中山和袁世凯较量，处处落下风。

南北议和，坐镇南京的孙中山和盘踞北京的袁世凯斗智，结果孙中山完败。二次革命，两人斗勇，孙中山完败，一个月之内从革命领袖变成流亡的通缉犯。

袁世凯搞独裁，从临时大总统变成正式大总统，再变成终身大总统。同样的时间内，孙中山搞独裁，竟然连黄兴都不同意。

然而命运无常，袁世凯一路高歌猛进，相当得意。得意之下，就会忘形。看似前途光明，实则到了悬崖边。只要再往前走一步，就会粉身碎骨。得意忘形的袁世凯东张西望一番，小心翼翼试探之后，依然义无反顾地迈出了那一步。绝境之中的孙中山再一次迎来历史老人的垂青，柳暗花明，峰回路转，身形突然间高大起来。

就在孙中山的事业陷入低谷之际，袁世凯继续发扬过河拆桥的传统：解散政治会议，另外组建参议院。什么意思呢？

国会理论上处于很高的地位，有立法权。国会还有硬骨头，敢于反对袁世凯。袁世凯不满意。

政治会议，理论上还有很高的地位，实际只有橡皮泥功能。袁世凯仍然不满意。

参议院七十三名成员均由袁世凯亲自指定，它的功能是主动迎合袁世凯。

袁世凯利用参议院通过《修正大总统选举法》，规定总统任期为十年，而且可以连任。好吧，袁世凯成了终身总统。虽然看似贪婪了点，考虑到他是开国第一人，也可以理解。毕竟古往今来的开国人物，基本都是终身制。但袁世凯的终身总统和其他人不同，他有指定继承人的权力。也就是说只要袁世凯愿意，理论上他可以指定包括他儿子在内的乌龟王八蛋继承总统。自一八六一年，咸丰皇帝在承德避暑山庄闭眼之后，华夏大地还没有出现过权力如此巨大的男人。也就是说，袁世凯已经有了相当于皇帝的权力。

换成其他人，已经足够了。对袁世凯来说，不够，还差一个名分。

一八四零年以来，华夏大地上的所有动乱，均围绕着皇权斗争，或是争夺（太平天国），或是改良（戊戌变法），或是消灭（孙中山闹革命）。袁世凯本人也是受益者。

那是一个遭人记恨的字眼。国人认为，近代衰落是因为体制落后，皇帝就是体制的象征。想要皇帝名号之人，必然要承受国人的愤怒。一旦失败，将身败名裂。袁世凯是个精明的人，凡事讲究巧取。但精明无双的袁世凯，突然间勇猛起来，押上自己所有的一切，迈步前行，仿佛是一个不计后果的赌徒。

废除了孙中山设置的障碍（国会和约法）之后，袁世凯撤销国务院，设立政事堂，选任满清遗臣（袁世凯的结义兄弟）徐世昌为国务卿。国务卿以下，设左丞、右丞。左丞是杨士琦（李鸿章智囊），右丞是钱能训（清朝旧臣）。接着颁布命令，把政府官员分为九等：上卿、中卿、下卿、上大夫、中大夫、少大夫、上士、中士、下士。各

省都督改称为将军，民政长改为巡按使。并且规定各省将军传人改用令箭，求见者需递手本，新任命大员要行觐见礼等等，一切正在恢复前朝的模样。

按照游戏规则（借刀杀人、过河拆桥、卸磨杀驴），接下来应该解散参政院，因为他又有了新玩具：杨度的“筹安会”和梁士诒的“请愿联合会”。

袁世凯这是干什么？答曰，袁世凯有一个不为现代人熟知的灵魂。

历史周期律很宏观。但任何宏观世界均由微观个体汇集而成，历史的微观个体便是人。所以写历史故事，基本就是写人，写那些历史节点和时代焦点的人。孙中山和袁世凯既处于历史周期律第三层节点，又处于清末民初之焦点，所以是大人物。即便是大人物，首先也是人。每个人的行为都有隐秘的动机，会在关键时刻暴漏。

那动机来自内心最深处，那里隐藏着生命最神秘的部分。

第五章 袁世凯的灵魂

灵魂，人类文明史上最古老神秘的词之一，它影响了人类社会迄今为止所有的领域。千百年来，它引起的争议从未停息。它非常高深，世间最杰出的头脑也未必能把它参透。它非常浅显，街头混混泡妞时也会说“我的灵魂……”

本人无意介入种种争论。本人认为，这个词也适合描述一个人内

心深处最隐秘的角落。

说到内心，又是世间最难探求的地方。黑道大哥被小弟干掉，就因他不懂小弟的心思。

然而人心难测，不代表不可以测。

世间有一种人的心思，只要静下心慢慢思考，就能捕捉到。那种人处于至高无上的位置上，有充分暴露内心的机会。那种人很少，袁世凯就是其中之一。

袁世凯签订《二十一条》之前表态：埋头十年，和日本抬头相见。按照我们的理解，那是要韬光养晦谋发展，找机会雪耻。汉朝初年，向匈奴纳贡送女人，丢人。经过文景二帝韬光养晦，汉武帝战而胜之，变丢人为励志。唐朝初年，也曾被迫和突厥结城下之盟，丢人。一番休整之后，战而胜之，变丢人为励志。

然而袁世凯后来干的事，只落下骂名。后人骂他言而无信，骂他卑鄙无耻，骂他是只顾一人之荣辱的窃国大盗。骂归骂，一时解气，却无法解释事情之因果。

经过一番探索之后，本人认为，袁世凯并没有说谎，他的所有步骤都是向着那个目标去的。只是彼时彼刻的袁世凯，和后人的思维观念不同而已。在后人看来，要埋头发展科技、经济、军事方才有机会和日本“抬头相见”。袁世凯认为，头等大事是解决国体问题。

袁世凯一生经历各种风云，没有人能窥视到他的内心世界。但是到一九一四年，他的灵魂再也无法隐藏。因为对那个时代的袁世凯而言，所有复杂的故事都简化为一个选择题：还要继续当民国大总统么？

如果是，那便意味着接受民权梦，构建民国体制，建设民权。很显然他做不到。从他的身世经历上，从他对付维新派和革命党的手腕上，他都做不到。

因为在他的灵魂深处始终有一个帝国梦。那么如何诠释袁世凯的灵魂呢？

灵魂显露在舆论

要干大事，总要先制造舆论。特别是更变国体这种事，更需要舆论。因为这事很重要，需要舆论试探。如何试探呢？对一般人很难，但难不倒聪明人。袁世凯身边，从不缺聪明人，其中有一个堪称绝顶聪明，他叫杨度。

关于杨度的事，后面有一个专门的篇章说他。这里只要知道他很有才华，名气很大，为人聪明绝顶且喜欢折腾就行了。如此一个人，放在任何时代都不会默默无闻。一九一五年之前，杨度在袁世凯身边出点子、写文章、领工资、顺便和梁士诒等人搞点阴谋斗争，日子不温不火。他不喜欢那样，但也没办法，他终日苦思改变境况的策略，想火起来。但是说实话，如果不是袁世凯的灵魂即将曝光，杨度很难走红。杨度不同于一般的知识分子或名士，不是一个达官显贵的位置就能满足，不是一笔诱人的金钱就能满足，不是知名度和曝光率就能满足，他有自己的品格和追求。他和宋教仁一样，执着于“政治体制”的探求、设计、实践。

人生在世，有理想、有追求是好事。但理想追求过高，往往是镜花水月。所有世俗世界的理想追求中，宋教仁、杨度那类人的难度系数最高了。弄不好，身家性命就丢了。但杨度和宋教仁不同。宋教仁追求“未来”怎么样，走纯粹的民国路线。杨度留恋“过去”，舍不得皇帝。当然喽，那个年代舍不得皇帝的人还有很多，比方说张勋，军阀大老粗一个，脑袋后面那条丑陋的大辫子就是舍不得剪。比方说大学者辜鸿铭，也对满清发型情有独钟。至于遗老遗少，更多了。

但是想要延续皇帝的“香火”，必须袁世凯点头。

袁世凯担任终身大总统，欧洲人还在流血绞肉，日本人趁机敲竹杠，绝顶聪明的杨度意识到自己的机会来了。他倾毕生之所学，用最简练精彩的文字撰写了一篇大作《君宪救国论》，把君主立宪制度吹得天花乱坠，袁世凯看了之后感慨万分。

杨度大概是最先体察到袁世凯想要“皇帝”桂冠的中国人之一。杨度和其他人不同，很有才，很能折腾，很想折腾。杨度联合严复、孙毓筠、刘师培、李燮和、胡瑛五大精英名人发布了一个联合宣言，成立筹安会。

从此以后，他们有了一个响亮的绰号，江湖人称筹安六君子。六人之中，孙毓筠、刘师培、李燮和、胡瑛都是革命者出身，严复是著名学者。理论上说，它是一个调研性组织，民意测试，类似于智囊，仿佛人畜无害的模样。实际则是挂着“调研”的羊头卖“操控舆论”的狗肉。

他们的调研结果非常简单：大家想要皇帝。

袁世凯听了很高兴。问题是，那并不是事实。不是事实的事实是怎么变成事实的呢？只有一条路可走：操控舆论。那个年代是出了名的舆论自由，什么事都有人反驳，什么人都有人骂，想要操控舆论基本上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但这事难不倒绝顶聪明的杨度。既然无法操控天下舆论，那就操控袁世凯即可，让他相信天下人想要皇帝就行。

当然就凭杨度一人无法操控袁世凯，他需要一个特殊的搭档：袁克定。

袁克定，生于一八七八年，性格亦正亦邪。

在后人的印象中，袁克定是不学无术的花花公子，整天想不劳而获（当太子）。实际上，他有相当丰富的经历，相当的手腕，堪称袁世凯后人之中唯一的精英。袁克定的字写得很不错，精通英文和德文。在德国治病期间，能和威廉二世无障碍交流。

在为人处世交朋友上，袁克定很有一番手腕，和汪精卫这样的新派革命家是结义兄弟，和杨士琦那样的老官僚也很投缘。当然喽，杨克定的最爱是杨度那种有理想的权谋家，而且他们的理想一拍即合。袁克定也有自己的追求。

后人认为，袁克定仅仅想当太子，想要荣华富贵。本人声明，这是对袁大公子的误解。因为袁世凯的儿子已经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可以随心所欲地干自己想干的事。比方说袁克文喜欢当名士，便仰仗袁世凯儿子的身份结交天下豪杰，摆弄诗词歌赋，颇有些当初曹子建的模样。袁克定想当太子是有理由的。站在一九一四年看世界，战斗力最强的是德国。德国就是在半个世纪之内崛起的。德国的政体是君

主制。东方崛起的日本，也是君主制。袁克定认为，中国要快速崛起，需要效法德国和日本，走君主制。

在袁克定的头脑里，个人欲念和国家前途一致：走上君主制，中国就可以强大，他就可以名正言顺地当上皇太子，他就可以如同威廉二世那样，带领一个强大的国家耀武扬威。从德国回国之后，他不顾瘸腿，坚决主张在北洋军中搞一个——模范团——嫡系中的嫡系。袁世凯担任首任团长，袁克定担任第二任团长。袁克定的目的很简单：在军中建立威望，如有可能，建立自己的班底，复制袁世凯小站练兵的成功模式。

袁克定认为，为了那个人和国家的崇高目的，使用任何手段都是值得的。要实现那个目的的捷径便是让老爹下决心搞君主制，捷径中的捷径便是操控舆论：让老爹相信天下人想要一个皇帝。如此一来，杨度和袁克定有了一致的目的。

当时日本人办的《顺天时报》很火，上面刊登各种国家、各种派别、各种思潮、各种题材的文章。袁世凯喜欢从那份报纸上获取时事信息。袁克定灵机一动，妙计上心来。

袁克定的办法很简单：伪造一份《顺天时报》送给袁世凯，有利于君主制的文章留下，不利于君主制的文章删去，用其他文章代替。

如此一来，袁世凯看见的全是天下人需要皇帝的信息，甚为得意。放眼天下，没有他袁世凯赞同，谁能走上皇帝宝座？谁有资格让袁世凯点头呢？只有他自己嘛。

他拍一拍脑门，揉一揉大肚皮，想象穿上龙袍之后的模样，笑容

从嘴角浮现，变成整个大笑脸。梦想就要实现了。

灵魂显露在金钱

要说袁克定和杨度操控舆论就能蒙蔽袁世凯，那也太低估那个年代最出色的权谋家的能耐了。他们只是洞察袁世凯的心思，投其所好而已。当皇帝的事，袁世凯早就有布局了。

熊希龄组建名流内阁，梁士诒的交通系不听调遣，熊希龄玩不转。不禁纳闷：梁士诒何德何能，竟然把内阁政府折腾散架？答曰，这世上有一种人，名气不大，但能量很大。

梁士诒生于一八六九年，广东人，晚清进士。此人读圣贤书、考取功名。相比于其他名士，梁士诒有一个得天独厚的优势，能筹钱。让他的特长得以发挥之人正是袁世凯。一九零七年开始，袁世凯帮助梁士诒成为铁路局局长，逐渐成为交通系大佬。袁世凯逼迫朝廷退位期间，梁士诒出了大力气，论功行赏，梁士诒捞到了总统府秘书长的职位。这个职位相当于大内总管，实际权力极大。加上交通系统的势力，基本上没有他办不成的事。

古往今来不变之铁律：管你才高八斗、学富五车、名满天下，没钱寸步难行。熊希龄倒台之后，总统府缺钱，袁世凯直接找梁士诒。各省军政长官进京见袁世凯之后，都会专门拜会梁士诒，财神爷啊。

正因为梁士诒能量很大，所以袁世凯决定敲打他。之前袁世凯为了控制熊希龄，搞出一个把柄，然后用梁士诒把熊总理搞垮台。对梁

士诒，袁世凯用了同样的办法，追查交通系统的腐败案件，一直查到交通系的二号人物叶恭绰，相当于直接扇梁士诒耳光。不仅如此，袁世凯还对梁士诒说：“参案原来有你在内，我叫他们除去你部分。”这话翻译过来：你梁士诒的一切都是我给的，要记得你是谁，跟谁走。

梁士诒找袁克定询问天机。袁大公子一语——支持帝制——惊醒梦中人。其实梁大财神原本就是人精，在最高权力圈内混，自然知道老袁的心思，只是他习惯了和杨度等人唱对台戏。凡是杨度赞同的，他都反对，反之亦然。杨度宣传帝制，他拉不下脸跟风。得知袁世凯把底线划出之后，便甩开袖子，奋勇向前。

九月十九号，杨度的“筹安会”挂牌一个月之后，梁士诒组建的“全国请愿联合会”开门营业。如果说筹安会还挂着调研的名头，犹抱琵琶半遮面；请愿联合会就是大张旗鼓地宣传袁世凯当皇帝，赤身裸体出境，上演了一出高雅的低俗戏。

如果把民国看成一出大戏，那么孙中山和袁世凯都是主演，通过各种荒唐的手腕演绎悲喜剧，因为他们都有自己的追求。梁士诒在通过高雅的手腕演绎低俗，因为他的目的是为袁世凯荒唐的行为服务。

请愿联合会应该叫民意制造机，而且功率强大。短时间之内，在梁士诒的操控下，捣鼓出各种请愿团，来自全国各地，各行各业，跪求袁大总统当皇帝。特别是各省督军们，通电那是情真意切，大有杜鹃啼血之势。站在局外看，一国男人如此，活该被欺辱。

好端端的一个人，站着不好么？干嘛要下跪呢？可以解释为，跪久了，站起来不习惯。其实不然，这世界有人骨头硬，威武不屈；有

人骨头软，习惯下跪；另外还有一种人，完全就没有骨头，可以下跪也可以不下跪，前提是要看见钱财。传说中的“有奶便是娘”就形容这类没骨头的人。那一个个请愿团不是人，都是货真价实的“袁大头”。

由于请愿团太过惹眼，梁士诒的风头很快盖过杨度，完成了逆转。好吧，这就是钱财的力量。

杨度当然不甘落后，抛弃调研的伪装，组织请愿团和梁士诒竞争。但是很遗憾，杨度虽然才高八斗、学富五车，终究是一个知识分子，手里没多少钱，筹钱能力有限。但杨度毕竟是个聪明绝顶的人物：既然无力正面竞争，那就走低成本路线。

杨度认为，梁士诒的请愿团，看似阵容庞大，但也都是普通路线，只要能选对切入点，还能完成反转。杨度灵机一动，组织了妓女请愿团、乞丐请愿团、妇女请愿团。

杨度这一招太狠了，成本不高，但曝光率很高，可谓小投入高回报之典范。如果杨度活在现代，估计能拯救颓靡的电影市场。

中国历史好几千年了，体制变化好几次了，王朝更迭超过两位数，皇帝也有几百人，妓女和乞丐政治请愿则绝无仅有。因为这世界不论如何变化，妓女还是妓女，乞丐还是乞丐。帝国的乞丐和妓女并不比民国的日子好过，民国的乞丐和妓女也不见得比专制的乞丐和妓女好过。当乞丐和妓女组团，请大总统当皇帝，见惯各种怪现象的国人还是震惊了，为杨大才子的绝世聪明兼绝世荒唐而震惊。

杨度荒唐在何处呢？看看安静生递的妇女请愿书：“查《约法》向载中华民国主权，在全国国民云云，既云全国国民，自合男女而言，

同胞四万万中，女子占半数，使请愿皆男子而无女子，则此跛足不完之请愿，不几夺吾妇女之主权耶？女子不知，是谓无识，知而不起，是谓放弃。夫吾国妇女智识之浅薄，亦何可讳言？然避危求安，亦与男子同此心理，生命财产之关系，亦何可任其长此抛置，而不谋一处之保持也？静生等以纤弱之身，学识谫陋，痛时局之扰攘，嫫母徒忧，幸蒙昧之复开，光华倍灿，聚流成海，撮土为山，女子既系国民，胡可不自猛觉耶？用是不揣微末，敢率我女界二万万同胞，以相随请愿于爱国诸君子之后。姊乎妹乎！盍兴乎来！”

——既然是《民国约法》给女人权力，再去用这种权力请愿恢复帝国，已经不是荒唐能形容，而是犯贱。或者说犯贱也不对，一个字，贱。

所以这个请愿书刚刚披露，就有女性刊文反驳：“政界中之请愿者，希望封爵位也。女界中之请愿者，希望为妃嫔也。安静生本一贱妇，望我诸姑姊妹勿与贱妇为伍！”

——好吧，虽然骂人不太好，但这样的骂人，还是很有道理的。

大奸若忠与大忠若奸

袁世凯变成终身大总统之后，不少人看出他想当皇帝。袁世凯表态“辛亥革命初起时，清室愿意让位于我，我坚决不肯接受。我如乘

人之危取而代之，便是欺孤凌寡，不仁不义，不忠不信。为了保障皇室安全，我不惜牺牲一己，勉强出面来担负艰危之局。我完全懂得古今中外帝王子孙都是没有好下场的，天下最愚蠢的事情，莫过于做皇帝。我已牺牲了自己，岂忍再遗祸子孙！”这话可谓情真意切，相当于指天发誓了。

才华无双的梁启超还是不放心，特意跑去问袁世凯，袁世凯不认账。但袁克定请梁启超吃饭，陪席的还有杨度，三人海阔天空扯了半天。袁克定有意无意之中提到：“近来外面舆论都认为共和制不适合中国国情，卓如先生有何高见？”

梁启超非常震惊，云里雾里，以“生平只研究政体而很少研究国体”应对。

梁启超特意去南京找冯国璋探寻信息。冯国璋号称北洋三杰，是袁世凯的心腹和台柱。当初武昌暴动，袁世凯第一个让冯国璋上前线。二次革命之后，冯国璋统率北洋军坐镇南京，帮助袁世凯威慑南方半壁江山。冯国璋之于袁世凯的重要性远胜杨度之流。

冯国璋同样云里雾里，跑到北京询问袁世凯。两人一连见面三次，袁世凯对冯国璋一如既往的亲热，每次都和冯国璋单独吃饭，很给面子。冯国璋借机说外面有很多关于恢复帝制的传言，袁世凯一本正经回到：“华甫，你我是自己人，我的心事不妨对你直说。现在总统的权力和责任已经与皇帝没有区别，除非为儿孙打算，我实在没有做皇帝的必要。至于为儿孙，我的大儿子身带残疾，老二（袁克文）想做名士，我给他们排长做都不放心，能够叫他们担负国家的重任吗？中

国一部历史，帝王家总是没有好下场的，即使为子孙打算，我也不忍心把灾祸留给他们。当然，皇帝可以传贤而不传子。现在总统也可以传贤，在这个问题上，皇帝和总统不也是一样的吗？”

冯国璋进一步追问：“总统说的是肺腑之言。可是总统功德巍巍，群情望治，到了天与人归的时候，只怕要推也推不掉的啊！”

袁世凯作生气状：“不，我决不干这种傻事！我有一个儿子在伦敦读书，我已经叫他在那里置了一点产业，万一有人一定要逼迫我，我就出国到伦敦，从此不问国事！”

冯国璋信了袁世凯，到处说袁世凯没有称帝的心思。冯国璋太天真。袁世凯精明无双，操控舆论和随机应变的本事早已炉火纯青。当更变国体的“民意”越来越浓，袁世凯让左丞杨士琦到参议院传话：“本大总统认为改革国体，不合时宜。至于国民请愿，目的不外巩固国基，振兴国势，如征求多数国民之公意，自必有妥善之上法，请参政诸公深加注意。”

虽然表态不更改国体，但已经不再是斩钉截铁，态度有所松动。参议院原本就是袁世凯的地盘，主要功能就是揣摩袁世凯的意图、并贯彻之。“参政诸公”确信袁世凯想当皇帝。

九月十九号发生了一幕奇观：从杨度、梁士诒这样的名流，到各省将军们，再到乞丐妓女联合劝进，要求袁世凯当皇帝。那阵势，仿佛袁世凯不当皇帝，天下就会大乱一般。

按照中国特有的传统，皇帝换代都要扭捏一番。具体说，要扭捏三次，表示谦恭。袁世凯扭捏了很多次，再扭捏，戏就唱不下去了。

所以袁世凯决定“尊重民意”。

接下来便是召开国民代表会议。

再接下来，便是宣布恢复帝制。冯国璋觉得没脸见人，干脆“生病”。

这就是袁世凯，曾经发誓忠于清朝的袁世凯，曾经发誓忠于民国的袁世凯。

——是不是太奸诈了？

看似忠厚老实的模样，却干出这样的事，仿佛让我们想起一个词：大奸若忠。日后历史也是这么给他定位的。这里没有给袁世凯翻案的意思，但必须指出另外两点。

之一：历代政权更迭，均血流成河、生灵涂地、白骨累累。袁世凯当皇帝，除了二次革命中短暂的战争，基本未见血光。不错，他翻手为云覆手为雨，干了很多荒唐事，但那些看似奸诈的手腕避免了流血。放在历史上看，也只有赵匡胤取代北周柴家与之类似。这事如果放在王朝时代，必然会被大书特书。

之二：也是争议最大的部分，他为什么要称帝。之前就说过，袁世凯很迷茫。当我们看到精明的袁世凯奋不顾身地走向龙椅时，不能一味站在事后诸葛亮的角度上骂他卑鄙贪婪，还要看到另一面，勇于承担。

那个年代国家积弱，为历史最低谷，无论换成谁，都不可能英明神武，所以需要全方位学别人。站在那个年代看世界，只有英、法、德、美、日、俄六个国家值得中国学。

其中英、德、日、俄四家都有皇帝。

除去文明基因突变中占先机的英国，俄国和日本通过改革崛起，而且都是在皇帝主导下的改革；德国则是在君主制下面迅速复兴。

法国的辉煌恰好是拿破仑年代。拿破仑之后，法兰西共和国实行内阁制，结果内争不休，外战失败。袁世凯掌权那会，法国在欧洲被德国死死压制，处于低谷。欧洲战场上，法国仅有招架之功。美国龟缩在美洲大陆，坐山观虎斗。

除去六个大国，世界各大洲大大小小的国家，不论肤色、不论贫富、不论大小强弱，绝大多数都有皇帝或国王。

要说潮流，皇帝才是那个年代的潮流。

要说潮流，专权才是那个年代的潮流。

再看袁世凯本人，出生于中原大地，那是中华帝国的支点；长于官宦世家，学得帝国官场的全套伎俩；功勋依靠帝国所得（掌控朝鲜十年）、权力依靠帝国所得（李鸿章等人的赏识）、班底依靠帝国所得（小站练兵）、地位依靠帝国所得（清朝让位）。

这样一个人，皇帝和专权已经深入灵魂和骨髓。离开了皇帝，离开了专权，就会难受。如果别人不当皇帝，他自己就会当皇帝；别人不去专权，他自己就会专权。

袁世凯是个极端精明又现实的人，如果没有机会，他会等待。他的谋略非常高超，可以用各种方式创造机会。当世界大潮有利的时候，他就会主动出击，放手一搏。

从世界大潮和袁世凯的个人角度看，走上皇位是自然而然的选择，

不当皇帝才是怪事。

在袁世凯看来，孙中山提倡的那一套无法拯救中国。原因很简单，孙中山连他自己都顾不住，如何带领中国面对日俄等豺狼虎豹？

身为一把手，他必须给国家找到一条出路。在袁世凯看来，中国必须有皇帝。

从中国历史看，中国一直有皇帝。

从当时的世界大潮看，还是要有皇帝

不能光看有皇帝的清帝国衰弱，还要看到有皇帝的日俄崛起，德国复兴。

所以袁世凯认为，皇帝才是中国的出路，他可以像彼得大帝或明治天皇那样给国家带来尊严。为此他宁愿押上毕生所得的一切，面对各种诋毁和谩骂。因为他知道，如果能带领国家走向强势，那么今日承受的所有谩骂和诋毁都会成为他日的勋章。唐太宗和朱棣都不是好人，但可以成为好皇帝。

还原这一切之后，似乎联想到另外一个词，大忠若奸。

所谓大奸若忠，就是只顾一己之利而忽略国人利益。

所谓大忠若奸，就是为了国人利益而不惜背负骂名。

究竟如何，那是要经过历史检验的。历史的传统和潮流不代表历史的全部，还有趋势。大人物的选择正确与否要看是否和历史趋势契合。皇帝是中国的传统，也是那个时代的潮流，但在历史趋势上是一个逐渐过时的物种。袁世凯没有看见，或者说假装没看见历史趋势。

检验历史趋势的标尺，是一种说不清道不明但事实上真的存在的

一种东西。它有一个别致朴实但神圣的称谓：民意。它还有一个神秘的称谓：天意。

第六章 民意与天意

物理意义上，“天”是不存在的。在人类迄今为止的认知范畴内，那是量子集散空间，正在膨胀，并且有一天会塌缩。人的意志对它没有丝毫影响，不论奴隶社会如何凄惨，共产主义的蓝图多么美好，它依然是星辰闪烁。

它，客观存在，冷酷无情。

心理意义上的“天”从来都是存在的。尽管每个人内心的天大小不同、色彩不同、格局不同，但终极目的是一致的，那便是公平，那便是充满希望。

所谓天意，也就是民意。

我们希望上天有意，因为我们希望这个世界公平。

我们希望上天有意，因为我们希望人生充满希望。

社会学意义上的“天”从来都很具体，就是尽可能让这个世界（包括你我他在内）的多数人看到公平、看到希望。传说中的圣人们，无非就是做到了这些。写在史书上的历史巨人，也无非就是靠近了这些。

所谓遵循天意，也就是遵循民意。凡逆天而行者，必被抛弃。凡试图强奸民意者，必被抛弃。袁世凯也想成为历史巨人。然而这个世

界是现实的，怎么想固然重要，怎么做更重要。

民有两层，凡夫阶层和精英阶层。当凡夫和精英利益一致，便会出现盛世。当凡夫和精英阶层分裂，国运便会往下走。当凡夫和精英阶层出现利益冲突，便会出现乱世。当精英阶层分裂，便会乱象丛生。晚清时代，凡夫和精英阶层由分裂变成冲突，所以帝国万马齐喑，乱世人命贱。民国初年，依然是乱象丛生，因为精英阶层搞“革命垄断”，凡夫阶层还在沉睡，但斗争并不少。斗争在精英阶层。袁世凯和孙中山无休止的斗争，就是精英阶层内斗。

他们从帝国时代走来，不知民国在何方，为了利益，为了理想，纠缠不休。

史无前例的投票

袁世凯试图更换大总统制服，参议院的作用体现出来了。

参议院装模作样地讨论“公民”请愿书，在“尊重民意”的基础上，一致同意全国请愿联合会的建议，议定召开国民代表大会。就是选择一帮人代表民意，决定是否回归帝制。这个决策不能算离谱。国家是国人的国家，如果国人普遍愿意回到帝制，那也是国人的选择。

关键在于，如何召开国民代表大会。原本代表“民意”的国会解体了，参议院以最快的速度公布《国民代表大会组织法》，发布召集国民代表大会告令，时间是十月八号。十号，袁世凯发布申令：“本大总统受国民之付托，以救国救民为己任，民所好恶，良用兢兢，惟

有遵照《约法》，以国民为主体，务得全国多数正确之民意，以定从违。”好吧，这话很动听。

但随后，袁世凯又成立了一座新“桥”，叫国民会议事务局，连同梁士诒的班子，一起负责筹备国民代表大会。在这么两个班子的领导下，国民会议是否体现“民意”不得而知，但一定能体现袁世凯的意思。

这两个班子的主要功能有两个。

功能之一：联络大老粗和官奴。

袁世凯虽然学历不高（秀才没考上），读书不多（年轻时玩多了），文章水平一般（参见写的歪诗），但说话很有水平，各种公文和命令写得也不错。凭借这一手，他可以笼络一大批有文化的官奴。官场上形形色色的大人们可以归结为三种人：官吏，官僚，官奴。

官吏，在其位谋其政，并想干一番事业，造福一方，同时给自己留点好名声。其人有铮铮傲骨，不易折腰，有时候看起来有些傻。

官僚，在其位未必谋其政，但总是做出一副谋其政的样子。

官奴是另外一个概念。他们名义上读圣贤书长大、又对西方的东西知道一点，有人还号称学贯中西；他们衣冠端正，有人仪表堂堂；他们能说会道，很会搞关系。他们有很多优点，但是他们只是一类人，有奶便是娘的那类。所以他们精于随机应变，知道啥时候该下跪。那些官僚的特征，他们都有。官僚只是应付一番了事，他们在内心深处就想长跪不起。让他们站着，全身难受；跪着，则有滋有味，神清气爽。一旦主子失势，他们还会反咬一口。

所谓更变国体的探讨，就是考验官吏、官僚、官奴的时刻。官吏会被淘汰或打压，官僚会跟风，官奴会兴奋地靠上去。两个班子的使命就是寻找官奴，让他们在地方上做好策应。袁世凯掌权之后，首先要选择忠于他人为各地行政长官，他们大多是官奴。

指望官奴控制地方是不现实的。真正帮袁世凯撑台的是一帮大老粗，北洋军。实际上，北洋军也是一个广场，分成三六九等。精英人物如段祺瑞、冯国璋是不赞成帝制的。但是北洋军中，妄图依靠袁世凯飞黄腾达的更多，他们不知“礼义廉耻”怎么写。

代表们

选举的关键在代表。

两套班子制定的规则：各省推选代表的标准“性情纯和、宗旨一贯、能就范围者”。这种规则没有问题，问题是操纵规则的人。要知道，各省官奴还指望依靠这次机会升官进爵、为日后讨小老婆的费用铺路呢。

名义上推荐的各省的人，实际都是暗通曲款，一副“你懂得”的架势，自然会推荐偏向帝制之人。被推荐的代表们很大一部分在京城，就是袁世凯的拥护者。这样一番筛选，大多数代表就都是帝制的拥护者。但这只是开始。

当初大总统选举，各种“请愿团”围堵会场，搞得很不愉快。类似的事当然不能再重复，于是需要改变游戏规则：让代表们回本省选

举，再把选票汇集到京城。

在京代表回去投票之前，袁世凯赠送每人五百大洋（一大笔钱），作为选举公费。即使那个年代没有行贿受贿的概念，如此这么搞也太过分了。当然喽，从代表个人角度看，这待遇太好了，公费出差，还有钱拿。

代表们回到原籍之后，好日子开始了。省长的宴席，将军的宴席，巡按使的宴席……如同长江东流水，无穷无尽。那个国人平均寿命三十岁的年代，那个乞丐遍地的年代，饿殍遍野的年代，如此宴饮，那是神仙般的日子。跳出宴席之外，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然而代表们觉得日子很爽。

代表们原本是书生，或许还有几分骨气，但在袁世凯的大洋和狗腿子们的宴席中削弱了。

狗腿子之所以是狗腿子，因为他们都明白一个道理，酒后思赌欲，饱暖思淫欲。

眼看代表们酒足饭饱，便更换一个场所，赌场或是青楼，都行。

当然不是每个人都有赌欲，但基本每个人都有淫欲。某些代表为官基本占着茅坑不拉屎，为富不知“仁”字怎么写，但是欲望特别旺盛，听歌、喝酒、睡觉一条龙下来，一个人可以消费两位数的妓女。国民代表大会之前的那段时间，满目疮痍的华夏大地，妓女的事业欣欣向荣。如果那时统计 GDP 的话，增长应该很不错。

英雄尚且难过美人关，况且代表们和英雄二字根本沾不上边。经过大洋和酒肉的洗礼之后，他们残存的傲气便在温柔乡中消失了。即

使不消失，还要面临更残酷的考验。

残酷的考验

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吃人嘴软。

拿人钱财，替人消灾。

代表们潇洒快活之时，陪吃陪喝的有关部门有关人物的脸上都有两种表情混合在一起。

表情之一，善解人意，他们都是精通各种玩乐的江湖老油条。有他们在，代表们吃好玩好赌好睡好，你好我好，一切都好。

表情之二，忧国忧民状。天下到了最危险的时刻，代表们身系天下之安危，民族之存亡，非袁世凯和帝国体制不足以摆脱危机。言外之意很明显，跟着袁世凯混多爽，吃香喝辣，日后继续吃香喝辣，对吧。

两种表情综合在一起：既然对这一切还算满意，那就干活吧。所谓洗脑就是这个意思。

离开酒席和温柔乡，通往投票的路上是另一番光景：军警密布，刀枪林立。如果对之前洗脑者的笑里藏刀不是很理解，那么面对真正的刀枪，代表们彻底清醒过来。

投票之前，之前请客的将军、巡按们发表演说，共和怎么不好，帝制怎么好，提醒诸君谨慎从事。说穿了也就是进一步洗脑，兼顾威慑。

投票是在监视中进行的。那个时候虽然没有摄像头或监控器，但监视绝对严密。如有代表表现不好，立刻会有人提醒，写。如果代表们交流意见，立刻又有人呵斥，快写。

场外，武装士兵来回巡视，时不时把枪栓拉得哗哗响，提醒场内的代表们：小心点。

票面上一律印上“君主立宪”四个字，免得某些人喝多了分不清。

投票是记名的，哪位敢收了钱、吃了饭、睡了女人不干活，不好意思，等着秋后算账吧。

没有人愿意成为秋后蚂蚱。如果有那骨气，就不会接受袁世凯的大洋，不会吃饭，不会睡人家的女人。当然，也成不了代表。

就这样，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投票结束：一千九百九十三人投票，一千九百九十三人赞同帝制，没有一个赞同共和。这是奇观还是奇葩？

接下来又到了表演的时刻。大老粗和官奴们跑到北京呈献“推戴书”，劝袁世凯当皇帝。由于拍马屁跟风的人太多，推戴书堆满了袁世凯的文案。但是袁世凯并没有兴奋起来。

他们在书中用恶心又肉麻的语调声称袁世凯为“我圣主”。——袁世凯喜欢的称谓。

他们在推戴书阐述：天下兴亡，匹夫有责。既然民意如此，天意如此，那么作为匹夫一员的袁世凯就应该当皇帝。——袁世凯追求并鼓吹的。

关键在于他们的表述方式：内容出奇地一致，口吻出奇地一致，

就连格式都出奇地一致，仿佛是某个固定程序下生产出来的工业品。一看就知道有人在背后搞鬼。

了解袁世凯心思的梁士诒和杨度出场了，搞出一份“总推戴书”，以奏折的形式传给袁世凯。虽然袁世凯知道那是两人炮制的，但由于做工精美、马屁拍得出神入化，袁世凯还是看得醉了，再次扭捏一番，勉强表示“从了”。

一九一五年十二月十二号，武昌暴动四年零两个月后，袁世凯坐上传说中的“龙椅”。

那一年他五十六岁，拥有一个老婆和九个小老婆，十七个儿子，十五个女儿。

之前两千多年，那个位置上已经有四百多个男人坐在上面完成了自己的人生，他们既有秦皇汉武，也有胡亥宣统。

袁世凯战战兢兢地看着四周，回想之前跪在下面“谢主隆恩”的时刻。如今他可以体现自己的“隆恩浩荡”了。所谓隆恩，和发红包差不多。

十二月十三号，登上龙椅的第二天，袁世凯大规模派送红包。

徐世英为代表的一帮官奴和大老粗领到的红包，男爵，共十八人。

张锡銓为代表的一帮官奴和大老粗领到的红包，伯爵，共十六人。

汤芎铭为代表的一帮官奴和大老粗领到的红包，侯爵，共九人。

按照传统，男爵、伯爵、侯爵、公爵，级别依次递增，地位越来越显赫，数量越来越少。公爵只有六个：江苏冯国璋，江西张勋，云南龙济光，安徽段芝贵、倪嗣冲和姜桂题。

直到此时，礼包派发还算顺利，领取礼包的人很高兴。但袁世凯并不满意，因为还有一个特大礼包——亲王——派送时遇到了麻烦。

帝国时代，亲王既是稀罕货，也是抢手货。但是到了袁世凯手上，却成了烫手的山芋。给谁呢？想要的人很多，配得上的很少。袁世凯的江山是靠在清王朝和革命党之间左右逢源得到的，满清遗老绝对不能给（但皇室待遇不变，并且让清皇室的溥伦为参议长）。本来就有有人说袁世凯骗取大清江山，给了反而增加嫌疑。只能从革命党出身的人中选择。那人必须有足够的威望又不能给自己捣乱。只有一个选择：黎元洪。

袁世凯加封黎元洪为“武义亲王”，并写了一通肉麻的奉承话：“光复华夏，肇始武昌，追溯缔造之基，实赖山林之启，所有辛亥首义立功人员，勋业伟大，及今弥彰，凡夙昔酬庸之典，允宜加隆。上将黎元洪，建节上游，号召东南，拱卫中央，坚苦卓绝，力保大局，百折不回，癸丑赣宁之役，督师防剿，厥功尤伟，照《约法》第廿七条特颁荣施，以昭勋烈。黎元洪着册封武义亲王，带砺山河，与同休戚，槃名茂典，王其敬承。”

面对如此情况，换成官奴或大老粗，肯定是三跪九叩，感谢祖坟风水好。但黎元洪却闭目养神，老僧入定一般，坐在那里默不作声，搞得前来传达“上意”的人一头雾水。袁世凯派阮忠枢前去窥探，阮忠枢一口一个“王爷”，相当亲热。黎元洪实在没办法了，说出一生中最为个性的一句话：“你们不要骂我！”

老好人黎元洪怎么突然如此个性了？这个问题需要慢慢解析。

奇观和奇葩

袁世凯一辈子充满权谋的影子。他有过很多精彩的演出。但是一九一五年的一切，无疑是他一生中最为精彩的一幕。他竟然以一人之力改变了体制。

要知道两千年前确立君主专政体制之时，经过春秋战国将近四百年的厮杀，百家诸子争辩了几百年，方才由嬴政一统天下，走上始皇帝的位置。

要知道一千年前推广科举制，也是在三国两晋南北朝三百年的战乱之后，由唐帝国推广。

要知道一八四零年以来，帝国制度解体，那是建立在对外被列强反复蹂躏凌辱、对内各种农民战争，又经过以孙中山为首的革命党人反复折腾了几十年，方才勉强到达辛亥年。

袁世凯竟然通过一系列动作：国会、国民会议、参议院、国民事务局等机构的分拆、改组、重建一系列眼花缭乱的动作完成了这一切。翻开人类文明史，都极为罕见。

袁世凯的行为堪称人类历史之奇观之中的奇葩。

袁世凯很成功也很失败。

之所以说成功，全国范围内，掌控一千九百多人，让他们干同样的事，做同样的选择，需要巨大的人力物力财力支持。能干成如此之

事，表示袁世凯真的很有实力。如果把这种实力用在建设上，必然是一股不可遏制的力量。然而很遗憾，袁世凯没有那么干。

之所以说失败，是因为他这一手玩得太绝。

操控选举，大家都心知肚明。弄一个百分之百的概率出来，等于昭告天下，这是俺老袁一手操办的，愚蠢之极。谁会相信？没有谁会信。

列强玩选举，费尽九牛二虎之力过半数都要大肆庆祝一番。即使帝国时代，还有几人敢唱反调。搞一个百分百的概率，让列强汗颜，让死去的皇帝们黯然失色啊。

以袁世凯的精明，不至于不懂得如此手法玩得太过拙劣。但有什么办法呢？官奴们想要升官发财，自然不能放过讨老袁欢心的机会。让他们不要搞，那是不行的。大老粗想要讨袁世凯的欢心，自然也会卖力表演。看看代表们，原本就没几根硬骨头，再加上金钱的诱惑，再经过美酒佳肴的洗礼，再在温柔乡里徘徊一阵子，早就软了。能头脑清醒去填选票已经相当不容易了。面对大老粗们的刀枪恐吓，哪里还有选择余地。

凡事不能太绝，绝则过。

后人认为袁世凯的行为是强奸民意。其实是误会，他只是“伪造”民意。

袁世凯搞了一千多名代表“代表民意”，并不是真正的民意。民意来自国民，国民的大多数是凡夫阶层。凡夫们在一千多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外蒙还在）苟延残喘；凡夫们在山沟里、乡旮旯里、草地

上艰难生存；凡夫们需要食物果腹，需要房屋居住，需要药品治病，需要马路和灌溉系统对抗灾难。他们是中华大地的主体，却无法参与国事。他们正为生存而挣扎，并不知道精英阶层为了代表他们而斗得天昏地暗。

代表“民意”的精英们不需要为物质生活担忧。部分精英还过着醉生梦死的生活，美酒美人不能使之尽兴，还要吸毒。因为帝国已经破灭，民国不知在何方。他们把手中的选票当钞票，为袁世凯摇旗呐喊，扮演“官奴”的角色，对抗那些试图为国为民做些事的精英同仁，为精英行列中的垃圾战斗机。

袁世凯通过伪造“民意”强奸“精英意志”，他以为按照中国历史传统可以成功，他以为按照当时的潮流，多一个皇帝也没什么。然而历史的趋势不是传统和潮流能改变的。顺之者昌，逆之者亡。袁世凯逆流而动，遭遇到前所未有的反弹。

七章 新伤口

反弹从梁启超开始，他原本是袁世凯的仇敌（戊戌政变之后），后来变成袁世凯的朋友（辛亥革命前后），再后来又变成袁世凯的敌人（袁世凯恢复帝制）。

杨度一篇文章把君主立宪夸为一朵花，梁启超写文章把君主立宪骂成一坨屎（收了袁世凯二十万，照骂）。但杨度只是名士，梁启超

有个学生叫蔡锷。

蔡锷生于一八八二年，湖南人，近代史上一颗炫丽的流星。

蔡锷天资聪慧，十二岁考中秀才，堪称寒门奇才。戊戌变法之前，少年蔡锷是湖南讲学的梁启超和谭嗣同的忠实粉丝。戊戌变法失败，谭嗣同以身殉法，梁启超流亡海外。义和团兴起，康梁试图组织军事行动拯救光绪皇帝，以梁启超的湖南学生唐才常为首，蔡锷也是其中一员。行动失败，唐才常等人全部牺牲，唯有蔡锷因机缘巧合幸存。随后蔡锷到日本留学，成绩出众，为“士官三杰”之一，回国后在江西、湖南、广西担任教官。

蔡锷一生有两个闪光时刻。闪光时刻之一：辛亥暴动之后带领云南独立，名满天下。

蔡锷相貌帅气，知名度甚高，堪称偶像级人物，比起日后的民国四大美男子也不逊色。难得的是，蔡锷才华出众，练兵有道，是影响很大的第一流人物。比方说李宗仁，视蔡锷为“亲爱的老师”。比方说朱德，视蔡锷为“精神北极星”。最为难得的是，在那个混乱的时代，蔡锷人品非常棒，可谓实力派兼偶像派。

对于这样一个人，袁世凯自然不会忘记，他担心蔡锷在云南做大，想办法把他调到京城，首先给蔡锷一个空头衔（经界局督办），养起来，半监视半软禁。

蔡锷曾经对袁世凯非常推崇。当初蔡锷东渡日本，囊中羞涩，正是袁世凯慷慨解囊，帮助蔡锷。当初孙中山和袁世凯议和，蔡锷也是袁世凯的支持者，通电说袁世凯是当世伟人。

袁世凯欣赏蔡锷的军事才华，他很想利用蔡锷的才华，训练一支新军，并且让蔡锷当陆军总长。他觉得北洋军中的大老粗不如以前好用，特别是段祺瑞和冯国璋，对帝制不感兴趣，这是其一。其二，训练新军，可以培养袁克定。所以那段时间，袁克定和蔡锷走得很近。

但蔡锷终究没有当上陆军总长。原因之一在于北洋将领的坚决反对，原因之二，蔡锷比段祺瑞和冯国璋还反对帝制。

所以袁世凯和蔡锷的关系，原本有机会成为雄主和名将那样的佳话，最后却兵戎相见。

共和，蔡锷的底线。

袁世凯要当皇帝，蔡锷就要和袁世凯决裂。对蔡锷而言，要逃出袁世凯的天罗地网，第一步要先逃出北京。怎么办呢？一个妓女登上历史舞台。

小凤仙，那个年代众多妓女之一。如果说蔡锷是划过历史天空的一颗流星，那么小凤仙就是蔡锷生命里的一颗流星，或者说蔡锷是小凤仙生命里的一颗流星。

小凤仙身世不详（各种版本），相貌不详（应该不差），唱功很好，通文墨。因为命运的安排，郁闷中的蔡锷遇见了她，一见倾心。

蔡锷虽然英俊潇洒，但个人生活非常严肃，却在遇见小凤仙之后变身为风流儿郎，成为一个高档次的嫖客。蔡锷究竟视小凤仙为红颜知己，还是仅仅利用一番了事，已经无从考证。但小凤仙倾心蔡锷是肯定的。一个年轻的青楼歌妓，读书不多，很难理解共和或帝制那些苦涩的道理，也未必感兴趣。更靠谱的解释，那是小凤仙对蔡锷的爱

情。

因为嫖妓，蔡锷甚至对向来恩爱有加的妻子动手，惹得妻子和老母亲一气之下回了老家。此后蔡锷更为肆无忌惮地和小凤仙厮混，成为一个看似更为职业的嫖客，并且骗过杨度。杨度请蔡锷去天津劝说梁启超支持帝制，蔡锷利用这个机会和梁启超谋划反对袁世凯。

被忽略的事实

蔡锷借道日本，返回云南，在那里会同唐继尧和李烈钧，举旗反袁，掀起护国战争。此后中国历史上出现了一个特殊的派系：西南系。蔡锷死后，西南系沦为捣乱系，各种军阀既和北京政府捣乱，也和广州政府捣乱，同样和南京政府捣乱。

举旗护国，蔡锷一生中第二个闪光点，也是最辉煌的时刻。关于这些，各类书籍文字已经给了足够多的赞扬，也忽视了足够多的内容。

护国战争开始之后，唐继尧担任大都督兼第三军总司令，蔡锷和李烈钧担任第一军和第二军总司令。也就是说，护国战争的旗帜是唐继尧。之前唐继尧是蔡锷的部下，蔡锷进京之后，唐继尧继任云南都督。

唐继尧和蔡锷不同。蔡锷是理想主义者，是关键时刻敢于举大旗之人。唐继尧曾经参与孙中山的同盟会反清，但是日后又多次给孙中山使绊子。南北议和，唐继尧也是袁世凯的支持者，袁世凯称帝时曾册封唐继尧为一等侯爵。通俗话说，唐继尧是一个军阀，也是一个现

实的人。这样一个人怎么会突然变得勇猛起来，在云南举旗护国呢？

原因之一：云南是北洋军的死角。

原因之二：蔡锷和李烈钧都是“共和”的铁杆拥护者。

这两个原因都不足以让唐继尧从一个现实意义上的军阀变成理想主义者。谁都知道，云南地处边陲，历史上存在感较弱，拿云南一地之兵力无法和袁世凯抗衡。孙中山“二次革命”惨败的例子就在眼前。蔡锷回云南之初，唐继尧热情招待，但并没有立刻做动作。

真正的原因在于第三个：北洋系内乱。

正如当初武昌暴动不足以立刻终结清王朝，是袁世凯促使清王室退位。与其说护国军逼得袁世凯生病死掉，不如说是北洋军逼得袁世凯生病死掉。

护国军兵分两路从云南出发。蔡锷统帅一路人马向西北进入四川，再图中部。李烈钧统帅另一路人马向东进入广西，伺机控制两广。从战略层次看，没什么前途。历史上在西南起兵闹出动机最大的人是洪秀全，出两湖占领南京。护国军数量有限，甚至连政治策略都没有。所以蔡锷在四川基本没什么作为，取得一些不痛不痒的胜利。李烈钧的情况也差不多。按照实力比拼，基本没胜算，但却胜利了。

二次革命中的孙中山之所以惨败，原因在于袁世凯身穿大总统制服。如今护国战争，袁世凯已经换上了龙袍。身穿大总统制服的袁世凯是袁世凯，身穿龙袍的袁世凯也是袁世凯。不同之处在于，当袁世凯穿大总统制服时，北洋军积极勇猛，打得革命军落荒而逃。当袁世凯换上龙袍之后，北洋军高级将领不仅消极怠工，而且举旗反对。

北洋军有三条腿。段祺瑞的皖系是一条腿，包括倪嗣冲和李永祥。冯国璋的直系是另一条腿，包括李纯、王占元。第三条腿是张作霖的奉系。关内基本上都是段祺瑞和冯国璋的地盘。要对付护国军，必须借助二人的力量，正如当初清王朝面对革命军必须依赖袁世凯。

和清王朝一样，为避免袁世凯权力过大，让他回家养病。袁世凯称帝之时，考虑到段祺瑞和冯国璋是障碍，让段祺瑞一边修养，又把冯国璋好一顿忽悠。

清王朝面对武昌暴动，想起了袁世凯。袁世凯面对云南护国军，想起了段祺瑞和冯国璋。

清王朝启用袁世凯时，袁世凯表示，我的病还没好。袁世凯找段祺瑞出来救火，段祺瑞也表示，我的病还没好，需要继续休息。袁世凯很无奈，又想到冯国璋。

袁世凯清楚地记得，武昌暴动之初，冯国璋让革命党吃尽了苦头。如今冯国璋的直系人马已经遍布长江流域，如果他肯出力气，胜利在望。然而冯国璋给了袁世凯一张请假条，病了。袁世凯派人探病，发现冯国璋没有丝毫病容。冯国璋反而对探望者抱怨袁世凯骗他，顺便流了几滴眼里，表示自己很委屈。袁世凯想拉拢王廷桢取代冯国璋，王廷桢反而向冯国璋告密，冯国璋对袁世凯的不满又增加几分。

袁世凯想罢免冯国璋，命令没发便走漏了风声，李纯、王占元等将领发通电表示反对。那情形好像当年载沣要对付袁世凯，北洋将领发通电反对一样。

段祺瑞和冯国璋表态：只反对“帝制”，不反对袁世凯或其他。

问题在于，没有帝制，袁世凯也就没戏了。那情形和当初袁世凯跪在隆裕太后面前表示“接受共和”一样。

他们是袁世凯的肱骨，也是袁世凯的命门。正如袁世凯是清朝的肱骨，也是清朝的命门。

好吧，人心散了。

袁世凯愤怒了，骂人。

袁世凯大骂袁克定：“欺父误国。”可怜的袁克定，聪明反被聪明误。

袁世凯大骂蔡锷：“乃有蔡锷之徒，权利薰心，造谣煽惑。予以薄德，既受国民之推戴，何敢再来游移，胎祸全国。”可惜蔡锷听不见。

末日

屋漏偏逢连夜雨，正在欧洲忙于厮杀的列强（凡尔登绞肉完毕，规模空前的索姆河决战拉开大幕）在自家人血淋淋的尸骨上向东方吹了口气，不赞成帝制。日本更是趁机狮子大开口。内外交困之下，袁世凯病了。

二十年之前，袁世凯周旋于维新派和保皇派之间，赢得各派信任。

五年之前，袁世凯从项城复出，周旋于朝廷和革命党之间，赢得天下。

如今天下在握，理论上可以全国之力挤压云南，以举国之兵对付

护国军。护国军的人数并不多，战斗力并不强，地盘并不大，却难以战而胜之。袁世凯让曹锟上，曹锟吃亏之后便不动了。曹锟的臂膀吴佩孚待在洛阳不想动。吴佩孚的把兄弟冯玉祥在前线和蔡锷鸿雁传书。

就这样两军形成对峙。所谓对峙，相见之后，向天空放枪，对视一阵，了事。而打仗是烧钱。当大家支持烧钱时，还行；不支持，便难以为继。

局势恶化，袁世凯病重。有了病，就要医。曾经偏爱过袁世凯的历史老人送来一味药，名叫“二陈汤”。这味药并非装在碗里，而是三个人，分布在三个地方。

第一个人叫陈树藩，起于袁世凯的新建陆军，辛亥暴动之后在陕西杀人很多，得屠夫之名。袁世凯称帝时封他为男爵。尽管级别不高，却是袁世凯的心腹。就是这样一个人，在一九一六年五月九号宣布陕西独立，就任陕西护国军总司令。宋代之前，陕西为中华帝国之根系。近代陕西虽然存在感减弱，但象征性还在。关键在于，陕西和云南之间隔着好几个省，还没受到威胁，就急着和袁世凯划清界限。

第二个人叫陈宦，原清末秀才，甲午战争之后成为热血青年，心向维新，民国诞生之后为袁世凯的智囊，受信任。一九一五年五月份，袁世凯让陈宦到四川当总督，镇守西南。袁世凯称帝之前，陈宦非常积极，袁世凯称帝后加封他为一等侯爵。然而蔡锷以有限之兵力进攻四川，陈宦却无法应对，转头给了袁世凯致命一击，宣布四川独立。

时间是五月二十九号。正所谓天下未乱蜀先乱。四川独立，西南失控。

第三个人叫汤芗铭。此人原本加入孙中山的革命党，觉得没前途，

向朝廷自首，后成为清朝海军一员。辛亥暴动之际，此人原本镇压革命军，中途起义，革命有功，担任湖南都督（补充一点，此人当过和尚，又还俗，又当和尚）。袁世凯称帝那会，此人和四川的陈宦一样，非常卖力，袁世凯加封他为一等侯爵。然后他再次和陈宦一样，给了袁世凯致命一击，宣布湖南独立。中部门户大开，局势又回到了辛亥年。

心腹，有时候意味着在心腹来一刀。

这就是历史老人给重病之中的袁世凯开出的药。

好吧，队伍散了。

一九一六年六月六号，五十七岁的袁世凯在心力憔悴中死去。他死得很不甘心。他抱怨，说人心善变，却未说是他自己的行为导致人心思变。

人生最后时刻，他找到阮忠枢（曾有恩于袁世凯，担任过袁大总统的秘书长和袁大皇帝的内史长）谈话，给自己的人生一个总结。袁世凯请阮忠枢替他澄清三件事：第一，戊戌政变之际，他没有出卖维新派，局势使然；第二，南北议和之际，没有出卖朝廷，局势使然；第三，赞同帝制是赞同民意。

如此自我辩护并不客观，但从中可以窥视到袁世凯的灵魂，以及那个时代强人的思维方式。如何评价袁世凯呢？

历史给他安排的角色原本是旧时代最后一人，新时代第一人。只可惜他对旧时代恋恋不舍，用他自己的话说：“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举数万万人藐藐之躬，举数万万人之生命财产，赖一人以保

护之；举数万万人之知识能力，赖一人以发育之，责任何等重大。古称神农憔悴，大禹胼胝。矧在今日，为君之难，百倍于古。”

评，袁世凯的灵魂深处始终住着一位皇帝。尽管他不像曾国藩、李鸿章那样为帝国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却和他们一样信仰帝国梦。他是中国历史上最后一位能影响历史周期运转的帝国梦信仰者。

小结

纵观袁世凯一生，他生于官宦之家，起于行伍之间，在国门之外接受考验。他有翻云覆雨的手腕，有炉火纯青的谋略，纵横天下数十年，基本上战胜了那个年代所有的对手。

他活了五十七年，人生中的前五十六年都是要风得风、要雨得雨，却在最后一年失去所有的光彩和活力，突然之间垮了。按照正统解释，袁世凯强行复辟帝制，开历史倒车。玄乎一点说，是违背了天意。说白了就是更换制服（换上龙袍）惹的祸。

如果是大总统制服，那么段祺瑞、冯国璋、甚至蔡锷等人都有希望去尝试穿一下。如果是龙袍，他们只有下跪的份了。他们之间的纷争，终究是精英集团的纷争，不会因为袁世凯的失败而结束。因为华夏文明圈在近代落后，是因为农业文明无法和工业文明抗衡。中国的伦理道德、法律法规、文化政治均建立在农业基础之上，千年以来深入骨髓，积重难返。

站在宏观历史看，基督教之新教世界发起的工业文明对华夏文明

的冲击，是一个历经百年的系列片，出现了一系列标志性事件。

一八六一年八月二十二号，咸丰皇帝在承德避暑山庄忧愤而死，君主专政名存实亡。

一八六四年六月一号，洪秀全在南京忧愤而死，政教合一失败，基督主义中国化失败。

一八九五年四月十七号，李鸿章在日本签订《马关条约》，洋务运动（第一次改革开放）失败，工商业主义中国化失败。

一八九八年九月二十八号，谭嗣同在北京菜市口被斩首，君主立宪中国化失败。

——这一切都是历史周期律第四层（核心物力转移）对第三个层次（体制更迭）的冲击，结果造成帝国的破灭和民国的诞生。

第三层历史周期律运转的矛盾和焦点集中在孙中山和袁世凯身上。那个时代的孙中山尽管有这样那样的缺陷，始终是民国梦的灵魂；尽管有这样那样的失败，始终是民国的标杆，始终要建设民国。袁世凯尽管有这样那样的实力，始终是帝国梦的信仰者；尽管有这样那样的才华，始终要终结民国，最终在历史大趋势面前倒下。

从个人角度看，袁世凯并不是败给了孙中山，而是败给了历史大趋势。但袁世凯和孙中山是民国的两根支柱，孙中山代表民国政治理想，袁世凯代表民国政治现实。当政治理想和政治现实对立时，国必亡。

正如历史周期律第三层指出，任何体制的总体趋势运行总是趋向于灭亡。袁世凯的死，给帝国体制灭亡画上了一个句号。尽管从我的

角度看，构成帝国模型的一切要素在一八九八年已经完全崩溃。但仍然有一群帝国梦的信仰者。此后袁世凯所做的一切，就是帝国模型崩溃之后，所有帝国梦信仰者的实践集合。袁世凯的失败，是帝国梦信仰者最后的挣扎。

——这就是第四层历史周期律必然推动第三层历史周期律运转的原因所在。

本人在历史周期律之炮灰律中很明白地指出，体制更迭总是伴随着炮灰，其根源在于体制更迭时的政治理想和政治现实不能协调。如果孙中山和袁世凯通力合作，民国战乱至少可以减少一大半，民国也就不会成为历史的炮灰。

袁世凯败亡，不仅意味着帝国体制的终结，也意味着民国沦为历史炮灰律的开始，也就是各种动乱的开始。因为袁世凯死了，北洋系还在。袁世凯依靠北洋系纵横天下，是北洋系的灵魂。北洋系的灵魂不在了，肢体还在，力量还在。当袁世凯在世时，尚且可以约束北洋派系。袁世凯死后，再也没人能控制北洋派。大大小小的军阀如同冲出地狱的恶魔，肆意狂欢起舞，那便是北洋时代。

——中国历史上最混乱的时代之一，恶人、狠人横行，战火纷飞，民不聊生。

——中国历史上最有趣的时代之一，异人、怪人辈出，光怪陆离，色彩缤纷。

在我眼中，北洋时代是一个完整而有序的时代，完美地诠释了历史周期律第二个层次的运转。那些混乱，那些趣事，都是周期律运转

的结果。

按照历史周期律理论，高层次的周期律必然带动低层次的周期律运转，所以面对基督教之新教世界推动的工业文明，华夏文明的帝国体制被动性更迭。

当袁世凯和孙中山推动历史周期律运转时，也必然带动历史周期律第二层（权柄周期）转换。所谓民国沦为炮灰，也伴随着权柄周期运转。在此层周期律上表演的角色是民国大总统（黎元洪、冯国璋、徐世昌、曹锟），民国总理（段祺瑞等人），各路军阀（吴佩孚、冯玉祥等人），他们能力上均不如袁世凯，当他们向袁世凯的地位靠近之时，都将遭遇袁世凯的尴尬，品味袁世凯的困惑。

他们没有人能从政治、经济、军事上统一中国，各派系之间斗争不休，各种信仰冲突不断。

山河破碎，他们的灵魂被撕裂。

他们注定倒在历史周期律第二个层次上，沦为权柄更迭的炮灰。

历史周期律第二层，权柄周期律，即政权或王朝的运行趋势总是趋于走向毁灭，新的政权或王朝依然重复不变。

此层次可分为两小段：政权更迭周期和王朝更迭周期，前者体现在乱世，周期短；后者体现在大一统时代，周期长。北洋政府的混乱恰好完美诠释了政权更迭。

欲知后事，且看下文。